

我们像葵花

何顿

www.chnebook.com.cn



我们像葵花

我们这代人

常常有人说共和国的同龄人最不幸，什么倒霉的事情都赶上了，如今又下了岗，靠一两百元生活费度日，故抱怨这个社会不公。其实 60 年代左右出生的人也很不幸，大多也下了岗，其不幸也许还超过了共和国的同龄人。60 年代左右出生的人是贫血的一代人。我们一出生就遇上了全国上下都头脑发热的“大跃进”（1958 年），或碰上了接下来所过的苦日子（凡 1960 年和 1961 年），简直是先天就营养不良。我们在该接受教育的时候又遭遇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共和国的同龄人在他们的青少时代至少还接受了理想和尊师爱友的传统教育，而我们这代人于“文化大革命”中接受的那种教育，是我们这代人坐在一起回忆起来一并声讨和愤恨的。想想吧，从小就教育我们检举揭发，教育我们批林批孔批宋江，教育我们学好本领，长大了去解放台湾。那种学好本领在我们那时理解起来并不是要我们读好书，而是要我们锻炼好身体，增强体能，好拿起武器去消灭我们的敌人蒋介石及美帝国主义。我们那时候完全有理由不好好读书，因为读书读好了是走白专道路，或者是一个反动学术权威的形象。这样的形象在那时候就是被人揪着游斗，还要批倒批臭的。“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这样的标语总是在黑板报上闪闪发光，让我们时刻反省自己到底是“社会主义的草”还是“资本主义的苗”。有时候老师还要我们深挖思想，问我们长大了愿意当什么，是当工人还是当农民？假如你说你想当科学家，或者说想当工程师，有同学就会指出你拈轻怕重，想于轻松的事情，似乎只有当工人或农民才是真正的革命者。那个年代是工人阶级领导一切的年代，知识分子是被批判的肮脏对象。谁也不愿意成为日后被批判的对象，于是读书上就十分懒洋洋，甚至于有意无意中拒绝读书，倒是学工学农很积极。为了防止变成“资本主义的苗”，我们那时候常常要去学工学农学军，走与工农群众相结合的道路，仿佛不这样做，长大了就会变成“资本主义的苗”一样。

我们当然都长大了。今年过年，我与我的部分初、高中同学有过聚会，真的发现如当年教育所愿，大多都成了草，很正宗的一棵“草”。还不是田埂旁见到的绿油油的青草，而是枯萎了的草，都是四十或四十出头的身为人父人母的中年人了，在自己的儿子或女儿面前还需一本正经，但又能正经多久呢？他或她那点墨水又能正经几时呢？马上他的那点水平就会被他或她的孩子揭穿，原来爸爸妈妈都是草包。这样的事情已经发生了。爸爸下岗了，妈妈下岗了，要找一份工作却苦于自己的文化水平不够用，肚里的这点墨水用到哪里都欠火候。电脑，不懂；高新技术，不懂；贸易，不懂；财会，不懂；CI 策划，不懂。只得去守门了，或者擦擦皮鞋什么的。我的一个初中同学，他面临下岗，于是找了我，希望我能为他说说情，因为我认识他的厂长。他的厂长就是这样说的，他只能坐在厂门口擦擦皮鞋。

当然，不是所有的人都是草，还是有能干的人。任何一个时代，任何一代人里都会出自强不息的人。但在我们这代人里出的确实不多。就我所知，我的小学、初中和高中同学里，没有几个很得有水平和有式样的，不是下岗了就是在单位上窝窝囊囊地做人，生怕好不容易端着的饭碗一不小心就砸掉了，于是更加夹着尾巴做人和讨好。

这就是我们这代人。刚刚四十出头正是干事年龄就被时代淘汰出局的一代人。三十年前，我们是小学生的时候，我们认为我们是幸福的一代人。我们幸福地唱着“我们像葵花”这样的歌曲，在“您亲手点燃的‘文化大革命’烈火，把我们百炼成钢”的歌声中长大。我们后

来发现我们从来就没有成过钢，一开始就注定了是一块锈铁。我们中大多数都成了冯建军、李跃进、刘建国、王连举和张小英、彭嫦娥等等等等，只有少部分人成了别的。假如没有可怕的“文化大革命”，假如没有“宁要社会主义的草”的教育，也许我们这代人就不会被发展至今天的社会淘汰，也许就会有很多人有益于社会这个大家庭。

再版《我们像葵花》一事让我十分高兴。五年前，当《我们像葵花》于《收获》上发表时，有人曾提出说，不一定要读书才能赚到钱，相反，有些人没读书却赚了钱。但仅仅只是五年时间，大部分财富都被下海的知识分子援走了。终究世界是有智有识的人的世界。知识可以给人开拓视野，从而去创造财富，而无知只能把人从荒芜引向黑暗。

何顿

2000年11月于长沙

引子

我所在的粮油贸易公司地处长沙市五一路大街上，是一栋二十八层的米黄色大厦，巍巍峨峨地屹立在大街上，大厦顶端有一座装修得很别致的旋转餐厅；你坐在旋转餐厅里用餐，可以在不知不觉中把长沙市东南西北的街景全部看到。我们的公司设在二十五层，每天我就到二十五层来上班。坐在办公室里喝杯茶，俯视一番长沙街头的景色，东拉西扯地聊几句，然后就把精力投入到工作中去，为公司赚钱。

我们这栋大厦下面是一个停车坪，能停二三十辆小车。停车坪旁有一个街道办事处设置在那里的宣传栏，主要是向过路人宣传国家的计划生育政策。但这个宣传栏经常让我们取笑，不是取笑里面的内容，而是嘲笑它的形式。常常标题是红字的话，下面必画着绿色波浪线条；文字倘若是蓝色的，逗号必定是赭黄色的，句号又是红色的。这让我们笑掉大牙。

1994年10月的一天下午，我骑着摩托车来到公司，看见宣传栏前又站着三四个人在观看。我锁上摩托车，自然就很高兴地走过来看，以为又是什么令人好笑的东西出来了，结果是张布告吸引了观众。就是这张布告激发了我写这部长篇小说的力量。

布告上有二十二个人名，都是三十岁左右的年轻人，其中有一个名字是我的小学兼初中同学。我回忆着我的这个同学，为他一步迈上了“布告”而心里不是味。老实说，他还借了我一千块钱没还呢，当然是没法还的了。我这一千块钱，是我妻子要我买热水器的，他那天来找我借钱，说是用来做生意。我总不能不借给他！顺便说一声，他的名字叫冯建军。

十年前，我们读大学的时候，曾经讨论过很多问题，比如我们讨论过当代年轻人的信仰到哪里去了；讨论中国的文化传统到哪里去了；讨论社会风气为何这样糟糕；还讨论现在的年轻人究竟还有没有理想等等。我们还讨论过这个世界到底是先有鸡还是先有蛋。关于先有鸡还是先有蛋，不只是我们讨论过，哲学家和科学家们也讨论过，我们在这里不讨论，因为这是没有结果的。我只想告诉读者们，确实是先有这张布告，才使我在1994年的某天夜晚产生了写这部长篇小说的冲动。

第一章

1

我现在要抛弃布告，扔掉讨论，丢下 1994 年，带着亲爱的读者走进 60 年代里去，故事还是从 60 年代开始好。

万事开头难。故事就从冯建军的养母身上开始说起吧。

冯建军的养母是长沙市人，很爱俏，有个小名叫“上海小姐”，这当然是很漂亮的意思。养母姓江，长沙 H 机械厂的上辈人回忆起这个女人时都说，她算得上是个美女，四十岁的人了仍跟二十几岁的女人一样相当漂亮，那真是少见呢！我长大后，回忆冯建军的养母时，我确实觉得那个女人的那双眼睛留在我记忆里的印象很深很深。我总感到那是双深幽幽的大眼睛，像我后来在知青点见到的一片深绿色的塘，那片塘的水很清，是山浸水，它的绿色是四围茂密的树木倒映进去的结果。那片塘里，时常有阳光跳跃，而冯建军养母的那双眼睛里却没有阳光光临，有的只是一种忧怨。当然这种情感是我长大了以后才体验出来的，这是经过一个成年人的大脑加工出来的，就好像金子加工成了首饰一样。我小时候体会不出这种味道。我小时候只认为冯建军的养母是机械厂长相最漂亮的女人。

“你还记得冯建军的养母是什么样子吗？”我曾这么问过刘建国。我们当时都是长沙 H 机械厂的子弟，刘建国也是我的小学和初中同学，他在这部长篇小说中很重要。请读者记住刘建国这个名字。

“哪个还记得那么多？这个世界要忘记的事情太多了。”刘建国理直气壮地说：

“未必没一点印象了？”我望着刘建国，“我记得你那时最喜欢到冯建军屋里玩？”

“我只记得冯建军养母的牙齿很白。”刘建国回忆起了一点说，“我想起来了一点，冯建军的养母喜欢笑，一笑就露出了一口白牙齿，齐齐整整的。”

“你总算回忆起一点了。”我夸奖他说，“证明你还是有点记性。”

“我还记得冯建军的养母眼睛也很大。”刘建国将他的记忆发展下去说，“但我不太喜欢那种大眼睛的女人，我喜欢女人的眼睛像弯弯的月亮。大眼睛的女人太妩媚。”

“你这是谬论。”我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越大越明亮。我这样看。”

“那是你这样看，我不这样看。”刘建国不同意我的话道，“我喜欢月牙眼的味道，张小英就是这种弯弯的月牙眼，这种女人会温柔，懂得妩媚。”

“你喜欢张小英？”我问他。

“不是。我只是觉得她那双眼睛好看。”刘建国轻描淡写地说。

“但是我听李跃进说，你三天两头地到办事处找她。”我笑笑，盯着他，“你不是图谋不轨吧，老实说看？”

顺便说一句，李跃进和张小英也是这部小说中的主要人物。。这当然不是我们小时候说的话，这是我们成年后说的话，时间是在 80 年代里的一年——准确地说是在 1988 年春天里的一天说的话，当时我刚刚从湖北调回长沙，身为个体书店老板的刘建国来看我。我记得他快活的样子对我说：“何斌，你终于调回来了罗！”

我还是应该把笔头落在冯建军的养母身上，让故事从她脚下出发。

冯建军的养母十七岁时嫁给了国民党的一个中校团长做小老婆，那年她刚刚从省立一中毕业，那是 1947 年秋天，离湖南和平解放只差三年时间。我不知道冯建军养母的家庭背景，但我知道她解放前是国民党一个中校团长的姨太太，而且还知道那个团长丈夫带着一个营的兵力跟随白崇禧的桂系部队逃离了湖南，以此下落不明。冯建军的养父冯清明是养母的

第三任丈夫。养父如一头强健的公牛，大步踏进了她的心田，并很能吃苦地来回耕耘着，使打定主意永远不再结婚的养母迅速地动摇了，这就好像一只在海中漂泊的帆船又见到了彼岸一样。在此之前，江笑月还结过一次婚，那是在 1954 年，与一个小学教师结了婚，两人生活了七年，但因她不能生育——她怀孕和流产了三次，最后一个怀了六个月，却死在她的子宫里。小学教师及小学教师的母亲都绝望了，小学教师是家里的一脉单传，当然不可能就在他身上把传宗接代的香火断掉，自然就好合好散地离婚了。“我是不能为你生孩子的，”江笑月摆出一副很客观的模样看着向她求爱的冯清明；“医院里已经检查过好几次了，我没有生育能力。我劝你去找别的能生儿育女的女人，我不能生孩子。”

冯清明没有去找别的能生儿育女的女人，而是认准了她。“我们可以领养一个孩子，”冯清明说；“不要你操半点心。收养所里孩子多的是。”你到时候又会后悔。”养母指出来，说：“哪个男人都想要自己的亲生骨肉。”

“我无所谓。”冯清明表白说；“我知道你不能生养孩子，但是我还爱你。我已经想好了，我们可以领养一个男孩。”

“你现在说得好，”江笑月笑笑；“到时候你又会变卦。你们男人都是这样。”

“我在朝鲜战场上时，就把自己的生死置于脑后了，”冯清明说；“能活到今天，我已经觉得够幸运的了。在朝鲜战场上时，我的很多战友就倒在我身旁，不是一颗子弹打开了脑壳，就是一颗炮弹把一边身体炸得没影了。我能活到今天，什么都不后悔。”

冯清明是个顶天立地的痴情郎，他坚定不移地爱着江笑月，为此——这位在朝鲜战场上的战斗英雄，毅然抛下了自己光明的前程。江笑月的历史不是很光荣，这在那个年代当然会影响冯清明的前途。冯清明转业后的军衔是上尉连长，他到 H 机械厂报到，给他安排的位置是设备股副股长，从此就一直在那个位置上，直到“文化大革命”的旋涡把这个家庭卷进去。冯建军虽然不是他俩爱情产生的结晶，但却是他们两人爱情碰撞出来的火花。

冯建军不是冯清明从育婴堂或收养所之类的地方领来的，而是冯清明在部队里时很敬重的营长的儿子。冯建军的生父是个脑袋里嵌了块帝国主义的弹片的残废军人，这块弹片自然是在朝鲜战场上留下来的。冯建军的生母是长沙纺织厂的女工，矮矮胖胖，长得不漂亮，但单纯得可爱。那年，长沙市政府大力提倡未婚姑娘去爱这批从朝鲜战场上凯旋归来的残废军人，冯建军的生母积极响应党的号召，把自己的爱心奉献给了冯建军的生父——这位大脑严重损伤的残废军人。这位脑袋损伤了的军人，在朝鲜战场上时是位营长，曾率领着自己的一个营，好几次坚守在山头上与美国兵交战，一次又一次地出色地完成了狙击任务，因而一次又一次地立功。但这位军人还没来得及享受自己的荣誉，就进入了另外一个世界，这个世界便是精神分裂者的世界！那块帝国主义的弹片使他永远停留在朝鲜战场上了，他除了每天在狭窄的房间里踱来踱去地思考作战计划外，就是忽然声色俱厉地冲脑海里出现的美国兵和全营战士大声命令道：“一连跟我狠狠打！二连，准备冲锋……”

冯建军于 1958 年就是生于这样的一个家庭。当他从睁开眼眼起，他听到的就是这样的声音：“打打打！打死美国佬！机枪扫射！美国佬快上来了，打啊！哒哒哒哒哒哒哒哒，打得好！哒哒哒哒……”就这么回事。

冯建军五岁那年的夏天，这位整天面对着墙壁指挥战斗的父亲死了。对于很多小孩来说父亲死了是很伤心的，但冯建军脸上没露出应有的伤心，有的只是害怕，这是因为他的父亲并不知道他是谁。他的母亲脸上也没露出伤心，反倒松了口气。她二十岁那年，怀着一颗天真和崇敬的心，把自己的爱心献给了这位整天在家里“冲锋陷阵”的军人，说实话，吃足了苦头。现在这个既不知道孩子是谁也不知道妻子是谁的丈夫一命归阴了，她当然有权会获取安宁和迟来的一个正常男人愿意给她的爱情。这个男人比她大十岁，是个死了配偶的男人，他爱这个能吃苦耐劳的女人。所以（我只能这样想），当冯清明向她提及把这个孩子交给他抚养时，她同意了。

很多男人对自己童年的记忆都很糟糕,甚至童年是怎么一回事,很多男人都想不起来了,但冯建军却能够记得那些往事。因为他父亲的死改变了他的命运。冯清明是他父亲当营长时,手下的一个排长,最先他还是这位营长的通讯员,两人既是长沙人,又都姓冯,感情自然来得比其他官兵深厚些。冯清明转业回来后,偶尔也来老上级家走走,尽管这位营长已不知道他亲手提拔的排长是何许人了。所以,当冯建军跟着这位他从前叫“冯叔叔”的养父走进H机械厂的宿舍时,并不感到惊慌。

冯建军一走进机械厂的宿舍,很快就忘记了从前的那个家。这是因为长沙H机械厂的宿舍里小孩很多,很好玩。从前的宿舍不像现在这样一幢一幢六层楼的两室一厅房子,而是那种一户人家住两间。几户人家共一个厨房的平房,厕所是公共厕所,单独建在一处的。那时候的家长们都一本正经地忙于工作,很想为建设社会主义的新中国添砖加瓦,当然就很少去管自己的小孩。冯建军很快就同左邻右舍的小孩玩到一起了。我就是那时候认识冯建军的,那时候冯建军经常一脸迟疑的神情,看着我们玩时,总是畏畏缩缩不敢参加。后来有一天,我们玩捉强盗的游戏,要他加入。我小时候在我们H机械厂宿舍里,等于是小孩子的“司令”,大家都愿意听我的。我现在都不明白这是什么道理,我那时候并不很会打架,长相也不特别出色,但是他们都听我的。我见冯建军总是孤独地站在一旁看我们玩游戏,就主动上去对他说:“喂,军伢子。你参加玩工兵抓强盗的不?”

“我我?”冯建军结巴道,盯着我。

“你玩捉强盗的不?”我又说了一遍。

“玩。”他终于听懂了我的话。

“那你扮强盗,”我安排他的角色道;“我们来抓你。”

然而,他一躲,我们就莫想抓到他,因为他什么脏肮地方都敢去藏,不但是煤堆后面,连厕所的后面他都去躲,且一躲就是半小时一小时的,直躲到他养母这里那里扯开嗓门唤他:“军军,吃饭。军军,吃饭咧。”

他于是就从我们想也没想到的什么邋遢地方走出来,一脸很不情愿的样子,这让他养母见了由衷地高兴。“你看你脸上,跟猫记样的。”她一路走一路亲见地训斥他说,牵着他的手,“你成了野孩子了,妈真要打你的屁股就好。你变得不听话了。”

军军嘟着嘴走在她身后,眼睛却瞟着我们。

养母把他牵回家,就大呼小叫地给他洗脸洗手,忙进忙出,端饭给他吃。“多吃菜,长身体的时候就是要多吃菜。”养母故意大声说,要让邻居们听见她对这孩子确实是真好,不像他们认为的是做样子的假好。

2

很多年以后,冯建军回忆着养母的恩情说:“我养母是我这一生中遇到的最好的一个人,善良极了。我什么人都可以不记,但我不能忘记我养母。他妈的,这个世界上,好人都命不济。”他对我感叹道:“太没意思了。可惜我那时候一点都不懂,以至于我养母的骨灰都肯定做了肥料。我好后悔的。”

冯建军在这个夫妻都把爱情转嫁到他身上的家庭里的幸福日子没过多久。

1968年夏,这个和睦的家庭被“文化大革命”的浪潮卷到旋涡里去了。这个家庭是可以被很好地转进去的,因为江笑月曾做过国民党军官的姨太太。

冯清明在H机械厂并不是个起眼的人物,虽然他上过朝鲜战场,立过功,但他没有多少文化,转业后不过是安排在厂设备股当了个不起眼的副股长。所以“文化大革命”开始的头二年,他和江笑月似乎很太平,没有人找他们的麻烦,他也没有参加任何派性斗争,厂里的造反派开批斗大会或宣誓大会,他都躲得远远的。他本来可以安然无恙地度过“文化大革命”。

命”的浪潮冲击，但他身为厂设备股副股长，这就在劫难逃了。当厂里大大小小的官位被造反派“掠夺”后，设备股副股长的职位也就有人打起主意来了，被一些想捞个一官半职的人所觊觎。忽然有一天，食堂门口的大字报栏里，张贴了、张白纸黑字的大字报，指名道姓地说冯清明的立场不坚定，敌我不分，把国民党军官的太太占为己有，这是对毛主席不忠，是隐藏在刘少奇黑线上的人物等等。这自然让冯清明陷入了被动挨打的困境！

这张大字报当时在机械厂引起的反响就是，原来忠厚老实的冯清明是同国民党军官太太睡觉，里通外国，难怪难怪。于是大家都觉得冯副股长睡得都不干净了。跟着而来的第二张大字报便是直指江笑月，当然是极为醒目地贴在食堂门口的宣传栏上。说她是烂破鞋，是国民党特务隐藏下来的女特务等等。就是这张大字报夺去了冯建军养母的生命。

“江笑月，跟我们走，到厂部去交代问题。”一天中午，厂里的一帮自己认为是最革命的造反派走进冯建军家，虎着脸说。

江笑月一脸蜡白；“哦我可不可以不不去？”她紧张得结结巴巴地说。

“笑话，革命不是请客吃饭。快点。”来人吼了句。

江笑月这一去就再没回这个家了。

江笑月被造反派关在 H 机械厂办公楼三楼的一间房子里，那是栋东西向的房子，整天遭受太阳的暴晒，只有几天工夫她就憔悴了许多，一下就老了十岁。一天，养父让冯建军去送点干净衣服给养母，养父把他从玩游戏的孩子中喊过去，交代他说：“建军，要是造反派不准你进去看，你就不要勉强，听见吗？”

“听见了。”冯建军说。

冯建军拎着一袋衣服，大步走进了厂部办公大楼，走到了关养母的房间门口。造反派果然就不让他进去；“你不能进去。”造反派中的一人绷着脸说；“你养母正在接受无产阶级专政的审查。你回去吧。”

冯建军没有走，直到他亲眼看见那个造反派打开关他养母的房门，养母走过来拿衣服，他看了养母一眼，才走开。这是冯建军见到活着的养母最后一眼，这一眼成了他脑海里的定格，许多年后，当他向我提及他养母时，脸上就很阴暗。“一张脸跟泥巴一个颜色，头发稀乱的。”他对我回忆着说；“眼睛都没有光了。我一辈子都记得。”

造反派要江笑月交代她是如何同台湾特务联系的，国民党中校团长究竟潜伏在哪里，经常给她发什么指令，冯清明是不是她的同党等等。冯清明表面上虽是一棵大树，但他开始消瘦了。他睡不着，时常在床上辗转反侧，整天睁着两只疲倦的眼睛望着周围的人，一脸怨文的形容，吃起来也不香。终于他禁受不住精神的折磨。于某一天中午出事了。那天冯清明从食堂里端着饭菜走回来，搁在竹铺上便叫冯建军吃饭。那个中午很闷热，是一副要出事的样子。天上突然下起了太阳雨，就是说又出太阳又下雨，而且雨还下得不小。

“下雨了，冯伯伯下雨了。”隔壁的一小女孩跑过来告诉他们说：

这个小女孩姓彭，当时读小学一年级，七岁。她的一声“下雨了”，造成了冯清明的灾难。冯清明一听见小女孩说“下雨了”，忙放下碗走出门去收衣服。衣服都是穿在竹竿上晒着的。冯清明迷惑地看了眼又是出太阳又是下雨的天空，迟疑了一下，还是决定把衣服收进来。于是他端起竹竿的一头，将竹竿从绳套上取出来，斜举着往屋里走去。人还离屋几米远，竹竿就先进了门，待他走近门旁时，竹竿的尖端却杵瞎了贴在墙上的毛主席像的一只眼睛。吱吱一响，毛主席像的左眼睛被竹竿戳烂了。这一幕被站在门口的小女孩瞅见了。那年月，哪个小孩不是真心热爱毛主席？现在的青少年当然不知道事情的严重性，读小学一年级的小女孩却看到了严重性！一转身便跑回了自己的家。

这个小姑娘名叫彭嫦娥，我从小就认识她，那个时候在机械厂宿舍里，她是个长得挺逗人喜爱的小女孩。顺便说一句，当时这个小女孩的父亲是长沙 H 机械厂的保卫股股长，属于厂里的中层干部。

彭嫦娥的爸爸听完女儿的汇报后，马上变了脸色。竟敢把毛主席像的眼睛杵瞎，这还了得！他保卫股长不保卫毛主席又保卫谁？彭股长放下碗筷，大步走了过来。当时冯清明正站在凳子上，慌慌张张地企图把用糨糊贴在墙上的毛主席像取下来，结果反倒把毛主席像又撕烂了两处。“不要动！”保卫股长愤怒地大喝一声：“你好大的胆子！”

冯清明折过头来，一脸死灰地瞥着这个严厉的保卫股长，感到世界末日已经来临了。

“你撕毛主席像，”保卫股长瞪着他尖声说：“冯清明，你好大的胆子！你敢把伟大领袖毛主席像撕烂。你这是反革命行为。”

彭嫦娥爸爸的怒喝声招来了左邻右舍，大家就都看见冯清明家的毛主席像被撕烂了，而冯清明木木地站在毛主席像下，一脸苍白，双眼无神，两手绞在胸前。竹竿扔在地上，穿在竹竿上的衣服自然也扔在地上了。冯清明的双眼不敢看任何人，只是有罪的样子，盯着地上的竹竿。这是一根绿色还没有褪尽的竹竿，五米多长。四月份时，养父从湘江边的一个农民手上买来，专门用于晒衣服的。那是一个明朗的日子，那是星期天，天蓝莹莹的，白云在高空很好看地游移着。养父养母牵着冯建军一起去湘江边上散步，看看清清的河水，目的在于培植培植感情。一家人在河岸上吃了几个茶盐鸡蛋，顺着河堤缓缓走着时，养母瞅见一农民在堤下卖竹竿，养母折过头对养父说：“清明，有竹竿卖，你去买根竹竿晒衣服。绳子晒衣服总是拉不神。”

冯清明站在河堤上，迎着四月的春风看了看，说了声“好”，就走下河堤，挑了这根五米多长的竹竿。当时这根竹竿几乎还是绿色的，上面还有几片竹叶。就是这根绿色尚未褪尽的竹竿毁了冯清明的一生。

那天下午公安局的人来了。厂保卫股向当地公安局报了案，冯清明被当做现行反革命抓走了。不是在家里被抓走的，而是从厂保卫股的办公室里带走的。公安局来了辆破烂的吉普车，下来了两名公安人员。他们走进厂保卫股的办公室时，脸绷得紧紧的，就同生铁铸的一样，那是种神圣不可侵犯的表情，那是绝对捍卫毛主席和忠于毛主席的表情。而眼前这个名叫冯清明的中年男人，却是个将毛主席像的左眼睛戳瞎且撕烂毛主席像的现行反革命分子。“你是冯清明？”公安人员严厉道，其实他们已经知道了他就是冯清明。他们一进门，两个看守着冯清明，生怕冯清明畏罪潜逃的保卫股的干部就对他们说了，他们只是职业性地重复了一声，并盯着枯坐在一张四方凳上的冯清明。

冯清明说：“我是冯清明。”

咔嚓，锃亮的手铐便铐上了冯清明那颤抖的双手：“你好大的胆子，竟敢破坏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像！”那个公安人员边铐冯清明边义愤填膺道。

冯建军那天没有去上学，一直就守在保卫股外，很关心他养父的未来地守候着，他已经感觉到了养父身上凶多吉少。他一直蹲在一株苦楝树下，手上捏着几颗石子玩着。蹲累了就走到保卫股的窗下对里面张望。他有三次被保卫股的干部呵斥开，保卫股的干部对他没好脸色地说：“还站在这里罗，把你也抓起来。”

冯建军当然走开了，但又很关心地走到窗前，攀着窗台继续朝里面张望。他亲眼看见了两个公安人员带走了他养父。养父自始至终没有同他说一句话，养父自始至终都是一脸死灰。从那天开始，冯建军生平第一次独自一人睡觉了，黑暗和恐惧一齐裹着他。他害怕得牙齿直打架，身蜷缩成一团。他紧闭着眼睛，却看见一弯新月悬挂在窗外的黑屋顶上，眼泪总是控制不住地往外淌，揩了又涌出来。他深感自己大小了，要是他有《平原游击队》里的李向阳那么大，又有两把驳壳枪，他就可以救养父出来。他就想着这么些，迷迷糊糊地睡着了。第二天上午起来时，已是九点多钟了。他爬起床，喝了杯白开水，就去找养母。他径直走进了厂办公大楼，走上三楼，走到了关着养母的房间门前。

“你干什么？”看守着他养母的民兵吼了句。

“我要看我妈妈。”

“不行，你妈妈是特务，不能见。”民兵说。

“叔叔，让我看看我妈妈好吗？求你了。”

“走开。”民兵恼怒道。

冯建军没有走开，那几天他天天守在办公楼里，时不时跑上去看看。一天，另外一个年轻点的民兵很同情地瞧着邋里邋遢的冯建军，那种目光让冯建军捕捉到了。冯建军抱着希望走近他：“叔叔，让我看看我妈妈，好不好，叔叔？”

“军伢子，你不读书，天天守在这里干什么？”

“我要看看我妈妈。”冯建军乞求地瞧着这位叔叔。

“你妈妈是女特务，不要看。”年轻人说。

“叔叔，我只看一眼我妈妈……”冯建军说，眼眶周围泪汪汪的。

年轻人没放他进去：“明天你来早点，明天我让你进去看，”年轻人说：“我现在要下班了。”

然而第二天，冯建军看到的不是活着的养母，而是跳楼自杀了的养母。江笑月于那天晚上再也忍受不住精神上的折磨，打开窗户跳了下去。如果不是头先落地，可能还不至于会死，因为从三层楼上跳下来自杀未遂，只是摔断手脚的人确实有。但江笑月是头先落地，脑浆迸裂而死的。

那天早晨七点钟，他在梦里狂跑时，急促的叩门声惊醒了他，使他马上感到有坏事情降临到他头上了。“冯建军，”门外的人叫他的学名道：“你养母出事了，你还睡觉！”

听上去，仿佛是因为他睡了江笑月才跳楼自杀的。冯建军一跃爬起床，拉开房门，眼屎巴巴地瞪着来人。“你妈妈跳楼自杀了！”来人盯着他：“还不快去看。快去！”

冯建军愣愣地看着他，马上反应过来了，门也没关，赶紧就向办公楼奔去。多年以后他回忆那天的情形时对我说：“我当时脑壳都要爆炸了，觉得自己无依无靠了。”他跑到办公楼前，展现在他眼前的是一堆人围在那里，正叽叽咕咕地议论着。“军伢子来了。”一个大人提醒周围的人道。

众人都回过头来看他，自动散开让他走上去看。冯建军走了上去。他瞧见养母趴在地上，一只脚掉在阴沟里，一条腿搁在阴沟上。头已经砸开了，地上一摊红里有白豆腐状的脑浆，血一地。“军伢子，你养母是畏罪跳楼自杀。”一个大人告诉他说。

军伢子扑了上去，哇地一声哭了，搂抱着尸体：“妈妈妈妈妈妈，妈妈咧，呜呜呜呜妈妈妈妈呜呜呜呜……”他哭喊着：“我要妈妈妈妈妈妈，呜呜呜呜妈妈妈妈……”

大家都让他去尽情地哭！冯建军伏在尸体上，泪水同关不住的龙头一样一个劲地流着。那时候他还只有十岁，还不懂得控制自己的感情。那天是个阴天，天上乌云很重，就好像黑白电影里那种乌云翻滚的天空。围观的人索然无味地走开后，冯建军便独自趴在尸体上哭。他哭得天昏地暗，哭得自己连站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这天下午，冯建军的两个同学——刘建国和李跃进，带来了几片饼干和半个鸡蛋饼。这个时候尸体已不是摆在摔死的地方了，尸体由厂里的几个“四类分子”抬到了办公楼的门厅里，尸体上面盖了一床死者睡过的印着荷花的床单。冯建军便是伏在这床荷花床单上哭。

“冯建军，”刘建国叫他的学名说：“周老师要你明天去上课。”

“周老师要你明天去上课。”李跃进重复了一句。

冯建军抬头看了他们一眼，又伏下头哭着，不过这时他的哭声已完全嘶哑了，像是从很远的什么地方发出的一种声音，而不是从他喉咙里发出的哭声似的。

“哭也没用，”刘建国安慰他说：“人死了就死了，再哭也是空的。莫哭。”

“呜呜呜呜……”

“你喉咙都哭哑了，”李跃进大声强调说：“我是你，就不哭了。周老师说，做人要一不怕苦二不怕死！你看邱少云，火烧到他身上他都不哭，那才是真英雄。”

“你哭脸，坏人就笑。”刘建国开导他说：“你看那些革命者哪个哭脸？莫哭莫哭，我给你带来了几片饼干。你肚子饿不饿？”

冯建军确实饿坏了，他已经有一天没吃饭了。他抬起头看着两个同学，泪水却流了出来，脸都哭肿了。

“莫哭了。”刘建国说，把饼干递给了他。

李跃进也把半块鸡蛋饼递给他：“吃点东西，我爸爸说，不吃东西就会得胃病。”

冯建军吃了两个同学带来的食品。

那天晚上，老天爷下起了大雨，哗哗啦啦的雨声使得黑夜更加神秘可怕。冯建军很紧张地守在尸体旁，眼睛直直地盯着直挺挺地睡在肮脏的床单下的尸体，但是他只是紧张和害怕，而不是更糟糕的恐惧。恐惧会使人发抖，会使人逃离此处。也许是疲劳和哀伤取而代之了恐惧，也许是养母的灵魂像母鸡啄小虫样啄走了他心里的恐惧。那个凄风苦雨的夜晚，他一直枯坐在尸体旁，直到不知不觉地睡去。大厅里有一盏四十瓦的电灯，由于厅大，线散得开，显得很暗。他一度被雷声惊醒，但他只是打个冷战，看了一眼空虚虚的大厅，又困盹盹地进入了睡眠状态。他是被厂保卫股长穿着皮鞋的脚踢脑壳踢醒的。醒来时他才发现自己就躺在尸体旁，手搭在尸体坚硬的胸脯上，脸挨着尸体的肩膀，由于他的脸是紧贴着尸体的肩膀，以致口水也淌到了尸体的肩膀上。他揩了一把嘴角的口水，蹑着用皮鞋踢弄他脑壳的彭股长。

“你这孩子对坏人还蛮有感情啊！彭股长蔑视地瞪着他说。

“你才是坏人咧。”冯建军反驳道，正好没地方撒气，很好战地盯着对方。“你踢老子的脑壳干什么？老子的脑壳又没碍你的事。”

“你这小流氓，在我面前称老子老子罗！老子把你关起来。”彭股长红着脸道：

“我日你的娘，”冯建军不怕他：“老子不怕你。”

彭股长二话没说，拎着他的一只肩膀，要把他拖进保卫股办公室。冯建军拼命反抗，用脚踢他，埋下头去咬他的手臂。彭股长火了，真的就掴了他一个嘴巴，骂道：“哎呀，你这小流氓！老子日你妈妈！”

彭股长又扇了他一个嘴巴：“还骂看！”彭股长凶道。

“老子日你妈妈。”

彭股长扇了他两个嘴巴，有一个嘴巴把他的鼻子打出血了。“还骂看！”彭股长启发他说，很英雄的样子望着他。“你骂一句我打一个嘴巴。”

冯建军扑了上去，抓着彭股长的军装用力一拉，当然就把彭股长的军装撕烂了。彭股长盛怒，狠劲一脚把他踢在地上。“你这小流氓！”彭股长大声喝道：“你今天要是十四岁，老子就把你送到劳动教养所去。你这小杂种！”

“你怕我怕你！等我长大着，我崽不报这个仇！你记着，你这样打老子！”

彭股长不想再跟他玩下去了，拖着他走进了保卫股办公室，把门反锁上，忙着回家换衣服去了。中午，他们把冯建军从办公室里放回家时，办公楼的门厅里，尸体早已被火葬场的灵车运走了，留下了一片空虚和愤怒，如一对利爪揪着他的心。“妈妈妈妈呜呜呜……”他嘶哑着嗓子哭道。站在大厅的门口：“我要我妈妈妈妈妈妈……呜呜呜呜呜……我要我妈妈妈妈……”他就这么哭。

3

我那个时候是幸福街小学三年级甲班的班长，我父亲是长沙H机械厂厂长。我是家里的第三个孩子。“文化大革命”时，我之所以读了点书，是因为我父亲一直靠边站，所以父亲没有去“革命”，没事便在家里辅导——更准确地说监督我做作业。

“做作业，”父亲命令我说，拿出他当厂长时的威严瞪着我：“不准出去。”

我就只好老实在家里做练习题。我后来之所以能够考上武汉大学，完全是“文化大革命”

中，喜欢管人的父亲因没人管而抓着我管的“硕果”。不然的话，我也定会像冯建军、刘建国和李跃进一样，对大学的门槛望洋兴叹。

我们小学时的班主任名叫周文斌，是个非常善良的女人，心好，对她班上的学生很有责任心。那年秋天，冯建军的养母跳楼自杀的消息传到周老师耳朵里后，周老师脸上表现出了难过。一天上午我们上体育课后，周老师看见我手上拿着一件卫生衣走到教室门前时，周老师叫住了我。“何斌，你来一下。”周老师望着我说。

我走了过去。

周老师把我拉到一棵梧桐树下，看了眼阳光灿烂的操场：“何斌，冯建军现在怎么样了，你知道吗？”她望着我说：

“冯建军的妈妈几天前跳楼自杀了。”我说。

“刘建国对我说了，”周老师说，“何斌，你是班长，你要他明天来上课，你就说周老师要他来上课。他爸爸现在怎么样了？”

“不知道。”

“他妈妈死了，爸爸又被抓去了，还是一个孩子，怎么得了呀？”周老师自言自语地说，“这实在是不应该的。我们要好好帮助他。何斌。”

“我会帮助他的。”我说。

“这样吧，你要他明天来上课。你说周老师说的，周老师不嫌他，有什么困难就向同学们说，同学们会帮助他想办法解决。”

放学后，回到家里，吃过中饭，我就去找冯建军。其实用不着找，冯建军在家里睡觉，一脸邋里邋遢的样子。“冯建军，冯建军。”我喊他。

冯建军拉开了门，一脸邋遢地瞪着我。

“周老师要你明天去上课，”我说；周老师说有什么困难就向同学们说，同学们会帮助你的。”

冯建军继续瞪着我，脸上没有多少表情。“我不想读书了，”冯建军说；“我不想读书了。我现在不知道自己要怎么办了。我要到牢房里去和我爸爸在一起。”

我很惊讶他这样说，他的目光很疲倦，但也很坚决；“我不读书了，”他毅然决然地说，“我现在要自己养活自己。”

“周老师说，要你明天就去读书，”我说；周老师还说全班同学都会帮助你。”

冯建军没说话，十岁的孩子不会说感激话，他把目光掷到了地上。

“你明天去读书吗？”

“我钢笔都丢了，我不愿意读书了。”他说，把目光抛到了门外的一株树上。

翌日上午上课，周老师没见到冯建军同学，下课时又把我叫到了那株梧桐树下，用她那两极和善的眼睛盯着我。“何斌，冯建军怎么没来读书？”周老师带着批评的口吻问我，又补充道：“是不是你没把老师的意思告诉冯建军同学？”

“告诉了，”我说；我对冯建军说，周老师说全班同学都会帮助他。但是他还是不肯读书。他说他不读书了。”

“那怎么行！”周老师望着我，冯建军是我们幸福街小学三年级甲班的同学，我们不能让他就这样流失在社会上而变成一个坏孩子。”

“他说他没有钢笔，绝不读书了。”

周老师沉默了几秒钟，接着一个同学把她叫走了。那天上午第三节课是周老师的语文课。周老师没有上课，而是目光慈祥且严肃地看着全班同学。“同学们，今天我要说说冯建军同学……”我记得她是这样开的头，接着她说：“冯建军同学的养父被当做反革命抓去了，养母又于上个星期跳楼自杀了。冯建军同学现在是个无依无靠的孩子，同学们，你们说，我们应不应该帮助他？”

“应该。”同学们一齐回答她。

“应该，那我们就应该拿出实际行动来帮助冯建军同学。”周老师说，“冯建军同学是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的新中国的少年儿童。无论他养父养母有什么错误，冯建军同学是没问题的，是热爱党和毛主席的！同学们，你们说周老师说得对不对？”

“对。”同学们又一齐回答她。

“我这里要提醒全班同学一句，”周老师一脸正经地扫视了几眼五十几张娃娃脸，自己率先感动了；“同学们，我们绝不能有看不起冯建军同学的言论，相反，我们要团结和爱护他，使他长大后能为建设社会主义的新中国，和解放全世界的劳动人民而努力奋斗。同学们，你们说，周老师说得对不对？”

“对。”同学们异口同声道。

那天中午放学时，天老爷下着毛毛雨。一放学，没有一个同学急着回家，而是等着周老师，准备一齐去看冯建军同学。周老师来了，她不主张全班同学去。“今天是班干部和我一起去冯建军同学。这么多同学去会吓着冯建军同学的。”周老师说，“住得远的同学都回去。住在机械厂附近的同学就和我们一起去看。现在走吧。”

于是十来个班干部和七八个同学便背着书包，前呼后拥着周老师迅速往机械厂走去。幸福街小学离 H 机械厂很近，大约半里路程。那时候的幸福街都是一些矮矮的平房，惟有一栋二层楼的房子被幸福街的居民称做“小洋房”。这幢小洋房从前是个资本家的别墅，解放前夕，该资本家带着一家老小逃到台湾去了。那时候这幢红砖绿瓦的小洋房是幸福街权力的象征！幸福街办事处的几个干部和街办厂子的厂长就住在这幢小洋房里。周老师领着我们经过小洋房时，办事处张主任正好站在门前，叉着腰抽烟，昂着一张马脸。办事处张主任的大千金正好在我们班上，是文艺委员。“周老师，”张主任的马脸上笑容满面地同周老师打招呼说，“您带学生到哪里去啊？”

“去看一个有半个月没来读书的名叫冯建军的学生。”

“哦，您真关心学生。”张主任说。

周老师笑笑：“这个孩子的养父被抓进去了，养母跳楼自杀了。不过这孩子很聪明，我不忍心他到社会上打流。”周老师回答说。

一个月后，张主任受了周老师和自己千金的感染，接受了被 H 机械厂赶出来的冯建军，欣然安排了一间小洋房后面的房子给冯建军独立生活。顺便说一句，张主任也是个复员军人，也上过朝鲜战场，与冯建军的养父还是同一个部队的战友。三年前，两人均穿着旧军装，领着自己的孩子去报到时，站在教室门外闲聊中才知道两人竟是同一支部队且同一个师的战友。张主任后来对冯建军帮助很大，可以说是恩重如山。

周老师领着同学们走到冯建军家门前时，冯建军不在家，但门没有锁，也没有关地敞着。“冯建军冯建军。”周老师喊道。

“屋里没有人，周老师，冯建军不在家里。”我说。

周老师扫视了一眼周围：“冯建军会到哪里去？”周老师说，望了眼同学们。

我们就分头跑开，到处寻冯建军。我很快就找到了冯建军，他在食堂里，一脸可怜地盯着一堆大人吃饭，边咽着口水，眼睛很亮。“冯建军，周老师来了。”我说。

冯建军望着我。

“周老师来了，”我说，“还来了好多同学。你赶快回去。”

“我不回去，”他担心周老师会批评他；“周老师会批评我不读书。”

“不会，”我说，“周老师要我来寻你。真的，我不骗你。”

冯建军却像逃跑一样地往一边走去。我走上去，抓住他的胳膊说：“你到哪里？”

“你莫管我。”冯建军说，就要挣脱我而躲起来。

冯建军刚刚走出食堂，想往厂外跑，正好碰上周老师。“冯建军，”周老师大声喊他说，

“冯建军。”

冯建军站住了，瞟着周老师。“周老师。”他说，低下了头。

“冯建军，同学们都来看你呢。”周老师说，走了上去；“你到哪里去？”

冯建军低着头没有说话。同学们却一并拥了上来，围着他，不让他走。“冯建军，你不邀周老师到你家里去坐？”周老师瞟着他说；“冯建军，上你家去，我们谈谈？”

冯建军就领着我们走进了他那个邋遢得不成体统的家。周老师坐到一张椅子上，左右打量了几眼，这才把视线落在冯建军那张饥饿的脸上。“冯建军，你家里的事情，同学们都告诉我了。周老师对你的处境深表同情。”“你既然是我们三甲班的学生，我们就不能丢下你不管。冯建军，你要好好读书，将来也好为人民服务。”

我们都瞪着冯建军和周老师。“冯建军，你就读书，我们同学都会帮助你。”当时在三甲班身为劳动委员的刘建国插了句。刘建国又说：“周老师说，谁也不能看不起你，你是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的少年，你没有错误。”

“冯建军，你不读书，周老师会心疼的。”周老师说，继续望着低着头不说话的他；“我现在安排何斌同学和你成为‘一帮一一对红’。何斌，从今天开始，你就和冯建军成为‘一对红’，要帮助他早日加入红小兵。听见吗？”

“听见了。”我很认真地说。

那时候读小学，每个班都开展了“一帮一一对红”的活动，这就是说，一个好同学帮助一个差同学，使这个差同学也成为又红又专的好学生。这就叫做“一帮一一对红”。这是“文化大革命”时期的产物，现在的小学校好像去掉了这种活动，但我总觉得这种活动对有些表现差的同学是有些好处的。比如冯建军，或多或少他就感到了一点温暖。冯建军的泪水流出来了，几滴眼泪顺着他那肮脏的脸颊往下淌着，一下就在他的脸颊上“画”出了几条沟印，“冯建军，你别哭，同学们会帮助你的。”周老师说。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十岁的冯建军哭得更厉害了，转过身低下头去哭。

“冯建军，到周老师家吃饭去好吗？”周老师询问地说，同情地瞅着他。

冯建军摇了摇头；“周老师，我肚子不饿。”他说；“我保证读书。”

4

那几天，冯建军便是在周老师家吃饭，虽然并没有大鱼大肉，但与周老师全家吃同一种饭菜。

冯建军的养父于那年冬天被判了有期徒刑十年，那还是因为他根子红（出身于工人阶级），又在朝鲜战场上打美国鬼子有功，否则是要被枪毙的，至少也是判无期徒刑。“文化大革命”中，写所谓反动标语“打倒毛主席”或者在“毛主席”三个字上用红铅笔画了叉而被枪毙的人，在长沙市有好几个。冯清明为养子留下了一张八百多元的存折和几十块钱现金。当冯建军在家里一只纸箱里找到现金，并把现金今天请这个吃东西明天请那个吃零食而花掉后，他便拉着我去南门口银行储蓄所去取那笔八百元专款。我记得那是一个星期四下午，当时读书都是读“二辅制”，即不是读上午就是读下午，反正一天只用读半天书，因为老师们要革命，还要认真学习毛主席著作。

“和我一起取钱去不？”那天下午冯建军背着书包走进我家，却从口袋里拿出一本存折，对我很神秘地扬扬手。

我当时正在背诵《为人民服务》这篇毛主席多年前写的文章。“周老师要我们背这篇《为人民服务》，”我说；“明天要抽查的。”

“等下再背，”冯建军说；“取了钱，买包姜吃再背。”

南门口银行就在街对面，大马路上。一会儿我和冯建军就走到了。那时候银行的柜台都

是水泥台子，很高，比我们的头还高一点。冯建军踮起脚尖，手攀着冰冷的水泥柜台，将存折伸进去道：“我取一百块钱。”

我也跳起脚尖往里面看。我看见那个女营业员睁大了眼睛，接过冯建军递上去的存折瞄了眼，又迅速瞪着冯建军和我的头顶。“你这张存折是哪里来的？”女营业员盯着他，表情很严肃。她是个中年女人，长着一张四四方方的大脸块。

“我家里的。”冯建军说。

女营业员又扫了眼存折：“冯清明是你家什么人？”女人严肃着脸说。

“冯清明是我爸爸。”

“你先不要走，”女营业员说，起身走了开去，走进了里面那张铁门。一会儿后，女营业员出来了，随她出来的还有一个年轻人。年轻人的一双眼睛很警惕地瞅着我们。“这个孩子拿了张存折来取钱。”女营业员很有责任心地向年轻人介绍说。

年轻人走了出来，瞪着我和冯建军。“你们是哪里的？”年轻人问道：“幸福街小学的学生，”我很怕地回答说。

“家住在哪里？”

“就住在对面的机械厂。”冯建军回答说，指着我：“他爸爸原来还是厂长。”

年轻人不相信我们，以为冯建军手上的这张存折是从什么地方偷来的。“到楼上办公室来，”他盯着我们说：“我们要把这张存折的来龙去脉搞清楚。你也来，”年轻人指着我：“两个人都到楼上来。”

年轻人把我们引到了楼上一间门上写着“保卫股”的办公室里，我记得那间办公室里乱糟糟的，桌上堆着一些红红绿绿的写着标语的纸，地上也有几张写着标语的纸。三张桌子拼在一起，一张长靠椅靠墙摆着。“坐在这里。”年轻人说。接着他走到桌前，推开那些标语，拿起电话筒，拨了号码。“H机械厂革委会吗？”他不急不慢地说：“麻烦你找下厂保卫股的彭股长。”

我们很紧张地瞧着年轻人打电话，主要是我紧张。我非常怕那个彭股长，他曾经把我父亲揪到台上恶狠狠地斗争，还用劲摁着我父亲的头，那是一副要在我父亲头上踏上一只脚并叫我父亲永世不得翻身的模样。冯建军倒不是那么紧张，而是很正经地瞅着年轻人打电话。冯建军从小就有一种遇事不慌的本领，他只是盯着眼前的事情，不吭声。

一刻钟后，彭股长很精神的样子走了进来，瞥着我们。“他们两个哦，”彭股长不屑地一扬脸：“都是我们厂里的子弟。一个是金生（我父亲）的儿子，一个是反革命分子冯清明的养子。”

彭股长接过存折扫了眼冯清明的名字：“存折是他家的，”他说，扭过头来瞥了冯建军一眼：“你那个反革命养父有钱嘛。他哪里来的这么多钱？”

银行的年轻人对这个问题不感兴趣：“那就没事了，”他松一口气的样子望着我们说：“不过钱你还不能取。因为你还是个小孩。除非一个大人代替你取。”他把存折还给冯建军：“把它保存好。你们可以回去了。”

我们就逃也似地跑了出来。

冯建军的父亲判了刑并被押到岳阳的劳改农场后不久，H机械厂便开始与街道上交涉，要把他的关系转到街道办事处。H机械厂答应在街道上招二名工人，但街道上必须接纳冯建军。办事处张主任同意了。另外，H机械厂每个月给冯建军八元钱生活费，街道办事处同意每月付四元钱生活费，直到冯建军长到十八岁成人止。冯建军每个星期可以到街道办事处的财会室领二元钱饭菜票和一块钱现金。一个月四个星期，每星期二下午去领取。

冯建军搬了家，从H机械厂宿舍搬到了小洋房后面的那间矮矮的平房里。那是一间破烂不堪的房子。搬家的那天，很多同学在周老师的率领下都积极地帮他搬家。大家举着鸡毛掸子打扫灰尘，把蛛网打掉，把灰尘扫掉，把地扫干净。接着机械厂的几个青工（厂里派的）

就把冯建军家的几件家具搬了进来。那时候家家户户的家具都很实惠和简单。这主要是那时候大人都忙着建设社会主义，没心思顾家，且整个社会都在提倡艰苦奋斗。

冯建军接受了全体同学对他的关心，当把一切都安顿好后，周老师坐到冯建军床上，打量着整间房子，说：“这间房子可能会蛮冷。”这间房子的窗子没有玻璃，门也有好几条很宽的缝，进风。

“我不怕冷，”冯建军说，“一冷我就躲到被窝里睡觉。”

一天半夜里下大雨，把冯建军淋醒了。因为这间房子多年没

人住，屋上的瓦当然就千疮百孔，雨水直接从这些干疮百孔里往下落，打湿了被窝、垫毯和他脱在床上的衣服。冯建军在睡乡里感到冷，且冷得一塌糊涂，终于就冷醒了。伸手拉亮灯一看，叫了声“我的天”，就爬了起来。那可不是夏天，那时候长沙市的冬天，水缸里都结冰，家家户户的屋顶上结的冰吊下来均有二尺来长，很雄壮。如今长沙市的冬天再也没有这种冰天雪地的美好景致了。科学家说，这主要是汽车、火车、飞机、轮船和摩托车的发动机里排泄出来的二氧化碳在大气层内产生温室效应的结果。

那天半夜，冯建军搂着湿淋淋的衣服，冻得嘴巴发乌地冒雨跑过那块天井，忙着去敲张主任的房门。咚咚咚咚咚咚，他拼命敲着。

“谁啊？”张主任醒了，以为是又要组织人马来接毛主席派人送来的“芒果”什么的。那时候工厂、学校和街道办事处的革命群众常常半夜三更得到“喜讯”，说是毛主席派人送芒果或是又有“最新指示”发出来了，于是就敲锣打鼓地去迎接，不过那不是能吃的芒果，而是毛主席要人用蜡制的芒果。送给革命群众享享眼福。以此表示关怀。

冯建军颤声回答：“我，雨把我床铺和衣服都打湿了。”

张主任爬了起来，穿着卫生裤，披着旧军大衣拉开门，“我以为是接芒果的事呢，”他说，“进来。”

他见冯建军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脸上的怒气立即消失了。“快把湿衣服脱了，”他说，“会冻病的。”他忙到柜子里去翻出了几件他自己的旧衣服：“快穿上，会病的。”

冯建军穿上了张主任扔来的几件旧衣服。张主任不知拿他怎么办，临了，他走到烘罩前，弯下身拧开一线煤炉盖，让火燃起来。“你就在这里烤烤火，把衣服烤干。”张主任扬起脸说，“明天不落雨的话，我派两个泥工替你捡捡瓦。”

“谢谢张伯伯。”冯建军感激地说了句。

张主任说：“你看你们周老师对你好关心？这样好的老师很少咧。你不好好读书，你都对不起你们周老师，明白不，军伢子？”

“明白，张伯伯。”

“明白就好，”张伯伯一笑，强调道：“长大才能为人民服务。”

张主任一晚都没睡好，他担心冯建军一不小心，会使家里着火，故非常警惕地睡着。早晨，他端着一杯浓茶，睁着一双因缺乏睡眠而有点浮肿的眼睛，从外面（呼吸了下冰冷的新鲜空气）走了进来。“衣服烤干没有？”

“烤干了。”冯建军说：

“烤干了就穿上，上午我就派人去找泥工捡瓦。”

冯建军穿衣服的时候看了张小英一眼，张小英正怀着儿童的怜悯心随着这个没爹没娘的同学呢。冯建军瞅她时，张小英轻轻地友爱地一笑，笑得方方红红的脸上充满了美丽，那双月牙眼里充满了柔情蜜意的光辉，且像一片纯净的海水一样涌到了冯建军的心田上。若干年后，冯建军向张小英提及这个早上时说：“你那天早上对我一笑，使我心里充满了温暖，真的。那时候我就觉得自己爱上了你。”

张小英对他的表白执友好态度地轻轻一笑，方方红红的脸上出现了一个好看的小酒窝。顺便说一句，张小英脸上只有一个酒窝子，在她左脸上。这个酒窝子要是生在右边，那她的

命就会比现在好五倍。看相的指出说，她的眼睛鼻子眉毛都是贵妇人相，可惜酒窝生错了边。“所谓男左女右，生在右边，”看相的讲废话道，“那你会穿金戴银。”

5

张小英应该可以穿金戴银，她父母那么爱她，老师那么喜欢她，她天生就是个聪明、接受能力强而且漂亮的女孩。她在台上演李铁梅或者跳白毛女时，哪个不对她竖大拇指？所有的老师和夫人都喜欢她，都希望她长大了能出人头地，都相信她会出人头地、以致幸福街的大人小孩都很注视她的成长，希望她真的能长成一只金凤凰，或长成像秦怡或王晓棠那样的女演员。“老张，你女儿会有大出息。”办事处的人都这么夸奖张小英说。

张小英本来是应该有出息的，但是她那时太集中精力跳舞了，而忽略了学习。当然这也不能完全怪她，那个时候的学生几乎都不怎么读书，老师也不是那么热心教书。因为那个神经病患者的年代，报纸上或大街的标语上都这么说：“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自然大家所学的知识也很肤浅。当我们长大后，坐在一起回忆我们那时候读书所学的知识时，全都吃惊地感到数理化被我们“完璧归赵”地还给老师了，仅仅还记得一点语文课的知识，但也就是毛主席的三四篇文章《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愚公移山》或《刘胡兰》、《董存瑞》、《邱少云》、《黄继光》等等革命烈士。这不是教我们知识，抽象一点说这是教我们长大后去当烈士，牺牲自己。当然这没有什么不好，人反正是会死的，与其默默无闻地死，还不如像黄继光烈士那样冲上去堵住敌人的机枪口，或像董存瑞手举炸药包炸敌人碉堡而壮烈牺牲。张小英在舞台上尖声尖气地唱《红灯记》里李铁梅那段唱腔告诉我们说：“做人要做这样的人”时，我们那时深深感叹到我们没法做，因为日本鬼子早就滚回到那个地处太平洋中的岛国上去了。

冯建军曾经想扮演《红灯记》里的李玉和，那他就可以和张小英一起排练，一起回家，还可能一起登台演出。这是他的梦。冯建军在那间破旧的房子里，做了好些个梦，梦见自己当了解放军，梦见自己当了教师，梦见和张小英在台上一同唱《红灯记》，他扮演李玉和，因为他唱得特别的好，台下观众手掌都拍烂了。

“张老师，我想演李玉和，”冯建军对音乐教师要求说，期待地觑着年轻漂亮的音乐教师，“让我演李玉和好啦？”

音乐教师是湖南第一师范毕业的学生，这位来自于毛主席母校的教师，仔细打量了冯建军一眼，不屑道：“你只能演王连举。”

王连举是《红灯记》里的叛徒，一个贪生怕死而叛变革命的反面人物。“我不演王连举。”冯建军说。

“你演李玉和太瘦了。李玉和的脸饱满些，”她顺手指着站在一旁的刘建国，“他可以演李玉和，他的脸圆，适合李玉和的光辉形象。刘建国，你想不想上台演李玉和？”

“想。”刘建国只说了一个字，他太激动了，因为同班同学而且漂亮的张小英在台上会叫他做“爹”，声音拖得长长地“爹”——，台下的老师和同学耳朵都很好，都能听见他心里暗暗喜欢的张小英叫他“爹”！

那年扮演李玉和的高年级同学马上面临小学毕业了，音乐教师为了将她的拿手好戏不断地发扬光大下去，就得重新挑一个演李玉和的演员。其实她心里早就看中了长着一张圆圆脸的刘建国。但她没有单独找刘建国谈，而是在唱歌课上宣布说：“学校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准备新招收几个演员。哪个同学想演李玉和的话，下课就找我。”

冯建军是第一个找的，她没看上，她选择了刘建国。后来刘建国在台上唱“临行喝妈一碗酒，浑身是胆雄赳赳”时，台下一致认为他没有先前扮演李玉和的那个高年级同学唱得好，有好几个地方唱得很勉强。不过刘建国自己很得意，因为和他同年同月（不同日）生的美丽

的张小英在台上不断叫他“爹”。“反正她叫我爹。”刘建国心满意足地说：“她一叫‘爹’，我心里就想笑，又不敢笑。”

“你没有唱上去，”冯建军在教室里与他争论说：“唱得同鸭子叫一样。”

“我唱得不好，台下就不会拍手！”刘建国望着说：“我还看见你拍了手。”那是周老师要我们拍手，”冯建军说：“周老师说，每个同学都要用劲拍手。”

张小英走拢来，望着两人争吵问道：“你们争什么？”

“周老师说，看革命样板戏，每个同学都要使劲鼓掌，”冯建军告诉张小英说：“不然就是态度问题，对革命不忠心。”

张小英淡淡一笑。

“你演得好，刘建国演得不好。”冯建军把他们区别开来道。

冯建军心里总是有一根准绳，这根“准绳”是他养母养父放在他脑子里的，就跟两个花匠在他心田上合栽了一株美丽的常青树一样。养母曾往他脑海里灌输做人的原则说：“做人要学会讲实话，小孩子从小说谎，长大了就会成为一个骗子。骗子好不好？”

冯建军回答说：“不好。”

“小时候偷针，长大了偷金。”养母抚摸着他的头：“你是不是想长大了偷金？”

“我不偷金。”冯建军回答养母说。

那你会成为一个好孩子。”养母赞许道：“妈妈喜欢你。妈妈想要你长大后成为一个英雄，或者当一个科学家。你想当英雄还是当科学家，告诉妈妈看？”

冯建军想了想：“我想当科学家。”他没有把握地说：“不过我又想当英雄。”

“只能当一样呢？”

“那就当英雄。”冯建军决定了自己的方向说：“当韩信。”

韩信是秦朝末年一位出身贫寒却足智多谋的军事天才，一度投奔当时势力雄大的项羽，因得不到重用后改投刘邦，却帮助刘邦灭了秦朝又灭了楚霸王项羽，建立了汉朝。韩信是养父冯清明最崇拜的英雄，养父一说起韩信就不由得要竖起大拇指。“这个人物了不得呀。”养父同冯建军讲起“背水一战”这个故事时总这么说。“你长大了就要学习他。”养父告诉他，“我这一生最佩服的就是韩信，如果刘邦没有得到韩信这员大将，刘邦就做不成皇帝。韩信还钻过一个无赖的裤裆呢，这才是能屈能伸的真英雄。”

养父冯清明虽然不像养母江笑月那样，告诉他做人要这样做不要那样做，但他总是讲一些古代的好汉故事给冯建军听，这实际上等于已经告诉他怎么做人了。养母养父对他一生的影响很大很大，他长大成人后，一直拿韩信的所作所为来要求自己，虽然他远没有达到韩信的那个高度。

冯建军小学毕业读初中是1972年，他的初中是在长沙市十七中读的，那时候读初中当然不像现在的学生读初中负担这么重。你可以认真读书，你也可以不认真读书。那时候读书看不到前途。那时候的前途就是“一把锄头”，远看是“一根扁担”，就是说下乡当知青。那时候每所学校的学生都“既要学工，又要学农，还要学军”。就是说，每个学期都要到农村里去学一个月农，和农民一起下田，挑粪、插秧；又要“转战”到工厂里学半个月工，与工人一道看管机器，还要拿着木头枪练杀敌本领。

老师对学生的要求一点也不高。上课也不敢声色俱厉地要你认真听课。老师只是在台上讲他的课，你听不听是你的事。那时候为了彻底放松学生，培养学生有敢于造反的思想，没有期中考试，学校只安排了期末考试。考试也是开卷考试，大家可以你抄我的，我抄你的。即使是阅卷考试，也可以公开舞弊，放心大胆地抄。当时真理掌握在学生手上，教育要革命么。革命表现在什么方面呢？就表现在开卷考试、考试舞弊这些方面。冯建军读小学的时候，周老师还用爱心吸引他，督促他读书。可是到了初中，他长大了，胆子也更大了。原来可以不读书，于是他的心没放在读书上了，而是用在和大家一起玩上。大家盼望的不是坐在教室

里听老师在台上讲课，而是希望早点去学工或学农。

初中时，冯建军、刘建国、李跃进、何斌和张小英又都在一个班上，张小英却是那个班的班长。这没有什么奇怪，因为十七中距幸福街最近，小学一毕业，绝大部分同学都进了这所中学。冯建军、刘建国、李跃进、何斌和张小英刚好分在一个班。班主任是个年轻的女教师，姓杨，长着一只酒糟鼻子。毛主席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红卫兵时，她正好在那里向毛主席挥手致敬，高呼“毛主席万岁毛主席万万岁”，她在教室里描述当时的情景说：“非常非常壮观，人山人海。”她还说：“同学们，我差点跟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他老人家握了手。要不是有一个男红卫兵把我挤开了，我就跟毛主席他老人家握手了。”

她的话让她的学生非常羡慕。

“我们要到北京去见毛主席。”冯建军望着杨老师说。

“以后会有机会的，”杨老师说，“毛主席太伟大了。”

这个老师满脑壳都是那一天的那一时刻，对她的学生漠不关心。她天天躲在房里写诗，写在一个红塑料壳面的笔记本上，写了满满一本子。后来这个本子被李跃进偷了出来。李跃进偷她这个本子时，纯粹是出于好奇。杨老师一天到晚在本子上写啊写，这惹起了李跃进、刘建国、何斌和冯建军的好奇心，让他们坐卧不宁。

这个笔记本里每一首诗都是针对那一天那一刻的回忆，每首诗都写道：“毛主席啊，我是多么爱您啊，”您是我心中永远不落的红太阳，我们是永远朝您开放的葵花。”

李跃进偷这个笔记本是冯建军指示的。生着一脸青春红痘的杨老师，是中文系毕业的，一心想做一个革命诗人。她在教室里育老师十分惊诧，体育老师就建议班主任选刘建国当体育委员。刘建国看了眼杨老师，也好奇地说：“真的，杨老师总是坐在那里写啊写的啊，可能是写爱情诗，杨老师还没找爱人。”

“可能是写小说，”何斌估计说，“杨老师说，她这是第一回当班主任，她将来有一天，要把我们学生的表现都写进她的小说里去。”

“她莫把我写成一个坏人啊，那就是歪曲我们。”冯建军说，“跟杨老师借来看看，晓得杨老师会同意不？”

“哪肯定不会同意，”刘建国说，“你又不是她爱人，她会借给你看？”

李跃进抱着一捆红薯藤走过来，听他们三人讨论这些话，也好奇起来：“这还不容易，慢点趁她吃饭的时候，把她的笔记本偷来看看就行了。”李跃进说，望了眼坐在山坡上的杨老师：“如果她把我们写成坏人，我们就害她一顿，把她晒的衣服丢到茅坑里去。”

“你去偷来看看。”冯建军建议李跃进进行窃，“我们倒看杨老师写些什么。”

“你敢偷不？”何斌激李跃进说：“你有这个胆子没有？”“这要什么胆子？！”李跃进不屑道：“吃中饭的时候，就可以偷给你们看。”

中午吃中饭的时候，四个人都密切注视着杨老师。杨老师手里拿着红塑料壳面的笔记本，走进了自己的房间，走出来时，她不是随随便便地带上门、而是将门锁上了。四个人看着杨老师手里拿着碗筷向食堂里走去，就都有点失望。“她锁了门。”冯建军说。

“办法还是有，”刘建国想想说，“等她回到房里，我们就装成打架，李跃进跑去报告杨老师。那一下，杨老师不见得会锁门。”

宣讲她的身份说：“我并不是一个普通人，我是要做一个像方志敏那样的革命诗人的，我正在每天努力。”

杨老师在学农分校不干任何事，整天就是坐在山头上的一株板栗树下，打开红塑料壳面的笔记本，瞅着高深瓦蓝的天空没完没了地遐想，接着就埋下头写作。这让在红薯地里边挖红薯边嘻嘻哈哈玩着的一些同学百思不得其解。一天——那是十一月里一个秋阳高照的上午，贫下中农老师带着全体男同学走到红薯坡地上，教学生如何挖红薯和如何捆红薯藤时，杨老师又坐在山坡上一块光滑的石头上，仰着那张长满青春痘的宽脸块，瞧着天上的一朵白

云遐想，膝盖上却打开着那本红塑料壳面的笔记本。“不晓得杨老师坐在那里写什么诗啊？”冯建军问刘建国说。

那时候刘建国是班上的体育委员，刘建国跑百米的速度让体育老师十分惊诧，体育老师就建议班主任选刘建国当体育委员。刘建国看了眼杨老师，也好奇地说：“真的，杨老师总是坐在那里写啊写的啊，可能是写爱情诗，杨老师还没找爱人。”

“可能是写小说，”何斌估计说，“杨老师说，她这是第一回当班主任，她将来有一天，要把我们学生的表现都写进她的小说里去。”

“她莫把我写成一个坏人啊，那就是歪曲我们。”冯建军说，“跟杨老师借来看看，晓得杨老师会同意不？”

“哪肯定不会同意，”刘建国说，“你又不是她爱人，她会借给你看？”

李跃进抱着一捆红薯藤走过来，听他们三人讨论这些话，也好奇起来，“这还不容易，慢点趁她吃饭的时候，把她的笔记本偷来看看就行了。”李跃进说，望了眼坐在山坡上的杨老师，“如果她把我们写成坏人，我们就害她一顿，把她晒的衣服丢到茅坑里去。”

“你去偷来看看。”冯建军建议李跃进进行窃，“我们倒看杨老师写些什么。”

“你敢偷不？”何斌激李跃进说，“你有这个胆子没有？”“这要什么胆子？！”李跃进不屑道，“吃中饭的时候，就可以偷给你们看。”

中午吃中饭的时候，四个人都密切注视着杨老师。杨老师手里拿着红塑料壳面的笔记本，走进了自己的房间，走出来时，她不是随随便便地带上门、而是将门锁上了。四个人看着杨老师手里拿着碗筷向食堂里走去，就都有点失望。“她锁了门。”冯建军说。

“办法还是有，”刘建国想想说，“等她回到房里，我们就装成打架，李跃进跑去报告杨老师。那一下，杨老师不见得会锁门。”

“这个办法好，”何斌说，“李跃进，你要说得很急的样子，说我们打架扯都扯不开。杨老师才会上当。”

四个人就抱着猎奇心理，站在房门口等着他们的杨老师出现。这是一栋红砖和土砖各一半的校舍，下面一半是红砖，上面一半是土砖，屋上盖着黑瓦。这栋学生宿舍连着教室，教室也是一半红砖一半土砖结构。不过学农分校的教室不是用来上数理化课的，而是用来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贫下中农理直气壮地走进课堂。跟学生忆苦思甜，告诉学生地主有多么坏，贫下中农如何受地主的气，地主如何剥削贫下中农等等；或者向学生描述红薯是怎么种的，稻子是怎么结谷的，辣椒要怎么种才会长很多辣椒等等。那时候，长沙市的任何一所中学都办了一所学农分校，当然是办在距长沙市不太远的农村里，好让学生明白幸福的生活来得是多么不易！“不搭帮党和毛主席，你们的今天仍然在受苦受难。”贫下中农在教室里大声宣讲说，自己率先做出感激党和感谢毛主席的模样，“毛主席让我们贫下中农翻身做了主人，不是毛主席，今天坐在教室里的大部分同学，不是地主的看牛崽，就是资本家的童工，地主和资本家总是把童工往死里打！鞭子抽，开水烫，木棒打脑壳。”

啧啧啧，多么可怕！

“你们真命好，真幸福呀。”贫下中农说。

同学们就真的觉得自己很幸福。不过这种教育听多了，大家就都觉得无所谓了。小学的时候大家受的就是这种忆苦思甜的教育，读初中大家又是受这种教育，于是大家都一致认为“我们命好”。“我们主要是命好。”冯建军举头望着食堂那个方向，议论着昨天上午贫下中农在教室里的忆苦思甜说：“要是在旧社会，说不定我现在正在山上放牛呢。”

“那我可能正在厂里做童工，”刘建国说，眼盯着杨老师走进食堂的那个方向，“毛主席真的好，解放了我们，省了我们去受苦受难。我爱毛主席。”

“你们说是毛主席伟大，还是马克思、列宁伟大？”何斌提出了这个问题。

那时候几乎每一间教室里都正正经经地贴着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主席的

画像。这无疑是五位伟人！但是这些中学生总想把马恩列斯毛分出个高低来，究竟谁最伟大，成了他们最近一向争论不休的话题。前几天，几间寝室里，同学们争论毛主席和那四位伟人谁最伟大，争得面红耳赤。有的同学说，毛交席最伟大，因为他解放了全中国；有的同学说列宁最伟大，他开创了历史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俄国革命的成功，无疑给资本主义的制度敲响了丧钟。还有的同学说，马克思最伟大，因为没有马克思，社会主义是什么样子谁也不知道。所以说马克思最伟大。但是大部分同学认为毛主席最伟大，因为毛主席领导中国共产党推翻了三座大山，建立了一个新中国。

他们正准备又谈论谁最伟大，杨老师拿着洗干净了的碗，从食堂里走了出来：“杨老师走来了，”冯建军提醒他们说：“快躲起来。”

四个人忙躲进了房间。“你注意看看杨老师进屋没有。”冯建军对李跃进说。李跃进就露出半边脸去看，他看见杨老师打开房门走了进去。杨老师走进了房间，“李跃进高兴地回过头来说：“你们可以打架了。”

但是我们用不着打架，李跃进再探出头张望时，杨老师又走出了房间，向厕所那头走去，“杨老师解手去了，”李跃进说：“我去看看好像她没锁门。”他说完就走了过去。门果然没锁，只是虚掩着。李跃进推开房门，一双眼睛马上打量着这间老师和张小英睡的房间。杨老师害怕、个人睡，故叫了班长张小英陪她。李跃进从两张床上搁着的衣服上判断出了哪张床是杨老师睡的。他迅速走了过去，红塑料壳面笔记本居然就放在枕头旁，一半塞在枕头下。李跃进将它拿到手上，往衣服里一夹，敏捷地走了出来。进去出来，前后不过几秒钟。他非常得意。“笔记本，”他递给冯建军他们说：“你们看。”

“看看。”刘建国接过笔记本就看。

冯建军也把头凑了过去。笔记本上除了写着许许多多热爱毛主席的诗外，还用钢笔画了一些题花和插图，有的诗被钢笔画的花边框着，有的诗一旁画着一株小树或者一根小草或是一朵葵花。“毛主席啊，我是多么爱您爱您爱您。”每首诗都有这样感情充沛的话，让这四个抱着好奇心理的同学目瞪口呆已面面相觑。

“原来杨老师不是写我们。”冯建军感到非常失望：“原来她是写毛主席。”

“白它偷了。”何斌说：“我以为杨老师真的把我描写进了她的文章呢。”

但他们又不敢丢，因为笔记本上写的是热爱毛主席的诗，而且红塑料壳面笔记本的扉页上是伟大领袖毛主席戴着八角军帽的照片。哪个敢把毛主席像丢到厕所里，那不是反革命吗？“这上面有毛主席像，不能丢，查出来了，你就是反革命。”冯建军想起自己的养父说。

午休起床时，杨老师脸色很不好看。她发现自己的红塑料壳面的笔记本不见了。她问班长张小英：“你见到我的红塑料壳面的笔记本吗？”

张小英说：“没见到。”

“我放在枕头下的笔记本不翼而飞了。”杨老师说：“这不是鬼来了吗？”

同学们到山坡上去劳动时，她让班长张小英留下来，和她一起一个寝室一个寝室搜。在第三间男寝室，在李跃进的书包里，张小英找到了这本红塑料壳面笔记本。“杨老师，是不是这本？”张小英瞟着杨老师问。

杨老师只一眼就认出了这是她那本红塑料壳面笔记本：“谁的书包？”她问。

李跃进的书包。”张小英看到作业本上写着李跃进的名字说。

那天晚上，同学们吃过晚饭，坐到教室里向毛主席晚汇报时，杨老师绷着脸说起了她的红塑料壳面笔记本的事。“今天，我的笔记本，不翼而飞地到了一个男同学的书包里，我不点名。同学们，我们班上有贼。”她的目光很气愤地落到李跃进的脸上：“老师的笔记本有什么好偷？又不能去卖钱。但是他连老师的笔记本也要偷。同学们警惕呀。”

果然一个女同学就马上举手道：“杨老师，我放在文具盒里的四块钱和二斤粮票不见了。中午时候在教室里不见的。”

“ 是吧，同学们都知道了吧？”杨老师情绪激动地一挥手；“那就更加要注意贼。”

6

次日上午劳动的间歇时，张小英把冯建军叫到了山坡的另一头。“冯建军，你来一下。”张小英昂起她那张俊美的红灿灿的长脸望着冯建军；“我找你说件事。”

冯建军读中学的时候几乎称得上是班上的小领袖，调皮同学几乎都听他的指示。所以他基本上不听任何人的话。但张小英的话他不能不听，不是因为张小英是所谓班长，而是因为冯建军还在小学的时候就暗暗爱上了张小英同学。这种喜欢一直埋在他心里，怂恿他顺从张小英的任何命令。杨老师说话冯建军也敢当面顶嘴，但是张小英说话他从不顶嘴。这主要是因为他怕失去张小英的信任和依赖。张小英在有些事情上是有点依赖他的。例如张小英喊同学不动，就会做出娇嗔的模样对冯建军没好气地说：“你看你们几个男同学，懒得屙血，卫生都不搞。搞卫生咧。”

“搞卫生搞卫生，”冯建军很高兴地站在她这边向他的同学宣布说：“班长生气了，搞卫生搞卫生。”

又例如上课迟到，张小英就又借助他的威力说：“冯建军，每次只看见你们几个人迟到。你们未必不迟到就会死？！搞得杨老师横直说我。你们太要不得了。”

“不迟到了不迟到了。”冯建军说，对着他喜欢的姑娘发誓：“谁还去迟到。”

张小英十五岁了，当然很知道自己在冯建军心目中的位置，张小英知道冯建军喜欢她。张小英自己也有点喜欢冯建军。所以她才敢找冯建军谈话：“你到这边来。”她命令冯建军说，“过来。”

冯建军走了过去。两人就站在山上的一株板栗树下说开了。“李跃进偷杨老师的笔记本看！”张小英望着他：“杨老师好生气的。”

冯建军一笑：“我还以为是什么事呢？”

“你还笑？”张小英拉长脸瞪着他：“这样严肃的事情你还笑！”

“是我们要他偷来看的。”冯建军不在乎地说：“别的我就不想解释了。”

“你们怎么要偷杨老师的笔记本看？”

“好玩。”冯建军不在乎道。“信不信由你。”

两人就这样说了很久。

就是那年冬天，全班同学从学农分校回来后，冯建军心中喜欢的张小英被招到部队文工团当舞蹈演员去了。十七中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里，仅招了她一个。当时张小英在文艺宣传队里演白毛女。广州军区部队文工团来了几个人，到长沙市的各个中学招收演员。他们一眼就看中了张小英，张小英腿很长，腰身细，手长，一切都表明她天生是舞蹈演员的料子。张小英可以把左腿或右腿轻易地扳到脑门顶上，从前面扳上去，从后面扳上去，从侧面扳上去都是轻而易举的事。张小英“趴”一字，横一字竖一字都是一条笔直的直线。张小英太是舞蹈演员的料子了。“张小英的腰功儿好。”刘建国告诉冯建军说：“那个老点的男解放军说的。”

刘建国也是校文艺宣传队的，仍是在校文艺宣传队里演李玉和。他也去应招了，只是解放军没看上他，因为他唱“临行喝妈一碗酒”时跑调跑得很远。“解放军找张小英谈了话。”刘建国告诉冯建军：“她有希望参军。”

冯建军听到这个消息时，心情是说不出的沉重。这预示着他爱着的姑娘要远走高飞了。那几天，他很想找张小英说说话。他看见张小英走路时两腿笔直的，挺着胸脯上两个业已隆起的小乳房，昂着脸。他蓦地感到她太有朝气了。这是一幅画，离他很远。那个时候冯建军已经满了十五岁，基本上懂得男女之事了。这些知识不是老师在课堂上教的。那时候生理卫

生课被无情地取消了，生理卫生课势必要提到男性生殖器和女性生殖器、臀部。乳房、阴户以及阴茎、睾丸等等字眼，这在当时是被视为极不卫生的东西。在毛泽东思想占领课堂的“左”的年代，在教师把中学生恋爱都视为该生道德品质败坏的年代，生理卫生课当然就成了垃圾而被希望社会空气纯净的革命者们很好地取缔了。冯建军脑子里的两性知识也不是来源于小说，那个要求社会空气纯净的连代里，除了毛主席著作，什么小说都被视为对青少年有害的“黄书”而遭到了禁止。冯建军脑海里的两性知识来源于街道上的年轻哥哥，而年轻哥哥的两性知识却来源于本能和实践，一点也不浪漫。“你喜欢她，就约她出来搞一顿。”当他向一个年轻哥哥咨询时，那个年轻哥哥教育他直奔主题说：“把她往身上一抱往床上一推就到‘岸’了。”

冯建军兴奋地瞧着这个只比他大三岁的年轻哥哥：“这么简单？”他说。

年轻哥哥姓章，名志国，也没有上过生理卫生课，他的性知识来源于本能。半年以前他强奸了一个比他大五岁的女人，那个女人的丈夫于几年前在武斗中丧了生。那女人自然提供了章志国强奸她的机会。女人姓邓，冯建军认识，就住在离“小洋房”不远的地方。“她不叫？”冯建军好奇地盯着这位征服者：“要是女人叫抓流氓，那怎么办？”

章志国笑笑：“女人一般不敢叫。因为她们怕丑。她们天生爱面子，脸皮薄。”章志国经验之谈地说：“你摸她的奶子，用嘴巴封住她的嘴巴，她一下就软了，然后就任你玩，我就是这样干的。”

冯建军脑海里的恋爱知识和对女人的认识，全来源于自以为战无不胜的章志国。章志国是个没有多少脑筋的小流氓。他喜欢把女人挂在嘴里说，他告诉冯建军他已经玩了三个女人，其中一个还是他原来的女同学。那些天里，冯建军一放学就去找他聊天，就是想从他那里获取征服张小英的力量。章志国属于“下乡”对象，但他赖在城里不肯下乡，整天在湘江边上鬼混，干一些偷鸡摸狗的勾当。他非常喜欢冯建军向他咨询女人方面的事情，那他就可以抽到一包名叫“大红花”的烟。大红花香烟一毛八分钱一包，冯建军一找到他谈女人，他就卖关子说：“买包烟来，我就跟你说。”冯建军就跑到对面的南食店里买包大红花烟给他，然后听他讲解爱情。“对女人，就是要胆大心细脸皮厚。”一天，冯建军用两毛钱买了包岳麓山烟给他抽，他就不遗余力地教授冯建军如何搞女人。“女人生下来就是给男人日的，就好像生产锅子就是为了炒菜用一样。捅火钩是做什么用的？捅炉子用的，使火烧得旺。老帮子说，男人是捅火钩，女人是炉子……”章志国说了很多，因为那包岳麓山烟里夹着的尼古丁产生的动力作祟，他禁不住很深入地说起了他性交时，在女人身上感受到的一切。他甚至把女人阴部的长相都描述给了冯建军听。冯建军听得浑身发热，心情激荡，大脑里对张小英的身体以及下部展开了充分的想象。但是他想象的样子怎么也摆脱不了养母的身体在他脑海里形成的记忆。他七岁前，养母总是当着他的面洗澡，坐在木盆里。那时候没有什么澡堂，男人洗澡在台阶上；穿条短裤，女人洗澡在房里。冯建军的养母身材略胖，屁股很大，阴毛是黑色的，在木盆里的水面上飘荡。

那天晚上，冯建军在自己房里睡也睡不着，听着从西伯利亚跑来的冷空气在屋顶上阵阵掠过，在大街小巷里肆行。他身上并没盖什么东西，但他周身却发热得不行，使他不得不把两只光光的胳膊拿出来接受冷空气的轻抚。他满脑壳都是张小英的脸和大腿。明天我要对她说，张小英你进来罗。他脑海里想象道，张小英，我很爱你。她可能不会要我抱。她可能会转身就走。那么我就冲上去抱住她，用嘴封住她的嘴，使她不能叫。然后我把她抱到床上，用劲吻她，不给她喘气和拒绝我的机会。他试着深想下去。

第二天，他看见张小英时，昨天晚上在床上培养起来的勇气自然就留在床上了。两人是一起朝学校走去的。那是十二月，张小英穿着略嫌大的军棉袄，脖子上包着一条红围巾，走在他前面一点。他走在张小英后面一点，两人相距一米的距离。这一米就好像一道警戒线，他不敢越过讨去。“我很羡慕你，张小英。”他叫她的大名：“你就要当解放军了。”

“还不晓得。”张小英说：“要穿上军装那天才算。我不能高兴得太早。”

“你一定会成为解放军的。你当了解放军就会忘记我们这些同学的。”

冯建军走进学校时一直想，她没有说她记得我这句话。我没有希望了。那天上午上课，他就是被这个问题纠缠着，老师在台上讲什么他根本就不知道。下午学校里搞劳动，他没有去，而是又跑到章志国那里去索取力量。他需要章志国安慰他那颗痉挛的心。他那颗心整日在爱情的峡谷里挨冻受饥。他需要章志国给他勇气去追求张小英。“你到底是喜欢一个什么姑娘？”章志国问他：“只看见你问这问那？”

“一个女同学，她就要参军了。”冯建军忧郁地说。

“参军？”章志国盯着他，因为他听说张主任的女儿就要被招为文艺兵了。“你不是说张主任的女儿吧？”

“就是说她。”

“那个姑娘样子长得很骚，”章志国说，“老帮子说眉毛搭桥的女人十之八九会给丈夫戴绿帽子。张小英眉毛搭桥。我注意过。”

“她的眉毛是有点搭桥样的。”冯建军回忆着张小英的眉毛长相说。

“这样的姑娘你一抱过来，只要摸两下，她身上就软了。”章志国说。

7

星期六下午，学校里搞劳动，修操场。冯建军劳动没搞完就溜了回来，他站在小洋房的两扇大门前，等着张小英回来。五点钟，张小英拿着一把铲子回来了。张小英还在街口那头，他就知道她走来了。检验自己胆量的时候到了。章志国说男人眉毛搭桥不赌就嫖，女人眉毛搭桥不搞也骚。他这么想着，张小英走近了，一张红红润润的脸展现在他眼前。“张小英，劳动完了？”他说。

“嗯罗。”张小英说：“杨老师点名时，你们几个男同学都跑了。”

“一天到晚都是劳动，”冯建军说，用两只发亮的眼睛望着她：“我不喜欢。”

张小英当然知道他眼睛里射出来的内容。她喜欢这种眼神又害怕这种眼神，好几个同学都用这种眼神看她，使她上课时心慌意乱。张小英正打算避开这种眼神的盯视，冯建军却说：“张小英，你要当解放军了。我有一个笔记本送给你。”这个借口是章志国帮冯建军想出来的，章志国说，如果她愿意跟他进屋，那就一切都好解决。为此，章志国还给了他一个薄薄的透明的避孕套，章志国解释说，这个避孕套是那个跟他睡觉的女人给他的，每次那女人都要他戴避孕套。自称自己日了三个女人（这让冯建军十分钦佩）的章志国告诉他，“你要戴，”章志国望着他：“第一次干这号事，是把握不住自己的。”

冯建军听他说得耳朵根也红了。

“我有一个笔记本送给你，”此刻，他装做平静地说：“你要参军走了，做个纪念。”

张小英睁着两只美丽的月牙眼瞅着他，脸上多少有点高兴。

“到我房里去拿，好吗？”冯建军说。

张小英跟他去了。冯建军打开房门又顺手把房门关上。张小英一愣，但冯建军走到床旁，从枕头下拿出了一只绿塑料壳面的小笔记本，上面写着章志国教他写的话：“我们的爱情像深山的火焰，万古长青。”冯建军打开给张小英看，张小英看到这句话，脸上腾地一红，转背就要走。冯建军想起了章志国教授他的步骤，一把抱住了她。第二步是什么？章志国说，第二步就是不等她开口叫就把嘴唇贴上去封住对方的嘴。第三步就是把姑娘搂到床上去摁着。冯建军凭着本能和浑身的力气做到了第三步，但是当他把她摁到床上亲她的嘴，然后伸手去摸张小英的乳房时，张小英给了他一个嘴巴。这个嘴巴虽不重——也没法打得很重，睡着打，但却把冯建军打愣了。章志国没有教授他对这个嘴巴应该采取什么反应。他一愣，张小英马上就挺身站了起来，气愤地盯他一眼：“你是个流氓！”她骂了句，冲出门，哭了。

冯建军愣愣地坐在床上，他觉得自己很丢脸，这倒不是挨了张小英一个嘴巴而觉得丢脸，而是觉得自己压根儿就不应该这样做。自己成了一个流氓，与养母养父希望他成为一个英雄相差十万八千里了。他从不抽烟的，但是他记起抽屉里还有一包大红花烟，那是买了去向章志国讨教爱情知识的。他点上一支烟，很外行地抽着，只让烟在口腔里打个转就匆忙吐了出来。他瞟着屋顶上的蜘蛛网，长久地凝望着。那只蜘蛛缓缓地爬上去，又缓缓地爬下来。七点来钟时，派出所的一个他也认识的中年民警，推开了他的房门。“你还坐在房里抽烟啊！”民警说：“冯建军，跟我到派出所去。”

“我去派出所？”冯建军紧张地望着他：“我又没犯法。”

“五点钟的时候你在屋里干什么？没犯法？”民警说。

冯建军脸都白了。

“走吧，不会要我用绳子把你捆起吧，嗯？”民警说。

冯建军被中年民警带进了派出所，被关进了一间放老糠的黑屋子里。他的背后就是老糠，老鼠在老糠里钻来钻去，发出吱吱吱的叫声。冯建军没有想到不过是一念之差，就到了这里。他又冷又饿，屋里没有灯，什么也看不见。他缩成一团，坐在墙角的老糠堆上，心里问自己，我会不会坐一辈子牢？我这辈子完了，他想：张小英为什么要把这事告诉她父亲？他心里对张小英产生了恨意。那天晚上，他没法睡觉，因为老糠房里除了老糠，什么东西都没有。早晨八点来钟，门打开了，开门的是那个中年民警，手上拿着一个冷馒头。“关一晚上好过吗？”中年民警问他。

“不好过。”冯建军要哭了的样子说，嘴唇抽搐着。

中年民警很严肃地进一步道：“跟我到审讯室来，吃了这个馒头。”

冯建军拿着这个馒头就狼吞虎咽起来，边跟着他走进了一间只有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的房间里。墙壁上贴着马恩列斯毛五位伟人的画像。“坐到椅子上。”中年民警说。

冯建军坐到椅子上，仍吃着馒头。“快点吃完。”中年民警皱着眉头说。

冯建军吃完馒头，中年民警坐到桌子后面，拿起钢笔，瞪着他。“叫什么名字？”中年民警做出记录的样子。

“冯建军。”

“年龄？”

“十五岁。”

“什么职业？”

“我还是学生。”

“在哪个学校读书？”

“十七中学。”

一切程序完结后，中年民警瞪着他：“你知道你犯的错误有多严重吗？”他上纲上线说，“你这是破坏新兵入伍，要坐牢的，起码要坐五六年牢。”

冯建军哇地一声哭了：“我不知道，民警叔叔，我不知道有这么严重……呜呜呜。”

“现在你知道了？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我不知道呜呜呜……”

“你不知道？”民警瞪着他：“你不知道？”

“我不知道，”冯建军哭道，“呜呜呜……章志国哥哥说，姑娘眉毛搭桥就主动想这种事，我我我我呜呜呜我以以为就就就……”

“章志国？”中年民警瞪着他：“那个二流子章志国？”

冯建军是在害怕中说的心里话，但是当中年民警问及他时，他才知道自己说漏了嘴。章志国在街道上有些名气，当然是坏名气，民警们早就在收集他的罪行且准备把他送到牢里去蹲几年了。章志国打架和猥亵女人的行为有好几起了，只是还没有构成大的犯罪。派出所的

民警教育过章志国几次，但那是个狡猾的家伙，总是可以把罪行推卸到别人身上。“章志国教你去猥亵张小英？”中年民警觉得可以在冯建军身上打破缺口了，马上就集中思想。“你一五一十地老实说，我们就可以考虑从轻处理你。”

冯建军害怕地望着他。冯建军也怕章志国，因为章志国劲大，而且有一些二流子朋友。但是面对民警那双严厉的洞察秋毫的眼睛，冯建军把握不住自己了。他不知道怎么应对这种事，脑海里还没装下既能保护自己又不牵涉到他人的思想。童男之身的他，不过是这位经验丰富的中年民警眼里的一只小公鸡。“你一五一十地说，我还可以保你不去坐牢。”中年民警吓唬这只小公鸡，“一进牢房，你的前途就没有了。从此你就是个受人民政府管制的劳改犯，一到过五一节、国庆节和过年，劳改过的人都要被当地派出所关起来，以免破坏节假日。你不想成为劳改犯？”

“不想成为劳改犯。”

“那你一五一十地说。”

冯建军就什么都向民警交代了，他说他喜欢张小英，但不知道怎么向张小英表白这种喜欢，他就去向章志国请教。……冯建军说完后，中年民警又要他复述了一遍，然后要他在口供上签名，冯建军签完名。中年民警掏出一盒岳麓山香烟，摸出一支，准备点，却一时找不到火柴。冯建军口袋里有盒火柴，昨天抽烟时把火柴放在口袋里的。他忙掏出火柴替中年民警点烟，火柴的一角却带出了那只避孕套，那只透明的避孕套的尾子挂在了火柴盒开裂的一角上。中年民警一眼就认出来了。他的眼睛一下瞪得很大，柔和的面孔马上又严厉起来。

“这是什么？”他明知故问。

“我在地上捡的。”冯建军满脸通红地支吾说。

中年民警把避孕套接过来：“地上捡的？”中年民警厉声说：“这是还没用过的？”

“我不知道，我在地上捡的。”冯建军羞得满脸通红。他没有供出这只避孕套是章志国提供的。在刚才的审讯中，他已经明白过来了，这个东西完全可以被民警视为罪证，而罪证完全可以让章志国多判一二年牢。“我前天在路上捡的。”

“你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吗？”民警又说。

“不知道，真的不知道。”冯建军说。

民警又把他带进黑房子关着：“想明白了再告诉我。”民警说。

8

冯建军被关了两天，当他被放出来回到家里时，他哭了，哭得很伤心，整个儿趴在床上哭，哭自己终于自由了，哭死去的养母，哭还关在牢里的养父，哭自己孤苦伶仃一个人。我被派出所抓起过，我从此身上有污点了。他边哭边很懊悔地想。他出来的第二天，仍没去读书，而是在湘江边上徘徊了一天，这里走走，那里看看。那天下午回家的路上，他碰见了刘建国，刘建国老远就喊他：“你怎么几天都没去上学？”

“我不想读书了。”冯建军说。

“不读书了？”刘建国羡慕地瞪着他：“我真的羡慕你，不想读书就可以不读书，我要是不去读书，我爸爸会把我打醉去。”

两人说话中，刘建国告诉他，张小英于昨天参军走了，全班同学除了他缺席外，为张小英参军开了个欢送会。“她现在解放军了，穿上了草绿色的军装。”刘建国羡慕道：“我真羡慕她，一下就成了中国人民解放军。”

“杨老师说我什么吗？”冯建军关心的不再是张小英，而是自己。

“没说什么。”刘建国说：“杨老师还问我，冯建军怎么没来上课。”

冯建军又读书了，因为派出所的民警并没把他的事反映到学校里去，而张小英也没有向

老师反映。冯建军再读书时，心里空空的，因为班上缺了一个张小英。没有张小英，调皮的同学们也不那么调皮了；没有张小英那双动人的月牙眼监视，学校里搞劳动也没几个男同学用心卖力了。次年，这个班便在毫无生气中以开卷考试的形式毕业了。

那时候读高中不像现在要考，直接升入高中，只要你想读书。冯建军原不想读书了，但暑假期间，他在家呆着没点意思，而刘建国和李跃进又被父母逼着读高中，冯建军也就打算读读高中看看。开学的第一天，一报到，三个人又被分在一个班，于是就很高兴。“又可以在一起玩。”冯建军说：“我们要在班上当点角色看看。”

冯建军所指的角色不是班干部，他不是红卫兵，红卫兵才能当班干部。冯建军所指的角色就是在班上讲点狠，让班干部怕他们，至少不管他们。那年暑假，冯建军跟几个在社会上混的年轻人交上了朋友，都是住在李跃进屋门口的，都没有读书，不是在街上推板车就是在土方队挑土，靠自己的劳动力养活自己。“读书有什么味？”他们散布言论说：“读到最后还不是下农村！前途前途一把锄头，远看远看一根扁担，卵味。”

冯建军和刘建国、李跃进及另外一些男同学当然不愿意受班干部的管，他们在班上结成了一块板，事事跟班干部和老师唱反调。“今天下午搞劳动，请同学们自备铲子和锄头。”班主任交代说。可是下午就没有几个人带锄头和铲子，空手来。

“你怎么不带锄头？”老师气愤地问李跃进。

“他家里没锄头。”冯建军替李跃进回答老师。

“你屋里也没锄头？”老师反过来直视着冯建军说。

“他屋里没锄头。”刘建国替冯建军回答。

“铲子呢？”老师盯一眼刘建国，又望着冯建军：“没锄头，不晓得带铲子？”

“我屋里没有铲子。”冯建军回答。

“你屋里也没有铲子？”老师转过头，把视线落到刘建国脸上。

“没有。”刘建国懒懒地说：“我屋里连锤子都没有，要用锤子都是找隔壁借。”

“我就不相信你屋里连锤子都没有”老师气愤道。

这个高中政治老师是个苦水里泡大的农村青年，个子不高，皮肤很黑，说一口让长沙人瞧不起的乡下话，讲课也是用半长沙话半乡下话讲课，让同学们课后笑得半死，因此都有一百个理由反抗他的指令，尽管他是他们的班主任。另外，这个乡下来的老师曾经犯过一个错误，那就是偷看一个年轻漂亮的女老师洗澡。那时候一般单位都没有澡堂，夏天里，大凡洗澡，男人一般都是站在水龙头下洗，穿着一条裤衩，拿肥皂和手到裆下去掏摸。女人则不行，因为上面还有两个松软且隆起的乳房需要隐藏和照料。女人一般都是提着一桶水走进厕所里去洗。厕所里，将男女厕所分开的那堵墙的上方有个不大的花格子的通风口，使两边的臭气畅通。这位从乡下来的青年，因找不到爱人却又思念女人，于是就爬到那个通风口去看，却被那个女老师发现了，并告到了校长那里。冯建军他们读初中时就知道这件事，是某老师在义愤中点名点姓说的，他们当然不愿意让偷看女人洗澡的老师——且是个说一口乡下话的老师管。

冯建军读高中没有读完，准确地说他只读了一年，而这一年他们读书的乐趣就是跟这个老师过不去。这个老师说西，他们必说东，这个老师说东他们就说西。冯建军之所以没有把高中读完，是在次年学工中，冯建军与工人阶级硬骨头打了一架，一扳手把硬骨头的脑壳打开了，血顺着脸蛋往下流，流到肩膀上又流到裤头上，最后流到了地上，把冯建军吓得逃跑到岳阳市躲了一个星期。

事情很简单，学校安排他们这个班来到了他养父养母工作过的这家机械厂学工，他走进这家工厂感觉就一点也不好。他被安排到面对着办公楼的一个车间里，跟一个只比他大二岁的，他从小就认识的青工学用钢锯锯钢管。把一根根钢管锯成一样长的，然后把钢管搬到另一个地方。这个车间的这个窗口，面对的正是江笑月跳楼身亡的地方。他很清楚地记得养母

躺在地上的姿势，一只光脚垂在阴沟里，另一只穿着鞋子的脚横在阴沟上，脑浆溢了一地。他还记得那个晚上，他很害怕地守在办公楼的大厅里，看着淅淅沥沥的雨夜。他清晰地看见一个十岁的男孩瞪着一具盖着花床单的尸体，没有人同情而可怜巴巴的模样。他还看见那孩子趴在尸体旁迷迷糊糊睡着了，早上却被一个成年男人用皮鞋踢脑壳踢醒了。而这个睁着两只惺忪的害怕的眼睛，望着尸体和穿皮鞋的男人的孩子正是现在的他。七年过去了，七年前的事情他还记得如此之清楚。他的心情当然就变得很坏很坏。

带冯建军的青工是个从小就有点怕的家伙，刚刚招进工厂学徒，自己很懒，总是躲到哪里去打扑克牌，而把劳动任务交给冯建军和另外两个学生。有一天下午，学习完毕后，这个青工就拖着冯建军去打牌，“打牌去，”青工安排他打牌，安排另外两个同学做事，“你们两人把那些钢管锯掉，要锯完再吃饭。不然就没饭吃。”

冯建军跟着这个他从小就有点怕的青工走进了一间集体宿舍，这是一间摆着四张单人床，桌子椅子全肮脏不堪的房子。青工又拖来了另外两个工人。四个人就坐在床上打起牌来了，打“双百分”。那时候打牌还不敢赌博，而是输了用铁夹子夹耳朵，有点疼。冯建军的牌打得很臭，当然他和青工就总是挨铁夹子夹耳朵，夹得那个青工火了。青工把牌一甩，瞪着他，“你晓得打牌不？”青工生气地说，“本来我们打过了。你这猪！”

过了会，青工又骂他，“你这杂种，真要割了你的，送你到北京当太监。”

冯建军仍没吭声，他确实打错了一张牌，而造成了这轮牌局的变化。冯建军于是很小心地出着牌，一张牌半天也出不下来。他毕竟有这么大了，且自尊心很强，不愿意老让别人骂他猪。“快点出！”那个青工烦躁地瞪着他，“你怎么这样呆罗。”

“红桃8，”冯建军记得他出的这张牌是红桃8，因为就是这张红桃8惹的祸。冯建军出的红桃8一落到桌上，下手就极高兴地用“主”背了，他的对方跳了起来，伸手给了他一个耳光。他骂了很多次冯建军，冯建军都没回嘴，他以为冯建军可以任他欺负。

冯建军挨了一耳光，正想是不是跟他于架。青工却让他下了于架的决心。青工说：“你这杂种，只配跟你那个养母一样，从楼上跳下去。”

冯建军挥手一拳打了过去，打在青工脸上。青工走过来，扑上来把冯建军摁在地上，拳头就照着冯建军的脸上打，冯建军身上的力气比这个天生蛮力大的青工小，被他压在地上，翻不转身。但当这个青工接连打了冯建军脸上好几拳，心满意足地站起身时，冯建军爬起来，操起桌上的大扳手，照着对方的头劈了下去，将对方的头顶砸开了一道口子。

冯建军就是因为这件事情离开学校的。那天，他弃下扳手就径直跑出了工厂，因为怕派出所抓他，也不敢回家，把整个下午和晚上的时间就打发在街上。那是九月底的日子，天不冷，晚上只略略有点凉意。冯建军在灰暗的大马路上走着，他的影子紧跟着他。他不知不觉就走到了火车南站，火车南站是货站，停着一节一节的货车厢。冯建军爬上一节货车厢，想找个地方睡上一觉。结果他爬上去的这节货车厢放着的是一块块生铁，他又爬到另一节车厢上，这节车厢里是一捆一捆的稻草垫子。他有点欣慰地躺了进去，瞅着天上的星星和下弯月亮，他有一种谁也不要他的凄苦感。他的理智很快就被疲劳吞噬了，就好像礁石被涨潮的海水吞噬了一样。醒来时，他已经在岳阳了。火车到了岳阳，这是早晨七点多钟，一抹朝阳正投在他眼睛上，把他照醒了。他微微眯了会眼睛，再睁开一看，觉得这里一切都相当陌生，不免吓了一跳。咦呀，他叫了声，翻身爬下火车，迎接他的一切都是陌生的：铁路横一条竖一条，车站破破烂烂。他走出车站，听到人的说话声也不是长沙口音。他禁不住走上去向一个穿旧军装的老人打听：“大伯，这是什么地方？”

穿旧军装的老人打量了他一眼，“岳阳。”老人说。

一星期后，冯建军又爬火车回到了长沙。他是抱着情愿坐牢的思想回来的。但他没坐牢。学校给了他一个记大过处分，因为他把工人阶级的脑壳打开了。他没被派出所找麻烦，是由于这件事没搞到派出所去，直接由学校处理了。就是这个记大过处分，让他不想再读书了。

读初中是班上有个张小英吸引他，使他总想往学校跑，读高中却没异性对他有吸引力。有个姑娘曾经让他有点想法，但他还没把爱心完全转到她身上，他就发现她暗暗喜欢班上的一个男同学，那男同学的篮球打得好，三步跨篮的动作相当漂亮，球也投得漂亮。既然惟——一个他喜欢点的姑娘，心中另有所爱，他就完全没有必要背着处分在教室里坐着，听那个偷看女教师洗澡而臭名远扬的班主任的教诲了。

9

冯建军离开学校后，在家里呆了半年，这半年他跟一些早就不读书了的年轻人玩在一起，那些年轻人都是这个社会抛弃的垃圾，不少是劳教或坐过几年牢，且受着当地派出所管制的。逢年过节，这些人便接到派出所来的通知，指令他们到派出所报到，被关在派出所的黑屋子里，直到把年或节过完他们才能重见天日。因为人民政府不希望他们在革命群众放松警惕地过年过节时，受到来自任何方面的损失。这些人，今天这个走进小洋房找他，明天那个走进小洋房找他。这自然就引起了张主任的高度警惕。这位在朝鲜战场上英勇杀敌的张主任，还有一颗正直的心，不想看见在抗美援朝的战场上，与他同一个军的战友的养子变成偷鸡摸狗的流氓犯罪分子。于是有一天，当他看见两个他非常讨厌的家伙走进小洋房，恭敬地称他一声“张主任”，然后侧着身子从他身边走过去，就跟两条脏狗从他身旁绕过去似的，径直走进冯建军的那间房子时，张主任觉得应该教育这个战友的养子了，不然对在朝鲜战场上奋勇杀敌的战友不起。虽然这个战友因一竹竿捅瞎了毛主席像的左眼睛，而变成了现行反革命，但他相信这个战友不会这么没觉悟，只是他太倒霉了而已。

“军伢子。”当两个讨厌的家伙从冯建军房里走后，他屈尊走了进来。

冯建军慌忙从床上坐起，撇灭烟蒂。“张主任。”冯建军红着脸说。

张主任皱起了眉头：“你学会了抽烟？”张主任不满地说：“好样子就不肯学！”

“好玩抽一支。”冯建军说：“我是无聊。”

“无聊也不要抽烟，”张主任拉长马脸道：“学点好样子看，不要跟这些社会渣子混在一起，这会没有好结果，我只告诉你，军伢子。”

冯建军是把他当做未来的岳父大人看的。“我不跟他们来往了。”他说。

张主任吐口痰到地上，用穿着军鞋的脚蹭了蹭，这才关心地瞟着他：“这样吧，给你事做你就不会学坏了。明天你到皮鞋厂去找贺厂长，”张主任说：“长虹皮鞋厂，就是办事处前那家皮鞋厂，你跟贺厂长说，就是说张主任要你来的。”

冯建军很感激地瞧着张主任：“好好好好好。”他满脸精神地说，却只知道说一个“好”字。张主任转身走后，他满脑壳都是明天我就是个可以自食其力的工人了的思想。他等不及明天地走出了家，大步噔噔噔噔噔地向长虹皮鞋厂走去，唱着从广播里听熟了的《北京的金山上》这首歌：这首歌的歌词是这样的：

北京的金山上光芒照四方，毛主席就像那金色的太阳，

多么温暖多么慈祥，把我们农奴心儿照亮……

长虹皮鞋厂是幸福街办事处的街办工厂，有几十个人，都是幸福街的富余人员，即一些老头和家庭妇女及五六个年轻人。冯建军步履矫健地走进这间厂房时，口里还在唱《北京的金山上》这首颂扬毛主席的歌。他心里很愉快，觉得自己就要当一个工人阶级了。他瞧见一个胸脯上挂着一个邋遢的皮兜兜，坐在矮凳上与一张大猪皮打交道的老头，笑着走上去说：“老师傅，请问贺厂长是哪一位。”我就是贺厂长。”贺厂长抬起一张和善的宽脸，瞅着他：“你是……”

“是张主任要我来找您的。”冯建军说：“张主任说，要我来找你。”

“张主任是什么意思着？”贺厂长瞪着冯建军。

冯建军就说了张主任的意思：“张主任要我来上班，张主任希望我学门本事。”冯建军一口一个张主任，好像张主任是他舅舅似的。

第二章

1

冯建军在长虹皮鞋厂干了大半年后，一天上午，贺厂长人模狗样地走过来，要他到厂长办公室拿表。厂长办公室是一个月前新砌的，利用车间的一面墙搭了间六平方米的房子，摆了张办公桌和一张藤沙发两张木沙发，另外还有一个式样丑陋的茶几，茶几上摆着一只热水瓶和几只茶杯，还搁着一个玻璃烟灰缸。冯建军走进时，这间办公室里充满了生石灰和水泥气味，因为水泥还没有干透。贺厂长让他坐到木沙发上，递了支烟给他：“冯建军，”贺厂长从抽屉里拿出一份表格递给他：“我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们厂子要收到区里去，成为区办大集体工厂。所以每个人都要重新填表。”

冯建军接过表格觑着他，心里有点激动，在此以前，他只是在这个街办工厂做事，而非这个工厂的正式工人。现在这个工厂要收上去成为区办工厂了，性质就不同了。街办工厂只能算是小集体，而区办工厂就是大集体了。大集体就等于是“全民”，就是说这个饭碗可以扎扎实实端在手上了。“谢谢，”冯建军感动地说。

“你人很聪明，学技术也快，我们决定正式起用你为本厂职工。”贺厂长说：“回去就把表填好，明天上班交来。”

“贺厂长，我明天送一条大庆烟给你老人家抽。”冯建军激动地说，望着贺厂长。

“回去填表吧。”贺厂长说。

冯建军从厂长办公室退出来，把表格折好，放进衬衣口袋，走进了车间里。他没有马上回家，他要表现给厂长看，他是多么喜欢这份工作。尽管有的年轻人嫌弃跟腥臭的猪皮牛皮打交道，不愿意闻鞋底的那股有毒的橡胶味。冯建军表示他不嫌弃。下班时，冯建军点上支烟，没有忘记自己的许诺，花三元钱买了条大庆烟，那时候大庆烟在长沙市是最高档的香烟了。冯建军决定吃过晚饭，填好表就把表格和这条烟一起送到贺厂长家去。他回到家里，找出钢笔，坐在桌前小心翼翼地填写起来，生怕字写得不好，还生怕写错了字而出现墨团。姓名、性别、民族。年龄和文化程度填起来都很顺利，轮到填家庭出身。父亲母亲的政治面貌和职务时，他呆住了。他想不出怎么填，是填他出生的那个农民家庭还是填养父养母的这个破碎的家庭？养父养母的政治面貌都很“黑”，这会影影响他的招工吗？他点了支烟，走了出来。他决定去跟刘建国商量商量，看看刘建国怎么说。

刘建国已高中毕业了，正准备下农村，那时候下农村是惟一的出路，不下农村你就得作好在城市里打一辈子“流”的准备。刘建国当然不愿打一辈子流，宁可去吃两年苦。下乡锻炼两年，脸上镀层金，就可以招工回城了。这是八月里一个不太热的晚上，刘建国却正打着个赤膊，坐在竹铺上看书，看《青春之歌》。那时候这本书被视为“黄书”，因为里面充满了小资产阶级情调，投身于革命的女主角林道静居然跟两个男人睡过觉，怎么说也不干净。革命者的身体是纯洁无暇的，就好像昂贵的玉，思想和身体都应该无可挑剔。林道静和两个男人有染，是资产阶级臭小姐在革命，假革命。“这本书有什么看的？”冯建军翻了翻说：“这是一本被查禁的‘黄书’。”

“莫说得那么吓人。”刘建国说：“从隔壁人的手上借的。”

两人说了会儿书的事，刘建国的妈妈就做好了饭，留冯建军吃晚饭。两人吃过晚饭，冯

建军才把填表的事告诉刘建国。刘建国听完冯建军的苦恼后，很大器的形容一昂头：“这无所谓的”。刘建国说：“就如实填。招工进去了是件好事，不招工进去也是件好事。你们那号工厂，说老实话，没有人愿意进去，又不是全民单位”。

但是有人愿意进去，这就是彭嫦娥。

彭嫦娥的父亲与贺厂长私交很好，这种私交不是称兄道弟的私交，而是世交。彭嫦娥的爷爷和贺厂长的父亲是拜把兄弟，在旧长沙时代还有点名气，当然不是好名，虽然也非讲霸道的恶名，但与讲勇斗狠多少有点关系。彭嫦娥的父亲听说长虹皮鞋厂马上会收为区办工厂，就决定把女儿送到这个奥烘烘的皮鞋厂，好成为一名正式工人而解决家庭负担。彭嫦娥有两个姐姐和两个妹妹，被左邻右舍取笑为“五朵金花”。彭嫦娥是五朵金花中开得最艳的一朵，另外四朵金花就只能是“喇叭花”了。“五朵金花”中最上面那一朵有了正式工作，另外一朵响应毛主席的号召下乡当了知青，而这一朵高中一毕业又是下农村对象，他可不愿意这一朵——五朵中他最喜欢的“金花”，又离开他，到农村里去修地球。当贺厂长在一个星期六的晚上拜访他家，并在闲聊中告诉他，长虹皮鞋厂会收到区里去时，他说：“那是件值得庆祝的大好事。”

“是的，是大好事。”贺厂长欣慰地说：“这样我就不愁退休没有工资了。”

“把我嫦娥招到你厂里去做事吧？”

“你嫦娥还在读高中，”贺厂长说：“等她明年高中毕业，再考虑吧。”

“就是现在进去最好，明年你们工厂一收到区里，招工指标就被区招工办统了。”彭嫦娥的父亲说：“这个事我比你清楚，老贺。”现在趁区里的手臂还没伸进来，现在什么都是你说了算数，明年区里发来的指示，你就不得不听了，老贺。”行，只要嫦娥姑娘愿意。”老贺说：“现在正在填表，要她赶快填张表，下个星期我就要向区里报了，要她考虑清楚。”

1976年8月底的一天，贺厂长带着一个高挑的姑娘走到冯建军面前：“军伢子，这个姑娘就交给你了”。贺厂长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他比较喜欢冯建军，觉得冯建军单纯。“把你学的手艺都教给她。她姓彭，名嫦娥。”

彭嫦娥的乳名叫“小妹”。冯建军只记得八年前，一个姓彭的叫“小妹”的小姑娘，看见他养父冯清明不小心而端着竹竿捅瞎了毛主席像的左眼睛。冯建军不知道站在他面前的彭嫦娥就是那个叫小妹的小姑娘，这很正常，那时候小妹是个小姑娘，现在小妹是个名叫彭嫦娥的高高大大的大姑娘了。在冯建军的脑海里，那个叫小妹的小姑娘早已形象模糊了，惟有两根细细的羊角辫还储存在他童年记忆的仓库里，但早已被抛到了不重要的位置上。冯建军抬头看了眼这个身材高挑的彭嫦娥，有些腼腆地一笑。他的手脏乎乎的，身上的衣服也脏乎乎的，身旁堆着一堆充斥着猪臊气的猪皮。他正在剪裁猪皮鞋面，由于天热而不停地出汗，脸也被手背揩汗时弄得很脏了。而这个时候的冯建军刚满十八岁，正在渴望与姑娘恋爱和进入到姑娘的心里去呢。他脸红不是出于害羞，而是青春血液的条件反射，因为面前出现了一位长着一双画眉眼睛的姑娘。

“师傅。”彭嫦娥蹲下身叫了声，瞅着他一笑，露出一口洁白迷人的牙齿。

这口牙齿如几颗玉珠，一下就滚进了他的心里，仿佛是一只小鸟飞进了他的心田。她真漂亮，他这么想。“你坐。”他说。

“师傅，我做什么？”彭嫦娥关心的是工作，看着这位年轻的小师傅。

“你坐。”冯建军说，用脚背钩着凳子到姑娘身旁：“等我想想，看要你做什么事。”

姑娘谦虚的形容一笑，垂下头吹掉凳面上的灰尘，坐下了。

“你蛮讲卫生啊。”冯建军高兴地说：“在这个厂里，工作起来就讲不得卫生的。”

姑娘抿嘴一笑，不答。

“在这里做事，就得习惯这些气味和周围的环境，很邋遢的。”冯建军说，愉快地瞥她一眼：“工人阶级都不怕脏不怕累的。这个道理你要明白。”

“我明白，”彭嫦娥说，目光蜡蜓一样落在冯建军的两只肮脏的手上。“师傅，要我干什么？我总不能光坐在这里看着吧？”

冯建军觉得她笑得很好看；“我还没想好要你干什么。”他说。

那几天，他工作起来很起劲。他觉得造物主派了个可爱的姑娘到了他身边。这个姑娘身上的气味很好嗅，总有一种淡淡的芳香飘扬在面前这堆猪皮和牛皮散发的气味上，很神秘地压倒了面前这堆难闻的气味，悄悄飘入他的肺叶。这让他觉得生活里到处都充满了阳光。他十八岁了，正是坐河边谈恋爱的年龄了。《柳堡的故事》，不是有一首歌唱道：“九九那个艳阳天哟，十八岁的哥哥呀坐在小河边……”他正是十八岁，该坐河边了。他把彭嫦娥藏在心里，既不向刘建国宣扬也不向李跃进介绍，他觉得时机还没到，他要占有了彭嫦娥的爱情后，才会骄傲地向他的同学宣布。一天晚上，他让刘建国替他打两张电影票，打两张明天晚上的。次日中午，刘建国就送来了两张电影票。什么电影？“他问刘建国说，中国的还是外国的？”

“阿尔巴尼亚的电影，反法西斯的。”刘建国说；“也还好看。”

那天下午，冯建军盯着在一旁模仿他剪鞋样的彭嫦娥，用了很大的勇气才说他想约她晚上出来看电影。“一部阿尔巴尼亚的电影。”因为一时找不出其他话说，他就这么告诉她说，“我同学看了，很好看，打仗的。”

“我不喜欢看打仗的。”彭嫦娥说，但是却客气地一笑。

“打德国人的。”冯建军说；“毛主席说，阿尔巴尼亚是欧洲社会主义的一盏明灯。”

“我喜欢看朝鲜电影《摘苹果的时候》，好多苹果。”彭嫦娥天真地说；“看上去就想吃，直流口水。”

“下次我再请你看《摘苹果的时候》。”冯建军说；“阿尔巴尼亚的电影好看。”

两人评价了一番各国的电影，最后彭嫦娥同意去看了。就是那天晚上，他知道了彭嫦娥就是彭小妹，彭嫦娥的父亲就是那个对冯清明大喝一声“住手”的保卫股彭股长。那天晚上，两人看完那部反法西斯的电影，走出来后，冯建军觉得还早，就不想急着回家，而是请彭嫦娥去一家馄饨店吃馄饨。彭嫦娥已经在他手上学了十天徒了，十天里，他总是羞涩地同她保持着一段距离，并不是地域上的距离，而是保持着一种看上去冷淡的师徒距离。但是今天晚上则不同，她既然同他出来看电影，他就想问问她家里的情况。

“你家里几口人？”他望着她问。

“七口人。”她笑着说；“五姊妹和爸爸妈妈。”

“爸爸在机械厂搞什么工作？”

“干部。负责厂里的保卫工作。”彭嫦娥说；“我爸爸没有官运，当了一辈子股长，没出息。我们家里没有一个作古正经有出息的。只看我小妹有没有出息，她会读书。”说完她很随意但极可爱的模样格格格格一笑，露出一口迷人的皓齿。

冯建军没有笑，而是迷惑地盯着她。他脑子里闪现了那个名叫“彭小妹”的小女孩，眼前的这个姑娘，不正是那个彭小妹吗？那个彭小妹长着一双画眉眼睛，现在这个彭嫦娥不也是长着一双画眉眼睛？我怎么以前就没有这样去想过？他困惑地斜睨着她。“你爸爸是保卫股长？”他说，力求做出很随便的样子。

“嗯罗。”她说；“五十年代就是机械厂的保卫股长，当了一辈子。没出息。”

冯建军沉默着不吭声了，满脑壳都是他养父养母的支离破碎的影子，而不是面前这个他实实在在热爱着的姑娘了……

2

那天晚上，冯建军回到家里时，觉得自己脑壳疼得发胀。他不知道为什么他没有对彭嫦娥发火，他非常惊讶自己的克制能力。在他童年时代，他曾多次想过报仇，想过等他长大了，

他要杀死她全家，替养母报仇。现在这个害他家破人亡的小姑娘出现在他身边了，他却爱上了她，而且是正正经经地爱上了她。一下子就陷进了爱情的泥坑里，就好像一只棕熊一脚踏进了沼泽地里一般，感到自己拔不出来了。我拔不出来了我拔不出来了。他苦恼地自语说，看着窗外黑沉沉的天空。要是我开始就知道她是彭股长的女儿，我就不会去爱她。不过我也不应该报复她。要是把毛主席像眼睛捅瞎的不是养父，而是别人的父亲，我看见了，我也会告诉自己的爸爸妈妈。她当时八岁，她懂得什么？但是她的父亲不应该那么做。我恨她的父亲，一辈子都恨，永远永远地恨。

那天下半夜，养母走进了他的梦里，非常清晰地进入，仿佛不是在梦里而是发生在生活中似的。养母穿着一件洋红色棉袄，棉袄的式样是列宁装。养母从草地那头的树林里走过来，头发被风吹得往后飘着，脸红红润润的。养母的年龄看上去只有三十来岁，虽然实际年龄已经四十岁了。养母脸上的笑容是那样和善和亲呢，散发出苹果的香甜，就跟他第一次看见养母时嗅到的那种气味一样。他惊诧养母脸上的香味怎么可以一直保存在脸上？他自己偶尔也往脸上搽那种油脂，使自己脸上皮肤光滑点（冬天里），这种油脂里有一种香气，很浓郁，但两个小时过去后，这种浓郁的香气就渐渐消失了。有段时间他经常往脸上搽这种油脂，那是和张小英在一个班上读书的时间。他希望张小英注意他是爱美的，而且也爱卫生。后来张小英参军走了，他就不再往脸上搽这种油脂了。养母脸上的香味深深地吸引了他。他很紧张地瞪着养母，因为他知道养母已经死了。“小军，”养母如从前那样称呼他说，用一只手抚摸着他的头发，犹如他小时候时她干的那样：“你看上去长大好多了。十九岁了吧？”

“不是十九岁，是十八岁。”他紧张地回答养母，看养母到底要干什么。

“对对，我记起来了。”养母说：“1963年，你养父冯清明带你到我面前时，我问你几岁了，你告诉我五岁了。你是1958年8月生的，属狗。当时你鼻子是红的，流着青鼻涕，一双眼睛害怕地盯着我，又不敢看我。我要你过来，到我身边来，你都不敢走近我。后来是你养父要你走近我，牵着你到我身边，把你抱到我膝盖上……”

冯建军不好意思地一笑，瞧着穿着洋红色列宁装棉袄的养母。这是九月份，冯建军身上只穿着一件长袖衬衣，可是养母却穿着列宁装棉袄。“妈妈，你穿得太多了。”他关新她会患热感冒说：“您不觉得热吗？”

“妈妈在阴间，阴间很冷。”养母说，做出怕冷的样子把衣服裹紧。“阴间没有太阳，整个就是冰天雪地。小军，你将来到了阴间就知道了。”他望着一提到阴间，脸色顿时就变得惨淡的养母：“妈妈，我现在没住在机械厂，我早从机械厂搬出来了，住在小洋房的一间房子里。”

“妈妈在阴间里都知道。”养母说：“阴间里知道阳世的事，阳世的事对于阴间是没有任何秘密的。”

冯建军顿时就联想到了彭嫦娥，就颇有些羞愧地看着养母：“妈妈，我喜欢上了一个姑娘，是真心喜欢，这是令我非常矛盾的，”他说：“我现在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我知道你喜欢的姑娘是谁，”养母说：“你有顾虑，因为这个姑娘看见你爸爸把毛主席像的眼睛捅瞎了。但是妈妈不晓得她叫什么名字？她叫什么名字？”

“彭嫦娥。”当他垂下头，不好意思地说出这个他爱慕的名字，再看他养母，想从养母脸上的表情判断养母同不同意时，他非常惊讶，以致目瞪口呆地瞪着而不敢相信。因为养母就是彭嫦娥。“你原来是彭嫦娥？”

彭嫦娥羞怯地一笑，觑着他：“我是彭嫦娥。”她说。

“你为什么要扮演我的养母呢？”他说。

“我试探你的心。”彭嫦娥说：“所以我就化装成从阴间来的你养母……”

他笑了。他在梦里面对彭嫦娥很亲热的神情笑了。醒来以后，他睜着窗外的天空，问自己，我怎么会梦中对彭嫦娥笑呢？这证明我心里是有她的，而且爱得非常厉害。他看了眼

桌上的闹钟，钟已经停了。这只钟还是养父冯清明买的，冯清明带着他一并上街买的，因为先前那只钟的发条被冯清明上发条时不小心拧断了。买这只钟时，他读小学二年级呢，那时候家里多幸福。他想起了他的小时候，合上眼睛又睡着了。这只能怪闹钟，因为闹钟指的时间是六点一刻（闹钟已经停了），实际上已经九点钟了。他再醒来时已是中午时间，是被刘建国急剧的叩门声唤醒的。那段时间，刘建国在机械厂里做零时工，厂里安排他们这批下乡对象做两个月零时工，赚几十元钱然后送他们去知青点。冯建军困顿诚地爬起床，拉开门听到刘建国口里说出的第一句话就是：“毛主席死了。”

如果毛主席没死，这可就是反动话，而且是大反动话，因为说这话的人惟愿毛主席死。但是从刘建国那张紧张和悲伤的脸上，从他那悲哀的眼睛里，似乎是在说实话：“你是从哪里听说的？”冯建军不敢相信道，身上起了层鸡皮疙瘩。

“广播里说的，广播里说，伟大领袖毛主席于9月9日与世长辞了。”刘建国说。

9月9日就是昨天！昨天晚上他与彭嫦娥在文化电影院看一部阿尔巴尼亚的游击队打德国鬼子的电影，毛主席却死了。“毛主席也会死啊？”冯建军迷惑不解的样子说。

冯建军说这句话不是出于嘲笑，也不是出于其他用心，而是不相信。毛主席太伟大了，他也会死吗？他正在领导中国人民从胜利走向胜利，他死了中国人民不会是一片黑暗吗？那时候社会上流传着这样一种说法，说外国一个科学家给毛主席算了命，说毛主席可以活到一百六十岁，说林彪听到外国科学家说毛主席福大命大，可以活到一百六十岁时，简直绝望得发疯了。他后来企图搞阴谋政变，另立中央，就是因为他深刻地意识到他的命不会有毛主席长。现在这个可以活一百六十岁的人居然死了，中国怎么办呢？

“是的，毛主席也会死啊？”刘建国也不相信道：“我们中国怎么搞？”

“我们中国怎么搞？”冯建军也这么说了句，颇伤心地坐到了床上。就在昨天中午，办事处的毛泽东思想广播室里，还非常有激情地唱着几首歌颂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歌，歌声从家家户户的有线喇叭里飞扬出来，在大街小巷上飘着。一首是热情洋溢的《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

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您的光辉思想永远照我心，春风最暖，毛主席最亲，您的革命路线永远指航程。是您砸碎了铁锁链，奴隶翻身做主人……

另一首的歌名叫《想念恩人毛主席》，歌词是：

远飞的大雁，请你快快飞，捎个信儿到北京，翻身的人儿想念恩人毛主席。

还有一首的歌名叫《毛主席万万岁》：

毛主席万岁万万岁，毛主席万万岁，毛主席万岁万万岁，毛主席万万岁……

冯建军无力地坐在床上，扔了支烟给刘建国，划根火柴点燃，抽着。两人又说了会儿这样的话，就沉默地抽着烟。冯建军的脑子里出现了冯清明不小心用那根长竹竿捅瞎了毛主席像的左眼睛的情景，当时冯清明那样惊慌失措，脸吓得苍白的，企图把毛主席像撕下来藏起。但是那个小姑娘的父亲却非常及时地出现了……现在养父还在岳阳的白莲湖农场劳改呢。他能记起养母江笑月的模样，却想不起养父冯清明的样子了。毕竟八年过去了，八年前的养父四十多岁，现在养父恐怕已是个老人了。“毛主席会死啊，”他又这么说了句。这一次他说这句话时，心里不再是害怕说错了话，而是一种想证实这句话的心理，就好像我们听说哪里价廉物美的东西买，就相互打听一样。

“我没有想到毛主席会死。”刘建国说：“毛主席可以活一百六十岁的。”

“就是现在，我也不相信毛主席会死。”冯建军怀疑地看着刘建国：“你这鳖不是骗我的吧？”

“这我敢骗你的！”刘建国说：“你讲宝话。这个谣，哪个也不敢造。广播里今天上午放了好几遍哀乐，报道了好几次呢。”

“我上午在屋里睡觉。要是我今天去上班，我就知道了。”冯建军说，又点上支烟，但

我今天正好感到很疲劳，没去上班。”

“毛主席死了，我真的不敢想象毛主席死了。”刘建国一脸灰暗地叹口气，“现在中国革命没有指引航向的人了。我最爱毛主席。你也最爱毛主席不？”

“谁都爱毛主席。”冯建军说。

3

冯建军没有说错，确实谁都爱毛主席，至少表现在脸上的都是如此。那几天，街道上一片哭声，哭得都是那么悲悲切切，似乎死的是自己的亲生父母；尤其是一些婆婆妈妈们，一些在旧社会做妓女做女佣的人，她们确实是“翻身的人儿想念恩人毛主席”，他们在一起议论着中国的命运，他们表现出对政治的关心胜过了对衣食住宿的关心。“毛主席啊，您死了。我们怎么办啊？”在厂里，冯建军听到了许多这样的声音，看到很多老工人都一门心事地掉着眼泪。贺厂长老泪纵横，似乎毛主席是他亲爹，眼睛都哭肿了，逢人就叹气，就摇头说：

“中国人民的不幸啊，毛主席他老人家死了。我们要开一个隆重的追悼会。”

那时候，每个单位都必须为毛主席的逝世开追悼会，否则就是对毛主席他老人家不忠。就是暗藏的反革命。那是个绝对革命的时代，也是个特别抒情的时代。革命者基本上都是感情充沛的男人或者女人，至少也要做出是感情充沛的男人或女人。现在回过头来看，那个时代，毛主席死了，确实有很多成年人（青年人哭的少）都哭了脸，不论是真哭还是假哭，至少哭了。不哭你就是对毛主席和共产党不忠呀！所以只能哭。

冯建军没有哭。他是年轻人，年轻人不哭脸，不会被人视为对毛主席不忠，而只是被成年人看成不懂事。区别就在这里，所以很多年轻人没哭脸，而是一心等待着事态的发展。倒看毛主席死了后，中国会不会倒退，国民党反动派会不会卷土重来或者苏修社会帝国主义会不会趁机而入侵中国。年轻人不是那么思念毛主席，他们不存在翻身不忘共产党，幸福不忘毛主席的想法。他们出生的时候，就如他们的教师告诉他们的，他们是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旗下，中国已经是共产党的天下了。这是一种两代人的区别，这种区别是没有办法粘到一起去的，就跟两座山永远不会走到一起去一样。所以不但冯建军没有哭，彭嫦娥也没哭，厂里的另外七八个年轻人也没哭，只是小心地看待这件事，不敢胡言乱语地对视着，假装忧郁地垂着头，参加着追悼会。

长虹皮鞋厂为毛主席他老人家设的灵堂，显得很庄严肃穆，挂着很多祭幕帐，书写着很多沉痛怀念毛主席的话，不少人自己掏钱买了花圈，立在灵堂两旁。虽然布置得很庄重，却怎么也消除不了猪皮和牛皮充斥在灵堂周围的腥气味。因为灵堂设在车间里。长虹皮鞋厂没有会议室，更没有礼堂，新砌的厂长室，也是区领导来检查后提出的。而车间里当然就有难闻的猪皮和牛皮臭气。追悼会临时定于上午九点钟开始，大家便站在车间外看着蓝蓝的天空，等着开追悼会。经过几天的思想斗争后，冯建军反而决定要把彭嫦娥的感情掘到手，有步骤地进入她的心田。

“彭嫦娥，我总觉得你的名字很美。”开追悼会的时间还没到，冯建军便向彭嫦娥讨好说，“人看起来就更美，我喜欢看你的眼睛，很迷人，跟画眉鸟的眼睛一样。”

“你不要在这个时候开我的笑容，师傅。”彭嫦娥浅浅一笑说。

冯建军打量着这个少女的白白净净的鹅蛋脸和一双妩媚得同画眉鸟一样眼角上翘的眼睛。“你有一口齐整洁白的牙齿。你的嘴唇好红，天然的红。”

彭嫦娥顿时一脸绯红，眼睛不由得瞟了他一眼，马上又把目光抛到了蓝天上，把脸扭到了一边。

“你怎么不把高中读完？”冯建军瞥着她的侧面脸又问。

彭嫦娥抿着充满肉感的嘴唇，没有说话。

彭嫦娥身高有一米六以上，她的腰身很细，屁股大，腿长，惟一的缺点就是乳房相形之下显得不丰满。胸脯上倒是有乳房，但是有的女人的胸脯，从正面看也显出了乳房的高度；彭嫦娥的乳房要从侧面看才显出一点高度，这不能不说是老天爷在她身体上留下的一抹败笔。彭嫦娥在学校里时，同张小英的爱好刚好相反，她热心于体育活动，她是学校里的田径队员，又是学校里的篮球队员，而且还是篮球队的主力，主要进球手。长沙市第5中学篮球队与其他学校篮球比赛时，女队就靠她得分。她是体育教师挂在口里颂扬的好学生。由于她太热衷于体育运动了，学习成绩自然就“黑乎乎”一片，一考试，差不多没有一科能及格。这也不能怪她，因为体育运动是要精力和充分的时间作铺垫的。一场篮球比赛下来，谁还有劲去看书？一场田径比赛下来，汗水横流，谁还有精神听教师讲什么课？她发育得很早，读初中的时候就长到一米六了，自然成了体育教师看中的苗子！那时候她还只有十三岁呀，什么都不懂。体育教师把她叫到田径场旁的一株法国梧桐树下，非常关心地盯着她，问她叫什么名字？

“彭嫦娥。”彭嫦娥小声说，非常坦率地觑着这个只比她高一片豆腐的体育教师。

“这个名字好听，”体育教师赞美地说，一笑，“你喜欢打篮球和跑步吗？”

“喜欢。我喜欢打篮球。”彭嫦娥天真地说，“我读小学就是学校篮球队的。”

“想不想参加学校篮球队？”体育教师觉得她是棵好苗子而高兴地瞥着她。

“想参加。”

“那训练起来是很累的。”

“我不怕累。”

“毛主席说，一不怕苦，二不怕死。”体育教师告诫她说，“训练起来虽然苦，但苦中有乐。从明天起，每天早晨六点半来学校参加训练吧。你是棵好体育苗子。”

彭嫦娥一热心于体育运动，学习成绩就撒在一旁没理睬了。早晨六点半至七点半训练，那是一种强度训练，围着运动场跑四千米，余下的时间，拍着球在球场上不停地跑来跑去，达到增强体力的目的。每天如此。当一个人精疲力尽时，即使老师在讲台上认认真真地讲课，她也只是坐在教室里休息。彭嫦娥初中毕业时，她的父亲对她的学习成绩非常失望，数理化没有一门及格，文科成绩里也就是语文和政治及了格，但都只有六十分多一点。按说她是读不了高中的，可是学校里需要她读高中。学校篮球队和田径队需要她到比赛场中去为学校争得荣誉。彭嫦娥的父亲却知道女儿的学习成绩被体育运动毁了，逼她在学习上追赶同学已经不可能了。因为她连勾股定理都没弄清。物理课本上的无数定律，就跟一堆乱麻一样，让她永远困惑和无法理清。“你不要读书了，你读书没有用。”当她父亲得知长虹皮鞋厂将收为区办工厂时，她父亲便希望她能有一份工作，免得她高中毕业后再让他着急。“你读书读不进，不过是学校里体育活跃分子。这没有用的。”

彭嫦娥自己也不想读书了。她坐在教室里确实没有味道，她不知道老师在教室里讲些什么，每次做作业她都是抄同座的。她坐在教室里，心却在别处，在运动场上，在她喜欢的每一本小说上。人家在教室里是听课，她却在教室里偷偷看小说，看厚厚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和《红岩》。她喜欢那个保尔·柯察金。看看他对冬妮娅的爱情吧，看看他革命的热情吧。多么了不起！她也喜欢那个江姐，江姐才是真正的革命者，令她喜欢和佩服。她要做一个革命者。她觉得坐在教室里是有可能革命的。当她父亲说起让她参加工作时，她没有反对，尽管她有点留恋学校篮球队和田径队的队员，但她知道没有不散的宴席，而且她确实感到坐在教室里很难受。“我不读书了。”一个月前，她对非常看重她的体育教师说：“我爸爸要我参加工作。爸爸说这是一个可以躲避下农村的机会。”

体育教师看着她：“就参加工作？”体育教师说：“你确实是棵好体育苗子呢。”体育教师叹口气：“你要是个子有一米七就好了，我就可以推荐你到省体委篮球队去打篮球。可是你只有一米六五，矮了点。”

彭嫦娥一笑，告别了这位一心要她在体育上发展，却使她的学习成绩变得一塌糊涂的体育教师。试想想，假如她读初中的第一学期，遇到的不是一位热心于体育事业的体育教师，或者假如她读初中的那年她的个子没有一米六的话，她可能就不会引起体育教师的注意，当然就会像其他同学一样，按部就班地读书并将高中读完。那么她可能就错过了同冯建军相遇，就不会有下面的故事。一切都是命。人一生下来，就被一种神秘的力量驱使着，你干什么你将干什么，都在命中早注定了的。只是你我自己都无法知道。你以为你改变了自己，其实没有，你不过是在往命中安排好了的另一条路上努力罢了，而这种努力却被神秘的力量操纵着，推动你朝那方面努力……

伟大领袖毛主席的追悼会，在一种悲哀的气氛中开始了。贺厂长怀着沉痛的心情，在追悼会上泣不成声地致着悼词。悼词都是从报纸上抄来的，首先介绍毛主席的一生，介绍他怎样领导中国人民从胜利走向胜利。“毛主席啊，您虽然与世长辞了，呜呜呜……”贺厂长呜咽着说，用一双泪眼看着长虹皮鞋厂全体职工；“呜呜呜，但您永远活在呜呜呜我们心中呜呜呜……放哀乐。”

哀乐从电唱机和高音喇叭里放了出来。这套设备是临时从交电商场买来的。那时候哀乐不能随便播放。好像非要中央领导人死了才准放悲伤的哀乐。老百姓死了，就是一顿锣鼓钹子打发上路，与悲伤的哀乐无缘。哀乐从高音喇叭里一放出来，很多老工人便哭了，捂着脸，呜呜呜呜，哭给贺厂长看，表示他们也是真心爱毛主席，不只是你贺厂长一个人爱。几个青年工人没有哭，倒不是他们像受到国民党特务严刑拷打而宁死不屈的许云峰或其他革命者那样坚强，而是这些虽然从小就受着要热爱党热爱毛主席的教育青年，并没有达到老同志那么酷爱毛主席的高度。他们看着老工人哭，彼此表示遗憾。

“我想哭，但哭不出来。”冯建军对站在一旁的彭嫦娥说：“你怎么不哭？”

“我哭不出来，”彭嫦娥说，一脸沉重地瞅着他：“我不会哭脸。”

“这要自然哭，”一个同事小声说：“我看有几个人是在霸蛮哭，干哭。”

冯建军就仔细打量着那些对毛主席感情充沛的人，发现确实有人是在干嚎，边捂着眼睛。冯建军觉得有点好笑，干吗要做出哭脸的样子？死的又不是你的亲爹亲娘，不哭又没犯法。他心里就有点看不起他们，觉得他们在表现给厂长看。“你看他罗，”他指着一个中年师傅给彭嫦娥看：“捂着脸，假装在那里哭。对毛主席是假感情。”

彭嫦娥抿抿嘴，不敢妄加评论地等着追悼会结束。

追悼会终于在一种悲哀的气氛中结束了。冯建军走出来，觉得很轻松，这种轻松来自于一种强加在身上的庄严的解脱。这种庄严是做出来的，就仿佛演戏。大家都在做戏，包括那个贺厂长。贺厂长有必要是那样哭吗？死的是他什么人？死的人在北京，和他贺厂长没有任何关系。1986年夏天的一天晚上，贺厂长（退休了）到饮食店吃夜宵。贺厂长要了五片臭豆腐，一碟油炸花生米和二两白酒。一个人喝着，很孤独。冯建军从街上回来，路经这个饮食店时，贺厂长叫住了他。“冯建军。”贺厂长叫住他说。

“贺厂长，”冯建军走到他面前坐下，望着他：“您晓得过啊，只看见您吃夜宵。”冯建军笑了笑：“把老婆丢在屋里不管。”

“我老婆不懂生活，”贺厂长说：“都说你现在发大财了。你可是真有本事的人。还是你们年轻人有狠，在厂里时，我就知道你聪明。”

“时代不同了。”冯建军说：“那是什么时代。那是毛主席的时代。现在是白猫和黑猫各显神通的时代。”

“是的是的。我要是年轻二十岁就好了。”贺厂长说：“那就可以到社会上去拼搏拼搏，赚点钱。现在是钱字为大的时代。有钱就有生活的时代。你们年轻人赶上了好时机。”

两人从时代谈到了过去，自然就回忆着过去厂里的一些事情。“我还记得你，”冯建军望着他说：“为毛主席追悼会的那天，你主持着追悼会，哭得好伤心的样子。”

“那是哭给别人看。”贺厂长说，“我当厂长，总要显得对毛主席有感情才行。”

“是的是的，样子总要做。”冯建军笑笑说。

4

让我们重新回到 1976 年 9 月里的那天上午，冯建军和彭嫦娥从为毛主席他老人家逝世的追悼会上走出来，两人在灰色的街上走着，彭嫦娥忽然就折过头对他说：“师傅，贺厂长哭得好伤心啊。我看他是真哭。”

“他是厂长，当然了。”冯建军说，“厂长不哭哪个哭？”

“你爱毛主席吗？”彭嫦娥非常天真地看着他。

“哪个都爱毛主席。”冯建军回答，“毛主席是太阳，我们是葵花。”

那时候有首这样的歌：“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就这么回事。冯建军那时候严格地说还不能算“葵花”，葵花是广大革命群众和广大革命群众的子女，冯建军是反革命分子的养子，是属于“葵花”范畴外的。还好，他只是反革命的养子，若他是反革命的亲生儿子，那么，他至少也是属于被监视的对象。谢天谢地！用长沙话说“搭帮他不是江笑月和冯清明的亲生儿子！”两人继续在大街上走着。那天的太阳白白的，不是平常那种金黄色，涂在墙上色彩暗淡。1976 年的长沙大街两旁，没有一栋房子超过五层楼，也没有一栋房子称得上漂亮，都是一色的灰色（水泥本色）。太阳使这种街的颜色更加惨淡凄凉。哀乐从这个街头、那个巷口飞出来，在灰暗且阴郁的街上飘来飘去。“我们去看电影片冯建军斜睨着她，以毋庸置疑的师傅口吻说：“师傅心里很烦，陪师傅看电影去？”

彭嫦娥瞥他一眼：“今天电影院会放电影吗？”她说：“不是说停止了一切娱乐活动？今天长沙市统一为毛主席逝世开追悼会……”

“看看就知道了。”他说，“也许上午开追悼会，下午放电影。”

那时候的娱乐活动就是看电影，既没有卡拉 OK 厅让你去坐，也没有舞会让你去度过一个愉快的晚上。电影院是惟一娱乐的场所，虽然并没什么好看的电影让你看后难忘。两人走到了文化电影院门前，一看，果然像冯建军说的，上午开追悼会，晚上看电影。关于那天的电影，冯建军一辈子都记得，那部电影名叫《铁道卫士》，描写一个公安人员，如何识破了敌人的阴谋诡计，与敌人展开了你死我活的斗争，最后将可恶的敌人击败了。这部电影让他记得有两个原因，一是那天下午他去购票时，他头上戴的军帽不翼而飞了，另外那天晚上他由青年一步跨进了成年男人的行列。这并不是说他一下就长大了二十岁，而是说他干了成年男人才干的事。他把童男之身交给了彭嫦娥，反过来她也把童贞交给了他。这是一种对等的交换，是一对少男少女发展下去的必然结果。虽然在那个时代，大家都在回避这种事情，甚至在医药书上也在回避。例如，把阴茎改名为男性的下身，最多也是说男性生殖器，而不敢用阴茎这个“学名”。似乎女性一看见这个名字，就会有下流的联想似的。反过来，对女性的生殖器也说得羞羞答答，好像男人一看见“阴户”这两个字，就会有肮脏的想象似的。为了使这一代人的思想更纯洁更革命，生物课都被取消了，凡是有爱情内容的书一律被视为“黄书”。仿佛这一代人可以不要恋爱，而只需要毛主席著作来武装头脑一样。“文化革命”中，确实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至少在长沙市的年轻人中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某解放军战士回来结婚，新婚的那天晚上，当客人们走尽，新娘睡在床上等着他睡觉时，这位解放军新郎却打开了毛主席著作，学习了半个小时毛主席著作后，才跟新娘于那事。这个故事是不是真实的，不得而知，但它一点也不可笑。你看，这位解放军多么热爱毛主席，新婚之夜他都先要学习毛主席著作，找到了力量，再同新娘睡觉。当然也可以不这样理解。但是这个故事却让人心里暗笑。因为这个解放军战士马上要进行的事情，是与毛泽东思想完全不相干的。毛主席可没有在他的著作里指引我们如何度过新婚之夜。我们可以想象这位解放军战士是多么如

饥似渴地学习毛主席著作，从毛主席著作里获取知识，取得力量，然后放下书去对付躺在床上等待他的新娘时是多么如狼似虎……

冯建军没有从毛主席著作里获取力量，但他也做了我们祖先在床上做的事情。虽然这种事情整个社会都在回避，大人隐瞒着这种事，小学课本、中学课本只字不提这种事，新华书店里也没有一本书涉猎到这种事上来。这种事在那个全国江山一片红的年代，是被视为肮脏和下流的。但是本能却储存在每个人的脑海里，不由人的意志所左右地一天一天地成长着，直至长成任何革命思想都无法改变的结果为止。十八岁的冯建军已经是瓜熟蒂落的年龄了。这是一只自然生长的瓜，没人施肥，也无需人照料，但它天然地长成了。反过来，热心于体育运动而身体早熟的彭嫦娥，也长成了一只让人开胃的香喷喷的瓜。现在，让我们来看看他们两人那天所于的事情！

冯建军领着彭嫦娥走到了文化电影院，电影院门前拥挤着很多人，绝对都是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都守在售票窗口，等着买电影票。售票窗口上挂着一块小黑板，上面写着《铁道卫士》，晚七点十分。只一场。卖电影票的人还在电影院里开追悼会，当然是开毛主席逝世的追悼会。哀乐在电影院的上空飘荡，电影院的门前却站着这么多年轻人。哀乐停止后，又隔了半个小时，售票窗口的那块板子蓦地打开了。年轻人立即就朝窗口拥挤过去，一大堆人挤在窗口前，拼命把拿着钱的手朝窗口里伸去。冯建军拼着吃奶的劲，狠力往前挤着，终于就挤到了售票窗口下。他正把拿着三毛钱的手伸进售票窗口，喊道“打二张电影票”的当儿，他头上戴的一顶旧军帽忽然被后面的人伸手摘了去。他一回头，只见一青年手中攥着那顶军帽，转身向人堆外挤去。“我的军帽。”他尖喊一声，捏着售票员放到他手中的二张电影票就朝外挤，待他拼力挤出人堆，那个抢了他那顶绿绿的旧军帽的青年这时却拐进了一条小巷。等他迅速追到巷口，那青年已经不见踪影了。“文化大革命”中，年轻人时兴戴军帽。这顶军帽是他上个月花一元钱从一个熟人手上买的。钱倒是小事，但军帽却在他的恋人眼皮底下被一青年抢走，这让他觉得很不舒服。彭嫦娥很关心地走过来，看着他那乱糟糟的头发，他的头发上有军帽箍出的印子。“那个人呢？”彭嫦娥问。

“跑了。”他回答她说，一脸沮丧地讲着狠道，“要是让老子抓住了，老子崽不打他个半死！他不在医院里躺半年，老子不姓冯！”

“算了。”她瞟着他，“再买一顶就是。”

“这是一顶真军帽呢，”冯建军心疼地说，“你怕是假的罢？”

她斜乜着一笑，“你们伢子这样喜欢戴军帽啊？”她说，又一笑，嚼着他，“不晓得戴军帽有什么好看，一个伢子脑壳上一顶！”

电影是晚上的。两人离开了电影院，向街上走去。时值中午了，冯建军的肚子饿了，就决定请彭嫦娥吃点东西。两人走到一处馄饨店前，他瞥她一眼，忘记了被人抢去军帽的那种耻辱，一笑，“进去吃碗馄饨不？我肚子饿得咕咕叫了。”

“随便。”她说，用她的画眉眼瞥他一眼。

冯建军就领着她走了进去。馄饨店里空空荡荡的，那时候的人还没有多少消费意识，大多是把余下的钱存到银行里，认为在店子里吃东西是乱花钱，是铺张浪费。冯建军那时候是拿三十四元一月的工资，而那时候三十四元可以养一家人。就是说，他有钱用。两人坐到馄饨店里，冯建军要了四碗肉丝馄饨。吃馄饨时，冯建军看着她想，她要不是彭股长的女儿，我会好好地跟一条忠实的狗一样爱着她。但我可以原谅她，却不能原谅她爸爸。

“你想什么？”她吃着馄饨，问他说。

“我想晚上我们看电影。”他回答她说。

“那有什么好想的？”她说。

“这是我们第二次看电影，”他说，一笑，“不晓得《铁道卫士》好不好看。”

两人说了一气，吃完馄饨，走出来后，就分手了。冯建军回到家里，躺在床上抽着烟，

一种本能却在他身上索绕着，就跟一条虫在他身上爬一样，这让他心神不安。他不愿意看到自己爱她，但他却确实喜欢她，喜欢得自己无时无刻不想着她脸上的表情，就跟口干想着喝开水一样。当我们跑完马拉松赛跑时，我们想到的是拼命喝水，以此补充于渴的内脏。当冯建军一离开彭嫦娥时，思想迅速地集聚到了她身上，就如一个干渴的人思想着饮水似的。两年前，章志国对女人的描述，曾引起过他拥抱张小英的冲动。现在，章志国的那些有关女人的描写，就如无数匹野马在他心田上横冲直撞。他这么想着的时候，刘建国来了。

“我们出去玩？”刘建国看着他说：“这么好的太阳天气，躺在屋里不可惜了？”

“哪里去玩？”冯建军说：“没地方好玩。”

“随便到哪个同学那里去玩，”刘建国说：“这样好的天气不出去玩，心里过不得。走罗走罗，到天心阁坐茶馆都行。”

那天下午，他和刘建国在天心阁坐了几个小时茶馆，看一些人下棋，还听一些社会闲杂人员聊天南海北的事情。天快黑时，两人才分手，这也主要是冯建军怕看电影迟到。他赶到文化电影院门前时，彭嫦娥站在门旁的一盏聚光灯下等着他。因为是约会看电影，她出时，稍稍打扮了下自己，脸红灿灿的迷人。她穿一件水红色的列宁装罩衣，内里当然是一件雪白的衬衣、下身一条酱色料子裤，脚上一双黑皮鞋。整个儿，她站在电影院门前，显得出类拔萃。她是长虹皮鞋厂的一枝花，她的美貌使厂里的那几个青工时常对她大献殷勤，并用一种希望把她弄到手的目光找她调情。那几个同事找她说俏皮话时，称她“嫦娥姑娘”，声音和眼神都明显含有爱意。这也是加速冯建军的感情向她靠拢的原因。

“对不起，来晚了点。”冯建军说。看见她这么漂亮，声音有些激动。“你好漂亮，站在这里。真的显得很漂亮。”

彭嫦娥羞怯地一笑：“你才来罗？”她支开他的赞美问。

“哦，一个同学来我家玩，又拖我去天心阁喝茶。”他说：“进去不？”

两人步入了电影院，找到自己的位置坐下了。电影还没开映，两人就瞧着银幕说着话。“你喜欢看小说吗？”彭嫦娥望着他问。

“喜欢，你那里有什么好小说？”他看着她。

“我有本《早春二月》。”她神秘的样子说。《早春二月》在那个年代也属于“黄书”之列，因为那本书里隐隐约约的有一点爱情。

“《早春二月》？”冯建军说：“好看吗？”

“好看。”她说。

“那借我看吧。”冯建军一笑：“现在没有一本好看的书看。”

电影开映后，两人就盯着银幕，认真地看着电影。但这种认真是假的，其实两人都看得不安，至少冯建军看得不安。他眼睛盯着银幕上的人影，心里却装着她身上的一切。他觉得她今天的打扮是为他打扮，不是他约她出来看电影，她不会打扮自己。这是约会，一种恋爱约会！她自然知道这不是搞集体活动，她能来，且打扮自己，这证明她心里有他。那么爱情开始来了。他捉住了她的手。两年前章志国传授爱情知识时，经验之谈说若是你喜欢你女朋友，你抓住她的手，她不反抗，那就证明这个女人也爱你。他抓住了她的手，她没缩回去，让他抓着。他起先只是生硬地抓着，不敢动。渐渐地，胆子就大了点，开始用大拇指在她的手心上揉捏着，让自己的大拇指去体验她手上皮肉的弹性和温热。她的手在他的捏弄下出了点汗，变得热乎乎的。她的视线时不时也落到他脸上，但马上又将目光移到银幕上。她的表情是那种介乎享受和警惕的表情，因为面部显得呆板。所谓警惕，是她不知道他的手仅仅是停留在她手上，还是会向其他方面发展下去。她的手是搁在自己的大腿上的，这儿离她大腿的根部不远，那儿是她最神圣的堡垒，不会轻易向别人开放。就像我们国家的故宫，内里还收藏着许多价值昂贵的字画，不会轻易展示给游客看。她的警惕就在那儿。一个小时后，这个警惕，在一种本能的驱使下，崩溃了。好像我们在沙滩上堆砌的砂器，一阵有力的海风便

把它摧毁了似的。

彭嫦娥并没打算在那天失去童贞，反过来，冯建军也没打算在那天就走到那一步。一切都是自然而然的。就跟我们看到山洪奔涌下来自然要冲垮一些破旧的房屋和生长得不牢实的树木似的。两人看完电影，走出电影院时，已是九点来钟。秋天的九点来钟，就回家睡觉，显然是太早了点。两人在街上走了会儿，接着很不理想地走到了离机械厂很近的地方，眼看要分手了。那儿有几棵树，遮挡了昏暗的路灯，而且很安静。“我们在这里站一下吗？”冯建军说，瞥着这个把手伸给他捏弄的姑娘。两人在路上走着时，一直手抓着手，两人都有些激动。

“好吧。”彭嫦娥轻声说：

两人就站在一棵很高的樟树下了。冯建军仍然抓着她的手，所以是贴得很近地站着，彼此能感觉到对方呼吸的速度和心跳的速度。冯建军一笑，她也一笑，冯建军又一笑，她也又一笑。“我非常非常爱你。”他说。他说的时候并没想到他会有这么大的勇气，他觉得那一刻他不是由自己支配的，而是有一个人在支配他，那就是对方的眼睛。他从对方那双美丽的画眉眼里，看到了一种渴望。这种看到是用本能去“看”的。如果有个姑娘爱你。我想用不着那姑娘表白，你也能感觉得到。这种感觉就是本能感应，仿佛两块磁铁，本能地吸引到了一起。尽管冯建军在此以前，并没敢张狂地表白爱情，但是她给他创造了这个机会。“我非常非常爱你。”他又说了句：“第一眼我就爱上你了。”

她轻轻一笑，没说话。姑娘在这个时候总是羞怯的。他抱住了她的羞怯，非常有激情地拥抱住了她的羞怯，就仿佛一块大的磁铁把一块小的磁铁吸引到了怀里，并紧紧地吸着。但是不一会，有人过路，他们赶紧松开，待那人走过去，又紧紧地抱到了一起。可是不一会，又一个人路经此地，他们又慌忙松开拥抱。“到我家去吗？”他说：“这里尽是人过路。我们抱在一起显得很紧张。”

她同意了。两人就迅速走进了小洋房，走进了冯建军的家。冯建军打开门，连电灯也没拉亮，就急不可待地和她拥抱到了一起。他把她搂了起来，让她的肚子贴在自己的肚子上，让她的腿贴在自己的双腿上，让她的胸脯挨着自己的胸脯。两人不再是光光的拥抱，两人的嘴凑到了一块，开始热烈地吻着，舌头吮着舌头，长久地交织在一起。他觉得自己的小弟弟很调皮地用力挺着她的肚子，长久地热烈地挺着。她被他挺得更加热烈地与他接吻，更狂热地搂紧他的脖子。“你爱我吗？”他悄声问她。

“爱你爱你。”她回答他，马上又用舌尖寻找他的舌头。

他把她放到了床上，他听见她说：“别别别，别别别这样。”

然而她的身体却不由自主地摆动着，向他靠拢过去，下意识地迎接他的进入。就跟我们的祖先繁殖后代一样，两人结合到了一起。这种结合是一种本能的需要，我们的祖先就是这样生下人类并一代一代繁殖下来的。这是一种动物的本能，就像狗交配或猪交配一样。我们不讨厌猪交配，相反农民希望猪多交配，好多多生下猪仔，养育人民。“文化革命”的时候，农村里的土砖墙上，常有歪歪扭扭但很醒目的字体，写着：“猪多肥多、肥多粮多”或者“猪全身都是宝”。这是农村干部大力提倡农民养猪的口号。

5

李跃进下乡当知青的第二个星期，就亲眼目睹了公猪和母猪交配。这使他浑身颤抖，使潜伏在他身上的本能一下就长成了一棵大树，使他夜不能寐。使他两只眼睛瞪得大大地盯着天花板，心里却想着公猪和母猪交配时的情景。应该承认猪交配时，已是极舒服的，因为母猪发出了哼哼声，而公猪却于得极为兴奋。

李跃进是跟着街道办事处下放的，该知青点在长沙县和湘阴县搭界的山沟里。知青点有

几亩水田，种着水稻，但主要是种红薯、西瓜和喂猪。李跃进下放的第二个星期的一个秋阳似火的下午，他和一个老知青去猪场拿镰刀，却让他碰到了公猪母猪交配的事。李跃进看到公猪趴到母猪背上时，他当时还不认识那是公猪，以为那是两只猪打架。当他看到这只白白的公猪骑到一只肥肥的母猪背上时，他对和他一起走进猪场的知青说：“看罗，猪打架。”

那知青一笑：“这不是打架，这是猪交配。这只是公猪，你看它屁股下面，有一样东西。”那知青说着，指着公猪的屁股。“注意吗？”

“哦？”李跃进说，眼睛自然就瞪得大大的：“真的，他妈的。”

李跃进心里一阵骚动，一阵莫名的兴奋。他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公猪母猪交配，他觉得太有意思了。“我日他屋里娘。”他快活地骂了声。那天晚上，他便在床上思考如何追求姑娘了，他被自己的想象刺激得阴茎硬硬的了，且长久地挺着。他想象知青点的姑娘，谁可以和他干这种事。知青点里，几个入他眼的姑娘，都有了“主”，惟有一个脸上有点麻子的姑娘似乎还没主。他就拿麻脸姑娘进行想象，想象麻脸姑娘的屁股也跟那只母猪的屁股一样扭来扭去……

那天晚上他手淫了，且生平第一次手淫射精，射得他的短裤里满处都是。但是，事情也有相反的一面，当他手淫射精后，他内心平静了。想象跟一台疯转的机器一般停止了，好像风平浪静了似的。他睡得很香，像一只大猫蜷缩在床上……

过年边上的一天，李跃进一脸胡子地走进了冯建军的家，他当时就带着一个目的，向冯建军报告他亲眼看见了公猪和母猪交配。“这很刺激。”李跃进眉飞色舞地说。

冯建军看着他，并没有像他在来的路上想象的，会不断地向他问这问那。“是罢？”冯建军只是一笑，又说：“刺激了你吧？”

“我当时还不晓得那是公猪和母猪交配。”李跃进说：“我发现我真的大意了。蠢得比猪还蠢。”他又说：“我们以前在学校里读书，根本就不知道这方面的知识。老师生怕我们变坏。好像我们真的是从腋窝里钻出来的一样。他妈的。”

“你在知青点谈了个爱没有？”冯建军关心的是他如何把这种幻想消灭掉。“你看见公猪和母猪都这样兴奋，可见你的性欲蛮强大。”

“你莫这样说，你看见公猪母猪交配，也会硬得棍子样的。”李跃进说：“人其实就是动物，只是人又比动物有理智点，你怕人是什么好东西！”

冯建军笑笑，觉得人和动物的区别确实很小，交配方式是一样的。他不觉就望一眼晾在绳子上的彭嫦娥的内短裤。昨天晚上，他和彭嫦娥又一次步入了爱河，就像我们一并下到湘江里去游泳似的。所不同的是他俩不是游泳。昨天晚上是他俩第三十次做爱。每次做爱，冯建军都把时间和次数记下了。自从那个晚上，两人看完《铁道卫士》这部电影，双双走进他的房间，从接吻到搂抱，到本能地交融到一起，直至把自己的欲火彻底燃烧完后，两人就变得更加彼此需要了。“我要你我要你。”他一脸激情地说。

“我也要你我也要你。”她也充满激情地说。

但昨天晚上，当彭嫦娥坐在镜子前梳头，而他却坐在床上看她梳头，并在那里吃着油炸花生米时，她忽然想呕，这种想呕的感觉来得是那么突然，那么强烈，使她蓦地担心起自己可能怀孕了。于是那种充斥在脑海里的甜蜜，就跟从梳子上掉下去的头皮屑似的，一下子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她的思想跌进了万丈深渊。这个万丈深渊是大脑里面的万丈深渊，是一种精神上的恐惧，因为怀孕这就意味着事情将彻底暴露。她还不到十七岁呢。她非常害怕地预感到了事情的严重性。“不好，不好。”她接连说了两声“不好”，脸色一下就变了，就仿佛一个盗贼正在一间房子里寻找东西，忽然听见房间的主人掏出钥匙开门一样。她捂着自己的嘴，确实想呕地哇了几声，但是她没呕出任何东西。她抬起头，瞧着冯建军，乞求的神情瞧着。那是感到后果很可怕地瞧着。“我可能怀孕了，真的。”她脸色蜡白地说：“我还不到十七岁……”

冯建军对她意味深长地一笑：“你这样紧张做什么？”他说，又一笑。

“我怀孕了，你还笑？”她谴责的形容看着他：“你不负责任呢，对我。”

他又笑笑，他心里不知怎么回事，很有些高兴：“我会负责，你急什么？”他心里快活地又说：“你急也急不出名堂来。”

“都是你害的。”她说：“现在我要是怀了孕，我怎么有脸见人？”

“这有什么了不起！怀孕就怀孕。”他仍然笑笑：“不要怕。”

“你好害人呢。”她忧心如焚地瞥着他，一脸苍白：“我爸爸晓得了会打死我。”

他瞥她一眼：“你已经是你的人了，还这么怕你爸爸？！最多我和你结婚。”他说，一副很勇敢的神气：“我可以保护你。有我，你就不要怕。”

但是她什么话都听不进去，她一脸绝望地走出了门。“你到哪里去？”他追出去问，有些不放心地望着她。“你就是这种样子回去，你爸爸妈妈一眼就看出了你有事情。”

“你莫管我。”她要哭的模样说：“你对我一点都不负责任。你好害人的。”

冯建军放她走了。他瞥着她那高挑的身影走向巷子口，瞥着她的身影消失在巷子口的拐弯处。他心里有一种莫名的快感。他一开始就有清晰意识，这种来源于本能感受的甜蜜，必定会带来相应的结果。现在结果来了，他不感到害怕，相反，他有一种她永远将属于他的甜蜜感。这种甜蜜感是那么使他兴奋，以致他根本就没理睬李跃进的惊讶。

李跃进当然看见了彭嫦娥的那条蓝底红花短裤。昨天，彭嫦娥用自己这条短裤揩着自己阴部和肚皮上的脏物。冯建军把自己体内的东西，非常有激情地喷射在她肚皮上，这让她不得不找块布去揩干净它。但她觉得自己的内短裤已经脏了，就用自己的内短裤揩去了他留在她身上的脏物。她穿上棉毛裤，再穿上毛裤和罩裤，将短裤放到脸盆里洗了洗，顺手晾到了扯在房子中间的绳子上。现在这条内短裤像一面彩旗一样，在李跃进的眼睛里飘扬着，使他困惑不已。“你谈爱了？”李跃进终于忍不住好奇问道。

“谈了一个。”冯建军非常得意地说，递支烟给他。

“你他妈的好过。”李跃进嫉妒地说：“你和她睡了觉了罢？”没有，只是谈爱。”

“你骗我罢？”李跃进更加嫉妒地盯着他：“她的短裤子都晒在你房里。你们没有睡觉，会把短裤晾在你房里，我就不信。”

“真的没睡觉，不骗你。”冯建军笑笑：“只是谈爱。你在知青点好不好？”

李跃进知道从他嘴里是探不出半点东西的，但又不甘心：“你只说你们睡觉没有？”他期待地瞪着他：“你不要瞒我，老同学！”

“真的没有。”冯建军不想让他知道这些事情，支开话题：“知青点怎么样？”

“我在知青点跟一个农民练铁砂掌。”李跃进说，举起他的左右手给冯建军看：“看见吗？手心都练出了茧。每天在一缸砂子里拍打一个小时。只要再练两个月，一掌拍下去就可以吓人了。”他把举起的一只手往桌上一拍，桌子发出膨地一响。“看见吗？”他很海地瞥一眼冯建军：“只要我再用点劲，你这张桌子就会被我拍烂。我崽骗你！”

“武艺有什么用？”冯建军不屑地说：“人民政府的一粒花生米就可以把你的武艺送上西天。现在是枪的时代，还学什么武艺。”

“武艺可以保护自己。”李跃进说：“你在街上碰见别人想欺负你，你就可以一掌把别人打倒在地上，要他脑壳是木的。”

冯建军又觉得他说得有道理，改口道：“等你练好铁砂掌表演给我看，我觉得真的有用，我再学。我主要是不太相信这号东西。”

两人又说了气有关这方面的事，李跃进才起身，懒懒地打个哈欠，走出去。

大年初五的上午，李跃进和刘建国一并走进了冯建军的家，当时冯建军还睡在床上没起来。这几天，彭嫦娥不愿意和他碰面。前天，他在 H 机械厂的大门前终于遇见了她。不是偶然地碰见，而是他在 H 机械厂的大门前，来来回回地走了好几趟，才终于撞见她。当时她和她妈妈手挽着手从外面买菜回来。她看见他，一愣，马上脸就红了。“彭嫦娥，”他说，望着她们母女：“你好，好久没看见你了。”

彭嫦娥有些局促的形容看看她母亲，又看看他，见他用一双坚定不移的眼睛盯着她，终于就松开了箍着母亲胳膊的手，朝他走了过去。“你好，”她一脸鲜红地说，那情形，仿佛别人看见了他俩在搂抱和亲吻。“什么事？”她又说了句。她知道她的母亲在背后盯着她，那双眼睛在严密地监视着她的一举一动。

“没没什么事，”冯建军也很紧张。他也不适应大人的眼睛盯视。“看见你，随便问问。”他这么说，但是又不甘心就这么放她走。“想找你说两句话。”

“就在这里说，”她一脸绯红地说：“你有什么事就说说，没关系。”

冯建军觉得那双眼睛那么警惕地望着他，就像电影里一个好人在监视着一个坏人的行动并随时准备向公安部门报告一样。这是一种让他极不舒服的眼光，这种眼光跟一把伞似地罩着他。“没什么事，没什么事。”他说了两遍就走开了。他不是躲避她，他是躲避她母亲的眼睛。他后来却很生自己的气，很为自己羞愧不已！

我也是个男子汉了，我怎么也不应该害怕她母亲。她的母亲不过是个四五十岁的女人，我怕她干什么？但我还是怕她，不敢在她面前把她女儿拉走。这两天，他非常苦恼地想。其实，她女儿已经是我的了。我真的喜欢彭嫦娥，她身上的一切我都打百分的喜欢，太喜欢太喜欢了。但是我却怕见她母亲的那双眼睛，毫无道理地怕一个四五十岁的女人的目光注视。我又不是贼，我怕她没一点道理。他决定今天无论如何也要把彭嫦娥约出来，约到他家里来，再一次地亲吻她，爱抚她，进入到她的身体里去。

李跃进和刘建国走进他家时，他脑壳里就想着这些。“玩去玩去。”李跃进说：“我们好久没在一起玩了。你现在谈了爱，重色轻友了。”

冯建军笑笑，一人递了支烟，接着推托说：“我今天有点事，厂里几个同事约在一起玩，事先已经约好了。对不起。”

“反正今天你到哪里去玩，我们就到哪里去玩。”刘建国开心地道：“今天你跑不脱！今天我和李跃进倒看你搞什么阴谋活动。屋里晒的花短裤呢？”

李跃进把他房里晒着花短裤的事传达到了刘建国耳朵里，这会儿刘建国一脸兴奋地地质问冯建军花短裤的去处。“你在哪里捡条花短裤挂在屋里罗？”刘建国高兴地直视着他，这么取笑说：“拿出来让我们参看看？”

“丢了。”冯建军笑笑：“捡来的花短裤不丢，还保存在屋里嗅臭气？”

“跟我们出去玩，我们就不追究你。”李跃进开玩笑说：“不然我一铁砂掌，要你吃半年伤药，我现在练到了七层功力了，可以伤人了，一掌下去。”他举起了他的右手。

“你这么恶？”冯建军笑笑：“你把我打伤了，我就睡在你屋里吃，只要你爸爸妈妈可以多养我这个崽，我没吃亏。”

三个人说了气这方面的玩笑话，冯建军就改变了主意，和他们一并走了出来。李跃进可能是真的练了几下所谓铁砂掌，走路完全一副“海相”，两只手臂横蛮地摔得很高，一个芋头脑壳东摇西晃，说话大声大气，一双混浊的小眼睛里，射出一种自以为很会打架的不讲道理的目光。刘建国正好相反，他的脑壳很顶大，脸白白净净，读高中的时候，由于他时常从他们厂里的图书室里偷出封存的书来看，大家当面嘲笑他教授。刘建国的脑壳里点子多，时常有些歪主意冒出来，令李跃进佩服。“我们搞点什么事呢？”李跃进征询意见似地瞅着他。

“先到天心阁喝茶，”刘建国提出说：“到时候再看搞什么好玩的事，反正有的是时间玩，

一天。”

“中午客就你请罢？”刘建国瞧着冯建军，“你是工人阶级，口袋里有钱。”

“兄弟请罗兄弟请罗。”冯建军回答说，“有福同享。”

那时候，天心阁一直是长沙城里年轻人最喜欢聚集的地方，一般自认为自己有点狠讲的年轻人都喜欢上天心阁去玩。这是一种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习惯，解放前，一些身怀武艺的江湖好汉都爱聚集在天心阁前讲勇斗狠，或者坐在那里喝茶，看别人斗狠。解放后，天心阁仍然是这类人娱乐的地方。这就是习惯势力产生的惯性了。那批从前在长沙市讲狠的人，后来被人民政府关的关，打的打，逼迫得变得老实了的人，向年轻人提及往事时，总是口若悬河地说“从前我们在天心阁玩的时候”，当然后来者就知道天心阁从前的辉煌，并喜欢去天心阁寻找一些东西了。虽然他们并弄不清是到天心阁去寻找什么，然而却知道从前上天心阁玩的人，都是身上有点本事的江湖艺人。他们就想碰见这种人，好学点本事防身。三个人走到天心阁的城墙上时，刘建国说：“当年关云长在这个城墙下，险些被黄忠老将一箭射死。黄忠老将一箭射掉了关云长头上的盔缨。”

“关云长万夫莫挡之勇，黄忠老将也有万夫莫挡之勇，两人武艺不相上下。”李跃进说，非常羡慕古人地说：“那个时候的人多好玩啊，没有枪，纯粹靠武艺打天下。”

“现在的人发明了武器，所以你练那号鳖铁砂掌没用。”冯建军说，望着城墙下面的马路。“你练点功夫在手上也是好事。”刘建国主张李跃进练说：“不然的话，将来万一碰上什么事，也不会那么怕场合！我主张你有这份心，就练下去。”

三个人说了气这样的话，就看见一个年轻人拿根棍走上来耍棍，一门心思玩棍。李跃进就以武会友的姿势迎了上去，目光如炬地瞪着年轻人玩棍。

“你也会玩棍吗？”年轻人说。

“不。我练的是铁砂掌。”李跃进说。

“铁砂掌？”年轻人笑笑，又开始耍自己的棍了，舞来舞去。

三个人看着年轻人玩了一气棍，然后走进茶馆里喝茶。冯建军掏钱买了一些包点，三人就面对面喝茶说话。“过年边上，人不多。”李跃进说；平时这里人很多。好几次我走这里过路，走进来看看，总是热热闹闹的。”

茶馆今天才开张，冷冷清清的。店堂里只有十几个人喝茶，除了他们三个小年轻外，都是些年龄大的男人。他们似乎不是在这里喝茶，而是在这里回忆往事。他们话不多，一双双眼睛沉溺在往日的故事里，因而目光空洞得对一旁的事物视而不见，时而也说上两句话，但明显的心不在焉，脸上也是那种“往事越千年”的表情。冯建军注意到这些人后，低下头对刘建国说：“这些人，解放前只怕都是长沙市的‘腿夫子’。”所谓“腿夫子”亦指有点狠的人。当然不是指白道上，白道上一般称做“人物”，黑道或者民间里一些有狠的人都被称为“腿夫子”，或者叫做“是条腿”。例如旧社会过来的——那些在旧社会混得有点名声的人，说起被人民政府枪毙的柳松年时都佩服后者地道“那是一条腿”。

三个人就打量着这些个从前的“腿夫子”，边喝茶边吃包点。“现在什么人都没狠讲了”。刘建国不屑于这些从前的腿夫子说：“讲狠的是人民政府。当年省主席何健的保镖柳松年还要好狠？拳脚和气功都练到家了，一身的本事，还不是也被人民政府镇压了！在人民政府面前，没有人有狠讲。”

“只有毛主席有狠讲，”冯建军想了想说，“因为人民政府是毛主席的人民政府。可惜毛主席死了。现在有狠讲的是华主席。过年前，枪毙了一批人。其中一个人就是在‘华国锋主席万岁’的标语上，在‘华国锋’三个字上用白粉笔打了把叉被打成现行反革命，枪毙的。好蠢啊。”

“那是个神经。”刘建国说。

“那肯定是个神经不正常的人。”李跃进也附和说。

他们天南海北地说到了一点多钟，冯建军就再没心思坐在这里聊天了，他心里想着彭嫦娥。“我得回去，厂里的同事下午都会到我屋里去玩。”冯建军表现出无可奈何的形容说，“随你们怎么说，我都得走了。我以后再陪你们玩个饱。”他毅然决然地走出茶馆，急着要去见彭嫦娥……

7

过年的这些天里，一直隐蔽在阴云里的太阳，这天下午终于把灰灰暗暗的长沙街头照得有了些许色彩，使一些大人小孩都很愉快地坐在门口晒起太阳来了。冯建军回到家里，把棉袄和高领毛衣脱下，换上一件胶领白衬衣和一件桃领毛衣，再穿上一件他非常爱惜的黑呢子半大衣。脱下皮棉鞋，换上一双贼亮的酱色“辣椒”皮鞋，对着墙上的一面圆镜仔细照了照，整理了下头发，然后很自信的出了门。他走讲了机械厂的宿舍区，非常勇敢地走到了彭嫦娥家的门口。他正想叩门进去，只是迟疑了下，彭嫦娥就开门出来了。她并不知道他来了，她手上提着一只撮箕，是把扫进撮箕里的瓜子花生壳倒进门旁的一只垃圾桶里。“哎呀？”她的确有点惊讶，“是你？”似乎她第一眼没认出他来似的。

“你好，到你屋里来玩的。”冯建军平静地说，笑笑，“欢迎我来玩不？”她的目光如石头般砸在他脸上，那当然是一种不希望他出现在她父母面前的眼光。但是为时已晚了，她母亲看见了，两束很警惕的目光就如两只利爪落到了冯建军脸上，使他顿时感到脸上生疼。“进来吧进来吧，”她母亲说，盯着他。

冯建军脸红了，彭嫦娥脸也红了。他走了进去，“伯母。”他说，很拘谨地坐到一张靠椅上心噗噗直跳，看着这位母亲。

“你是我嫦娥厂里的同事？”这位母亲瞥着他。

“是的，”他说，笑笑，“嫦娥在厂里表现蛮好，厂里老师傅都对她的印象很不错。”他说完这句话，自己都感到莫名其妙，他怎么会以政工干部的口气说话。

“妈妈，他是我的师傅，冯师傅。”彭嫦娥说，看了她母亲一眼。

母亲又望一眼冯建军，“哦哟，这么年轻就是师傅？”她说，“你哪年进厂的？”

“1975年进厂的。”他说。

“嚯，进厂没二年就是师傅了，不错不错。”母亲脸上的表情好了许多，说，“我嫦娥还要向你多多学习学习。”

“彭嫦娥很聪明，”他说，瞥一眼彭嫦娥，又把目光放到她母亲脸上，“她很肯钻的，又不怕脏，厂领导对她印象都不错。”他发现她母亲听到他赞扬彭嫦娥时，脸上很高兴，马上想起了当年老师是怎样表扬和勉励学生的那一套，编造着厂长的话，进一步称赞彭嫦娥说，“我们厂长说，彭嫦娥个人品质好，又吃得苦，厂里要重点培养培养她，要我好好地教她学技术，还要送她到上海皮鞋厂去学习。”

彭嫦娥的母亲果然被他逗得很高兴。“谢谢你们厂长，谢谢你们厂长的好意。”母亲说，对他就放松了些警惕。“你今年多大了，小冯师傅？”她表情友好多了地问。

“二十岁了。”他夸大了自己二岁，实际上他还只有十八岁半。

两人走出彭嫦娥的家，走出H机械厂的宿舍大门时，冯建军得意地望一眼她，“我把你妈妈逗得好高兴的啊。”他说，“刚才我说，我特意邀你去厂长家拜年，你妈妈就信以为真。可见你妈妈并不聪明。”

“你算了，”她说，“你不要以为就你聪明。我妈妈相信的不是你，而是我。”

“所以你可以爱你妈妈。”他说。他很高兴，他觉得天空很明媚，太阳很和煦，尽管他穿得并不多，但他心里很暖和。“今天天气很可爱。”

年还没过完，街上还有一些年轻人和小孩聚集在一起放鞭炮。二月的长沙，一出太阳天

气就暖和，一下雨就异常冷。这就是潮湿的原故，空气里湿度大，北风又把这些冰冷的湿气吹进了每个人的心坎。两人在和煦的阳光下，在热闹的马路上缓缓走着，这么走了一条街，冯建军一副高兴的模样望着她说：“到我屋里去？”

“不去，我怕去你屋里。”她说，一笑。“你还想那个罢？我再不跟你那个了。”

“你再不跟我哪个了？”他说，眼睛极亮地瞅着她；“你说清楚点看？”

她一笑，把脸扭开了，看着天上的一片云，一只鸟儿正飞进了那朵云里。两人走到一家南食店前时，冯建军高兴地走了进去。里面有一个中年女营业员，看着他们这一对走进来，眼睛就有些惊诧地瞪着他们。他俩因为太年轻而让这个中年女人惊诧。那时候提倡晚婚晚育，大家的思想都在革命革命再革命的道路如羊一般，撒开两腿奔跑，恋爱虽然没被禁止，但年龄小了却是让人看着不顺眼的。冯建军走上去盯着货柜里的食品看了看“你喜欢吃什么？”他侧过头问彭嫦娥。“随便。”彭嫦娥说，瞥一眼货柜里的食品。

冯建军买了一包姜、一袋梅子和半斤兰花豆，走出来时听到后面那个中年女人对另一个女营业员说：“现在的伢子妹子谈爱越谈越早了，十五六岁就谈爱。”冯建军回过头用劲瞥她一眼“空话。”他回击一句说，和彭嫦娥一并走出了南食店。

“我们还是到我屋里去好不？”冯建军找到了理由说；“一些大人的眼睛老是盯着我们看，好像我们是坏人。”

她举起那双黑亮亮的外眼角上挑的画眉鸟眼睛望了眼天空“我还是回去。”她说，又望一眼他；“我还是回去算了。”

“我好喜欢你这双眼睛。你这双眼睛是世界上最美最美的眼睛。”他说。这自然是进行夸张，但这种言过其实的赞美无疑很中听。“我最喜欢你的眼睛。”

她愉快地一笑，情不自禁地推了下他的胳膊；“你又想骗我。”她说。

“真的。我爱都爱你不赢，还会骗你广他趁机表白说；“我这几天，天天晚上想你，一到晚上睡觉就想你的。”

她脸红了，太阳使她的脸显得很美丽。冯建军当然不会和她分手，好不容易把她从母亲的庇护下“挖”出来，怎么可以什么也不做地又放她回去？他今天一定要把她拖进爱情的港湾里去，即使她是一只抛锚了的货轮，他也要把她拖上爱情的岛屿。“到我屋里去说说话，”他发誓说；“我只亲亲你，保证不干别的。”

她用那双他赞美的眼角上挑的眼睛看着他。“我保证只是亲亲你，我做梦都想亲亲你，真的。”他一脸爱情地表白说；“如果你不想要我发展下去，我就不发展下去。”彭嫦娥动摇了……

房里比外面冷一些，这间房子朝北，冬天里没有阳光光临。两人一进得屋里，冯建军顺手把门一关，就一脸兴奋地抱住了她；“你终于被我骗来了。”他说，把她的腰箍得紧紧的，生怕她跑掉一样。“我好想你好想你，整天晚上都在想你。”

“不准和我进去啊，”她警告他说；“我怕怀孕，只准亲我。”

他没回答她的话，而是将嘴唇凑了上去，像胶布一样紧紧地贴在她嘴上。“我好爱好爱你，”他含着她的舌头呢喃；“我爱你爱得不知所措呢，嫦娥。”

“我也爱你我也爱你。”她说，脸上的表情也很兴奋。

两人抱得更紧了，也吻得更加热烈更加甜蜜。他的胸脯紧紧地贴着她的乳房，他的一只手在她背上勤奋地揉捏着，充满了感情。她软了，就跟她胸脯上的乳房一样，整个儿都软了，任他搂着她在房间里走着。他抱着她在房间里走了一圈又一圈，然后把她放在了床上，继续用自己的嘴唇拼命吮吸着她的舌头：“我能进去吗？”他说；“我想进去。”

她点点头，温柔地瞥着他；“你莫把精子射在里面啊。”她叮嘱他说。

他解开了她的衣服，他深深地盯着那片爱情的港湾，那里是一片宁静，没有风没有浪，那里是一片春天的迷人的褐色地带。这是一种美呀，太美了。他钟情地伏向了那片美，深深

地跪拜下去……

“你把精子射在里面了？”当他在她身子里颤抖完毕后，她像一块沉睡的大地惊醒了，瞪着他：“你在我里面射了精？”

当他的东西即将把爱液酣畅地喷射出来并向他的大脑敲响了警钟时，他确实犹豫了一下，但他勇敢且惬意地挺在里面了。那会儿，他有点轻视她，又有点仇视她。不是她，他的养父就不可能如今还在监狱里蹲着，或许当时他养母江笑月也不会跳楼自杀。他的爱情里含着刺，他就是要她怀孕。他要彻底占有她！“你反正已经怀孕了。”他装做轻描淡写的样子说。“你晓得我怀孕了？”她说：“早几天，我又来了月经。”她慌忙下床，蹲下，希望他喷射在她阴道里的爱液一点不剩地流出来。

“这家伙真坏。”她说，责备地看他一眼，继续大张开腿蹲着。“我要是真的怀孕了，我爸爸会打死我。”

“你自己要说你怀了孕，”他推卸责任到她身上，“你上次不说那句话，我就不会把精子射在里面。你自己要那样说……”

“我再不跟你进去了。”她后悔自己忘记了这件事情的后果说：“你害我咧。”

“算了，你这样蹲着会感冒。”他说：“就算怀了孕也只有这么大的事，穿上衣服。”她仍然是那样蹲着，屁股左右上下地摆动着，一心想要那些精液从她阴道里全部滴出来。他关心地拿起她的衣服，披到她身上，又把毛衣塞到她胸脯和大腿中间，以免她感冒。“你那样怕怀孕干什么？不会怀孕。”

“不会怀孕？你晓得不会怀孕？”她说，生气地瞪他一眼。她咳了几声，寒气已经爬上了她的胸怀。

“穿上衣服，”他命令道：“感冒了就麻烦了。”

她也担心自己会感冒，忙着站起身穿衣服：“我觉得我这次会怀孕，”她说，非常懊悔地望着他：“要你莫进去……我再不到你屋里来了，你再也别想骗我来了。”

8

三月里的一天，那天的太阳使长沙的气温一下子跑到夏天里去了，摄氏二十多度。冯建军穿件背心和条篮球裤（打篮球的运动员比赛时穿的），躺在床上看一张《长沙晚报》。彭嫦娥一脸憔悴地走了进来，两只眼角上挑的画眉眼睛都没了光。“你还心安理得地看报啊？”满脸怨恨的形容：“你反正不怕罗。”他放下报纸，看着她：“你又生我的气？”他说：“老子这个月还没来月经呢，”她对他愤恨道：“都是你那天做的好事！如果是怀了孕。我找你负责。”她又说：“我真的想一刀子杀了你。”

冯建军笑笑：“你莫这么大的火，我跟你讲老实话，我希望你怀孕，讲明的。”

“为什么？”

“因为你怀了孕，我们就可以天天在一起，以免你怕这怕那。”

“我还没有十七岁呢，神经哎。”

“我晓得你下个月就满十七岁。”他不关心她的烦恼说：“你怎么那样怕你爸爸？”

“我爸爸好恶呢，”她说：“你不晓得他的脾气，我姐姐这么大了，他还打。”

“有我，你爸爸就不敢打你。”他说：“我不怕你爸爸，你爸爸如果打你，你就跑到我这里来住，反正我们要结婚的。”

她的心事没在谈情说爱上，她整个一颗心都在害怕怀孕的恐惧中。她满脸惆怅地看着他，她希望最好是什么可怕的事情都不出现。她乞求上天不让她怀孕，因为说到底，她姐姐二十岁了还没有谈恋爱呢。早几天，她姐姐带来一个男朋友回家，被她爸爸绷着脸骂了出去。她比她姐姐小将近四岁，要是她怀了孕，她爸爸不会气得把她打醉才怪！

“不会怀孕，”他说，安慰地抚摸着她的肩膀；“放心放心。”

然而，她怀孕了，他的一颗精子和她的一颗卵子在大年初五的那天下午，很军人似地会师了。这个精子和这个卵子产生的“战果”就是他们后来的女儿冯月明。他把养母江笑月的“月”字和养父冯清明的“明”字组成了他女儿的名字。冯月明，乃月亮明亮的意思，女人在这个世界上相当于月亮的价值。冯建军是这样看的。

五月份时，彭嫦娥已彻底相信自己怀孕了。五月里的一个星期天，彭嫦娥过去时的一个高中同学到她家来玩，她脸上的憔悴和几粒红斑，引起了这个和她在校篮球队时最要好的同学的注意。“你身体不舒服吧？”她关切地看着彭嫦娥。

家里没有其他人，彭嫦娥禁不住把自己的忧虑说给了她听。

“我三个月没来月经了，”她低着头；“我可能肚子里有毛毛了。”

她的同学瞪大了惊奇的眼睛；“称有毛毛了？”她说；“你谈了爱？”

彭嫦娥觉得她再不说心里话，她就会憋死了。她说了一切，她平静地叙述着。她的同学却不断地睁大眼睛瞪着她。该同学是那么兴奋，听完后，不断地问这问那。这也是因为中学生的课本上没有任何这方面的内容，即便是“旁敲侧击”的内容也没有。

说到底，该同学并不在乎她怀孕，更关心她干那种事时的感受。

“亲吻的时候，是一种什么滋味？”她一脸绯红地看着她，目光尤为期待；“她们说，只要和男人一亲吻，就会怀孕？”

彭嫦娥立即感到她是这方面的白痴。“哪个告诉你的？”她问同学。

同学说：“我们街上的一个女人告诉我的。她说，你们妹子不能同男的亲嘴……”

“这是讲宝话。”彭嫦娥说；“亲嘴又不会怀孕，要男人的和女人的两样东西碰到一起，才可能怀孕。你们街上的女人把你做三岁的毛毛一样骗，逗你的宝。”

“男人的什么东西？”因为任何书本上都没有这方面的介绍，这同学便天真地问。

“男人屙尿的东西，”彭嫦娥一笑，大姐姐样地告诉她说；“这方面的事你莫多问，等你七月份高中毕业了，我再一五一十地告诉你。”

但这位高中女同学却很不甘心；“你说的两样东西碰在一起舒服吗？”她希望她解答地瞧着她；“我也想知道一点就好。”

同学的话，勾起了彭嫦娥对做爱场景的回忆。这两个月，那种做爱时产生的欢欣和甜蜜被担心怀孕的恐惧感取代了。现在她蓦地觉得那是那么新奇，那么甜蜜。在此以前，她暗暗发誓，她这辈子再也不碰这种事了。现在她觉得她的发誓是那么滑稽！她此刻很愿意和冯建军拥抱着在一起，一并渡到爱河里去，去又一次体尝爱情的甜蜜。她觉得很久很久没有爱情光临她的生活了。不是吗？她缩在家里实在没任何意思，在厂里跟猪皮、牛皮和橡胶打交道，丝毫也没半点美感。有时候看见运来的一大堆猪皮和牛皮，她就恶心（怀孕的原故）。为此她还有点责怪，甚至是怨恨她父亲。干吗要她干一份这样的工作？为了怕她将来找工作麻烦，过早地就把她推到这个臭烘烘的厂里。她的同学都还在上高中呢。自从她上个月心里暗暗这么想后，这个疙瘩就结在她脑子里解不开了。

“我问你和那种东西接触时，舒不舒服”同学又问道；“你这样保密？”

“你以后谈爱就自然会接触到这方面的事，”她说，一笑；“我不好说的。”

女同学叹口气；“好罗，只好自己去试一个了。”她不悦道；“你不肯说。”

女同学走后，她就再也不管自己的誓约，出了门，向冯建军家里走去。她想看见他，是那么强烈地想看见他，她需要他的拥抱，需要他的亲吻。她曾好几次对自己发誓，她再也不会进那张门，然而门上一把锁。她站了会，走开了。他哪里去了？他倒好，没人管，要玩出去玩就是。他是不是去找别的姑娘了？早几天，他在厂里对她说“你不理我，我会去找别的姑娘”。她看着他，他又尖锐的样子解释说“我一个人没有味”！他是不是一个人没味，找别的姑娘玩去了？一种从没有过的妒嫉心理忽然就充斥着她的脑海，在她身上从没出现过的妒

忌，深深抓住了她，就如一只老虎一口就咬住了一只绵羊一样。她不能想象他跟别的姑娘拥抱，她不能想象那种做爱的场面。然而那天下午，她满脑壳都是色情画面，冯建军和另一姑娘的色情故事，这个故事是凭幻觉杜撰出来的。我很爱他呢。什么怕怀孕，什么怕父亲都被她置于脑后了。傍晚，她出门时，她母亲问她：“你晚上到哪里去？”

“不到哪里去。”她说，却走出门，径直向冯建军家急急走去。

冯建军刚刚看完电影回来，正在灶上煮面。她的进来，使他很高兴地吃一惊。“你好你好。”他说，也不去理灶上正煮着的面，一把搂住了她：“我亲爱的小妹妹。”

“你下午到哪里去了？”她瞪着两只迷茫的画眉眼睛瞪着他。

“我下午到你……”

“我下午看电影去了。”他亲了她一下，“我一个人在屋里很乏味，就到街上去玩，看见有场新上演的电影……才散电影回来，亲爱的，我好想你来的。”

整个下午在她脑海里翻腾着的，那些因妒忌而产生的色情故事被他轻易地删除掉了。她有点委屈的样子让他抱着，嘟着嘴，一双眼角上挑的画眉眼睛有些疲劳地瞥着他。大脑里兴奋过去后，随之而来的就是疲惫了。“你来了，我好高兴好高兴的。”他说。

“你的面都煮干了。”她望了眼热气腾腾的灶说：“还不端下来会烧糊的。”

冯建军端下铝锅，又把她抱在怀里。“亲爱的，你今天怎么敢来？”他说。

“你吃面，等下就冷了。”她推开他贴上的脸：“吃面去。”

冯建军吃过面，拿条毛巾揩了下嘴巴，坐到床旁，抓住她的一只手抚摸着。她侧着头看着他，任他捏弄她的手。他决不是满足于玩她的手。他开始吻她的脸，用自己的脸磨擦她那张白白的鹅蛋脸，接着他解开了她衣服的纽扣，又解开了乳罩的扣子，脸就伏到了她的两个小乳房上。“我要你亲我的嘴！”她说。她身上的欲火已被他撩拨起来了。“我喜欢你亲嘴，你亲嘴好有味的。”

他的嘴自然就凑到了她的渴望着这一切的红唇上。她迅速就噙住了他的舌头，扳着他的头一并睡到了床上，贪婪地吮着。她的如此强烈的表现，令他暗暗有点吃惊。平常是他主动，他把爱情给她，用爱情的清泉浇灌她，然后她像得到甘露的花草一样顿时就振作起来，吐着自己的芬芳，也仿佛当黑夜过去，朝霞的第一抹黄色刚刚涂到树林上，小鸟便欢叫不已似的。她历来是在被动的位置上，现在她成了主动的出击者，这让他又高兴又吃惊。

“你原来还是要我哦。”他很愉悦地看到了她这一点，指出说。

“我要你，我是要你。”她又要含他的舌头说：“把舌头给我。”

“我要你无天和我在一起，为我生个儿子。”他骄傲地说：“我一个人很没味。”

她充满爱情地看着他，那是一种渴望他拥抱她干她的爱情，那是一种疯狂的爱情，就好像汽车加了油而朝前疯跑着的爱情。

“我和你在一起，我现在变得什么都不怕了。”她发现她确实需要他：“我天天想你，真的。我觉得自己越来越爱你了。如果我真的是怀了孕，我都愿意为你生下来。只不过你一定要对我好，好不？”

“你生下了我们的孩子，我保证一万个对你好。”他高兴地说：“我保证。”他的脸凑到了她的胸脯上，马上就变得痴迷了，不停地吮着，拿捏着。“我一个人活得没点味，我就想和你天天在一起，还希望有个小崽崽也围着我们跑。”他从爱情的港湾里仰起头来说，立即又像一只鱼鹰埋进了爱河里……

读小学时就热心于体育运动的彭嫦娥身材高大，怀上孩子的最开始几个月，确实无人看得出来。但到了七月份的那几天，她的肚子一下就增大了。她母亲不相信也不行了。还在六月份时，女儿脸上出现的红斑就或多或少引起了她的警惕，但她以为那是女儿身上的一种青春激素的反馈，丝毫也没想那是女儿怀孕了。女儿还只十七岁，连男朋友都没有呀，怎么会有怀孕的可能？现在对着女儿的肚子，她感到满脸羞愧和无地自容。那天早上，当她进女儿

的房间，喊女儿起床上班时，她被坐在床上的女儿的肚子吓得脸都白了。“你这不要脸的畜牲。”母亲忿然地瞪着她，“你爸爸会打死你的！你叫我们把脸往哪里放？这下我们家里有丑事被人家嗤笑了。你跟哪个坏男人干了这种不要脸的事？”

彭嫦娥满脸鲜红，一时不知道怎么回答她母亲的话地望着母亲。

“你爸爸会打死你的！”母亲伤心已极；“你跟哪个坏男人干了这种事？”

“他不是坏男人。”彭嫦娥说；“他是我师傅，我们相爱……”

“他不是坏男人？”母亲看着她，气得半死的形容；“你不清白呀，我已经到你们厂里打听过了，贺厂长亲口对我说，他是孤儿，有个养父被打成了反革命……你师傅的爸爸就是那个把毛主席像的眼睛捅瞎的反革命分子？现在还坐在牢里。”

彭嫦娥并不吃惊，她曾多次问他的家里情况，他都是说他家里已没有了人。但前一天，他却说了实话。“我不怪你，”他说完故事后，安慰地搂着她说；“你那时候小，那时候大家都爱毛主席。我真的不怪你，再说冯清明只是我养父，并没关心过我，而且事情已经过去这么多年了。我只爱你，你是我爱人，还会是我孩子的母亲……我只爱你。”

彭嫦娥很惊讶，瞧着这个对她好的她很爱的青年。她已经不记得这件事情了，这件一度也让她不愉快的事情，在她童年的脑袋里并没占据多长时间便被很好地忘记了。但这件事情也曾经让童年的她感到过羞愧和不安，因为H机械厂的一些人在背后对这件事情很有看法，甚至还公开议论过此事，认为老实人冯清明一家之所以家破人亡，就是这个多事的小女孩看见了冯清明手中的竹竿捅瞎了毛主席像的左眼睛。而她的父亲彭股长，在有些人眼里那就更不是东西了。幸亏时间把人们心里的意见抹平了，就像熨斗把皱巴巴的衣服熨平了一样。时间也让他们一家人淡忘了这件事。时间是最好的消除不悦的冲洗剂，什么大事小事搁在时间的轨道上，都像我们啐在水泥地上的唾沫，用不了一个时辰的太阳照耀就彻底挥发了似的。但现在——这件被许许多多后来的生活挤到遗忘之角的事情，又隐隐约约地跳到时间和空间前面来了，仿佛是一只鸟飞进了卧室，并在窗台上跳跃着。她不安了，那个十岁的仇视着她的冯建军（几乎被她遗忘了）犹如一只凶猛的小狗，对着她狂吠。确实，如果不是他向她描述当时的情景，她将永远想不起这件事情，甚至都想起那张仇视着她的脸了。我们常常把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都进行很好地抛弃，这是因为我们的脑壳装不下这么多事情。我们的脑袋里有一个很出色的管理员，它总是在不断地清仓查库，把许多新生事物摆在重要的位置上，把另外一些不愉快的事情尽量往看不见的地方放或者努力去舍弃。它是一个最忠实于自己的“佣人”，总是在脑袋里搞卫生，总想把脑袋打扫得亮堂堂的，让主人心情舒畅。彭嫦娥的脑海里就有这么一个尽职尽责的管理员，但这个管理员在这件事上却无能为力，虽然它想把这件“旧家具”从窗户里扔出去，但它没有这份力量！应该说，当她听到冯建军有滋有味地讲这个故事时，她一脸蜡白，脑袋里那个“管理员”被打晕了，思想便如一群老鼠在脑海里乱窜。“你现在可以报复我了。”她没有力气地说，两只眼睛忧伤地看着他；“我随你怎么报复。”但他说的一大堆安慰她的话，又平息了她内心的骚乱。她确实没有看到从他眼睛里投射过来的仇恨她的目光，她看到的仍是那片对她充满爱情的目光。她深深感动了。“我永远是你的，”她说；“你想怎么待我，我都不会有怨言。对不起，我对不起你。”

“那不是你的错。你那时候小。”他显得很明白事理；“我不怪你。我本来不想告诉你这件已经过去的事，是你总是问我，我怀疑以后告诉你，反而会让你生疑。没什么，只要我们是真心真意地相爱，这件事就不算事情。真的咧，相信我。”

现在，这件事情从她母亲嘴里说出来，她虽然不吃惊，但却不安了。这毕竟是一件事情，而且是一件这么多年过去了却无法摆脱的事情，就像我们曾经看过的一本好书，很多年过去了，我们却仍记得这本书的大概内容，至少别人一提及，你马上就可以想起有过这么一本书。“妈，我师傅不是个坏人。”她提高声音极力为冯建军辩护；“他对我很好，好得我都说不出口。他说他不怪我，一点也不怪我。”

“你晓得他不怪你？”母亲审视着她，“人心隔肚皮，你是他肚子里的蛔虫？你知道他。已里打的什么算盘？你能看得出他的心是红的吗？”

“他说他不怪我。”彭嫦娥的声音提得更高了，“他说他根本就没想过要害我。”

“也许他真的不怪你。”母亲进一步指出道，“但是他会怪你爸爸，他养父是你爸爸送到公安局去的。他养母江笑月是这件事发生后，跳楼自杀的。你怎么这么不动脑筋想想这事？即便他现在是真对你好，也不会一世对你好，我只告诉你。”

彭嫦娥哭了，对自己的爱情是否长久没有把握了。“妈妈，我不想听，别说了。”她大声说，呜呜呜哭了……

9

星期天上午，彭嫦娥的大姐姐走进了冯建军家。她戴副近视眼镜，一张宽脸黑黑的，脸上没有笑容。她长得比彭嫦娥丑些，牙齿还有点“暴”，眼睛也不是画眉眼，而是单眼皮眼睛。“你是冯建军吧？”她用一种大姐姐的口气对他说话，边认真打量了他几眼，“我是彭嫦娥的姐姐，我爸爸妈妈请你上午去一趟我家。”

冯建军脸一红，他那时候很喜欢红脸，“好好好，”他一连说了三个“好”字。

“我爸爸妈妈会在屋里等你。”她说。

她说完这句话就转身走了，她的背影一下就消失在炎热的太阳下了。

冯建军心里怦怦跳着，为此脸上肉直颤，眼睛都有充血的感觉。这不是由于接到了未来岳父岳母的召见通知而产生的那种由衷的激动，而是一种与敌人交锋的兴奋心态！就好像我们与某个仇人相遇时的那种情形，所不同的是这一对仇人在阅历和年龄上都悬殊很大，不是站在同一条线上。他是代替自己的养父去迎战，就如我们阅读到的古代小说里的壮士提着剑去会杀父仇人。当然他手上没提剑，也没打算去刺杀对方。但他很兴奋，而且脸上有胜利者的激动。他穿了件平常觉得穿在身上很好看的鱼白色短袖衬衣，穿上黑直统裤，把“辣椒”皮鞋擦亮，对着镜子整理了一气头发，练习了几种面对未来的岳父说话时的表情，觉得还是用一种冷淡和高傲的表情为好。接着他舒筋展骨地走出了门。

七月的太阳用它火热的舌头舔着长沙市的大街小巷。天异常热，还没走几步路他就开始出汗了。他先到街口的饮食店吃了一碗牛肉面和两个糖包子，为的是能精满气足地同他未来的岳父交锋。他甚至做好了吵架或者斗殴的准备。九点多钟，他走到了彭嫦娥家的门前，站了几秒钟，咚咚咚敲起了门。门迅速被彭嫦娥的母亲拉开了，她脸上的表情是那种极冷淡的表情。“彭婶婶。”他不由自主地叫了声。

他第一眼就瞧见了彭股长坐在一张木沙发上看报，戴副老花眼镜，手里夹根烟，烟雾在报纸前面萦绕。“彭伯伯。”他走进去后主动叫了声。他的嘴巴很不听使唤。他的大脑也不像他来的路上那么装满勇气和斗志，脸上的表情也不是他在镜子前面花了二十分钟训练出来的那种冷淡，而是一种谦虚和讨好的表情。

彭伯伯自放下报纸，扭过脸来，摘下老花眼镜，脸上是那种审视和厌恶他的表情。这种表情在他脸上持续了几十秒钟或是一分钟（他觉得很长且难受），他没有回答他的招呼地回过头去，冲里面的房间喊了声：“彭嫦娥，你出来一下。”又折过头来严肃地瞪着他，脸上仍是那种大人厌恶小孩的表情。

冯建军禁不住他的目光盯视，忙站起身，想递支烟缓和这种“严阵以待”的架式，脸上挤牛奶样地挤出了很多讨好的笑容。“彭伯伯，请抽烟。”他说。

彭伯伯摆了下手。意思是不抽他的烟，而且对他小小年纪就抽烟明显很讨厌。冯建军刚刚回到原位上坐下，便看见了三天不见了的彭嫦娥。她的脸上红红肿肿的，眼睛也很浮肿，而且右脸上有半个紫色的巴掌印。那一刻，他脸上有一种陡然增长出来的快意，倒不是她挨

了父亲的打，他高兴，而是这证明女儿的怀孕一定把父亲气疯了头。是的，他本来就是为了气这个藐视他的人的！这个人曾经害他那本性老实的养父吓得浑身直抖，而且现在还在牢房里呆着！彭嫦娥，你好。”他盯着她，说话口气变得自然了。

“当着爸爸妈妈的面，你们说说你们两人怎么办”彭伯伯厉声说：“你们屁眼大就干出了这号丑事情，这像话？你们干的事情，让我这个做父亲的把老脸往哪里放？”他严厉地吐口痰，又说：“你们现在不能再来往了，要一刀两断！这也是我请你今天来的原因！”他非常讨厌地瞪着这个使他女儿怀上了身孕的青年。“你们现在还小！”

冯建军一点也不感到难为情，相反，身上有一根神经开始粗壮起来了。这根神经告诉他，如果他在他面前表现出顺从的模样，他势必就失去了彭嫦娥。看得出来，他是不会再让女儿到长虹皮鞋厂工作了。这几天，因见不到她，他心里六神无主，现在他不能就这么妥协和后退。“我们是自由恋爱，彭伯伯。”他这么小声叽咕了一句。

彭伯伯立即虎视眈眈地盯着他：“自由恋爱也不能是这样自由恋爱！”他厉声说：“你们婚都没结，就搞出了这样的事。我跟你说，你要对我女儿这一世负责！”

“我是负责。”

“你负责就不会干这种事！你是个不负责的青年。你不但糟蹋了我女儿的名声，还破坏了我们这个五好家庭的声誉。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你已经把我女儿的前途毁了。”

“我没有毁彭嫦娥的前途。”冯建军声明说：“我会很好地对她。”他看着这个一脸愤怒的大人，心里反倒胆子大了很多。“我们也没想过要发生这种事，但年轻人总是有些冲动。我承认，我很爱你女儿彭嫦娥，她也爱我……”

他打断他的话：“你们这是胡闹！”他说，声音里明显含着一股很浓烈的火药气味。“这是我不允许的，小冯你要看清这一点。”

“这是恋爱。”冯建军这么前咕了一句，那是不服他说的话的意思。

彭股长终于控制不住冲到脸上的火气：“你是个典型的二流子！他大骂了句，接着他掉过头去怒视着自己的女儿，嫦娥你跟爸爸说真话，你是要这个家还是要这个幸福街的二流子？”他说：“要这个家，从今天起同这个二流子一刀两断！要这个二流子，就把户口迁出这个家，我们断绝父女关系，从此你就不要想再踏进这个家半步！”

彭嫦娥一脸排红，看着冯建军又看着愤怒的父亲。

“我给你五分钟的时间考虑清楚。”父亲严厉地说，一双眼睛直冒红光：“当着爸爸和这个二流子的面表个明确的态！我们不能容许你再跟这个二流子来往！你肚子里的孩子，爸爸会找人处理好，你只要表个态，和他断绝关系，爸爸就还是你爸爸。”

彭嫦娥选择了冯建军。这主要是她已经有了做母亲的想法，这个想法虽然一点也不成熟，但足够诱惑她了。这几天，婴儿在她的肚子里有了点小小的活动，这是很让她觉得新鲜的。另外，这几天她被父亲和母亲骂得狗血淋头，已像对待坏人一样对待她，好像她不是这个家里的一个成员而是外面跑来的一条遛遛狗似的。她早就想摆脱这个家了！把户口簿给我。”她这么小声地说了句。

“什么？”父亲怒视着她：“你说什么？说大声点？”

父亲以为这样就能吓退她，然而没有。这几天，她对父亲的殴打和谩骂充满了憎恨。“把户口簿给我。”她声音提高了八度：“我把我的户口迁出去。”

父亲气得脸变成了猪肝色：“把户口本给她。”他气愤地冲妻子吼了句：“叫她永远不要再想踏进这个家门！叫她快点滚蛋，让她去生个二流子！”

两人走出那个硝烟弥漫的家时，彭嫦娥左手攥着户口本，右手拎着包，包里装着她情急中胡乱塞进去的几件衣服，看上去她似乎不是被家里赶出来，而是去旅行一样。她母亲在她俩走出H机械厂的大门不远时又追了上来。“嫦娥嫦娥，”母亲气喘喘的样子说，很责备地看着女儿：“你把你爸爸气病了又有什么好处？你现在回去还来得及。”

“我不回去，”女儿说，脸上是一种解脱了什么的轻松表情，爸爸是那样骂我，打我，我不回去。我再也不进家里这张门了。”

母亲伤心的形容望着女儿：“你爸爸是说气话，你计较这些干什么？”她说：“过几天，等你爸爸气消了，你再回来……”

女儿打断母亲的话说：“我不回来。我还回来挨你们的打骂罢？”她脸上有一种很轻浮的神气，那种神气是一种解放，就好像笼子里的鸟飞了出来似的。“我们走。”

那天下午，两人第一次在一起搞饭吃。冯建军买来了一斤猪肉和一条鲤鱼，小菜则是白菜和红萝卜，还买了大蒜、辣椒和葱。彭嫦娥在家里一直是当姐姐的下手，洗菜，有时候也切菜。这会儿她主动当冯建军的下手，择菜和洗菜。冯建军则掌勺炒菜，嘴里叼着一支烟，很快活的形容。两人坐下吃饭，瞧着桌子上热气腾腾且香喷喷的菜，当两人的筷子插进同一只碗时，心情都特别蔚蓝。“你看我炒的肉味道好不好？”冯建军得意地看着她说：“试试咸淡如何？”

“味道正好。”她说，很亲热地瞥他一眼：“比我姐姐的菜炒得好些。”

“真的吗？”他说：“那我明天去书店买本菜谱，专门对着菜谱做点菜给你吃。”

“不要不要，就这样蛮好了。”她说，斜乜着他轻轻一笑。

吃过饭，两人捡清碗筷，扫干净地，对视一眼，就跟两块磁铁一样很自然地贴到了一起，像两条要好的狗互相亲昵地舔着。“我现在只有你了，”她钟情地盯着他：“我为了你，已经被爸爸妈妈赶了出来。你要是不爱我了，那我就真的没点意思了。”

“我这一世就爱你一个人。”冯建军快活地且很热情地抚摸着她的肚子，脸挨着她的脸。“我和你第一次看电影时，就知道了你是彭股长的女儿。我那时候很矛盾，但你的美丽终于使我的感情投降了，像甫志高向敌人投降了一样。”

甫志高是小说《红岩》里的一个地下党的叛徒，他因为受不了国民党军统特务的严刑拷打，出卖了许多革命者，使重庆的地下党遭到国民党的严重破坏。那时候在长沙市的细伢子嘴里流行着这样二句小孩们自己编造的顺口溜：“叛徒甫志高你往哪里跑，双枪老太婆一枪打死了。”冯建军当然看过这部黑白电影，也在脑海里对着这个革命的叛徒唱过这句顺口溜。彭嫦娥虽然没有像男孩子一样玩过追捕甫志高的游戏，但她也知道甫志高的故事，也看过《红岩》这部电影。叛徒的结尾总是没好下场的。“我不喜欢你说是甫志高，”她小声说：“甫志高被双枪老太婆打死了。”

“好，我不说自己是甫志高，”他说：“我只是说我当时的矛盾心理，我抵挡不住你的美丽。我永远爱你。”

“我也永远爱你。”她回答说。

“孩子一生下来，假如是男孩，我保证给他取一个‘冯爱你’的名字。”他说。

10

长虹皮鞋厂的领导和办事处管计划生育的干部都不允许他们生下这个孩子。贺厂长把冯建军叫到那间狭窄的厂长办公室，让他坐在电风扇面前，一脸严肃地教育他说：“小冯，小彭肚子里的孩子非打掉不可。现在提倡计划生育，上面明文规定，女青年二十二岁，男青年二十四岁才能婚嫁。彭嫦娥还只十七岁，你也只有十九岁，这是绝对违反国家政策的行为。你要明白，小冯！”

“我们想把孩子生下来。”他皱着眉头回答厂长说。

“那不行的。”贺厂长瞪着他，“跟你讲明的，厂里已经作出了决定，如果你们不听教育，执意要生，你们两人都有可能被开除出厂。你们要想想这个后果！”

那年月，计划生育工作刚刚在全国展开，到处宣扬晚婚晚育和提倡只生一个的政策。毛

主席曾说“人多力量大”，于是中国人从“六亿神州尽舜尧”，一下子增加到了十亿。如果再“人多力量大”的话，用不了十年，中国就会出现二十亿人口。这个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国土显然养不活二十亿人口，因为这个国家有一半土地（沙漠和大山）是无法让人生存的，剩下的能养人的地域容纳不了那么多人。计划生育自然就成了中国的国策，变成了首要的问题。“你们考虑清楚，如果你们不听话，那一切后果自负。”贺厂长严肃着脸说：“我不是吓你，冯建军，你想想吧。”

彭嫦娥有些怕被开除。贺厂长同冯建军谈完话，又把她叫进厂长室谈了话，贺厂长在说到开除时，脸上的表情是极认真的，甚至是极严峻的，仿佛她和冯建军已经是人民的敌人了。“吓你的宝哎，”两人回到家里时，冯建军安慰她说：“你在哪里听说过生孩子犯法？他凭什么理由开除我们？不要怕他，我们又不是宝。”

“我怕开除，”彭嫦娥满脸愁云地低着头，“我们去流产可以不？”

“我跟你说了，贺厂长是吓你的。”他有点生气地批评她，“你们女人就是这样禁不住吓！你看看革命烈士刘胡兰，毛主席都赞扬她‘生得伟大，死得光荣’。你应该学学刘胡兰，一不痛快就想刘胡兰，晓得不？”

“我怕被开除，我想我还是应该去引产……”她犹豫着嘀咕道。

“你敢去流产，”他口气很硬地对她说，绷紧了他那张黝黑的脸，“我要这个孩子。就算开除了，我去拖板车也会养活我和我的崽。更何况不会被开除。”

冯建军那时候头脑很简单，生活在自我为中心的圈子中，很藐视贺厂长说的话。话又说回来，假如那时他想到了真的会被厂里开除，那么冯月明——这个聪明的姑娘就不可能来到这个世上，她生于1977年11月的一天。她的哭声在知青点的上空飘荡，把乌云也撕开了一线，一块铜钱大的阳光穿过屋顶上的一个洞，投在她小小的鼻子上。她的脑袋很圆，额头平坦好看，也是一双眼角上挑的画眉眼睛。她当女省长怕有点困难，但做个女市长问题不会很大。这样想，冯建军心理上就很过得去：这位未来的女市长利用了父亲头脑简单这一弱点，毅然来到这个世上拓展她的野心。说到今天，女儿已经十七岁了，正是她母亲生她时的那个年龄，但比当年热心体育运动的母亲还高：一米六八。除了那双眼角上挑的画眉眼睛酷似她母亲外，鼻子和嘴巴看上去又有点像父亲，但她那圆而平坦的额头却比父母的美好十倍，似乎有股灵气在那光洁的额头上滚动似的。她今年读高中三年级，很发狠，准备考大学；她还是学校卫生纪检部长，班上的团支部书记，正朝着她自己内定的目标——北京大学——努力！还在她读小学一年级时，冯建军就像当年养母考他一样考她说：“明明，你长大后干什么？当科学家还是当女将军？”

女儿显得很有头脑地考虑了一下后说：“爸爸，我要当毛主席。”

他瞥着她，他没想到女儿的志向比他设想的还要高出好几丈远啦！电视里灌输给她的思想就是毛主席最伟大，毛主席讲一句话别人就很尊敬，她看到了毛主席的神威。

就这么回事。

这个白天在学校里潜心读书，晚上利用剩余时间捧读《撒切尔夫人传》、《拿破仑传》、《林肯传》和《周恩来传》及听听流行政曲的干劲冲天的女中学生，她的命是她父亲冯建军和李跃进。刘建国在1977年9月里的一天上午，冒着倾盆大雨从南区妇幼保健院的产房里抢来的。当时哭得泪人儿似的彭嫦娥正被一个女医生搀扶着往产房走去，打算把已有八个月的婴儿先一针打死在母亲的子宫里，然后再用吸宫器吸出来。“彭嫦娥！”冯建军率领着他的几个朋友赶到了。

只能说冯月明的命大！

彭嫦娥因为感到绝望，且只顾听自己那六神无主的哭声，没听到冯建军的叫唤地继续往产房里走去。她在跟自己肚子里的婴儿永别。“彭嫦娥，站住。”冯建军没好气地大喝一声。她听见了，赶忙掉过头来，那双黑亮的画眉眼睛已经哭肿了，哭道：“呜呜冯建军，呜呜

鸣冯建军。”

冯建军、李跃进和刘建国忙冲了上去。“我们回去。”冯建军大声说：“走。”

女医生盯着他们几个青年：“你们想干什么？”

李跃进从军用书包里拔出一把八寸长的三角刮刀（加手柄有尺多长），满脸凶恶地一抬手，刀尖直指到女医生的眉心上：“松手”。他命令道。

女医生吓得尖叫一声，松开了挽着彭嫦娥胳膊的手。冯建军忙扶着彭嫦娥急步走出了妇幼保健院，走进大雨倾盆的街上，向汽车东站赶去……

那年八月，贺厂长向他和她下了最后通牒，限彭嫦娥在一个星期内到医院去引产，否则除名。“你们把孩子生下来，没有工作又怎么抚养孩子？”贺厂长劝导他们说：“还是赶紧把孩子打掉，要生等到了法定年龄再生也不迟。给你们一个月假，把孩子打掉再来上班。如果你们坚持要生，自己就去想清楚后果。”

冯建军不想打掉孩子，他坚持认为生孩子不犯法。再说，他希望彭嫦娥生下这个孩子，好让彭股长有这么一个反革命的孙子。

这是一种希望能实现的愿望，一种阴暗的愿望，就像我们恶毒地希望一件什么事情发生在你所憎恨的人身上一样。“我要你生下这个孩子，我就是要你生。”他下着狠心对彭嫦娥说，“我就不相信生孩子会犯法。”

李跃进和刘建国也一百个赞成她生。“不怕不怕。”李跃进给他们提高勇气道：“大不了就是开除你们的工作不罗？我和刘建国会帮你们的忙帮到底的。不怯火的。”

“保证没有事，”刘建国断言说：“这又不是做贼，怕什么卵？没事没事。”

“我从没听说过生孩子是犯错误。”李跃进喝口酒，样子就更海了：“旧社会都没听说过生孩子是犯法，新社会却冒出了这样的名堂。他们就可以生是罢？不是笑话！”

那天刘建国和李跃进在他家吃中饭，冯建军炒了几个卤菜，三个人喝着酒，说着话。一点钟时，办事处管计划生育的刘大妈大大咧咧地走了进来，两片混浊的目光落在挺着大肚子的彭嫦娥的脸上。“你们几个鬼份子，又是抽烟，又是喝酒，”刘大妈说，边用手驱赶飘到鼻子跟前的烟和酒气：“房里乌烟瘴气的。”

“刘大妈你好，”冯建军说，忙瞥彭嫦娥一眼：“给刘大妈泡杯茶看。”

彭嫦娥为刘大妈泡茶时，李跃进招呼刘大妈道：“刘大妈坐罗，站着当了风。”

“我就走，”刘大妈说，却接过彭嫦娥递给她的茶杯，对着滚烫的茶吹了口气，试探着抿了抿。“小彭，”她望着彭嫦娥的大肚子：“赶快把肚子里的孩子刮掉，不然会要吃大亏的，听我一句话罗。”

彭嫦娥看着她：“冯建军不准我刮。”“我不准她刮，”冯建军瞅着刘大妈：“我就是要生下这个孩子。”

“你莫跟组织上讲狠，讲不赢的。”刘大妈语重心长地警告冯建军说：“我只告诉你，办事处已作了决定，限你主动去把孩子刮掉，不然会对你们采取强硬措施。”

“什么强硬措施？”冯建军黑着脸瞪着刘大妈问。一刘大妈头一偏，神秘的模样一笑，“到时候你们就知道了。”她说：“你们年轻人不懂事。”她说完这句话，放下茶杯，就走了出去。

“强硬措施是一句吓白菜的屁话。”刘建国不怕地判断道，

“什么强硬措施？总不会把你们绑到派出所去吧？我敢打赌，保证是一句吓白菜的话。不要怕不要怕罗。”

“彭嫦娥不要怕。”李跃进笑笑，很友好地直视着彭嫦娥：“有什么事情，我们挡着。我们是知青，什么都不在乎的。我们和冯建军从小玩到大，你们的事情就是我们的事情，我们绝不会袖手旁观。”

一种朋友之谊在这间房子里飘香，就跟月季花香在几个人的鼻子下飘荡一样。“有你们

两个朋友撑着，”冯建军把酒杯端到嘴巴下；”我就什么都不怕。”

那天晚上，冯建军和彭嫦娥睡得很不踏实，刘大妈说的“强硬措施”这句话像一群苍蝇似地围着他俩飞来飞去。“你不要怕，不会有什么强硬措施，”冯建军向她保证说；“这不过是一句吓我们的话，放心睡觉。”

11

星期一上午八点多钟，刘大妈带着两个派出所的民警一起来了。

“你是叫彭嫦娥罢？”一个瘦个子民警把目光落在穿着大红花衬衣，挺着个大肚子的彭嫦娥身上，绷着脸慢条斯理地说；“跟我们到妇幼保健院去，走罗。”

彭嫦娥一脸煞白；“我我我不去去。”她讲话都结巴起来了“我哪里都都不去。”

瘦个民警从裤口袋里掏出了亮晶晶的不锈钢手铐，对她晃了晃。“你最好是主动和我们走着去。”民警威胁她说；“不要我们把你铐起来，那就不太好。你自己走！”

冯建军当时不在家，当时他在菜店里买菜。他回来时，见门锁着，打开门一看，桌上的一张条子，上面写着“我到妇幼保健院流产去了”。冯建军头皮一炸，血就涌到了脸上。他急着走出来，盯着一个蹲在自来水龙头下洗衣服的大姐；“你晓得嫦娥哪里去了么？”他盯着这位大姐说。

“刚才刘大妈和两个民警来过你家，”大姐说；“嫦娥和他们一起出去了。”

冯建军心里顿时明白了，不能让他们得逞。他心里说。他急忙向李跃进家赶去。李跃进家住在H机械厂对面的巷子里。李跃进的父亲是幸福街办事处食堂里的工人，一天到晚总是骑着一辆三轮车到菜市场采购，喜欢唱几句京剧。李跃进虽然是名知青，但经常在城市里逗留。这会儿他还睡在床上没起来。“派出所的两个民警和刘大妈，”冯建军急不可待地对他说；“把彭嫦娥带到妇幼保健院去了，逼她去流产。”他绝望的形容望着李跃进，好像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后者身上了一样。“这下完了，日他娘的！”

“我们赶快去找建国，”李跃进说，走进厨房随便漱了下口，只是拿着湿毛巾揩了把脸，又走进自己的房间，从枕头下掏出一把三角刮刀，往身上一插，觉得太显形了。“我们去把娘娘抢出来。”他说，望一眼四周，拿起挂在墙上的军书包，把里面的书本倒掉，将三角刮刀放了进去。

“你带把三角刮刀不好罢？”冯建军不安道。

“你不懂，有的人不怕你恶，也不怕拳头，但怕刀子。”李跃进说；“这号东西吓人一碗饭，要带的。”

两人走出来，急急往刘建国家走去。刘建国正躺在床上看书，见他们进来，就站起身为他们泡茶。李跃进等刘建国的姐姐一走开，忙说：“我们得去抢彭嫦娥，她被两个民警带到妇幼保健院去了。”

“他们真的来硬的啊，”刘建国摸摸自己的头发说；“那我们也不跟他们讲道理。”三个人走出门时，天突然就下起了雨，劈里叭啦下得很猛烈。三人打着两把伞，匆匆往妇幼保健院走去。妇幼保健院在办事处那头，是栋二层楼的红砖房子。他们以为那两个民警会守在妇幼保健院门口，以防有变，结果没有，于是他们三人很勇敢地闯了进去，于是就有了前文叙述的那一幕……

他们离开妇幼保健院就直奔汽车东站而去。他们在去妇幼保健院的路上就商量好了，抢回彭嫦娥就去李跃进的知青点；李跃进说，他下乡的那个地方，农村妇女生孩子都是赤脚医生接生，有的还是老婆婆接生。“我跟赤脚医生很熟。”李跃进说。

“赤脚医生是男的还是女的？”在长途汽车上，冯建军问。

“女的，”李跃进说；“我们知青点的人都叫她黄嫂，感冒了都找她拿药吃。”

彭嫦娥的脸上已没有了眼泪，开始泛起了红润。她在医院里时，哭得泪人儿似的，现在只剩了一双眼睛有些红肿外，多的就是高兴了。“不是你们及时赶到，”她高兴道，“现在这个孩子就变成鬼了，正是搭帮你们。”她当然是指刘建国和李跃进。

“这没什么，”李跃进说，“你的困难就是我们的困难。我们是冯建军的朋友，我们讲了要帮你们的。”

两个小时后，汽车驶到了距李跃进的知青点三里路的公路旁。这时雨已经停了。四人便沿着一条田间小路，朝李跃进的知青点赶去。李跃进把冯建军两口子安排在知青点的养猪场里住。让那个守猪场的农民（给了那农民十元钱）腾出那间狭窄的土砖房，于是冯建军两口子住了进去，睡在那张汗臭熏天的邋里邋遢的床上。“你们好好睡觉吧，”李跃进看着他俩一笑，“住在这里，不会有人讨你们的嫌。”

“那就再好不过了。”冯建军这么想了想说。

冯建军和彭嫦娥在李跃进的知青点住了二个月，女儿冯月明便呱呱落地了。出生前，她最后还折磨了她母亲一下，这才辞别她依恋了九个月多的子宫，很骄傲地钻了出来。她那尖锐的哭声把在猪场的上空驻扎了一个多星期的乌云也撕开了，太阳露了出来，地上阳光灿烂。当时冯建军和李跃进站在猪场外面干着急，脑壳都急晕了。刘建国也赶来了，不过他没有那么急，他相信会安然无恙地生下来：“我保证会顺利地生下来，”刘建国说，抽着烟，一点也不在乎彭嫦娥在那间狭窄的房子里尖嚷怪叫。“不要急。”

彭嫦娥昨天晚上开始喊肚子疼，直到今天上午十点了还没生下来。彭嫦娥的阴道口很小，赤脚医生黄嫂说恐怕要上公社卫生院去开刀，因为孩子的头出不来；“中午再生不出来，”黄嫂走出来告诉冯建军和李跃进说，脸上充满了焦虑。“就得喊部手扶拖拉机送到公社卫生院去，不然母子都会有危险。”

冯建军一脸苦大仇深地走来走去，看着猪栏里的猪叫唤。“公社卫生院在什么地方？”他问在一旁于着急的李跃进。

“离这里有七里路远，”李跃进叹口气说，“路不好走，只能走手扶拖拉机。”

“那到哪里去找手扶拖拉机？”冯建军瞅着他，“我又不熟悉这里的情况。”

“跃进，你去大队上找手扶拖拉机看看，”刘建国说，“还是要防万一。”

“我去问问那个老知青看。”李跃进急得不得了的样子，对着墙壁恶狠狠地打了一掌，往门外走去。“我去找找人，他妈的！”

李跃进刚刚走出门槛，一个稚嫩、亲切且尖亮的哭声从那张破烂的门里飞了出来，跟一只蝴蝶在他们眼前飞来飞去一样。“生了，”刘建国冲着冯建军嚷道，“你听。我讲了会顺利的生下来吧！”接着他冲门外的李跃进兴高采烈地大叫道，“不要去了不要去了，跃进，生了，生了。”

冯建军大步走进了那间房子；“黄嫂，”他望着黄嫂，“是伢子还是妹子？”

“小千金。”黄嫂脸上的表情松弛了下来，回答说。

冯建军没吭声，我这么拼力与厂里和街道办事处抗争，生下来的却是个姑娘，他妈的，真不值！他想。李跃进从门口探进头来。非常兴奋和关心地看着他问：“建军，是伢子还是妹子？”

“蹲着屙尿的，”冯建军说，走出来，“做国家主席的爸爸没希望了，只能做个国家主席的岳父了。他娘的。”

早几天他们在一起闲聊时，刘建国说：“说不定你这个儿子将来有一天是国家主席呢。”现在刘建国又这么安慰他说：“你要这样想，搭帮生了个女儿，要不就生了个贼。”

那天下午，李跃进跑到公社代销店买了一只公鸡和三斤半肥半瘦的猪肉，还买了瓶德山大曲。那天的晚餐自然就特别丰盛（李跃进和刘建国做的）。“我今天是第一天做父亲，”冯建军在吃饭前，面对李跃进和刘建国说，“我是不喝酒的，但我今天准备大醉。孩子生下来

了。虽然是个长大了白给人日的，但毕竟是我女儿。来，干杯。”他端起酒杯往口里一倒，“一口为尽，他妈的，干杯。”一杯酒下肚，几个人身上的血就沸腾起来，脸上都红灿灿的。“干脆我们来个‘桃园三结义’。”李跃进看着他们两人一笑，“正式结为兄弟。”

“我觉得这个主意好，”刘建国说，“我赞成。”

“我也觉得这个主意好，”冯建军说，“我等于是个孤儿，一无哥哥二无姐姐，今天我多了两个兄弟。我们来个结义！”

三个人都是1958年出生的，只是月份不同。大小只是一二个月的区别。“干脆这样吧，”冯建军说，掏出了一枚锃亮的五分钱硬币，“大几天不算大，小一个月也不算小，索性听天由命，用这个五分钱硬币决定谁是大哥二哥。可以不？”

“可以可以。”刘建国说，因为按日子计算他最小，只能算三弟。

冯建军说了个临时想出来的办法，每人抛十次硬币，谁的“国”次最多就是大哥，依次是二哥和三弟。“你们两个说公平不？”冯建军问他们。

“公平，最公平。”刘建国说，“我觉得这是天意安排我们的大小。”

于是就开始了抛硬币，三个人依次抛着，模样都非常虔诚，因为都不愿意当三弟。冯建军抛的十次中有七次是“国”，刘建国抛的十次中只有六次是“国”。李跃进抛的九次硬币中有五次是“国”，剩下最后一次时心里不免有点紧张，因为他不愿意做三弟。他像一个虔诚的小和尚犯了错误一样，双手合十地夹着那枚五分的硬币，口里念念有词的念着“国”，同念经似的，且念了好几分钟，念得刘建国都烦躁起来了。当他下定决心朝上一抛，待落到地上的硬币在地上跳跃了好一气，最后倒下不动时，却是不希望看到的“粮”。“完了，”他有点沮丧地说，低下头，“老子一向命不好。”

冯建军盯着眼下这个三弟，“这是天命。”他说，“你只能认命。”

“我认命。”李跃进说，“大哥二哥。”

接下来，便是喝血酒。冯建军拿起菜刀在自己左手的食指上轻轻划了下，血涌了出来，滴在一只装着半碗酒的碗里。“现在是你了。”他把菜刀递给刘建国，膘着这个二弟。

刘建国接过菜刀，也往自己左手的食指上划了一刀，也把手指的血滴到了碗里。“现在是你了，”他把菜刀递给李跃进，“三弟。”他高兴地说，因为他比对方小一个月。

李跃进恨自己很冤枉的一下子成了三弟，就十分赌气地拿过菜刀，简直是恶狠狠地朝自己左手的食指上一划，结果划了一条半厘米深的口子，血汨汨地流着，非常凶。

“你莫对自己这么不友好。”冯建军瞥着他，忙把自己的洗脸手巾给他，叫他堵住伤口。“莫那么认真，这是好玩的。”

“我是认真的。”李跃进一脸面苦地低下头，罪犯似的，“这碗酒一喝进肚子，我就正式成为你们的三弟了。”

“这碗酒可以不喝，”冯建军不想为难他地一笑，“我们还是原来的样子好。”

“那不行。这碗酒里流着我们兄弟三个的血，你怕这是开玩笑！”李跃进表态说，毅然看着冯建军，“你是大哥，你先喝，大哥。”

“我觉得要来真的就到月亮下去喝这碗酒。”刘建国说，脸上很愉快，“将来月亮是我们结为兄弟的证人。这更是那么回事。你们说呢？”

冯建军端着那碗酒，迈出了房门。三人走出猪场，走到了十一月里溜圆的月亮下，一并跪在屋前的草地上，对着蓝幽幽的天空和黄灿灿的月亮发着誓，誓言是：“虽不同生但愿同死，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然后轮流喝了流着自己的血液和两个朋友血液的酒！

第三章

冯建军和彭嫦娥抱着女儿回到长沙的那几天，来看的街坊邻舍和厂里的同事一群群的，茶水都烧不赢，门槛都挤烂了。以致彭嫦娥的母亲也抵挡不住外孙女的诱惑，在一个凄风苦雨的十二月的晚上，用伞遮着脸来了，陪她来的还有她的另外一个女儿——彭嫦娥的姐姐。两人进门时，面对着坐在一张烂藤椅上抽烟的冯建军，不知所措且不知该怎样称呼。冯建军客气地一笑：“哎呀，从不来的。”冯建军说：“坐坐，姐、妈。”

彭嫦娥的妈妈没理睬冯建军的招呼，径直走到床边女儿身前，瞧着女儿和女儿怀里的外孙女。“细妹子长得很有味啊，”姐姐在一旁说：“给我抱抱看，来。”

冯建军为她俩泡了茶：“喝茶。”他说：“妈、姐，茶放在桌上了。”

彭嫦娥的姐姐应了声“谢谢”，母亲却没吭声，脸拉得仍然很长。彭嫦娥指出说：“妈，冯建军为你泡了茶呢。”接着她瞥了冯建军一眼。

母亲却没理睬女儿的话，而是继续看着自己的外孙女。冯建军觉得没趣，拉开门走了出去。天上阴雨绵绵，路灯在街口上昏暗地闪烁着，来自西伯利亚的冷空气在长沙的大街小巷上恣意横行，使他的脸冷得疼。让她们母女、姐妹说说话，免得我夹在中间不是人。他心里说。现在还要靠她妈妈支援呢，不然锅都揭不开了。

前天，长虹皮鞋厂的烂大门口，贴着一张黄纸黑字的布告，上面写着开除冯建军和彭嫦娥的决定，理由是他俩还尚未到法定年龄就非法同居，并不听教育等等。生存问题一下子变成了一座高山，残酷地挡在他们面前。两人积蓄的钱，在生孩子的这几个月里彻底花光了。现在的问题是到哪里去搞钱过元旦和过年。现在不是一个人吃饭的问题，而是三个人吃饭的问题。到哪里去搞钱呢？整个晚上，他在街上走着，漫无目的地走，却非常具体地想着这个问题。到哪里去搞钱，到哪里去搞钱呢？他被这个问题纠缠得伤心又绝望。

翌日上午，他穿得干干净净地走进了办事处张主任的办公室，两年前就是张主任怕他在街上打流变坏，安排他进长虹皮鞋厂工作的。他把全家活下去的惟一希望寄托在张主任的那张马脸上了。张主任正在办公室里训斥一个年轻干部，马脸拉得很长，而且布置着一片阴云。

“张主任。”冯建军恭恭敬敬地唤了声，很拘束的样子瞥着这位幸福街的最高领导。

张主任望他一眼，没理他，继续绷着马脸批评那个年轻干部。“你这样下去不行啊，小杨。”张主任批评杨干部说：“回去好好想想吧，认真写份检查。”

张主任批评这位杨干部时，冯建军自始至终就那么拘谨的模样站着，他倒不是不能坐，旁边有好几张椅子，但是张主任没叫他坐，而他自己也想用这副模样讨取张主任的一点同情，只要能赢得张主任的一点原谅，他就还会有饭吃。“张主任，”当杨干部红着脸从他身旁走过后，他又这么谦卑地叫了声“张主任”，并举着一双尊敬领导的眼睛望着。

张主任很火地瞪着他：“你还来找我做什么？”张主任大声道，很用力地咳了声：“你自己瞎胡闹乱搞啊，不要找我了。我已经帮不了你了，你走吧。”

“张主任，”冯建军一脸绝望的形容看着这位望着他长大的他同学张小英的父亲：“我当时确实没有想到事情会有这么严重，现在我是真的后悔不该没听领导的话……”

“已经跟你说明白了的。”张主任打断他的话说。

“我就是去挑土也行。”冯建军巴结地瞅着他。一脸艰难的笑容：“我饿倒没什么，但她们母女要吃饭，我想挑土。”

“现在挑土也要找关系，开后门。”张主任说：“你以为是那么简单的事！”

“所以我就是想靠您……”

“靠我有什么用户张主任仍不原谅他地扬起马脸：“我又不是‘土夫子’队队长。看你是一个孤儿，我给了你一份工作，你自己不去珍惜，现在晓得后悔了？我管不了你了，你不要在这里妨碍我的工作，我还尽是事。你出去吧。”

冯建军心里一凉，缩了缩流到人中上的清鼻涕，走出了张主任的办公室。

3

元旦前几天，李跃进掂着一袋五十斤的米走进了冯建军的家，左手上还提着一袋五斤的干黄花。他用肩上的白米袋顶开了冯建军的房门，冯建军当时正抱着女儿，坐在床上看一张报纸。“哎呀，我的天。”冯建军极为高兴，赶忙把女儿放下，起身接过李跃进肩上的米袋，“这么重。”他说了句，把米袋放在桌上了。

外面正落雪，水缸里的水还结了冰。那时候全球的温室效应还没有现在这么明显，长沙的冬天还特别冷。可是李跃进的鼻子上却有汗珠，头顶冒着热气。他是从汽车东站步行四里多路，直接走到冯建军家的。他不能把米扛回去，一扛回去，这五十斤米就出不来了。他的父母不会让他把米扛给别人吃，这是很明显的。他解开手中的那只蓝布口袋：“这是五斤黄花，”他告诉冯建军说：“乡里宝说，黄花和鲫鱼打汤吃最发奶，要嫂子多吃点黄花。”

冯建军扯过一条毛巾给李跃进揩汗，非常感动地说：“好好好，我要彭嫦娥多吃黄花鲫鱼汤。谢谢谢谢。”

“老子背都汗湿了，”李跃进说：“谢什么。”

“洗个热水脸不？”

“好罗，顺便抹一下背上的汗。”

冯建军先为他泡了杯茶，接着把余下的开水倒进脸盆，又端着脸盆到外面的水龙头下接了点冷水，再端进来放到椅子上。“洗脸洗脸。”他说：“非常感动，非常感动。”

李跃进脱下衣服，很高兴地洗了把脸，又把毛巾拧干，去揩胸脯和背上的汗。“也要点劲背咧。”他骄傲的模样望着冯建军：“我是一步一步从汽车东站走过来的。”

“那有蛮累，辛苦了辛苦了。”冯建军一脸感动的形容说：“搭帮你在农村里锻炼了一年，有这个劲，我是没有这个力气。感动感动。”

“嫂子呢？”自从他和冯建军、刘建国结拜成兄弟的那个明月当空的晚上起，他就改口称彭嫦娥为嫂子了。

“嫦娥不在，可能是回自己家里去了。”

“外面落雪，嫂子还出去？”

“跟你说老实话，她是回去找她姐姐借点钱吃饭。”冯建军沮丧地摇摇头：“我口袋里连一个钱都没有了。你的米送得正是时候。”两人说了一气这方面的话，彭嫦娥穿着一双套鞋，推门进来了。“哎呀，”她看见李跃进坐在房里，又瞥见桌上的一袋米：“跃进，你好。米是你送来的？”

“我在队上借的米，”李跃进快活地说。

“谢谢谢谢。”彭嫦娥高兴地瞧着他：“你真的是解了我们的燃眉之急，我们明天饭都没吃了。”

“他还从知青点提来了五斤干黄花。”冯建军觑着彭嫦娥：“黄花可以发奶。”

“真的怎么谢你呢？”彭嫦娥感动地一笑：“你对我们这样好，真要有所感谢……”“嫂子这样说就是见外了，”李跃进打断她的话道：“大哥现在是困难时期，我们不尽点力，还算什么结拜兄弟？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誓言是有月亮作证的。”

李跃进直坐到吃晚饭时才走，他不想吃他们的饭。“你在你姐姐那里借了钱没？”李跃

进一走，冯建军赶紧问道，瞅着彭嫦娥。

“姐姐给了我二十块钱，我妈妈给了我五十块钱。”她骄傲地掏出钱给他看，“钱我来掌管，一分钱都不能乱用。我妈妈说，要你自己去动脑筋赚钱，这本来是你的事，你是男人。”

吃过饭，他把她深情地搂在怀里，用火热的舌头舔着她的脸蛋。美丽又恢复在她脸上了，那些孕妇的红斑随着女儿的降生而烟消云散了，那些担惊受怕而滋生出来的同灰尘一样沾在脸上的晦气被女儿脸上的喜气冲刷得干干净净了。她的两只画眉眼睛又跟当初一样墨亮墨亮的，还多了层女人的柔媚。“你又好漂亮的了。”冯建军看着她的脸说，一只手在她腰身上摸着，“你比你生孩子前还显得漂亮些。”

“你要多想想赚钱的心呢，”她说，“还色迷迷地看着我，只晓得干这种事。”

“我绝不会让你和女儿流落街头的，”冯建军说，“我就是去偷也要养活你们。放心。过年时，我们一起去拜访张主任，求他安排我去土夫子队挑土。”

“要是张主任不同意呢？”她担心张主任不会同意。

冯建军没有再跟她说这些话，而是用嘴唇封住了她丰满的红唇。她的舌头不肯出来，因为她还有话要跟他说。但是他不愿听她说话了。“把舌头给我，”他命令她说，“我要吮你的舌头，快点。”

彭嫦娥放松了自己，把舌头吐给了他，于是两人的舌头交溶到了一起，开始忘我地亲吻，一切烦恼被爱情击起的浪花抛置于脑后了。他吮吸着她的舌头，他觉得这个世界不过是他的舌头和她的舌头交合，不过是男人和女人拥抱的世界！爱情太伟大了，爱情太伟大了，爱情可以让人进入一种抛弃一切的境界！当他进入她的身子时，她觉得很久没体会过的那种全身心都步入了仙境的感觉又来了，他也一样……

4

1978年4月底的一天，养父冯清明提前几个月释放回来过“五一”国际劳动节。冯清明在劳改农场里表现很好，一心在赎自己的罪。他觉得自己实在对恩人毛主席不住，不是毛主席，他可能早就不在人间了。他出生于一个被压迫和被剥削的贫农家庭，吃的是猪油，冬天里常常衣不遮体。可是他却把领导他们得解放的毛主席像的眼睛捅瞎了。当年不是毛主席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他的妹妹不就卖给别人做小老婆抵债了？虽然他的妹妹饿死于1961年的自然灾害中，但怎么说也多活了几年。“多活一天也是好的，”冯清明这么教育冯建军说，“你爸爸在旧社会是个完全彻底的穷人。”

这自然是在冯建军十岁以前的事，就是说身为养父的冯清明就是这样教育冯建军的。

冯清明在劳改农场干得很卖力，一心要洗心革面，一心要用自己的行动洗刷掉反革命的罪名。他很能吃苦，什么活都卖力去干，终于在有一次修堤抬石头的活中，在从坡下往坡上抬的路上，用旧了的麻绳断了，石头从他腿上恶狠狠地滚下去，压断了他的腿，使他从此成了走路一踮一拐的瘸子。这天下午，养父冯清明一踮一拐地走进了他阔别了十年的长沙H机械厂，并向老厂长打听到了冯建军的下落，接着他又一踮一拐地走出H机械厂，艰难困苦地走到了冯建军的家门前。冯建军当时在土夫子队挑土，彭嫦娥却抱着女儿回娘家吃饭去了。她的父亲——那个把她赶出家门的彭股长，渐渐喜欢上了这个很可爱的外孙女。冯建军下午从土方队下班走回来时，打老远就看见一个老头坐在小洋房大门前的石阶上抽烟，身旁摆着一个黑布包和一卷铺盖，正低着头，弓着腰。“爸爸，”冯建军凭小时候的记忆，一眼就认出了养父。

冯清明一愣，他不知道眼前这个身材高大的青年是谁！他脑海里的定格是十年前一个爱流清鼻涕的矮矮小小的冯建军，眼前这个穿着一件蓝卡其布衣服，上唇留着八字胡，身高一米七以上（至少比他高二片豆腐）的青年，未必就是他在劳改农场里时刻惦记的养子？他有

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和耳朵。

“爸爸，”冯建军又叫了一声，一笑：“我是冯建军。”

“军伢子？”养父霍地站起来，一把抓住冯建军的两只手，一脸激动，嘴唇不住地颤抖，“你不说你是冯建军，我说什么也不敢认你。军伢子，你长成个大人了。”

“你抓去时我才十岁，现在我二十岁了，当然长大了。”冯建军说；“不过我一眼就认出了您，您只是比离开我时显得黑一些，还老了一点。”

两人走进了房里，冯建军为养父泡茶时，注意到养父伸过来的手很粗糙，跟槐树皮似的。“爸爸，您的脚是怎么搞的？”他问养父说。

“修堤时石头砸的。”养父说；“这已经是四年前的事了。”养父打量着房里的一切，他自然就发现了床上有女人和小孩的衣裤，还有尿片。“你结了婚，有孩子了？”

“是的。一个女孩，快半岁了。”

“妻子在哪里工作？”

“没有工作，原先有工作，后来和我一起被开除了。”

“为什么事情开除的？”养父疑惑地看着他，两只眼睛瞪得大大的。

“就是生孩子的事开除的。我们厂里不准我们生，说我们还没到法定的结婚年龄，我偏要生。这主要是因为我不愿得这口气！”

养父正想继续问什么，彭嫦娥推开门进来了，怀里抱着女儿，彭嫦娥进门就一愣，冯建军忙向她介绍说：“嫦娥，这是我爸爸。”又折过头对同样愣着打量彭嫦娥的养父说：

“爸爸，这是我妻子彭嫦娥。”

冯清明发愣是感到这个女人年纪看上去确实太年轻了，虽然怀里揣着个孩子，但一眼望去就知道这个女人的年龄最多十七八岁，那鼻子、眼睛、眉毛都还长得很嫩稚呢，可是她却是孩子的母亲了。彭嫦娥发愣却是脸红，甚至是紧张。她脑海里掠过了十年前那个举着竹竿不小心捅瞎了毛主席左眼睛的人，那个当时满脸恐惧且惊慌失措的人无疑就是眼前这个“爸爸”了。她心里的紧张来源于眼下这个表情呆板的老男人！当年不是她通风报信说“外面下雨了”，这个老男子汉又何至于把毛主席像的左眼睛捅瞎，又何至于去坐牢！现在这个老男人就像审判官一样瞪着她，使她深感不安。

“嫦娥，给我爸爸打盆热水洗脸看看。”冯建军吩咐说，瞥一眼妻子。

妻子忙把手中的孩子放到床上，孩子一离开母亲就尖叫着哭了；“别哭别哭，”她安慰女儿说；“妈妈就抱你。”

她刚刚离开床铺去拿脸盆，女儿就哭得更响了，一脸急躁。“算了，”冯建军说；“我来，你带女儿吧，哭起来讨厌。”他接过妻子手中的脸盆，走到厨房里打热水去了。

彭嫦娥忙抱起女儿，女儿因遭到母亲的“抛弃”仍气愤地哭着。她只好解开衣服，拔出乳房将乳头塞进女儿的小嘴里。“别别别哭，”她有些紧张不安地说，一脸的不自然；“我的小乖乖，别哭，别哭。妈妈喜欢你。”

冯建军端着脸盆走进来时，冯清明说：“军伢子，你这么早就有孩子了，爸没想到啊。”说完便做出高兴的样子笑笑，笑容含着泥巴的艾苦味。

冯建军笑笑：“我也是赌气赌出来的，不然也不会这么早就有了孩子。”他说。

养父洗完脸，很正经地坐在椅子上，举着一双好奇的眼睛瞧着彭嫦娥：“小彭，你今年多大了？”他就像一切父亲询问儿子的女朋友或妻子一样。

彭嫦娥脸一红，看一眼养父：“今年十八岁。”她小声说，低下了她那张不安的脸。

“你父亲在什么地方工作，小彭？”

“就在前面的H机械厂上班。”

H机械厂他太熟悉了，十年的监狱生活里，他心里一直装着H机械厂！他那辈人中姓彭的只有八九个。“干什么工作，你爸爸？”他凭直觉感到他认识她父亲。

“做保卫工作。”她在紧张中如实回答了他。

他的脸上立即起了一层阴云，没再问什么地扭开了他那张黑红的脸。

冯建军给妻子丢了个眼色，妻子抱着女儿又走了出去。冯建军点上支烟，觑着养父，又把目光抛到窗外的天空上，这么心慌意乱地看了几分钟。“爸爸，你现在知道我为什么这么早就要孩子的原因了吗？”他重新瞅着自己的养父，深深地同情他受了这么多年苦地瞅着，“您现在应该知道我的用心和想法！”

养父举着一双哀怨的眼睛望着他。

冯建军很用力地吸口烟，又用食指用力弹了下烟灰。“我认识她的时候并不晓得她是彭股长的女儿，更不晓得她就是那个看见您捅瞎毛主席像的眼睛的小姑娘。她进皮鞋厂的时候已经是个大姑娘了。”他望着养父，又深深吸口烟，“当我知道她是彭股长的女儿后，我很矛盾……我要她生下我和她的女儿，就是要她气死她那个爸爸，这就是我当时的想法。您虽然只是我的养父，但我心里一直是把您视作我的亲爸爸。”

养父仍没吭声，不过脸上的表情却缓和了些，那片积压在他脸上的阴云不知移到什么地方去了，目光也没有刚才那样阴郁了。

“我为了让这个孩子生下来，工作都没了。”冯建军又说，重新点上支烟，“她的父亲晓得我是您的养子后，人都气病了，在医院里躺了三个月，把她赶了出来……”

“不要说了，”养父用很艰难的语气说，深深地叹口气，就仿佛是在井底叹气一样，“你们既然是夫妻，又有了一个女儿，就好点过日子。再不要把这些事放在心上，我在监狱里什么事情都想明白了。这是命，爸不怪你，说实话，爸还觉得对你不住。”

“爸爸，你那时候对我很好。”冯建军表白说，“我一直记在心里的。我还记得妈妈教育我的样子，妈妈批评我时，总是先看一眼您，再瞪着我。”

“我这次来找你，有可能的话，就是想把你妈妈的骨灰带回乡下去。”养父说。养父是益阳乡下人，1949年，解放军打到长沙的时候投军的。看来养父对“伪军官太太”江笑月仍一往情深。那双混浊的眼睛里射出来的目光，不是随便问问的目光，而是一种期待他能很好地回答他的目光，就好像一个饿坏了的孩子对一个大人投出的乞求的目光。

面对这种目光，冯建军很羞愧！一分钟前，这个问题压根儿就没到他脑子里来过，仿佛我们压根儿就没想过我们会当总理。那个时候他很小，他不懂，现在他懂得这种目光了，却只能丢下一片失望给在监狱里思念了十年亡妻的养父。“我那时候还小，还一点都不懂。”冯建军满脸惭愧的形容，脸也红了。“火葬场来的汽车把妈妈的尸体运走时，我因为骂彭股长，被关到了保卫股办公室。当时我一点也不知道火葬场在哪里，也不知道还有骨灰领。那时候这些事情还到不了我脑海里来转。”

养父眼睛里的希望之光再一次泯灭了。“那现在怕是找不到了。”养父难过地说。

冯建军颇感内疚：“爸爸，我那时候太小，不知道这些事情。”他又这么说了句。

养父深深地叹口气，好半天都没说话，脸色显得格外凄凉。

5

养父冯清明在冯建军家住了半个月，这半个月他们父子俩睡在一张床上，抽着烟，说着话，不像父子，倒像一对久别重逢的朋友。养父生性就是个宽容的人，在监狱里受管制了这么些年，已习惯了不喜形于色。他不是来投靠养子的，假如冯建军是只身个人，他可能会留下来与冯建军相依为命，也好尽些做父亲的责任，帮帮冯建军。但冯建军已经结了婚，他就觉得没必要长久地呆下去了。他在劳改农场做过好几年木工，不是做家具的那种精细木工，而是做门窗的大木工。他瘸着一条腿，走进日杂店买了锤子、钳子和钉子，把冯建军房里的门窗和桌椅都修整了一番。接下来的一天，当父子俩面对面坐在桌前吃饭时，养父望着他，

吞吞吐吐了半天后，才带探索性质地问他：“军伢子，我以前存在银行里的那笔存款，你取出来用了吗？”

冯建军记都不记得了，这也是因为那本存折早就不见了，只怕是在他读小学的时候就丢了。“我曾经去取过，”冯建军想起来了后说，“但当时我还小，银行里不准我取。后来这本存折不晓得到哪里去了，丢是肯定丢了。”

养父哦了声，喝口茶，没再问这事。但是第二天，他却说要去银行里问问，看看这笔存款是不是被别人取走了。“我陪你去，”冯建军说。

两人就出了门，往街口上的那个银行储蓄所走去。这是五月初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空气很好，到处都有花香扑鼻。两人缓缓走到储蓄所处，养父走进去，掏出他一直珍藏在身边的的工作证，放到水泥柜台上，便向一个银行职员询问此事。那个年轻的职员听他说完这事后，就走进储蓄所后面的房间去查（当年银行里还没有电脑），隔了会儿他走出来说，那笔存款还在，不过要冯清明去原单位打个证明，证明存折遗失，也证明他就是冯清明，因为这种工作证已经作废了。

“你开了证明就可以取。”年轻职员说。

冯建军忙陪着养父向H机械厂走去。父子两人走到H机械厂的办公大楼前时，冯建军免不了多了一句嘴：“爸爸，妈妈就是从三楼的那个窗口跳下来的。”他告诉养父说，“就摔死在这个地方，一只脚搁在阴沟上，脑浆都摔出来了。”

冯清明顿时脸色极难看，愣愣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两滴混浊的热泪从眼眶里滚了出来，顺着他那土黄色的坎坷不平的脸颊悄悄滑落。

冯建军这才意识到自己说错了话，悔不该多嘴地看着养父。“爸爸，我们走吧？”他小心地说，盯着满脸悲伤的养父。

养父仍凝望着那块挨着阴沟的，有些杂草和碎瓦片的地，没有动。

冯建军望一眼天，天空蓝蓝的，有几块灰白色的云在缓慢地移动：“爸爸，走罢？”他又一次说，瞧着脸上有浊泪滚动的养父。“走罢？”

养父仍然没动。这时有几个人走过来，盯着他们父子俩，眼光似乎是惊诧的眼光。冯建军真想把养父拉走，他觉得站在这里很丢人现眼。“爸爸，走罢？”他又说了声。

养父仍跟没听见一样，呆呆地站着。

“有人来了，爸爸。”冯建军提高了嗓门提醒养父：“别人在看着我们。”

养父抬起头，瞅一眼三层楼的那个破旧的窗口，这才低下头，一声不吭地跟着冯建军一并走进办公楼。他当然就碰见了从前认识的几个同事，他们都用一种惊诧的目光瞥着他，但没同他说话，因为他此时的身份仍是“现行反革命”，人们还不敢同这种身份的人打招呼。那个年代，“好人”都害怕同“坏人”交往，甚至连话都不敢说，因为搞不好，自己还弄不清是怎么回事就被牵涉进去了。“文化大革命”中，这种教训太多了，人人都知道这种事情的可怕性。他们只是看一眼冯清明，就赶紧闪开了，好像鬼看见了火一样。

“请问，”冯建军问一个年轻点的人说：“革委会办公室在哪里？”

1978年时，虽然毛主席死了两年了，但任何厂矿、企业和机关单位仍叫革委会。年轻人瞥一眼冯建军：“在二楼”。年轻人说，手往天花板上一指。

父子俩便上了二楼，走进了门楣上挂着办公室牌子的房间。办公室主任是该厂的老同志，当然一眼就认出了冯清明。他比冯清明还不安地看着冯清明。他是当年把冯清明压到保卫股的人中的一个。他的眼睛瞪得箩筐那样大地瞧着冯清明，张着一张牙齿上粘满烟垢的嘴。“同志，”养父没有叫他的姓名说，阴沉着脸：“我是来麻烦你开张证明……”

这个老同志红着脸，大笔一挥地写了张证明，并盖了革委会的章子，交给冯清明后，冯清明低着头走了出来。那天，冯清明再没说过一句话，很沉默地苦皱着脸……

养父临走前的几天，领着冯建军跑到河边上，买了些木方和木板，叫辆板车拉了来。那几天，在李跃进（回家过“五一”国际劳动节）的协助下，三个人把靠小街的墙打了两个洞。一个洞做门，从此从街上出进；另一个洞做了个窗口，还做了个非常结实的摆在门外摇都摇不动，令李跃进很钦佩的货柜。“我爷爷也是做木匠的，”李跃进赞美冯清明说，“但没您做得这么结实。”

“你爷爷做得比我好，”养父很自然地谦虚说，“我做的东西样子不好看。”

“我爷爷没有你会做，我最清楚。”李跃进损他爷爷道，“我爷爷只晓得做提桶和木盆，而且还漏水。我奶奶经常骂他，笑死人。”

养父高兴地笑笑，“你爷爷会做提桶木盆，那是好手艺，我不会做。”养父瞧着李跃进，“你是个聪明伢子，应该学点东西在手上就好。”

“我不聪明，”李跃进逗养父开心道，“军伢子比我聪明。”

冯建军一笑，继续做着手中的事情。“我军伢子人是聪明，但人懒。”养父说，“没有好好读点书。”

“我也没好好读点书。”李跃进大器的形容一笑，“现在恢复了高考，我们却只能望洋兴叹，我们学的数理化都如实还给老师了。我们读书的时候太乱弹琴了。”

冯建军和养父、李跃进在家里大兴土木，是冯建军打算让闲在家里的彭嫦娥卖点糖果烟酒，以此增进一点收入。他觉得彭嫦娥未免太舒服了，什么都靠他，应该做点事。“你应该做点事，”冯建军说，瞪着她，“光靠我一个人生活不可能过好。”

这个思想来源于这笔存款。这笔存款是一千一百多元，一千一百多元在当时是一笔可观的数目，当时生活水准仍保持在人均十五元的基础上。一千一百元可以改变一个人的生活，就像现在十万块钱可以改变一个人的生活一样。养父完全可以拿着这笔钱再娶一个女人，然后在乡下老家花个二三百元置三间茅草屋，安度晚年。但是养父不愿意改变自己，一心要改变冯建军。“这笔钱是你的。”养父把这一大沓钱往他手上递时说，“我已经生活到头了，你拿着它吧。”

“我不要。”冯建军推开养父的手，“您自己留着，我不要您的钱，我不要。”

“这存款不是我的。”养父冯清明伤感的模样低下头，“这笔存款是你养母用光洋到银行里兑成人民币存下的。你养母留给你的。你养母要我去存钱时，交代说，等你长大了，再用这笔钱给你成亲。你现在已结了婚，你就拿着做别的用吧。”

“我已经结了婚，钱对我没什么意义了。”冯建军说，“爸爸，它对您倒是用处很大的，真的。我不要。”

“钱对我还有什么用？”养父伤感地摇摇头：

“爸爸，听我说一句真心话。”他看着一脸伤感的养父，“您还不到五十岁，还可以在乡下再娶一个女人做老婆，也好安度晚年。”

“这么大年龄了，还想这些事做什么？”

冯建军说，“您还不到五十岁的年纪。”

“这笔钱是你妈妈留给你的！”

“妈妈已经死了十年了，骨头都变成灰了，您还记着她的话有什么意思？”冯建军又一次很坚决地推开他那只攥着一大沓钱的手，“我真的不要，爸爸。”

但养父还是执意要他收下了。那天晚上，他就产生了将自己的这间房子打个窗口，让彭嫦娥边在家里带孩子，边做点小生意的想法。这个想法来得很陡，就跟火山爆发一样，一下

子就占据了他的整个脑海。一千一百元啦，他反复这么告诫自己，我得让它产生新的价值，让它变得对我有用，这样的话彭嫦娥就不会游手好闲了。第二天，他把自己的想法对养父说了，养父赞成他的想法。

“一个人有事做，就不会闲得慌。”养父这么说。养父不怎么喜欢彭嫦娥，虽然他没有对她说过一个“不”字，但从他对媳妇的冷淡表情上，冯建军很清楚这点。

彭嫦娥住在娘家，但时不时抱着女儿来看看，反正就几脚路，说说话就走。她对丈夫的这个养父是十二分忌讳的。她非常清楚，当年不是她的天真，这个在她面前沉默不语的男人就不会坐牢。她现在在这两个男人面前是一只赎罪的羔羊，但同时又做好了拼搏的准备。现在最痛苦的不是他们父子，而是她！她的心此刻是紧锁着的，通向内心世界的那扇门上挂着一把沉甸甸的将军锁，而钥匙又不知丢在哪里了。现在一切都听其自然，她对自己说。当冯建军批评她懒，而提出让她边在家里带孩子，边做点事情时，她没有反对。

“我爸爸想要我到H机械厂做临时工。”她一脸淡漠地斜视着他说。

冯建军不想让她和她的家人在一起，在冯建军看来，那是一只染缸，会把她妻子的爱情染成黑色。冯建军对她的感情有些复杂，又爱她，看见她心里又滋生出一些凄凉，仇恨便从凄凉中产生，就跟冰从水中产生一样。但是他又需要她，甚至爱她，这种爱也许出自于情欲的驱动，一种动物本能的冲动。过去，有人总是把爱情摆在内容空洞的位置上，似乎爱情与肉体无关，把爱情拔高到形而上的位置上了，一谈到肉体就脸红，就觉得那是肮脏的事情，那是爱情中一个很无关紧要的环节。其实正好相反，如果没有肉体的爱又哪里来的精神的爱呢？精神的爱只是一种尊敬，例如我们爱教师。肉体的爱才是爱情。我们都知道，冯建军对彭嫦娥是先有肉体的爱——这种本能的爱是可以升华出爱情的，后知道她是彭股长的女儿后又派生出了一种扭曲的爱，这种爱里面有恨的内容。每当他把她拥在怀里，与她交欢时，他觉得她给了他一切而深深地爱着她，并十分真切地感到这是一种美。然而他平躺下来时，他又觉得要是她当年没出现在那件倒霉的事情中，他会更加好好地爱她，而不会对她生出一种恶毒的意愿。

8

养父冯清明离开他回益阳农村去的那天晚上，他生平第一次把这种恶意的思想付诸到行动中。理由很简单，却很充分，那就是她连一句告别的话都没有说，比如说她没有说“爸爸，你好走啊”或者说“爸爸，我就不送了”。她当时正在房里捡场，把一些刨木花和木屑扫到墙角去留着以后生火用。那天下午因为有李跃进和刘建国在他家，替他粉刷墙壁，他没有发作。但是到了晚上，当李跃进和刘建国吃完彭嫦娥做的晚饭，又坐了会儿起身走后，他想起他送养父踏上一辆破旧的红客车时，他无意中瞥见养父那双话梅样混浊的眼睛里——准确地说乃眼角旁，挂着两滴晶莹的泪珠，而养父又抬起那只粗糙的右手，用大拇指去揩那两滴在阳光下闪亮的泪珠时，他开始计较了。“你怎么不送我爸爸？”他瞪着坐在床上的她，脸色自然是一片铁青。

她瞥他一眼，“你送了不就行了？”她无所谓地说。

“你真的做得出啊，”他计较她道，“我爸爸走，你连一声好走的话都不说！”

“那是你爸爸自己不理我。”她声辩说，“我几次想跟他说话，他总是掉过头去。我知道你们父子都对我有意见。”

“不是有意见，是恨毒了你。”冯建军怒火中烧地大喝一声，“不是你，当年我的养母就不会跳楼自杀，我爸爸也不会坐十年牢，变成瘸子，”

“你自己说那时候大家都小，大家都不懂事。你原谅我。”她很有火地看着他，“现在你又这样说我！我晓得你不会原谅我的，我晓得你会记一辈子。我太蠢了。”

“你现在晓得了就好。”冯建军恶毒地望着她，“你知道我为什么要你生下这个孩子不？”

我就是要你生下一个反革命的孙子，气死你的那个鳖爸爸。”

她的画眉眼睛瞪得大大地瞅着他：“你天生就是个坏人咧，做好事！”她气愤地说：“我们离婚罗，明天我们就离婚，各走各的路。”

“你永远也别想和我离婚，跟你讲明的。你这一世只能是我的，”他理直气壮地指着她，“除非我死了。”

彭嫦娥站了起来，很生气地说了句“做好事”，就想冲出门。他抓住了她的胳膊，吼道：“你到哪里去，啊？”

“老子回去，”她侧过头来，很严厉地回答他说：“放开手。”

但是他把她推到了床上，对着她的脸就是一个嘴巴扇了过去。“你以为我会轻易地放你走？想得好。”他凶恶地说，又踢了她腿一脚。“你这小婊子。骚货。我要你这一世都记住今天的事。”他又一巴掌打了过去，打在她胳膊上。

她哭了，企图反抗他的暴行。但是她被他疯狂地捆在床上，拳头就跟落雨样打在她身上；使她无法还击。她感到骑在她身上的不是她熟悉的丈夫，而是一头野兽。这头野兽在恣意作践她！把她的衣服撕开了，恶狠狠地拧着她的肉。她只觉得疼，只觉得这个世界在天崩地裂。她看到的不是和她做爱时的丈夫，而是一头生活在人群中的狼。她不再反抗了，更加伤心绝望地哭了。

那种来自于养父身上的仇恨，随着拳头的倾泻同泉水样从指缝中流走了。她的眼泪水覆盖了他眼里的恶意，就仿佛草皮覆盖了沙漠。悔意从她的眼泪水中产生了，犹如河流产生了船一样。他呆呆地看着她：“别哭了，别哭了。”他说，企图伸出手去抚慰她。

“别碰我。”她哭道：“呜呜呜，你这样打老子，把老子不做人打……呜呜呜。”

“我自己鬼迷心窍，我不是东西。”冯建军说：“我是大计较那件事情了。本来我想克制……我这个人不是人，又爱得你要死，又恨你……请请你别别别这样哭。”

“我不要你假惺惺！”她哭着说：“你是这样打老子，你好毒呢，呜呜呜。”

“原谅我原谅我，嫦娥我求你原谅我原谅我，我保证从今以后，今生今世再不碰你一根毫毛了。”他乞求道，跪在她一旁：“就算我犯了一次错。从今天起，我们过去的事情一笔勾销。我刚才太不是人了，我刚才太不是人了。原谅我吧嫦娥原谅我这一次吧，嫦娥嫦娥，我保证保证保证不打你了。我再打你就是畜牲畜牲畜牲。”他就这么乞求她说，为了不让她逃离出去，他用力抱住她，不准她起来，并拼命舔她受伤的脸，像狗一样……

9

这场打和被的游戏把两人近期中的隔膜化解了，就跟水把冰化解了似的。养父在这里时，两人压根儿就没机会说话。睡觉都没在一张床上。他和养父住在这间房子里，而她就像当年做闺女一样，又往回去了，带着这个女儿睡在她曾经和她妹妹睡的床上，只是把她妹妹赶到和她姐姐去睡了。养父一走，两人才又恢复夫妻关系似的，睡到一张床上。那天晚上的故事是以性交结束的，因为只有性的结合才能使矛盾消融。身体的进入是和解的标志。“我保证不会再打你了，”当他带点强迫性质地进入她的身子时，他求她原谅说：“这个世界上，想来想去我最爱的就是你，嫦娥。”

她也觉得自己整个身心都在他身上，心是他的心，人是他的人，这个世界不就是他和她的世界吗？她的孩子不就是他的孩子？她的家不就是他的家？她闭上眼睛，开始认可他的抚摸并很快被他的情爱之火焚化了。她开始哼起来，这是她在交欢中第一次发出呻吟声，一种肆无忌惮的吟唤；他开始以为她是哪里疼，很快他就判断出这不是疼，而是一种本能的召唤，一种人性的回归！他更爱她了。“我更爱你了，”他激动地说：“更爱你，更爱你，更爱你了。你原谅我吗？”

她点了点头：“原谅你。”她说，痴迷地一笑，把自己完全置身在爱情的土地上了。

10

冯建军在自己家的墙上对外打个洞，又挑来石灰、砂子粉墙，养父又钉钉磕磕费心费力地做货柜，干得如此热火朝天，自然在小洋房内外就有点影响，一是吵了人家的瞌睡，二是一些人感到纳闷。“你房里对着街上打个方洞做什么？”一天傍晚，办事处张主任端着杯茶走过来问道。张主任早就有意见了，他家的窗户正对着这间小屋，这几天没完没了的钉钉磕磕的声音，吵得他没法进入午睡。恰好这几天他又患了热感冒，脑壳总是晕晕沉沉的，一直就想出来批评两句，今天精神好一点，就出来询问制造噪音的内容了。

冯建军走上去，很巴结地掏出一包大庆烟，扯出一支递给张主任。“张主任，请抽支烟。”他脸上灿烂地笑着说。

张主任接过他递来的烟，点上，进一步瞅着他问：“你打个洞做什么，军伢子？”

张主任的那张马脸上有了些皱褶，皮肉也松弛了些，从前黑油油的头发上，自然添了许多多灰白，那双眼睛却更有老鹰味道了。冯建军一开始就怕这双眼睛，这双眼睛是幸福街权力的象征！这双眼睛看你一眼你也会感到它的分量。冯建军怕这双眼睛的另一个原因是，他一直喜欢着被这双严厉的眼睛庇护着的女同学张小英，至今还旧情难忘什么的。“我我我想想想做点南南南食买买卖。”冯建军禁不住这双眼睛的盯视，脸一红，说话自然就结巴起来，仿佛是偷了东西被人发现了似的。

张主任同老鹰盯小鸡似地盯着他：“做买卖？”他说：“做什么买卖？”

“做南南南食烟酒酒之类……”

“你这是搞资本主义那一套啊。军伢子。”张主任拉长马脸说：“早两年，在街上卖钓鱼钩子的人都被视为投机倒把分子，抓了关起来咧。这种事情是做不得的，军伢子。”

冯建军极恭敬的模样望着他：“所以我还要靠张伯伯抬我上路……”

“那你就莫找我抬，你这是要我犯错误。”张主任不客气地拒绝说：“军伢子，搞不得啊，我劝你莫搞这种投机倒把的事，慢点坐起牢来还不知道是怎么坐的！”

那是“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的第二年，很多人的思想还在“左”边那块萝卜白菜地里没拔出来。大家还抱着宁左勿右的观念行事，左是革命，有则是反革命；左，错了，不会缚去坐牢，革命允许犯错误！你左，只能证明你更革命，当然就更可爱。右则不行，右一步就是“右派”，右二步就被视为现行反革命了，就是人民的敌人。所以大家都愿意左，站在左的立场上总不会错，这是那代人在“文化大革命”中所获的人生经验。

11

冯建军在“文化大革命”中只是个调皮学生，首先是小学生，然后是中学生，对宁左勿右的受益没什么切身体验，虽然他和我们那代人一并是左的思潮的受害者，例如没读什么书。但正因为没读什么书，思想就没受什么羁绊，也是因为年轻就更没什么禁忌了。世界是属于年轻人的吗？不是，在社会的各个阶层，手握实权的人都是中老年人。这些人手中端着茶，或者捧张报纸，坐在力、公桌前或沙发上发号施令，作这样那样的指示。这是全中国的人都有目共睹的。但年轻人却对这个社会的前进起着推动性作用，他们是历史车轮的润滑油，他们总是使老如事故的坐在办公室里看报的中、老年人目瞪口呆，就因为他们年轻！古人云：初生牛犊不畏虎。我就拿这句话来形容像冯建军这样的个体户吧。在70年代末和80年代初，中国的商海潮中，从事小个体经济的人，十之八九是年轻人，而且均是坐在办公室里的人看不起的调皮下家（长沙土话；二流子的意思）！这些人没职业，没一份工作，而且很大一部

分都是劳改释放犯，他们是迫于生存而走上了个体户的道路。那时候全中国的工人、干部和教师还没有经商意识，更谈不上经商热情。十余年后的今天，当然就不同了，不但工人、干部和教师纷纷舍弃职业下海浮游，连接受了高等教育的硕士或博士毕业生，也顾不得一切，从十米或更高的跳台上一个燕式跳进了海里，当然有的就跌得鼻青脸肿或者肚皮翻白什么的。这几年报纸上说，全中国人都在经商，都充满了经商意识，在商海中拼搏，眼睛盯着别人腰中的荷包，这话可是很正确的。

12

现在让我们把视线又移到冯建军身上。冯建军是一只初生牛犊，尽管张主任在他脑壳上敲了警钟，但他却用他那两只尖尖的牛角顶住了张主任那番话的压力。我要吃饭，这个个体户的先驱者这么坚决地想到，我总不能在社会主义国家把自己活活饿死。再说人要吃饭，你们不给我工作，我就只能自己想办法养活自己。这个思想虽然简单，但却很有力地盘踞在他脑海里，就如一支军队占据了某处制高点，顽强地控制了他。那天晚上，冯建军坐在门口抽着烟，脑海里有两股势力斗争着，一股势力代表着他的本性，那就是不理睬张主任，不去送礼；另一股势力来自于世俗观念，很强大地驱使着他的两条腿往张主任家走，去厚着脸皮送礼。一种势力说：怕什么怕，最多就是抓去关几天，教育一通然后又放出来。另一股势力说：还是去拜访拜访张主任有好处，因为认这个山头和不认这个山头是不同的，毕竟他是办事处主任，手上有权！一种势力说：你送礼过去，他保证不会接，因为他会认为这是犯错误，所以不必要去碰这颗钉子。另一股势力说：送去他不要是一回事，不送又是另一回事，因为你买他的账他就会不舒服。送礼是一种客气，意思要到位。我只说我是没有办法才走这条路，又不是别的。他就这么比较来比较去地想着，最后他问彭嫦娥说：“你看到底送礼给张主任不？你凭直觉说看？”

彭嫦娥当然主张送礼：“当然要送，这还要问。”她说。

“我又怕他不接，”他烦恼地摇摇头，“要是他不接，我就进退都不是人了。”

“你在张主任面前本来就不是人。”她客观地说，“就算他要你把礼提回来，也只有几脚路。但是尊敬他的意思还是到了，他是办事处主任。”

那天晚上九点多钟，冯建军提着一对德山大曲和二条大庆烟（三元钱一条），走进了张主任的家门。他没有敲门就走了进去，那是夏天，门开着。当时还没有电风扇，跟夏天作斗争的惟一方式就是门窗大敞，或用蒲扇驱赶懊热。张主任正举把蒲扇坐在竹铺上看报，打着一个赤膊，戴副老花眼镜。“张主任。”冯建军毕恭毕敬的模样说，手上提的礼品怕羞似地放在腿后。

张主任当然注意到了他手上有东西。“坐吧。”张主任表情淡漠地放下了手中的报纸指着一张竹靠椅说。

冯建军不得不把手中的礼物摆在张主任家的饭桌上：“张主任，做晚辈的一点小意思。”这在当时并非如他说的小意思，因为这花了十元钱啦！张主任那时也就是四十五元一月，却要养一家人。十元钱在那时候相当于现在的好几百块钱呢。当时学徒工一个月还只十八元工资；大米只有一毛四分钱一斤，白菜二分钱一斤，鸡蛋五分钱一个，猪肉九毛钱一斤。十元钱可不是小数目！

张主任知道他的用心，他这间房子已经打了那么大一个洞，那个洞可不是为了通风用的。张主任严肃着自己的马脸瞪着他：“你买这么多东西来干什么？”张主任批评他道：“提回去提回去，我是不搞这一套的人，军伢子你要晓得。”

“张主任，您是看着我军伢子长大的。”冯建军嬉皮笑脸地说：“我从小就失去了父母，您还教育我少了？您那时候时常批评我的话，我都记在心里的。您就当是晚辈孝敬长辈，这

总没关系吧？”张主任的耳朵很受用，那鹰一样盯他的目光自然就慈祥多了。这毕竟是喜人的礼物，烟和酒都是他日常生活中需要的。这位二十多年前在朝鲜战场上冲锋陷阵的志愿军战士，在生活中只对两样东西感兴趣，那就是烟和酒。由于他的经济基础只这样，平常他只怕大红花（一毛八分钱一包）或者抽更差的红橘（一毛三分一包）。大庆烟，是长沙卷烟厂生产的名牌，是当时的高档烟。张主任只在几次开会中抽过几次，人口很流畅，味道也很纯洁。那个曾经企图将张小英摁在床上干那种事的冯建军在任何场合下都不会使他愉快，但大庆烟却让他有舒服感，甚至说有了些美好的追求和向往，那就是他觉得他马上就有好烟抽了。

“军伢子，我知道你是为开店子的事来找我，”张主任扬起马脸瞥着他，“但这种事是干不得的，搞不好就要犯错误。我先喊醒你。”

“是的是的。我知道，张主任。”冯建军说，“但我现在是一家人都没有饭吃，不做点小买卖，我的细伢子就会饿死去。实在是没别的办法。”

“但这可是犯错误的事，现在我还没听说哪里有私人开店子的事。”张主任说，“我不敢为你挑这个担子，国家也不允许的。”

冯建军看着他，脸上升起了一片悲哀的雾霭

“这笔钱喂狗了。”他回到家里时，小声对彭嫦娥说，“他不同意。他怕犯错误。”

她瞅着他，一边把衬衣解开，一边把婴儿的嘴凑上去。“张主任还说了什么着？”

“他要我把礼物提回来，”冯建军皱着眉头，“但是我既然提到他家里了，……我就是心疼这笔钱，可以让我们吃两个星期饭呢。他妈的，白送了。”

13

冯建军的这份厚礼没白送，当冯建军打算去坐牢地麻起胆子开起店子来后，张主任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就住在这幢房子里也装做不知道。当有的街道办事处干部觉得这不是个好苗头，询问张主任此事时，张主任仰起马脸回答说：“这事只能看上面怎么处理。两口子的工作都被开除了，这也是一个具体问题，人家要吃饭呀。”

这个“具体问题”就是默认他就开他的店子吧，只要上面不闻不问他就不管。

冯建军成了幸福街第一个做生意的。那时候全长沙市的热情都投放到大学里了，一双双眼睛都扫描着各所大学的门槛，大报小报除了报道国家大事外，就是报道谁谁家的子女考上了重点大学，谁谁谁家的儿子考上了清华大学什么的。那时候人们的思想都很传统，都有“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的思想，或“读书做官论”的思想。虽然这种思想是受到批判的，但它确实是真理，古代时候的中国读书人，一考上状元，就可以做大官，甚至做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这种故事在民间流传太广了。这是一种文化，一种儒家思想的文化。这种文化世代代传下来，在老百姓的脑海里生了根，拿把铲子去铲也铲不掉。没有人注视冯建军他们这种人的生活方式，他们是这个社会大家庭抛弃的一小撮，是许许多多家庭不屑于拿正眼去看的垃圾；的确，那几年正经人是不做生意的，十之八九是劳改释放犯，或像冯建军那样被单位开除及历史上有问题的人，少许好点的也是没工作而在社会上待业的人。这些人没有工作，没有社会地位——在这个社会大家庭里感觉不到温暖，甚至有的还没有老婆孩子，对于他们来说翻了船也只是脚背深的水，翻船不翻船都一样，所以不存在思前顾后和顾此失彼。这一小撮“垃圾”却成了中国大地上改革开放的先驱者，率先响应中央号召并积极投入的就是这些人。事实上，在历次改朝换代或历史转换时期，例如推翻清朝政府建立国民政府及推翻国民政府建立新中国，他们都扮演了勇士和冲锋陷阵的生力军。他们看上去如散兵游勇，但集结起来却是一支所向无敌的大军。这个世界不能轻视他们的力量。

14

冯建军开店子并没引起当时把眼睛盯着大学门坎的街坊邻舍的妒忌，先只是让他们吃一惊，接着他们马上就感觉到了它的方便。从前买烟买酒或买点零食什么的，都要跑到街上的什么南食店去。有时候来了客，自己要陪客，打发细伢子去买烟买酒，又不是很放心，担心汽车什么的。现在来了客，或自己发懒筋，打发细伢子来冯建军的商店买东西，心里就比较踏实，因为这不要过车辆穿梭的马路。“军伢子，你下次去进点酱油和味精来。”有的人说，“省得我们往酱园里跑。”

“好好好。”

“军伢子，进点草纸什么的。”有的中年妇女提出要求说，“还进点盐。”

“好好好。”

“屋门口有个店子还是很方便咧。”有的邻居说。

这无异于是鼓励他把这个小副食店发扬光大，受到街坊邻舍的肯定，他那颗不怎么安稳的心就渐渐安稳了。“总而言之，我主要是为人民服务。”他油嘴滑舌地对一些来他店里买东西的人说：“方便他人就是方便自己。我是没办法而为生存。”

冯建军自己都没想到，他开这个店子，迅速改变了他的人生态度。原以为买卖会做不下去，然而做得很好。有时候晚上十一点钟了，还有人敲板子买烟或零食。“买烟咧买烟咧，”那些熟人大声大气地喊道：“军伢，快点。”

国营商店是不会在晚上八点钟以后继续营业的，但冯建军开的这个店子却可以在深夜也营业，就是睡下了，两口子也爬起床，方便来者。一天晚上，粗声敲板子的却是刘建国，他来买烟，那已经是十二点还有多了。冯建军打开门让他走了进来。这是十月里的一天，刘建国从知青点回家过国庆节，过完国庆节后又逗留在城里玩。“建军兄，”刘建国看着他：“你一个月能赚得好多钱？”

“只吃得饭。”躺在床上的彭嫦娥抢着回答说：“一个鸡蛋饼才赚一分钱，一包飞虹烟才赚二分钱，一盒火柴才有几厘钱的收入。”她淡化一切道：“只吃得饭。”

刘建国同情地瞥着他们：“只能赚这么一点？”他说。

冯建军正想趁机卖弄说：“那不止”，彭嫦娥又开口道：“没办法，要活下去。”

刘建国抽完一支烟走后，彭嫦娥说：“要学会财不露白。财露白就遭人眼红，晓得不？你不要把真实收入告诉刘建国和李跃进他们，免得他们到处说。”

彭嫦娥尽管是个普通女人，但对这些事情却有本能的敏感。她相信这个世界是“枪打出头鸟”的世界，人怕出名，猪怕壮。这个道理老人们说得很清楚的。“他们也许不会嫉妒你，”她又说：“但是他们一说出去，别人就会搞你了。我们一个月有几百块钱收入，办事处张主任一个月的工资还只四五十元呢。你去想罗。”

“他们是我的结拜兄弟，应该为我高兴。”冯建军这么想道。

“正因为你们是朋友，你就越劲不要说。”妻子一针见血道：“刘建国和李跃进跟你一样都是男子汉，你自己将心比心地想想，假如刘建国一个月赚几百块钱，你自己会过得不？你会过不得的。你想想罗。”冯建军不吭声了，嚼着他还有头脑的妻子。事情倒过来的话，他确实会心里不舒服，至少会恨自己没用。“是吗？”他自语说。

15

过年边上，张主任走进他家买烟：“军伢子，”他说：“你写份报告来，等过完年，你要去南区工商局办个营业执照。不然就会有点麻烦了。晓得？”

“是吗？”冯建军瞧着这张长长的马脸，这张脸可是幸福街的“上层建筑”什么的。“这要办营业执照？”

“当然要办营业执照，现在像你这种开店子的人也不是一个，总要归口到一个单位进行管理。”张主任吐口烟，“总不能就这样泛滥下去。你写封报告来，我盖个章，你自己去工商局办个手续。上面对你们这种人，已经有了放宽的政策，我告诉你。”

“谢谢谢谢。”冯建军马上感谢道，忙拿烟敬他。

张主任接过烟，点上，就掏出钱要交买烟钱。冯建军忙将他拿钱的手推开：“张主任，送一条烟给您抽也只这么大的事。”冯建军说：“不是您，我冯建军哪里有今天！”

“这样不好吧？”张主任有点进退两难的模样：“还是不要搞这一套吧。”

当然还是搞了“这一套”，这是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冯建军知道张主任虽官不大，但在幸福街还是有威信的，在办事处说一句话，很响的。他从朝鲜战场上转业回来后，就一直在幸福街当主任，之所以没上去是吃了没文化的亏。还有可能是命里没有官运，有的人学历低，但也做了大官。冯建军敬畏他，是从小时候就开始的，好像孩子敬怕父母，他看见他这张严肃的马脸，自然就矮了八寸。“我总有点怕张主任，”冯建军对妻子说：“小时候就怕他，怕惯了。”

彭嫦娥一笑：“有什么好怕的？不就是个街道主任？”她说。

“我怕，我小时候就怕他。”冯建军又这么说。

那天晚上八点多钟下起了大雨，从西伯利亚来的冷空气在长沙街头横行来横行去，把街上的人扫荡得干干净净的。大雨把人都留在家了。九点来钟，两口子把板子关了，坐在床上你看着我我望着你。“我们好久没干这种事了，”他说：“有半个多月了吧？”他把她的脸捧在手里。

“上个星期我们还做了这种事，”她瞥着他的脸：“还没半个月。”

“我不记得了。”他说，开始抚摸她的鹅蛋脸，她让他抚摸，把头偎在他怀里。他的手便开始向她胸脯上探去，揉捏着她那两只蓄着奶水的乳房，结果手指一碰上小乳头，奶水便涌了点出来。“让我试试奶子味道？”他瞅着她：“我还从没试过味。”

她一笑：“奶子是留给你女儿吃的。”

“我只试一点。”

他开始剥她的衣服，接着就把头埋到了她柔软的胸脯上，用嘴唇含住了她的小乳头，不觉就吸了口。他觉得奶子并不像他想象的甜，相反是一种说不出的味道，还有点腥气。“不好吃。”他说，抬起头，看着闭着眼睛的她。

她睁开眼睛，一下就搂住他的脸，在他脸上亲了下。“我要你。”她猜测说：“今天晚上不会有人来吵我们了，落这么大的雨。”

冯建军便很振奋的形容，毫不犹豫地向她的身子里挺进……

16

冯建军写了一份报告，写明自己是没有其他生活来源，开了这个南食店，并就此给自己开的这个南食店取了个名字叫“鸿运商店”。张主任大笔一挥，又要他拿到办公室盖了个红印，隔了两日冯建军便怀里揣着这份报告，去区工商局办理营业执照的手续。那是年后一个阳光很好却很寒冷的上午，冯建军骑着一辆崭新的永久牌单车，穿着一套华达呢的中山装，很精神地走进了区工商局办公楼。这一天，本来可以像他生活中的许多天一样不去描述，但他在这天上午认识了一个后来使他身陷囹圄的朋友。这个朋友姓王，小名王连举。王连举也是1958年出生的，长相颇像《红灯记》里那个叛徒王连举，恰好他又在中学里演过被一枪打死了的王连举，于是大家便叫他“王连举鳖”。冯建军那天上午走进工商局的一间办理这种手续的办公室时，办公室的一个干部说：“你等一下。”说着就走了出去。冯建军就坐在人造革沙发上等着，掏出一包大庆烟，点上一支吸着。如果当时那位工商局的干部给他办了，他

就不会认识这位长相像王连举的王向阳。那么他的故事可能就会很平淡，但是王连举让他的故事变得坎坷而复杂了。

那天上午，冯建军坐在工商局那间办公室的沙发上抽第二支烟时，王向阳一脸谨慎的模样走了进来，拘束的形容笑了笑，递上一支烟给冯建军说：“同志，请抽烟。”他以为冯建军是工商局的干部。

冯建军接过了这个年轻人的烟，立即说：“我不是这里的，我等人办执照。”

他马上宽松地一笑，表情活跃起来。“老兄贵姓？”他问。

“姓冯。”

“我姓王，名向阳。小名王连举。”他说，“你觉得我像不像王连举？”

冯建军瞥他一眼，立即觉得他像革命样板戏《红灯记》里的那个叛徒王连举。“我叫冯建军。”冯建军自我介绍说，笑笑，“你老兄说话很有味啊。”

“我是个直人，一根肠子通屁眼的直来直去的人。”王向阳说，很海的样子抽口烟，“说话不晓得转弯抹角。”

“我也是个直人。”冯建军一笑，表白说，“在朋友中直来直去的。”

他们认识了。

办完营业执照的登记手续后，两人走出来，恰好都是骑永久牌同种型号的单车：“你老兄住在哪里？”冯建军先问他。

“住在南门口。”王向阳一笑，“兄弟住在哪里？”

“幸福街。”冯建军说。

“哪天得空到你家去玩看，”王向阳折过头来瞥着他，“欢迎不？”

“只管来，朋友不怕多。”他回答说，“一句老话说：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

17

几天后，这位小名王连举的朋友真的来玩了。那是个晴朗的下午，当时李跃进也在他家里，手中抱着冯建军的女儿逗笑着。王向阳穿得很不含糊，黑呢子大衣，内里一件高领淡黄色毛衣，聊上一双靴子，戴着白手套，就跟电影里的纳粹走进来一样。

“你好你好。”冯建军花了几秒钟工夫才认出眼前这个人，“进来坐进来坐。”

“就站在门外也行，你屋里点点大。”王向阳偏着头说。

“点点大，坐的地方还是有。”冯建军笑笑，“进来坐，站在外面，哪对得住你的。进来进来。”他对看着他的李跃进说，“这位朋友名叫王向阳。”

“你就介绍叫王连举就是。”王向阳似乎以他像《红灯记》里的那个叛徒“王连举”为荣，说完嘿嘿一笑，“朋友贵姓？”他问李跃进说。“我叫李跃进，”李跃进说，也嘿嘿一笑，“大跃进那年生的，属狗。呃呃呃，”他又逗着冯建军的女儿，瞪着说，“骑马嘟嘟嘟……好玩罢，明明宝？”

明明还只有一岁，不会回答这位叔叔，但却很快活地笑了笑。王向阳瞧着他逐女孩，接过冯建军递来的烟，点上。这时，上公共厕所解手的彭嫦娥走了进来，一张红灿灿的脸当然是让人喜欢的。“来，妈妈抱。”她对李跃进手中的明明说，伸出了两只手。

“我堂客。”冯建军向王向阳介绍说。

“哎呀，你蛮走桃花运罢，不但有个漂亮堂客，还有女儿了。”他大大咧咧地说，看着冯建军，“你还只二十岁吧？”

“嗯罗。”冯建军一笑，对折过头来瞥一眼王向阳的妻子说，“王连举，我在工商局登记营业执照时，结识的新朋友。王连举，你住南门什么地方？”

“碧湘街口子上。”

“碧湘街在旧社会是一条妓女街，”李跃进说，“我听一个老人说的，他说现在玩都没地方玩了，那个老鳖说，年轻的时候一点钱都丢在碧湘街的妓女身上了。”

王向阳觑一眼李跃进，那种目光是不屑做朋友的目光。王向阳的母亲就是碧湘街的妓女，解放后被人民政府强迫从良的。这事冯建军后来才知道。“现在那里再没妓女了。”王向阳说，“政府不允许这个社会有嫖客和妓女。”

“允许的话，我还会在这里！”李跃进毫不含糊地一挥手，“那我不去玩去了！”

“你们不要说这些废话好不？”彭嫦娥说，不悦地望一眼很兴奋的李跃进，“要说你们到外面去说，莫当着我的面说这些话，听起耳朵不舒服。”

三个人就一笑，便开始说一些打架方面的事了。“早一向，八一广场上面打群架，”李跃进显得很懂这一本正经地说，“小西门马脑壳队的与解放四村的一群小青年哥哥，约在八一广场打，马脑壳队的一色的马刀，解放四村的提着扁铁和铁棍，好威武咧。”

“小西门马脑壳队的那班人，我都认识，”王向阳说，“小西门就在我们那里；你说的这一架又没打成，解放四村的那群人把打架的地点出卖给了治安指挥部，两边的人还只是刚刚拿出家伙，治安指挥部的就赶到了，架没打成就散了。”

“不过解放四村的那班人里，有两人我熟。”李跃进说，“他们说他们用铁棍打晕了马脑壳队的两个人，还一铁棍把马脑壳队为头的脑壳打开了。治安指挥部的是打架打到节骨眼上的时候，一汽车赶来的，来了四五十个，一个手中一根很长的棒子。”

“绝对没打成，我晓得。”王向阳不屑他讲的故事道，“马脑壳队的人还会服解放四村的行罢？根本就没打成大家就跑了。这件事情我很清楚。你是讲故事罗”

“讲一筒卵咧。”李跃进生他的气说，“你又不清白这件事。我还不晓得！”

“你清白，我不想争。”王向阳冷笑一声，一脸鄙夷的神气扭开头，看一眼冯建军，“这叫做霸卵蛮。”他的意思是李跃进在这里讲鳖话！

李跃进还在小学时代就是个好斗的人，一张嘴虽然不会说话，但总想把所谓问题争赢。现在大了，又练了给自己壮胆的铁砂掌，就更好斗而且喜欢翻脸了。因为素不相识的王向阳说他什么“霸卵蛮”——这是一句带象征意味的骂人话，脸就红了起来，目光就核来直去地盯着王向阳，“你霸卵蛮咧。”他生硬地说，“你以为你们小西门的马脑壳队蛮狠是罢？毕竟只是背着锈刀扁铁的马脑壳队，又不是铁脑壳队！你还说不想跟我争，我想跟你争？说起这号有味的宝话，你不清白咧。”

“我不清白，我不清白，”王向阳说，眼睛往上一翻，“兄弟清白，这总行吧。”

冯建军以大哥的身份自居道：“李跃进，我一开口就要说你几句。你随便什么事都喜欢争个高低，你这号毛病越来越严重了。”他又瞥一眼王向阳，“他是我的新朋友，你又是一副要搞赢的样子。少好点强看，你这鳖？”

李跃进对冯建军打个拱手，“好好好，再不争了。”

18

三人到街上的异南春饮食店吃饭，冯建军请客，点了几个菜，又要了三两酒。这是因为三个人都不会喝酒。“你们都是我的朋友。”吃饭的时候，冯建军讲明关系说，“王向阳看上去也是个讲义气够朋友的人。这以后，大家有什么事情就相互帮忙。”

“人活在世上就是玩朋友的。”王向阳大器的模样昂起头，“钱财如粪土，仁义值千金。我这个人，朋友是摆在第一位的。我欣赏宋江，为朋友慷慨解囊，所以在梁山泊上，被众英雄好汉推崇为第一位。宋江又没什么武艺，纯粹是凭仁义吃饭。”

“我最喜欢韩信这人。”冯建军说，喝口酒，“真正做到了大丈夫能屈能伸。”

“我喜欢李元霸，天下第一条好汉。”李跃进向往的样子喝口酒，“真英雄一个。”

“这些好汉我都喜欢。”王向阳笑笑，“当代英雄里，我最喜欢广州军区司令许世友，他是少林寺出家还俗的和尚，曾是毛主席的警卫，能飞檐走壁。”

“我也佩服许世友，”李跃进只佩服身怀武艺的人，“我还佩服柳松年，要是我早生二十年，我就可以拜他为师，学点真本事。我师傅只佩服一个人，就是柳松年。”

三个人谈古论今地说了很一气，临了，一桌饭吃完，三人走出来，大大咧咧地向文化电影院走去。王向阳要请他们看场电影。“你请我吃饭，我请你们看电影。”王向阳说，表示他是个不愿意欠人情的男子汉。

1979年初时，电视机还没有大规模地走入家庭，看电影仍然是主要娱乐之一。“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不久，长沙市悄悄兴起了跳交谊舞，很多年轻人都自发地组织跳交谊舞，或者寻找跳交谊舞的地方。长沙市当年有个五一广场，广场上有个大很宽的大理石台，台中央立着一个很高的毛主席花岗岩像，那是艺术家用锤子和凿子凿出来，屹立在长沙市五一广场坪中的。那是很光滑的大理石台，适合跳舞。于是一到晚上，不少年轻人就满怀兴致地提着录音机，一群一群地走到毛主席像下跳“文化大革命”中禁止跳的交谊舞，快三快四地转着，嘻嘻哈哈的，很热闹和风趣。当然就招引了很多年轻人向那里拥，把个五一广场围堵得水泄不通，汽车无法通行。这既是一种娱乐，又是一种情感宣泄，一种示威，因为被禁止的活动终于可以冲破了。这一度让长沙市政府非常头疼，因为这帮意气风发斗志昂扬的年轻人太没有道德观念了，在那里瞎胡闹乱跳，把个交通要道堵得汽车没法经过。后来是这帮跳舞的年轻人在毛主席雕像下，胡作非为，甚至大胆调戏身旁的姑娘，弄得争风吃醋，打了几次很大的群架，市公安局才作出禁止在此处跳舞的决定。

那天晚上，冯建军、李跃进和王向阳便在毛主席像下，参加了一场很紧张的打斗。三个人走到文化电影院门前，一看电影告示牌，发现电影是他们三人都看过的一部罗马尼亚电影。“看过，”冯建军说，“没什么味。”

“不好看。”李跃进失望地摆了下头，“我喜欢阿尔巴尼亚的电影。”

“那就去五一广场看跳舞去不？”王向阳望着他们，“你们去玩过没？好多人，都是青年哥哥和青年妹子，好热闹的。”

冯建军看了眼街上，一些店子已经关门了。天蓝幽幽的，一弯钩月悬在远远的屋顶上。前面一家锅饺店里，飘过来阵阵锅饺的香气。“我随便，你呢？”他问李跃进。

“去看看，反正没事。”李跃进摆头说，也望一眼业已冷清的大街。

19

三个人在一家南食店买了三包葵花子，一路嗑着，很随意和高兴地沿着黄兴路向五一广场走去。黄兴路在长沙市一直是条繁华热闹的街。是一条被视为“黄金地带”的街。这会儿，也许别的街上已经没什么人走动了，但在黄兴路上，人影幢幢，照样是一派喧哗。三人不一会就来到了五一广场，还没到五一广场，就觑见那儿有一大群人，黑压压一片，很有点壮观。“好热闹啊，”李跃进一看见这种场面，就不由得兴奋起来了。

录音机里飘出来的舞曲声和人群的喧闹声同海浪一样打在他们脸上。一个没有见过大海的人，看见汪洋大海心情是很激动的。他们就是三个没有看见过“大海”的人。“文化大革命”中虽然有很多热闹场面，例如组织群众去参加对坏人的宣判大会，又例如组织群众国庆节游行，还例如组织群众去广场上接毛主席派人送来的蜡芒果等等。但是那都是有组织的活动，有纪律约束，甚至还到处有胳膊上戴红袖章的人维持秩序，不是一种自由和自发的活动。现在出现在他们三人面前的却是一种可以充分宣泄自己情感的活动，一种大家聚在一起，蹦蹦跳跳的表现着自己的娱乐活动。毛主席的雕像下聚集着近千余人，大嚷大叫，玩得根开心。这充分感染了他们。“进去跳不？”王向阳问他俩。

“我不晓得跳舞。”冯建军不好意思地一笑。

“我也不晓得跳交谊舞，”王向阳说，“这要什么紧，进去一通乱跳就是。”

“先上去看看，”李跃进兴奋地一昂头，“走罗，不要怕，跟着音乐一顿跳就是。”

三人就挤上了毛主席雕像下的那处光滑的大理石坪台，这是一处比马路高二尺的大理石坪台，东南西北有四处石阶，上面是大理石的栏杆。很多年轻人便在雕像下跳着舞，跟着一喇叭或二喇叭的收录机狂蹦乱跳，有的人教，大部分入学，舞步都是很笨很拙劣的。但是有两个老一点的青年哥哥跳天鹅湖，却跳得很好。嘤嘤嘤嘤嘤，跳得很好，很多人都围着这两个人看。这两个人的脚下有一台二喇叭收录机《大鹅湖》的音乐就是从他们脚下的收录机里飘出来的。他们跳得很痴迷，脸上飘扬着自我陶醉的笑容。他们都是高高的个子，腿很长，舞步在那个环境里当然是上乘又上乘的。冯建军和王向阳、李跃进就围在旁边看，上些年轻人则在一旁模仿他俩的脚步跳着，当然是跳得不堪入目的。这两个年轻人在那天晚上惹了麻烦，引起了一场胡挤乱打的斗殴。他们的舞步吸引了几个姑娘，几个姑娘站在一旁非常热心地看着这两个人跳舞。冯建军只听见一个青年走上来粗声粗气地喊一个姑娘说：

“走罗，尽看什么！”

那姑娘肯定是没有走的，若走了后面就不会发生械斗。那已是晚上十点多钟的样子了，但是五一广场毛主席的雕像下仍聚集着相当多的年轻人，当然是疯狂地跳舞和嚷嚷叫叫什么的。但是忽然两个跳天鹅湖的年轻人脚下的那台收录机被谁一脚踢倒了，并且还被人踩了一脚。优美的天鹅湖乐曲声就更然而止了。拥有收录机的那个跳天鹅湖的年轻人，很自然地从此终止的音乐声中清醒了过来，脸上的表情就很不好看了，对着站在收录机旁的几个年轻哥哥。

“是哪个踢我的收录机？”他问，声音很气愤。

没有人愿意回答这种凶凶质问。

“哪个踢老子的收录机？”跳天鹅湖的年轻人继续逼视着那几个人说。

坏事就坏在他的朋友，他的朋友个子比他还高一点，以为自己力大无比。“是你不？”大个子质问站在收录机旁的一个矮个子年轻人。

矮个子年轻人倒不惧怕他的高大，“你有点宝！我踢你的收录机巴卵。”这是一句含骂人性质的话，至少是一种对对方不礼貌的话。

大个子在众目睽睽下脸挂不住了。“你这小杂种，没打得罢？”他以为自己不但舞跳得好，还是大力士。他伸出手拍了下矮个子的肩膀。那是小看对方的意思，因为拍肩膀是表示，他这副样子和他打架还不够格。

但是矮个子觉得自己够格，人矮心不矮。“你莫拍啊拍的。”矮个子不客气道：“你莫以为你个子高就耀武扬威，招呼把你做神经打就是的。”

大个子叫一声“咦呀”，又拍了下矮个子的肩膀。矮个子对着他的肚子就是一拳，大个子挨了这一拳，右手就一拳砸下去，打在矮个子的脸上。于是矮个子那边的人参战了，一个站在矮个子一旁的年轻人给了大个子胸脯上一拳。架就这样打开了。跳天鹅湖的大个子是最开始在五一广场上跳舞的年轻人中的一个，自然就认识一帮朋友，他们的朋友迅速就投入了打斗，矮个子那帮人却是在街上瞎混的调皮角色，也有一大帮朋友介入了进来。开始打架还有目标，到后来就是乱打了，因为人多，大家散不开，难免不一脚踢过去，本意是踢对手，由于对方闪开了却踢在他人身上。冯建军是这样挨了一脚，只是骂了一句，并没还手。但当他一不留意又挨了后面挥过来的一拳（打在他的后脑壳上），他的火气就爆发了。他反转身，不管是谁的打了对方一拳，那个人却怒骂道：“老子又没打你。”紧接着就还击了他一拳。

冯建军忙照着他的脸一拳砸下去，对方大叫一声“咦呀”，也打了冯建军脸一拳。李跃进走上来帮忙，对方也走上来一人帮对方的忙。王向阳也冲上来帮忙，五个人打成了一团，成了这场大斗殴中的一支分流。整个五一广场，毛主席的雕像下，人群打得不可开交。不是几十人打，而是一二百人参入了这场要死要活的群架，有的人也不知道是跟谁打，反正是晚

上，见人就打。只听见这样的声音从这里那里飞出“你打老子啊”，当然就全力以赴地还击，于是“哎哟”之声又从这里那里飘出来，再就是打架发出的喘粗气和拳头打在肉上的膨膨响的声音……

20

好几个月后，当他们几个人游完泳，坐在湘江边的木排上，领略着河风的轻抚边回忆这次打架时，李跃进深情地吹起了口哨，为自己那天晚上被抓了起来而满脸凄凉。他的脸比先前瘦了许多，露出了杵杵的颧骨和宽大的下颌骨，目光很灰暗，一下子蠢了很多一样。他吹了气口哨，望着暮霭沉沉的天空，带着玩笑的口气对何斌笑笑说：

“治安指挥部的人对我说，搞得我脾气来了，判你三年徒刑，你不老实罗。”

“你白白关了三个月，真不抵。”何斌瞟着他，目光很同情。

李跃进那天晚上没有跑脱，被治安指挥部的人抓获了。那天晚上，五一广场打大架的消息，迅速就被治安指挥部的人获悉了（有人打电话报告的）。当然就开来了三汽车治安指挥部的人，见这样年轻人打得不可开交，便冲到毛主席的雕像下，对着天空鸣了几枪，接着就驱赶和抓捕。大家听见枪响，忙作鸟散状逃跑。李跃进运气不好，是那些没跑掉的人中的一个。当然就被关了三个月。本来要定罪判刑的，因为他们竟敢在伟大领袖毛主席的雕像下大打出手，这影响极坏，又可以视为是严重破坏社会治安。但是找不到“罪魁祸首”，那两个在毛主席雕像下肆无忌惮地大跳天鹅湖的高个子青年谁也不认识，都只是面熟，而他们却是这次械斗的真正肇事者。肇事者没有落入法网，当然就没法定案。当治安指挥部的人审问这些倒霉蛋，是谁竟敢在大庭广众下，无法无天地领头打架时，差不多人人都交代说是“两个跳天鹅湖”的。而跳天鹅湖的两个高个子却不在这批被抓获的人中间，这个案子当然就没法定下来，关了几个月，教育了一顿，最终又把他们放了。

“你实在是个灵活人，”何斌不相信的样子看着李跃进，“你怎么那样倒霉？”

“我其实已经跑下来了，”李跃进回忆那天晚上的情景说，一脸凄苦，“但是冲上来两个治安指挥部的人，一把抓住了我的胳膊。我想反抗，另一个治安指挥部的人，一棒子打在我脑壳上，打得我眼睛冒金花，身上没一点劲。”

“我是看见他们一冲上来，就晓得不对头。”冯建军说，瞥一眼李跃进，“我要他赶快跑，他没听见。王向阳都听见我喊你的声音。”

王向阳说：“我听见了。一个穿公安制服的走上来，我看见他从枪套里拔出枪，对着天空就是几枪，一颗子弹还打在毛主席石像上，打得火星一飘。我就是那时候跑的。”

“要是在‘文化大革命’中，这个公安人员会被枪毙去。”冯建军深有体会地道，“我养父只是拿竹竿捅瞎了毛主席像的左眼睛，就判了十年徒刑，打成了现行反革命。”

“这是搭帮毛主席死了，不然的话这个公安人员会背臭时。”何斌很有把握的样子说，“人都会被搞蠢去。”

“真的是搭帮毛主席死了。”冯建军相信何斌的分析道，瞥了眼暮霭沉沉的天空。“现在我看见好多人的撮箕里都有撕烂的毛主席像，要是早几年，那下得地哎？”

“时代不同了。”王向阳说，“要是那个时代，在毛主席像下打群架，那还了得！起码都得判个四五年徒刑。这是对毛主席极端不忠，下得地！”

“‘文化大革命’中，哪个敢在毛主席像下打架？”冯建军可以肯定地说，“也没有人有这样的胆子，除非他是想死了，去毛主席像上找死。”

四个人坐在湘江边的木排上，就这么敞开心怀地说着话，这是仲夏的一天傍晚，直到天完全黑了，对面的灯光跟天上的星星似地闪烁闪烁，大家又跳到河里游了刻把钟泳，都感到肚子饿了，才起身回家。

幸福街离湘江边上不很远，十分钟的样子他们便走近了家门口。冯建军走进自己家时，岳母正端着一只小塑料杯子，喂明明牛奶喝。岳母穿一件鱼肚白衬衣，一条蓝绸子裤，一看见他，脸上就一脸正经和不屑。岳母曾经对他直言直语说：“我不是冲嫦娥和明明，我到你家来巴屁。”意思很明白，就是请她来她都不会来。

“妈妈。”冯建军叫了声。

岳母看他一眼，又继续喂明明喝牛奶。冯建军不明白岳母为何对他存见这么深，就算他以前在她鼻子底下骗了她女儿，现在也应该消气了。事实已经摆在她眼前了：她女儿是他妻子。但生性骄傲且一度也是小美人的岳母却好像在无视这个事实一样。冯建军心里既感到好笑又有点气。但无论怎么说，他还是以胜利者的宽大心怀接受了岳母的这个态度，他不止一百次地这么想：你绷起一副脸只这么大的事，反正你女儿是我老婆。

“你们吃饭吗？”他折过头问彭嫦娥。

“没有，”彭嫦娥说，“不过菜都准备好了，只等你回来就炒菜。”

“我游完泳，肚子饿醉了。”他这么嘀咕了句。

“那你先吃碗绿豆稀饭，”彭嫦娥说，“锅里还有点绿豆稀饭。”

这时一个孩子走上来，彭嫦娥迎上去：“你买什么？”她问。

“买一斤盐和一包味精。”小孩说，“剩下的就买几颗棒棒糖。”

一个男人走上来：“拿一包岳麓山烟，还拿一盒火柴。”他大声说：“冯鹭，”他同冯建军打招呼说：“一下午没看见人罗？”

“游泳去了。”冯建军回答道，忙起身为他拿烟和火柴。“你找我？”

“找你打麻将。”男人说。

这个男人就是五年前向他要烟抽，然后传授爱情知识给他的章志国。当年章志国被派出所的民警抓去后，有一段时间冯建军惴惴不安，生怕他出来后报复。两年前章志国刑满释放出来了，并没找他报复。冯建军估计民警在审讯章志国时，可能没有把他“登”出来，不然的话，这个“文化大革命”时就爱在街上讲霸道的流氓不找他的麻烦才怪。

“我不晓得打麻将。”冯建军说。

“五分钟还不要就学得会。”章志国说：“晚上玩不？”

“打麻将在旧社会是地痞流氓干的事。”岳母生硬地说：“不要学。”

章志国瞥一眼冯建军的岳母，一笑，拿着烟和火柴走开了，一路吹着口哨。

“麻将就千万学不得，”岳母不看她，而是对她女儿说（实际上是说给他听）：“这在旧社会国民党政府也禁止打的。这跟吃鸦片一样，搞不好连老婆也赔上了。”

“我晓得，”冯建军很正经的样子迎合他岳母道：“这是学坏，我不会去学。”

冯建军和彭嫦娥吃饭的时候，刘建国走了进来。“何斌考上了大学。”刘建国劈面告诉他说，脸上表情有点激动，当然也有点失落。“我才听我妈说的。”

何斌是他们小学和初中同学，是H机械厂老厂长的儿子。1976年高中毕业后，与刘建国下放在一个知青点，但从1977年恢复高考起，他就没在知青点呆过了，而是缩在家里复习功课，后又到高考复读班读了一年。何斌考了二届没有考取，今年是考第三次，却很荣幸地考上了。“何斌考上了什么大学？”冯建军也有点激动，忙问。

“武汉大学，”刘建国说：“还是重点大学，我妈说。他终于考上了啊。”

“这是一件大好事，我们同学中总算出了个大学生。”冯建军说：“功夫不负有心人，为他高兴，为他高兴。到底是老厂长的儿子，就是与我们不同。”

“我们太没读得书了，”刘建国感叹地摇摇头：“后悔也来不赢了，日他妈的！”

“我们那时候只晓得跟老师唱对台戏，”冯建军回忆读书时代说，“哪里想过要读书？那时候班上作古正经还只有何斌做作业，其他，你又看见过哪个做过作业？”

“这叫做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彭嫦娥为刘建国泡茶时说：“那时候都以为读书没用，怪不得谁。那时候大家都只想学门特长，好招工的时候有特长，结果特长也没学。”

来了一个人买东西，冯建军忙走上去，口里却愤愤地骂道：“是他妈的‘文化大革命’，把我们都革了！革得卵把子只做得日女人了。那还是自学成才，他妈妈的x！买什么罗？”他没好气地冲买东西的人问。

“称一斤小花片。”买东西的人说，“还称半斤兰花豆。”

冯建军很有脾气的样子，拿起秤就到塑料袋里铲小花片，一边骂东骂西。

22

刘建国玩到快十一点钟，为自己那时没有好好读书，唉声叹气地走后，两口子关了板子。冯建军坐到床上，点上一支烟，深深吸了口，眼睛看着正在洗脚的彭嫦娥。现在何斌考上了大学，他心里同刘建国一样有点失落。“何斌考上了大学。”他望着妻子说，吐了一个烟圈。“我要是当年认真读书，今天就到大学里去了。就是你。”

彭嫦娥瞅着他：“又怨我。”她说：“你一有什么事就怨我，我真的怕了你。”

“还不是你！”他心慌意乱地看着她：“不是你，我绝对会认真读书，养母对我要求最严了。我希望我长大了当个科学家。”

“我晓得你一有什么不称心，就会怪我。”她说：“你真的让我好累的。不晓得要怎么做。当年你就莫找我罗，又要找我，”

妻子洗完了脚，盯着他脸上的表情走到床边。他把她一家伙搂在了怀里，一只手就伸到了她胯下，在那里带点恶意地拧了一把。“哎哟，”她叫了声，把他的手打开了。

但他又在她大腿上抓了一把，把她又抓得很疼。她火了，打了他手一下：“你莫害人要，不广她认真地瞪着他的脸道：“我跟你讲明的，你真的是这样搞，我们就分手。我自己一个人过日子，我带着明明过。”

“你爱不？”

“不晓得。”

“你自己说句老实话，你到底爱不？”

“我只是跟你生活在一起算了，既然已经开了头。”

“就是说，你并不是爱我？”

“我只是后悔，当年我好蠢的。”

“现在后悔了？”他心田上燃起了一股莫名其妙的妒火：“你妈妈经常跟你叽叽咕咕说些什么？老子一回来，你们就不做声不做气了。说实话看！”

“我妈妈从来就没在我面前说过你一句。”她冷笑一声：“她才不会说你呢。”

冯建军更有火了，这证明她妈妈压根儿就没把他当既成事实的女婿看。他又在她大腿内侧拧了把，比前面两次用的劲更大。“哎哟，”她叫了声，同时骂道：“你跟个疯子样的罗？！”

他一折身，把她揸倒在床上，就用嘴巴去亲她的脸。她感到他是故意作践她。她用手抵着他凑上来的脸。“你怎么一天到晚就知道干这种事？”她鄙薄地企图把他推开道：“我看你不起呢，站开！”

他狠劲将她的手摁在了床上：“看不起也要你看。”他说：“谁叫你是我老婆！”

这是夏天，都只穿着薄薄的衣服，三下两下，两人就赤条条的了。冯建军就像一只公狗一样干着她。她有被强奸的感觉。她还只十九岁，她这一世还很长呢，她未必就一辈子睡在他的身下任他作践？他越来越不把她当人了，好像她只是一只母猪，他想干了，就粗鲁地把

她摁在床上，直奔主题，事先不做任何铺垫（培植她的情绪）。他把她降到了最低一层。仿佛她不过是一个供他发泄性欲的简单工具，一台方便他随时使用的活机器。她为自己感到伤心又恶心。

“你怎么跟死人一样躺着？”他发现她的冷淡后，责问她。

“我不想，”她厌恶地说，“我没情绪。”

“什么情绪？老夫老妻了还要情绪？”冯建军刻薄道，“裤子一脱就行了，汽车司机说马达一响，集中思想。就是这个意思，你明白不？”

她冷冷一笑，“你做好事”。

“我当然是做好事，你总不想看见我做坏事吧？”冯建军用劲瞥着她。

她又轻蔑地一笑。冯建军就更加粗鲁地干着她。她没再说话，任他疯干，生平第一次不愿跟他计较了。当冯建军进入睡乡后，她却流下了眼泪，她觉得他的身上有一种洗不掉的腥气，那是他身上的毛细孔分泌出来的汗液什么的。他那么粗暴，那么气势汹汹——这是一种不把她当人的侮辱！她深感自己面对的不是一个珍重和一心爱她的男人……

第四章

1

我现在让这部小说向前迈进五年，这五年里有四年我在武汉读大学。这五年在中华大地上很重要，发生了一些观念性的变化。“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这句几千年总结和遗留下来的古训，在中华大地上显然已不再起主导作用了。人们自发地修正了它的位置。确实书读多了，在当今这个社会里，并没体现出它的特殊意义。这五年，中国大地上的变化是翻天覆地的，政治思想退位到它应该呆着的位置上去了，读书也不是中国大地上的惟一出路了。那些“文化大革命”中被视为垃圾的劳改释放犯。无业游民和一些待业青年，如今个个干得有声有色，甚至财源滚滚，被政府用一个新名词概括为“个体户”，当然是肯定的意思。那些大学生、研究生虽然在单位上受到了欢迎，但价值却很低，所干的事情及获得的月薪，还不及某些个体户一个月收入的几十分之一，甚至百分之一。这可是一件让人心理不平衡的差别。就是这种差别，使人的观念渐渐改变了，原来读了大学也不过如此。

可以说，文化并不高的个体户，并没费什么事而且也没存什么愿望，却把中国的传统文化进行了有力的改变。从前说，积金下两，不如明解经书。现在满不是这么回事了。大家都向钱看了。知识固然重要，可是没有钱看你怎么行事。1980年后的中国，大家深切感到钱的重要了。电风扇。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收录机以及音响等等都涌到百货商店的柜台上来了。而这些高档商品，在1980年以前的中国，几乎是空白。“文化大革命”中，中国的任何一家百货商店里，只有自行车、手表和收音机。“文化大革命”后的中国，不过就是几年——在历史的长河中不过是眨眼之间，就涌出了这么多人们迫切需要的商品，让老百姓惊讶得不知从何惊讶起了。电风扇，夏天就是顶用；电视机却让人们可以看到世界各地的东西；电冰箱更不用说了，六月伏天可以自己做冰棒；洗衣机更是让女人们感到是一种劳动力的更新，从前要用手去使劲搓的衣服及被褥蚊帐，现在用机器代替了，自己却可以站在一边袖手旁观。如此等等。这些老百姓迫切需要的生活用品，必须用人民币去购买。人民币从哪里来呢？读书是读不来的，当然得去赚！

个体户是最先拥有这批高档消费品的。他们赚了钱，家里迅速拥有了洗衣机、电视机和电冰箱这些让人羡慕的商品。你不羡慕也不行。他们家里有，你们家里为什么就没有？难道他们是爹妈生的，我们就不是爹妈生的？他们的单车变成了摩托车，我们就只能骑烂单车或搭人挤人并充斥着汗臭屁臭的公共汽车？我们的命就贱些？他们就该得享受，我们就该得艰苦朴素到底？他们家的电视机里人影晃来晃去，歌舞升平，我们就只能面对着墙壁？他们家的女人洗衣服被洗衣机代替了，自己可以站在一旁嗑瓜子；我们在寒冬腊月里，就只能用两只手去洗，把手冻得通红如包子一样？他们就是人，我们就不是人？80年代初，这些问题很不平地钻进了普通老百姓的脑海。人们不再关注谁谁谁读大学了，而是议论谁谁谁发了财，因为大学毕业生的工资不过就是四十五元钱一月，而四十五元钱什么都买不到！读书从政的路又非常遥远，是远处的风景，大多数中国人都穷怕了，而老百姓又多半都是急功近利者，都相信眼前的事实。传统的读书做官之类的思想，在大多数老百姓的脑海里扎根多年的“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的观念，被现代工业文明毫不客气地动摇了。

1979年我上大学时，读大学还是让人羡慕的，因为那标志着你上了一个台阶，这个台阶是通向政府机关或国营单位，并且有可能当小领导的，科长的宝座在向你招手呢！我读大学出来后，社会空气转换了，好像某个单位换了领导一样，从前那个领导老是强调政治挂帅，现在这个领导提倡发展生产力，解决温饱问题。这种主张对老百姓更贴切更实际。而最早把这种主张付诸到行动中，并且在行动中获得了令人吃惊的报酬的人，便是如冯建军这样的生活在最低层的个体户。这些人起步时是多么令人不屑一顾，而他们起步时也确实有点颤颤栗栗，但几年后，他们的腰杆被人民币撑硬了，开始令人妒忌地扬眉吐气了。这些人扬眉吐气，是一种从骨子里爆发出来的宣泄，一种报复！社会从前看他们不起，把他们视为不务正业的垃圾，现在他们就是要让你们看看，他们是多么人模人样，多么潇洒：你们的儿子或女儿读了大学又怎么样？不过是四十五或五十四（第二年五十四）元一个月，这点钱能买得起电视机、录像机、电冰箱和摩托车吗？！

2

我1983年大学毕业分在举目无亲的湖北省宜昌市，拿四十五元钱一月的工资，仅仅就是用工资吃饭和抽烟，干不得任何别的事了。抽烟也只能抽三毛钱左右一包的烟，再贵一点就抽不起了。我看见彩色电视机想买，看见电冰箱想买，看见摩托车想买，可是我对自己说“下辈子吧”。我的大学同学望着商店里的这些高档商品，都跟我一样望洋兴叹。他妈的，拥有这些东西，和无这些东西，人的感觉就是不同！你的一个熟人骑着摩托车从你面前高傲地奔驰过去连招呼都不跟你打时，你他妈的心情就不会很平静。人家是人，你也是人，怎么他就可以拥有现代文明的交通工具，你却还跟原始社会一样用两条腿走路？他的生活进入了80年代，你的生活就只能停留在70年代初么？

1985年秋天的一个上午，我心里就很有点上述的感触。那是我请假回长沙联系调动。我觉得宜昌市前后左右都没有长沙市好，置身于异地，举目无亲的恐慌感时常袭击着我的大脑。那天上午，我从一家单位出来，慢慢走到公共汽车站牌下，等着公共汽车，心里想着一些事情。一辆红色摩托车很帅地飙到了我面前，忽地刹住了。

“何斌。”这个骑摩托车的人说，笑嘻嘻地看着我。

这个人就是冯建军。他穿着一件金黄色的夹克衫，内里一件白衬衣，打着一根鲜艳的红领带，头上自然戴着一顶钢化玻璃的红头盔，眉目很精神。他的胯下是一辆标着洋文的崭新的摩托车，叫做“铃木125”。他骑在上面神气活现到了极点。

我那一刻想，他读书的时候，哪一点比我聪明呢？身下却骑着“铁马”，我却站在街上等他妈迟迟不来的公共汽车！你好你好。”我谦虚地打招呼说：“你搞强了。”

冯建军很开心地一笑：“好久没看见你了，”他说：“搞什么罗？”

“上班，”我说：“在这里联系调动。”

“何斌，大学毕业拿好多钱一个月？”，我相信他是故意这么问，难道这个天天在生活上转来转去的人不知道一个大学学生的收入？

“说出来丑。”我说。

他迅速就不问了，这证明他知道得非常清楚，就好像我们都知道，当时日立牌二十英寸的彩电是一千六百元一台一样。一千六百元是我三年的全部工资，那时候我已加了一级：五十四元一月。而他骑的这辆摩托车，相当于我六年里不吃不喝的全部工资。我在一家大百货商店里，见到过这种摩托车的价格。我虽然买不起，却以一个年轻人向往占有的心理，站在旁边欣赏过。“你好过，”我坦然地说：“骑摩托车。”

我和冯建军当时相当于站在两个不同的阶梯上。在知识这个阶梯上，我站在上面，要比他足足高出一个脑壳。在钱和拥有物质方面，他站在我的上面，足足比我高出一个。我记得我考上大学，临去武汉的前几天，在街上碰见他时，他脸上有一种谦卑，似乎我成功了，终于走向了光明，而他却滞留在黑暗地带。“你好，你考上了大学罗。”他客套的样子说：“好咧好咧，将来和我们不在一个层次里了。我羡慕你。”

我当时确实有点为自己自豪，因为我总算考上了大学。那时候我似乎登上了一条船，而这条船业已扬起了白帆，将载着我的抱负乘风破浪，驶向生活的彼岸。冯建军只是留在河这边的广大不走运的年轻人中的一员，他们只有抬起头羡慕的份。只有怨“四人帮”害他们没有好好读书的份；现在呢，社会风气变了，物质的东西替代了精神，物质的需求取代了精神的渴求。读了大学又怎么样？五年的工资，把吃喝一除，还买不起一台日立大彩电。这就是现实，这就是存在决定意识，这就是马克思的辩证唯物主义说的，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我们生活在什么环境里，我们脑子里想的就是什么。

在我们读小学、读初中的时候，所有的教师在讲台上都语重心长地告诉我说：同学们。你们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过着幸福的生活。但是你们想过没有？老师目光犀利地站在讲台上盯着我们，世界上还有三分之二的劳动人民没有解放，他们还过着衣不遮体的水深火热的生活啊！像美国，像台湾等等资本主义国家和地方的劳动人民，他们吃了上顿没有下顿，同学们啊，你们大幸福了，你们吃得饱穿得暖，可是他们无时无刻不盼着你们去解放呢！那时候我们就非常激动地想，我们要学好本事，去解放美国，解放台湾。当年我们脑子想的就是这些。可是进入改革开放的80年代，这些荒谬的言论便不击自破了。台湾老百姓回来探亲时，对中国大陆的生活直摇头。电视里，西方国家的任何一座城市都比长沙市要漂亮，报纸上于是出现了横的比较，中国被划分为第三世界，生活水平只比亚、非、拉的某几个贫穷落后的小国家稍好一点，比美国和台湾简直是黄瓜比卵，相距太大了。于是我们这一代人深有上当受骗的冤枉感，这是谁在欺骗我们？难道仅仅是“四人帮”几个人吗？这种欺骗是愚弄人，把我们那代人做阿斗呀。在大学里的时候，我的好几个同学为此很愤怒，还很伤心。他们不懂为什么我们的上辈人这么愚蠢不堪！纸能包住火吗？大家都觉得再不能上当受骗了。报纸上说这种东西好，我们就觉得这又是在骗人，就跟“狼来啦”的那个童话故事一样。当教室里，政治老师站在讲台上，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说，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走向灭亡时，我们就在教室里哄笑，觉得他是在讲“狼来啦”的故事，还想骗我们。当他红着脸问我们为什么笑时，我们连与他讨论的兴趣都没有。

事实胜于雄辩，这是很简单的道理。我们这代人，严格地说没有信仰，是被我们的老师害的。他们对我们的教育，在生活中没有一句可以验证。台湾人民用不着我们去解放，他们人民的月收入远在大陆之上好远。他们从台湾回大陆探亲，口袋里就同放着一台印钞机一样，不断地有钱掏出来，令他们的亲戚五体投地并到处炫耀。美国比中国富有得多，他们的人民可以到世界各地旅游。老师曾经在教室里语重心长地说的那些提高我们思想觉悟的话，被我

们当成了生活中的笑料。共产主义的美好蓝图，在我们的脑海里，被我们的上辈人的胡言乱语轻易地糟蹋了。信仰共产主义成了一件不现实的事。报纸上的话没有人去思考了。毛主席曾说，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现在，凡是报纸上鼓吹和电视台上宣扬的优秀事迹，我们就一概认为又是假的。我们这代人，特别抵触报纸和电视台上宣扬的优秀事迹，是与上辈人对我们的哄骗教育有着密切关系的。

有一段时间，报纸和杂志上，对我们这代人信仰的散失作过种种思考，并且痛心疾首地说 80 年代的年轻人远不如五六十年代的年轻人素质好，他们与雷锋相距太远了。不错，我们这代人与雷锋是有差距，但这种差距的根源却来源于上辈人适得其反的教育。千真万确。我一度并不怎么明白“适得其反”这个形容词。这个形容词在现代汉语词典上是这样解释的：结果跟希望正好相反。我们上辈人都希望我们成为“又红又专”的无产阶级的革命事业接班人，结果呢，远不是那么回事，因为美国的三分之二的劳动人民用不着我们去解放，相反，比我们生活得还好出几千米远，要发狠向前赶呢。

3

冯建军就在发狠向前赶，刘建国和李跃进也拼命想往前赶，为此，他们顾不得那么多，开始向违法的路上跑了。人无横财不富，马无夜草不肥。要发财，还能按部就班，等待财神爷上门施舍吗？有些人于了一笔政府三令五申禁止的什么事，就大赚了一把。又有些人干了什么事，结果也发了。过去违法乱纪事，大家都害怕干，现在干违法乱纪事的人渐渐多了，而且确实能让人一下富起来。有钱能使鬼推磨，人为钱死，鸟为食亡。就是这个道理。这批经历了“文化大革命”的年轻人，个个身上具备着“造反派”的气质，当年的造反派是造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反，造当权派的反，现在的年轻人是造这个社会的反，与法律作对。胆子却是“文化大革命”中练出来的。

“‘文化大革命’培养了这代人，不过他们不是上辈人浇灌出来的‘葵花’，他们身上曾经有葵花的迹象，但现在他们不屑于做‘葵花’了。他们现在是任何人的话都不相信了，他们只相信自己，只相信钱！信仰和理想也随同所学的课本知识一样，一点不留地还给了教育他们的老师。他们的鼻子就跟狗的鼻子一样，在这个社会拼命嗅着，寻找有着铜臭气的地方。

冯建军终于就嗅到了。提供这种铜臭气味给他的，是渴望能成为百万富翁的王向阳。王向阳有个表弟，在省军区开车，车经常跑广州，运送一些这样那样的物资去广州，又从广州军区运一些什么东西回来。王向阳的表弟是个油条兵，自然就有违法乱纪分子找他套近乎，希望他能将洋烟从广州顺便带到长沙来。军车过关卡是不接受检查的，军车运的是军用物资，任何关卡都无权检查。这是各大小关卡都知道的道理。过年边上，王向阳穿着呢子大衣到冯建军家里拜年，两人坐在炉子前烤火时，王向阳谈到了他表弟。

“你抽这么高级的烟？”冯建军接过他的烟抽着，“这是什么牌子的烟？”

“希尔顿，”王向阳大大咧咧地说，“我表弟从广州带来的。前几天到他家去拜年，他给了几包这样的烟给我抽。这种烟抽起来好有劲的。”

那时候冯建军虽然赚了钱，但不过是抽七毛钱一包的长沙烟或九毛钱一包的白沙烟。“这好多钱一包？”冯建军抽了几口，觉得很过瘾，便问。

“三块钱一包。”

“你表弟是做什么的，抽这么高级的烟？”

“做什么的！是省军区开车的解放军。”王向阳说，“他有什么钱？几块钱一个月的零用钱，都是他开军车，给一些个体户带烟，别人留下几条外烟给他抽。”

“军车带烟，这不犯法？”

“军车过关卡又不检查的。”王向阳说，很神气地吸口烟，“我表弟说，关卡一看见是军

车就自动让路了。我表弟说，好多烟贩子都打军车的主意。因为军车安全。”

“一包希尔顿烟能赚好多钱？”

“我表弟说，在广州希尔顿卖二元四角一包。”王向阳伸点了脖子；“批发就更便宜点。我想一包希尔顿，少说也要赚五六角钱。利润不大，哪个会去冒这个险？这毕竟是冒险，跟运气赌，赌运气。下的赌注是自己。”

一包希尔顿可以赚三六角钱，那一条希尔顿就能赚二六元钱。那大晚上，王向阳走后，他睡在床上，抽着烟，眼睛盯着天花板想：我卖一包飞虹烟或大庆烟才赚二分钱，卖一条飞虹烟才赚二毛钱。我要卖三条飞虹或大庆烟，所赚的钱才是卖一包希尔顿赚的钱。他妈的，那有什么搞劲？他想不开，他觉得便宜让人家占去了。

“赚钱要走捷径呢。”他对来玩的刘建国说，把头枕到被窝上，“现在好多走私洋烟的人，个个赚了大钱。别人卖一包希尔顿，可以赚六角钱，我卖一包大庆烟才赚二分钱，你看有什么搞劲？要赚大钱，靠老老实实做生意，一辈子都发不了大财。”

“那当然，俗话说，人无横财不富，马无夜草不肥。”刘建国说。

刘建国79年底，招工到了长沙印刷厂，当检修工。那家厂子远在长沙市南郊，骑自行车要一个小时路程，坐公共汽车也要半个多小时，万水千山什么的。他每天都回家，主要是搭公共汽车，因为路程太长了。有一路开往郊区的公共汽车，半个小时一趟，在他们厂门口有一站。不过一过下午六点，公共汽车就没了，有时候五点多钟车就不开了。但是他每天都要回家，就是借了人家的单车也要回家，尽管回到家里没有任何事干，只是睡觉。刘建国对那里感觉不好，他觉得这不过是把知青点从福临公社搬到了长沙郊区，因为只要一迈出厂门便是绿茵茵的田野和山丘，还有一大片S形塘，这就跟他们知青点周围的风景一样。这便是他死活也不愿在厂里睡一晚的原因。“我想调到市内的工厂来，”他不止一次地对冯建军说，“他妈的，又没有这个狠。”

“那里空气好。”冯建军安慰他说。

“好他娘的鬼！我要那么好的空气做什么？”刘建国反驳说；“我又不要活一百岁，有个五十岁活就知足了，人反正是要死的，省得活在世上害崽女。”

“人反正是要死的。”冯建军重复了句；“毛主席、周总理不是一伸腿就去了？不想事的话还好些，想怎么活就怎么活，自由自在。”

“是的，自由自在。”刘建国赞成道，深深地出了口粗气

刘建国因为下了班没事，就总是到冯建军家来玩，别的地方他不怎么去。常常是下了班，回到家洗个澡，就走到冯建军店里来坐了，一坐就是二三个小时。李跃进当然也成了一名工人，在一家电工厂，工作是在食堂的窗口里舀饭菜。这被刘建国形容为是做堂客们做的事情。李跃进也喜欢来坐，只是来得没有刘建国这么勤，这是因为李跃进这个月跟这个女孩子谈爱，下个月又跟那个女孩子谈爱。但没有一个把关系保持了三个月的。他谈了四五个女朋友了。有一个是他谈到半路上又不要了，他嫌那个姑娘长相太丑。另外几个半途而废的原因却让冯建军怀疑是他操持过急所致，或是那几个姑娘嫌李跃进不会有出息的缘故。李跃进给人的感觉，天生就是一副没有出息的苦相，一双眼睛老是阴着，看人时就把眉头一皱，并已直直地盯着你。这让别人觉得他既不礼貌，模样又不聪明。冯建军有几次提醒他改过来；“你是这样盯着人看，”冯建军说，并模仿出他盯着人看的样于；“别人又不要跟你打架。你放松点脸上的表情看？”

“我又不觉得我是这样子。”李跃进抱怨说；“你莫‘臭’我。”

“你当然自己不觉得。”冯建军说；“你原来还没有这么明显。你读书的时候也是这样望着别人，但还好一点。现在变得好恶的样子了，你不改这副样子，别人自然怕了你。你要注意，不信，你自己对着镜子看看就晓得了。”

李跃进对着镜子想修正自己的表情，但修正不过来，过了两天又回到原样子了。他总是

阴着一双眼睛盯着对方，这让人感觉他心地不太善良，或感觉是一副苦命相。而女孩子是不喜欢同苦命相的男人把恋爱关系发展下去的，这也是他在爱情方面不得意的原因。

这天下午，阔别了一个星期的李跃进走进了冯建军的店子，穿着一套西装，头发却乱蓬蓬的。“你一向没来了啊？”冯建军跟他打招呼说：“没带女朋友来？”

“还女朋友，吹了。”他说：“老子摸了摸她的奶子，她说老子是流氓。你看烦躁不？谈爱不摸奶子，谈什么爱？谈空气哦？他妈的。”

彭嫦娥在一旁一笑：“你还不是太性急了！”她轻视地瞥着他：“妹子的奶子随便摸得的？你实在也这么大一个男子汉了，也应该会谈爱了吧。”

“不晓得谈咧，嫂子。”李跃进说：“我是到处碰壁。”

“这是缘分，”冯建军笑笑：“无所谓，总会有喜欢你的女人。龙配龙凤配凤，这个世界，一个萝卜一个坑，配好了的。”

“就是说这个世界反正什么事情都套好了，你是这个意思不？”李跃进侧过头来说。

“你一下又变得这么聪明了罗？”冯建军看着他：“这样明白我的意思！”

这时走来一个人买烟，彭嫦娥忙起身迎上去，刚刚把烟拿给人家，又拥来了几个在附近建房子的民工，有的买烟，有的买零食。幸福街这二年有了些新的变化，从前只是小洋房是幸福街最漂亮的。现在，幸福街建了两栋五层的居民楼，二室或三室一厅的房子。现在又准备建第三栋，就挨着小洋房建，此前这里几间破旧的平房，平房自然拆了，一些民工正在挖地基。彭嫦娥为几个民工拿东西时，李跃进忽然小声对冯建军说：“你晓得不，张小英转业回来了？”

冯建军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事，当他听见张小英这个字时，他竟然脸红了。这个名字一直是隐藏在他脑子里的一个秘密，一段悲伤的初恋，代表着他初中时代的全部内容。现在这个名字从李跃进口里一说出，他当然就蓦地脸红了。这在生理学上可能是一种很自然的条件反射！这只能证明，张小英对他还有磁场，就好像一块磁铁吸住了另一块磁铁。“张小英转业回来了？”他让自己脸上的红色褪去后，小声说，看着这个把消息带给他的同学。

李跃进一笑：“我昨天在搭汽车的地方碰见了她，”他说：“我看见她没穿军装，穿着一套女式西装，就问她，她说她已经转业了，就转在幸福街办事处。”

“幸福街办事处？”冯建军不相信的形容盯着他。

“幸福街办事处，”李跃进肯定地说：“张小英对我说的。”

幸福街办事处离小洋房不远，不过是拐个弯，再往前走个几十米就到了。幸福街的第一栋五层楼的居民楼，就是建在办事处旁边，从前挤住在小洋房里的办事处张主任，当然是首批搬进新楼房的住户之一。冯建军递了支烟给李跃进，脸上却是一种回忆的表情：“你看见她，还觉得她漂亮不？”他说。

“比以前更丰润了，”李跃进说：“以前在中学时候，她瘦瘦的，我还不是很觉得她漂亮，讲明的。昨天我看见她，我真的觉得她光彩照人。”

“你看见哪个光彩照人？”彭嫦娥折过头来盯着李跃进说。

“你不认识，”李跃进说：“我们的初中同学，几年不见，越长越漂亮了。”

4

那天晚上，冯建军很久没有睡着。妻子彭嫦娥在十一点多钟，为最后光临的一个顾客称了一斤小花片和半斤饼干，关了板子，洗了手脚，睡到床上，撩拨他时，他说：“我今天没有那个精神。”

“怎么办呢？”她侧过头，举着一双画眉眼睛瞅着他：“我想要你那样。”

“我明天和王向阳要去广州，”他想了个借口说：“广州很乱，射了精，慢点打架都没劲。”

这是第一次去广州搞烟，我要蓄精神。”

她同意了他的这个借口，躺在一旁迅速地走入了梦乡。

冯建军却迟迟没有人睡。十年前的那个张小英走进了他的心怀，就像我们走进了田径场准备跑步一样。他脑海里当然闪现了那个场面，他把张小英叫到他房里，很渴望得到她地抱住她，把她按在床上，就急不可待地要去亲嘴。她当年好多岁？十六岁，她被他的举动吓坏了，且很气愤地反抗了他。为此，她把他的粗鲁举动告诉了她父亲。于是他被派出所抓去关了几天，关在黑黑的老糠屋里，睡在老糠上，与钻来跑去的老鼠为伍。这些感受在他脑子里太深了，十年过去了，这些东西仍在他脑海里很好地保存着，就仿佛有些人爱保存珍贵的日记似的。他翻来覆去地想着那些事情。她回来了她回来了，他对自己说，要找个机会见见她，看看她脸上的表情，看看她还记不记得我冯建军。

第二天上午，他对着镜子很认真地收拾了一番，换了两件平常不怎么穿，只是出门时才舍得穿的衣服。接着，他弯下身，寻找皮鞋刷子和鞋油。他在床铺底下找到了。他朝皮鞋上打了很多油，用刷子把鞋油揩到皮鞋的每处地方。然后就使劲刷着，刷完后，又找到彭嫦娥已不穿了的一双烂尼龙袜子，低下头很用心地擦着。

彭嫦娥觉得他有点反常：“你是要到哪里去？”她看着他说。

“下午要到广州去，”他回答道，“但是上午要和王向阳一起去有点事情。”

“到哪里去有事情？”她侧过头来问他。

“一个经常跑广州做烟生意的朋友那里，”他含糊地说，“你不认识的。”

他走了出来，街上太阳很好，这是4月的太阳，明丽中有股什么芳香，仿佛这股芳香不是树木花草散发出来的，而是太阳本身带到大地上来的。尽管他故意放慢步子，但还是很快就走到了办事处的门口。这是一张老式的门上钉着铁条子的两寸厚的木门，进门是一个院子，中间一个花坛，此时正是百花盛开的季节，香喷喷的，蝴蝶绕着花飞来飞去。花坛旁栽着一株枣树和一棵雪松。他走到枣树下，望着那一幢办公楼。如果李跃进没说错的话，那么张小英就坐在这幢办公楼的某间力、公室里。他忽然心里很紧张，昨天晚上想好的许多话，此刻就跟厨房里的油烟从窗口飘出去了似的，全忘记了。

“冯建军，”一个熟人同他打招呼，“你站在这里干什么？”

他回过神来，一笑：“等一个朋友。”

“站在这里等？要么进去坐。”那个熟人说。

“不想进去，”冯建军回答说，脸上的表情轻松了些。“抽支烟。”

他的熟人接了他的烟，点上，骂了句什么，就大步向办公楼里走去。冯建军瞧着熟人的背影一消失，马上就退了出来，走到了街上，站在街口的一株法国梧桐树下，拉开一段距离地望着办事处的那张木大门。我只是想看她一眼，看她是不是还是十年前那副天真的样子。他对心里的另一个我说，我现在对她并没有其他想法。我既有老婆又有了女儿，她可能已有了丈夫，她已有二十六岁了，可能细讨子也有了。又有一个熟人跟他打招呼。“冯鳖，”这个熟人是喜欢在街道上瞎胡闹乱玩的，与他同龄。“站在这里晒潮气罢？”

“站在这里等一个朋友，”冯建军笑着回答他，“你好。”

“到我屋里坐不？”熟人大声说。

他没有到这个熟人家坐，他走开了，很失望地向大街上走去。他没有勇气直接去找张小英，他想象不出他看见她时，他应该怎么说话。他心里还爱着这个姑娘，她是他初中的全部岁月，是他少年时代的梦。他不是没有勇气面对自己的过去，而是没有勇气面对自己至今都深深爱恋着的姑娘。我在她眼里又算得了什么？我要多赚点钱，发了大财，再来见她。他对自己说，在我心里即便她结了婚生了崽，仍然是一朵花，一朵永远漂亮的玫瑰！我二十六岁了，说起来已经有了个读小学一年级的女儿，可心里却还有一个“爱情”，一个自己读初中时候强烈爱恋着的姑娘。

他满腹心事地走进王向阳的店子里时，王向阳正和一个十六七岁的姑娘说笑，姑娘长着一双好看的水汪汪的眼睛，脸庞子也很白很嫩很漂亮。姑娘姓潘，名叫冬梅。

“潘冬梅。”王向阳向他介绍说。“你好，”冯建军一笑，看着她，“这个名字好有学问啊，一朵冬天的梅花。”

潘冬梅浅浅一笑，脸红了下，瞧着冯建军。

“这是我朋友冯建军，”王向阳向潘冬梅介绍说，“贴心朋友。”

潘冬梅又一笑，将桃子脸扭向另一边，没开口说话。

冯建军觉得她或多或少有点像读初中时候的张小英，味道有点像。“冬梅小姐在哪里工作？”他说。

“她刚刚高中毕业，还没工作。”王向阳说，递了杯茶给冯建军。

“我不想要工作，”潘冬梅很温馨的样子一笑，“我妈妈想要我到她们厂里做临时工，工厂好远的，在河西银盆岭，我没去。”

冯建军斜睨着她一笑，抽口烟，低下头喝口茶，又昂起头望着一脸幸福的王向阳；王向阳脸上充满了红光，那是春天来了的光艳。“王向阳，”他让王向阳把视线落到自己脸上后又说，“我们到广州去进烟不？”

“去，当然去。”王向阳回答道，“等我和我表弟联系上了就去，崽不去。”

“一个带个二千块钱，去看看。”冯建军吐口烟，“要是好搞，我们以后就可以朝这条路上发展。我觉得要赚钱，还是要冒点险才有味。”

“那是的，要赚钱就要学毛主席那样，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读初中的时候，我最记得班主任说的这句话。”王向阳说，“毛主席从小就心怀大志，敢把皇帝拉下马。我们也要心怀大财，日他妈的。”

“我们也要学毛主席，干点大事，我们也是男子汉。”冯建军说，“当年毛主席搞革命，那不是犯一般的法，是要杀头的，但毛主席敢把自己的脑壳系在裤带上干，相比之下，我们太不够男子汉气概了。他妈妈的。”

两个人说了气这样的话，李跃进找来了。“我晓得你在这里。”他说。

“潘冬梅，”王向阳向他介绍说，掉过头来又向她介绍道，“这位朋友叫李跃进，我一个铁哥们，有一身武功，一掌拍下去，可以把桌子拍烂。”

李跃进对潘冬梅客气地一笑，“这位小姐很漂亮啊。”他说，瞧着潘冬梅，又折过头瞥一眼王向阳，“向阳，你有艳福吧。老子连没碰见过这样美丽的姑娘罗。”

潘冬梅瞥一眼李跃进，觉得李跃进威威武武一大堆，倒是很有点男子汉味道。“你们三个人中，就你最像个男子汉。”她评价说，“你没有漂亮姑娘喜欢，我就不信。”

“潘冬梅小姐，我真的没有。不骗你。”李跃进说。

潘冬梅一笑，“你肯定有。”

“没有呢。我活在世上没点想法，没一个姑娘作古正经爱我。”

潘冬梅瞥着他又一笑，“会有姑娘爱你的。你只是还没交这方面的运。”她说，“我保证你会有漂亮姑娘喜欢，你最具有男子汉气质。”

“那我等着这一天。”李跃进很快活的样子笑笑，

吃中饭的时候，四人走进了旁边一家个体小餐馆里。餐馆不大，也没搞装修。几个人在一张桌子旁坐下后，又说开了在王向阳店里说的那番话。“人活在世上，要多赚点钱，日子才会过得潇洒。”王向阳说，“做小生意发不了财。”

“人活在世上，最好玩的还是冒险。”冯建军想想说，“我总是想旧社会，那些人搞革命，一定很刺激啊。天天提着脑袋跑！”

“是的。不过我们体验这种生活不到了。”王向阳端起酒杯，“我们生在这种和平的环境里面，只能做些没出息的事情。”你要是在；日社会搞革命，一定是叛徒。”李跃进不屑地

瞪着王向阳：“你的长相就是《红灯记》里叛徒王连举的长相。”

“不见得。”王向阳不愿意在潘冬梅面前接受这样的评价：“说不定我比你宁死不屈。我这个人的性格你并不了解。”

“人都有相的，”李跃进继续攻击他说：“你天生就是叛徒相。”

“这话不应该这样说，”冯建军见王向阳脸上有了脾气，忙帮王向阳说话：“你想想江姐看，一个女人，可她却敢于献出生命。所以说不准的。”

王向阳脸上的表情好了点，看一眼冯建军：“这个世界上的事情谁说得准？所谓人不可貌相，你又不清白。”

吃饭的时候，三个男子汉都很殷勤地招呼着潘冬梅，因为潘冬梅的那双水汪汪的眼睛总是在这个脸上那个脸上扫来扫去。“冬梅，”李跃进不顾王向阳的脸面，叫得很亲昵说：“你吃这个菜看，味道蛮好。”他说着就用自己的筷子夹着菜往冬梅碗里放，仿佛这桌饭不是王向阳请，而是他请一样。

“冬梅，”王向阳说：“你吃肚片罗，味道还可以。”

“冬梅，”冯建军受到他俩的感染，也禁不住高兴道：“我给你敬点菜。”

无论从哪个角度看，潘冬梅都年轻漂亮，这是在他们眼前存在着的事实。

“冬梅，我非常喜欢你，真的。”李跃进多喝了点酒，借着酒兴半开玩笑半认真说：“漂亮女人总好像和我没关系样的，我真的想不通。”

潘冬梅自然是很高兴地笑笑。一桌饭当然就吃得很开心，吃过饭，冯建军和李跃进便和王向阳分手了。街上太阳很迷人，4月的太阳总是想把她的温暖全部抛给大家。两人在阳光下走着，李跃进瞧着大街上来去的车辆，折过头来对冯建军说：“这个鳖王连举，现在找了个漂亮姑娘啊。”

“嗯罗。”

“老子真想日那个姑娘一下。”

“是罢？”冯建军瞅他一眼。

“狗日的，我连没有艳福。”

“命里有的终须有，命里没有莫强求。”冯建军看不来他那突然萌发的爱情说：“这是命中注定，没改。”

“彭嫦娥也长得不错，”李跃进悲伤着一张脸说：“你倒好过。跟你讲老实话，我现在还没跟一个女人睡过觉。真的，我骗你不是人。”

“这有什么要紧？也没什么味。”

“你这是讲鳖话，你这是饱汉不知饿汉饥。”

“真的没什么味，你将来会体会到的。”

李跃进看一眼他：“我还等将来罢？老子明天就想去找女人睡觉了。”他说：“我都觉得自己这么些年彻底白活了。”

“你谈了五六个女朋友，未必没和其中一个睡过觉？”

“就是没罗，他妈的。”李跃进烦躁地一脚踢去，将地上的一块卵石踢得飞出很远：“日他妈的，我其实可以到手的，错过机会了，所以说我是自己对自己有脾气。”

冯建军笑笑，两人缓缓走到了李跃进家门口，冯建军走进去喝了杯茶，抽了支烟，又说了一气这方面的话，接着就走了出来。

5

冯建军和王向阳一人带二千元去广州打了个转身，这个转身开始了他们做走私烟生意的生涯。两人一人带回来了一箱希尔顿烟，当然是把烟藏到军车里偷运回来的。二十二元钱一

条进的，他俩决定以三十元一条出手，这样一条希尔顿烟就可以赚八元钱。那时候，长沙市的一些大街上，已经开始兴摆烟摊子了，烟摊子里各种烟都有，主要是以国产烟为主。冯建军回来的第二天，就走到街上去询问，带着一种兴奋而又紧张的心理。“我手上有几条希尔顿烟，”他对摆烟摊子的主人说，“要不要？”

烟摊子主人当然就问价：“好多钱一包？”

“三元钱一包。三十元一条。”冯建军说，对着烟摊子主人伸出右手的三个指头。

“有少没有？”烟摊子主人说。

“没少。”

“二块八可以不？”

“三块没少。”

“二块九？”

“三块没少。”冯建军表情神秘而又傲气地昂着脸说：“我这是冒着被没收的危险，从广州搞来的走私烟，你怕这是开玩笑哦？日你的，这是随时都有可能被人民政府没收的，搞不好一点钱就到人民政府的口袋里去了。”

“你把烟拿来看看。”烟摊子主人说。

冯建军就是这样把一条一条希尔顿烟发到烟摊子手上的，不到一个星期，五十条烟就彻底地“走”完了。那时候长沙的生活水平还不是很高，人均收入不过是百把元左右，工人不过是七八十元一月，大学毕业生亦如此。但长沙市的年轻人，有一种超前消费意识，总是把每个月的工资彻底用完，还要透支消费。按年轻人的工资收入，是没法抽洋烟的，但是他们偏要抽洋烟，仿佛抽洋烟就具有一种与他人不同的格调或者说上了个档次似的。为此，他们宁可到父母家吃饭，或者到什么其他地方混口饭吃。就这么回事。

“80年代的年轻人都有点虚荣心什么的。”烟摊子主人对冯建军解释道：“有的青年哥哥实在穿得不怎么样，可一走来就是买洋烟，好像抽洋烟人就不同一样。”

冯建军笑笑：“洋烟味道浓，是不一样。”

“你手上还有没有？”烟摊子主人问冯建军。

“没了。不过我过两天又会去广州搞烟来。”冯建军充满信心地说：“这一次我多搞点来看。我开始还以为卖不出去呢，我自己还作好了自己抽的准备。”

“现在长沙市的青年哥哥不晓得好会潇洒。”烟摊子主人说：“越年轻点的，越晓得用钱。这个世界已经变了，他妈的，要是过去，我们只舍得抽浏阳河或大庆烟。现在的这些青年哥哥，一来就是捡好烟抽。实际上，洋烟都是年轻人抽，中年人或老年人都只抽一元钱以内的国产烟。”

冯建军很高兴地笑笑，觉得自己和王向阳选择这条道赚钱，选择对了，五十条希尔顿烟随随便便赚了四百元，这可是他开南食店半年的收入呀。于是他觉得南食店没什么干头了。“明天我和王向阳到广州去，”他对彭嫦娥说：“我准备进二箱洋烟。”

彭嫦娥给他倒了杯酒：“一箱就够了。”她说：“万一烟‘走’不动，你又会急自己了，再说，走私洋烟，万一送关卡卡住了。好不抵罗？不要进二箱。”

“你不懂，”他说：“军车过关卡同走大路一样，没有人敢阻拦。”

冯建军吃过晚饭，睡了个很长的觉，十一点钟，彭嫦娥关了板子上床时，他又醒了。“好多钟了？”他一脸困意地看着她。

“十一点钟了。”她回答说。

“明明呢？”

“明明被我妹妹接回家去了。”

“她做了作业没有？”

“做了才去的。明明喜欢她小姨。”她说：“硬要去，我只好让她去。”冯建军闭上眼睛

想又睡过去，但是他感到她的手放到了他的裆里。

“今大晚上，我想要你日我。”她小声说，语调很温柔。

他睁开眼睛，看见她那双漂亮的画眉眼睛很亮地瞧着他，忽然就有股邪火从心底升起。就跟太阳从山岗那边升上来了一样；“你真的想要我日你？”他瞪着她。

她对他一笑；“我们有好久没做爱了。”

“是的，那是因为没有心情。”他说；“现在我心情来了”

她娇媚地一笑；“我自己不晓得怎么回事，我今天很想要你。”

“我也想要你。”他说；“到目前为止，我还只有你一个女人呢。”

“我也只有你一个男人。”

“我在广州差点同一个女人搞上了，”他说；“后来我怕惹上性病，没有搞。”

“你要是搞别的女人，我会气死去。”她撒娇道。

“那有什么？这个世界就是这么回事哎。”他说。

“你要是在外面睡女人，我就要你也戴绿帽子。”她说，很钟情地看着他。

冯建军一笑，脑子里却想象着当另一个男人的阴茎插入她裆内的那番情景，对于她来说那一定是很新鲜的。他想象那个阴茎说不定还比他的大，不觉一股激情就凝聚到了自己的龟头上，顿觉自己的小弟弟又硬又有力。“你要是让我戴了绿帽子，”他满脸英勇地说，“我会让你的胸脯从此变成平地。”

“我不怕。”她娇声说。

“你是个小淫妇。”他说，一只手在她乳房上重重地捏了把；《水济传》里有个杨雄，他的老婆偷和尚，却冤枉石秀想调戏她，杨雄后来弄明白事情的原因后，就把老婆拉到树林里，缚在一棵树上，用刀子取出了老婆的心。你如果害我戴绿帽子，你的下场就是杨雄老婆的下场。老婆是自己的，别人不能占有。”

“我只是逗你玩，”彭嫦娥说，眼睛发亮地斜睨着他；“我不会去和男人乱来的。”

“世上的女人总是希望有一天能委身于海盗。”冯建军说，“这是何斌在书本上读到的话，何斌说，有个什么卵诗人说，少女手捂着胸脯，却梦见海盗去日她。”

“你信他说的，”彭嫦娥一笑；“我什么梦都不做的。”

“你肯定做过色情梦。”

“我从没做过。”

“你骗不了我，只要是女人，都梦过交。这是一种自然现象。”他说；“没梦过交的女人，生理上就一定不正常。”

“我以前做过好像是这方面的梦，我不记得了。”

“做过就做过，又没有哪个责备你不应该做。”

两人一边做爱，一边说些这方面的话，当然就做得很愉快，各得其所。夫妻生活就是这样，有时候是需要一点这方面的内容进行有效的调节的，我们面对的不是新风景，在老风景的基础上，总得有新的东西进入，才有新的内容产生，想象是一对老夫妻生活的润滑剂。爱情就是这样，把我们从某个地方骗到另一个地方，不过是骗来骗去的游戏。没有人可能把爱情升华到于肉体分手的程度，如果有人说有，那不是伦理道德上的伪君子，就是生理上有毛病的人。这两种人都应该被送去治疗。冯建军和彭嫦娥，生理和心理上都是健康人，两人做完爱，相视一笑。“我今天和你过得很舒服。”他说。

“我也很舒服。”她说，对他一笑。

“我是一个很好的男人，”冯建军说；“但我到现在为止，还没搞过其他女人。”

“你敢去搞别的女人！”

“现在这个世界，女人应该思想解放了。”他是指她应该对丈夫有外遇可以通融。“你得色咧。”她说。

冯建军很高兴地伸个懒腰，搂着她进入了梦乡……

6

冯建军从广州搞了二箱走私烟回来的第二天中午，正领着一个烟摊子主人用黑塑料袋装了八条希尔顿烟，收那烟摊子主人的钱时，刘建国骑着。辆到处乱响的烂单车，气喘吁吁地来了。“日他妈的，李跃进抓起了。”他说。

冯建军折过头看着他。

刘建国脸上颇有点焦急：“你看好脑壳疼！”他说。

“什么事被抓去了？”冯建军问。

“犯卯法，”刘建国揩了下脸上的汗说：“他强奸了他女朋友，就是上次他带你到这里来的那个姑娘，你说长得不怎么样的那个。”

“他带来的多，”冯建军说：“你是说哪个？”

“他们厂里的那个，李跃进说她爸爸是医生的那个姓龙的姑娘。”

冯建军想起了有这么个姑娘。这个姑娘脸上好白，长得肥肥胖胖，一双眼睛却显得有点儿蠢气。李跃进介绍说，她爸爸是他们厂医院的医生。早几天，李跃进买了五毛钱花生米和三毛钱兰花豆，把这个不怎么聪明的姑娘带到宿舍里，让她坐在他床上吃兰花豆。这是4月的天气，太阳是那种让人觉得很劲的太阳，正好不冷不热。姑娘姓龙，穿着一件黄色的长袖紧身棉毛衫，下身一条咖啡色的毛纺长格，两个奶子当然就在棉毛衫下呈现了出来，很大很诱人地呈现在李跃进眼前，恰好从窗口射进来的太阳投在她一只乳房上，因而那只藏在棉毛衫里的乳房就显得更加鼓胀诱人。黑暗使人萌生罪恶，阳光同样也使人产生罪恶的念头。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美的东西使人变得崇高，反过来也会使人产生新的罪恶，事物总是有两面，就如刀子有两刃。李跃进在那个上午的那一时刻，面对阳光照耀着的那只乳房，产生了动物本能的冲动。特定的环境下，当然就有特定的意识产生。倘若那天，那间单身汉宿舍里，不只是他一个人，还有第三者在场，这个故事就不会发生。但是那天宿舍里静悄悄的，与他同睡一间房的两个青工，参加了厂团委组织的活动，去杨开慧的家乡参观学习去了，这就使李跃进没有后顾之忧，不用担心两个同事会中途回来。故事就发生了。

“龙艳艳，”他一脸激情地看着这个姑娘：“你很美。”

龙艳艳还没蠢到真的以为自己很美的程度：“你是情人眼里出西施，”她一笑说。

“你是真正的西施，”李跃进肯定她的美丽说：“你身上什么都美，我觉得。”

龙艳艳一笑：“这是你这么看我，”她谦虚地说：“我只是一般。”

“不，你很美。”

“我只是长相一般。”她高兴道。

“你很美。”

“你真的这样看？”龙艳艳很有点自我陶醉什么的了。

“我心里就这样看。”

她不吭声了。

“艳艳，”李跃进很激情地盯着她：“我爱你身上的一切。”

“你说什么？”她希望他还说一遍。

“我爱你身上的一切一切。”他说。

他一步走了上去，坐在床边，抓住了她肥肥的小手放到嘴边亲着。

“不会有人来，你放心。”他要她放心说：“他们去杨开慧乡去参观学习去了。”她企图推开他的手。

但是他反而更进一步了。他掀开了她的棉毛衫衣服，扯断她那只乳罩的扣子，接着，他

用力扯开了姑娘的皮带扣。“让我看看你的下面。”他一脸激动地说，“我太想看看你下面了。”

龙艳艳的毛料长裙里。贴肉穿着一条蓝花布短裤。她拼命按着花短裤的裤头，“我已经让你够多了，”她不同意他的进一步举措说，“不准你再看我下面。”

“我只看一眼，”李跃进欲火已烧到了眼睛里，红红地瞪着她，“只看一眼。”

“不准看。”她死劲按着蓝花布裤头。

但没有用。李跃进动起粗来了，一用力，刺啦一声，撕烂了姑娘的花短裤，“我好幸福啊，”李跃进激动地表白说，将自己的脸伏了上去……

吃中饭时，姑娘回到家里，坐到桌旁，眼睛红红的，还有点肿（哭过脸），这让她那个关心她的、做医生的父亲很警惕。“你在哪里哭过脸？”父亲说，审视着女儿，“你怎么了？谁欺负你了？”

姑娘不肯说，但眼睛又红红地想哭的样子。

父亲放下筷子，正正经经地盯着女儿，“你到底怎么了？”父亲坐直身子说，“你说给我听听看，啊，你说呀你！”

姑娘没有说，她难于启齿，“我心里不舒服。”她找了个这样的借口搪塞父亲。

但傍晚边上，她的疏忽使她母亲产生了高度警惕。下午，她父亲午睡起床上班去后，她走进卫生间，脱下那条被李跃进动粗时撕烂下的花短裤，用心洗着她总觉得不舒服的阴部时，她将蓝花短裤顺手挂在了门背后的钉子上。她洗了一遍，刚刚起身，又洗了一遍，仍觉得阴部不舒服，于是又洗了一遍，这才回到房里躺下睡觉。她母亲傍晚下班回来，走进厕所解手，一抬头却瞥见了挂在钉子上的撕成了两块的蓝花短裤。这是她老人家早几天，经过商店时，顺便买的一块尾子布，亲手裁剪缝制的，一并做了三条短裤。她从这条撕烂的蓝花短裤上看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她坚信不使用暴力手段的话，这条短裤不会自己自动烂成这样。她焦急地拿着这条短裤，大步走进了女儿的睡房，瞪着躺在床上梦想的女儿，一脸严峻道：“小艳，这布很结实的，怎么撕成了这样？”

女儿一看见自己的花短裤，顿时满脸鲜红，眼睛呆呆地望着母亲。

父亲走过来。当然看见了这条撕成这等惨相的蓝花布短裤。“怎么回事？”父亲说。

“老实说，我们就不打你。”母亲威胁她说，手都指到了她脸上，“不然今天晚上，你会要挨顿足打的，我只告诉你。快说。”

女儿满脸忧伤，忽然哇地一声，嘤嘤哭个不停。

父亲顿时觉得这个问题一定很严重，当然就不会放过女儿的眼泪了。“你告诉爸爸看，啊？哭不解决问题。”父亲说，一脸斗志地在狭窄的房间里走来走去，“你说给我听，爸爸来帮你出这口气，你说明你，到底怎么了？你说啊，尽哭什么？”

姑娘就说了前面的事情。姑娘的父亲一拍桌子，“这还了得！”他吼了句，“这可不是一般人能解决的问题，我要告到派出所去。”他愤恨地说，脚根用劲地踩了下地面，“我要这个李跃进坐一辈子牢，坐到六十岁出来。”

“爸爸。”女儿绝望地看着他。

“现在这事你不要管了。”父亲厉声说。

“爸爸。”

“你还有脸叫爸爸？”母亲说，瞪着她，“你把我们的脸丢到厕所里去了。”

“妈妈。”

“不准你再叫妈妈。”父亲伤心地看着她，“你让爸爸妈妈都气死了，你这贱货！”

龙艳艳的父亲是个医生，当然知道要告倒李跃进就必须有一定的证据证明女儿是遭到李跃进的强奸，而不是所谓谈爱失身。次日吃过早饭，他让女儿呆在家里不要出去，自己到厂里请了个假，大步噔噔地走回来，审视着还躺在床上的女儿，“起来，走，”他说，“我们去三医院，找个法医鉴定。天下没有这么便宜的事情。”

女儿害怕地瞥着父亲：“爸爸，我不去。”她说。

“你敢不去？”父亲说，脚坚决地跺了下地：“你可以便宜他，我不能便宜他。走。”

“爸爸，我不去医院。”

“你想死是不是？”父亲厉声说，手扬了起来：“跟我去。”

龙艳艳从小就怕她这个性格孤僻的父亲！她父亲的脑壳同别人父亲的脑壳不同，想问题的方式也不一样。他不认为这是谈恋爱，也不怕家丑外扬，毅然领着女儿走进了医院，找了个法医鉴定。“把裤子脱下，”他勒令女儿说：“把裤子脱下，让医生检查。”

龙艳艳非常难为情地瞧着父亲，不敢脱。

“把裤子脱下，”父亲厉声说，瞪着女儿：“在医生面前什么都不丑。快点。”

龙艳艳脱下裤子，把自己的大腿展现在医生面前，紧紧夹着她的阴部。医生很为难地说：“你这让我怎么检查？你把腿张开。”

龙艳艳分开两条腿，医生很认真地觑着，拿起一个不锈钢夹子放到了她阴部上……

父女两人从医院里出来，径直走进了派出所，把法医鉴定递到了一个民警手上。“我报案。”父亲说，一脸愤然地看着民警：“我女儿被一个名叫李跃进的坏青年强奸了。”

龙艳艳满脸羞红地低着头，把脸低得不敢看民警。民警对这种事情已经习以为常，很平静地瞅着龙艳艳：“你把事情讲清楚。”民警说：“我们要做口供记录。”

龙艳艳就说了这个后来为我们大家都知道了的故事。民警问她：“你们到底是谈爱的关系呢，还是李跃进引诱你到他宿舍里去强奸你？”

“他买了五毛钱五香花生米和半斤兰花豆，”她满脸绯红的小声说，“说是到他宿舍里去玩玩，我就去了。”

“你是说他是用五毛钱五香花生米和兰花豆引诱你到他宿舍里去？”

“是这么回事。”

“那你也太容易上当了。”

“我女儿不懂事。”父亲说。

“你今年多大了？”

“十八岁。”

“十八岁还不懂事？”民警说：“你也太不懂事了。你们以前认识吗？”

“认识。”龙艳艳说。

“在什么情况下认识的？”

龙艳艳就说了他们认识的过程。民警让她不断地说，做了四页口供记录，让她签了名，这才批准她回去。“你们可以回去了，”民警说：“这个案子，我们会认真处理。”

李跃进整个一天思想都跌在龙艳艳身上，具体地说，整个一天，他的思想都跌在与龙艳艳交欢的那一刻里，那种感受可不是一般的感受，不是看了场好电影的感受，也不是领导表扬了他而让他觉得光荣的感受，也不是听别人说了一件什么有趣的事情而不断展开联想的感受。那是一种体验了做爱的感受，是一种身体力行的感受，伴随着一种使全身畅快的感觉。整个一天，他都企图找到龙艳艳，企图再体会一下这种感受。上午，他远远看见龙艳艳和她父亲出去了。中午，他守在龙艳艳家门外，只等她出来。他跟一个傻子一样站在一株雪松旁，吹着口哨，眼睛一刻也没离开龙艳艳家的门。他只看见她的父母进出，却没瞥见龙艳艳露脸。傍晚，他很不耐烦地在龙艳艳家窗前走来走去，还唱着歌，并高声说话，希望用自己的声音引起姑娘注意。他总觉得那张窗户后面有双眼睛在盯着他，不是一般地盯着，而是深深地盯着。但他又找不到那双眼睛。他渴望那双他热爱的眼睛出来，与他一并品尝傍晚的夕阳和紫丁香的芬芳。但是爱情已经离他远去了，如一只白帆远航了似的。他非常失望地走回寝室，打算等一下再去那里寻找他的爱情时，等着他的却是两个上身穿民警制服的年轻人。

“你是李跃进？”一个民警看着走进来的他，严厉地问他。

当时寝室里正有一桌“双百分”，几个同事在那里打牌。李跃进走进来，几个同事就一起侧过头望着他。李跃进还没意识到是来抓他的。“我是李跃进，”他说。

“李跃进，你昨天上午干了什么事。”那个负责这个案子的民警问道。

“我没干什么事，”李跃进说，但他的脸白了，他想起了龙艳艳。

“你昨天上午表现得蛮不错啊，”民警冷静地嘲讽他说，“用花生米和兰花豆把龙艳艳骗到你房里……你还不晓得你干了什么事？”

“我们是谈爱，”李跃进说，“我们真的是谈爱。”

“龙艳艳的父亲告你强奸他女儿，”那民警说，“还有法医鉴定。”

“我们真的是谈爱，”李跃进慌了，“不信你们可以问龙艳艳。真的。”

“我们不管你是真的谈爱还是假的谈爱。”那民警说，“有什么话，到派出所去再说，这个案子我们派出所已经受理了。走罗”

“我是谈爱。”李跃进说。

“走罗。”民警说，“不要我们用手铐吧？”

另一民警走上来，不由分说，掏出手铐，咔嚓一声将李跃进双手铐在了一起。

7

冯建军和刘建国走进了关着李跃进的那家派出所。冯建军口袋里装着洋烟，见人就递上一支。一个民警告诉他，这个案子是由一个姓肖的民警办理，要找具体经办人才能了解这事。姓肖的民警当时不在，两人就坐在派出所的门口等着。四点多钟时，姓肖的民警抓着一个在公共汽车上扒钱的小偷，神气地走了进来“这小杂种在公共汽车上扒钱。”肖民警对一个民警说。

“有人找你。”那个民警告诉肖民警说。

“肖民警，你好。”冯建军走上去，忙递烟给肖民警，“请抽烟。”

“我不抽烟，”肖民警瞪着冯建军和刘建国，“我不抽烟的。”

“抽一支好玩罢？”

“我不抽烟的。”肖民警看一眼冯建军，“你找我什么事？”

“问一件事情。”

“什么事？”

“问我一个朋友，”冯建军不好意思的形容说，“听他姐姐说他关到这里了。”

“姓什么着？”

“姓李，叫李跃进。”

“李跃进？”肖民警瞥一眼他们两人，“他是犯强奸罪抓进来的，这个案子是我办的。你们两位是他的什么人？”

“同学。”刘建国说。

“他犯的罪不是一般罪，”肖民警说，“现在强奸罪都判得比较重。我只告诉你们，轻则判个五六年，重则十年以上，看情节的恶劣程度量刑。”

“他们是谈爱呢，”冯建军说，“李跃进还带着那个姑娘到我家玩过一次。”

“那就不是谈爱罢？”肖民警说，走到一只陈旧的档案柜前，找出一个牛皮纸的卷宗袋，扯出那张法医鉴定，指给他们看说：“一、受害者系成年女青年，受害者的内短裤被撕成两块；二、受害者的左大腿内侧有一处鸡蛋大的青肿处及一处一厘米宽三厘米长的红肿处；三、受害者阴部略肿；四、受害者阴道粘液化验，有男性精子。以上四条表明系暴力强奸所致。法医鉴定在这里，这又没有改的。”

“问题是他们两人确实是谈爱，”刘建国说，“我向毛主席保证。”

“文化大革命”的时候，大家都喜欢向毛主席保证，“向毛主席保证”这句话成了许多

人的口白。刘建国一急，就抛出了已多年没用过的口白。肖民警见他说向毛主席保证，就一笑：“毛主席死了六七年了，还向他保证不是空话。”他平静地说：“我们派出所只认法医鉴定。你们找什么人都没用。”他把法医鉴定从冯建军手上拿过来，重新放进卷宗袋里，又将卷宗袋锁进档案柜。“我还有事，请你们出去吧。”

“民警同志，”冯建军说：“能不能让我们看他一面？”

“不能。”肖民警说：“案子未判以前，谁也不能见他，包括他家里人。”

“我们只看他一眼，可以不？”刘建国说。

“不行。你们不要使我违反制度。”肖民警严肃地看他们一眼：“这是不可能的。”

冯建军见他说得如此坚决，就没有再坚持，拉着刘建国走了出来。天上阴云密布，一种要下雨了的样子。“要下雨了，”冯建军说，为关在牢房里的李跃进感到难过：“李跃进也是，谈爱谈到派出所来了。这不晓得要怎么办才好，他妈的。”

刘建国垂着头，叹口气。“这怎么搞呢？”他说：“他姐姐要我们想办法……”

冯建军打断他的话：“这有什么办法好想？”他说：“一份法医鉴定摆在那里，这叫做铁证如山。这只能怪李跃进自己太赌气了。”

刘建国瞥一眼阴沉沉的天空，没再说话。两人向街口迈去，脑海里都装着这件事情，当然就有点沉重什么的。

一天下午，刘建国下班回来，走进机械厂，向自己家走去时，正碰上何斌从宜昌回来。何斌的那张瘦脸满是灰尘，手上提着个黑皮袋子，另只手上夹支烟。“你好，”何斌同他打招呼说：“好久没看见你了。”

“回来了罗，”刘建国一笑，愉悦的形容看着他：“宜昌好玩不？”

“好玩屁。”何斌一笑：“想调回来，还没联系好单位。调到你们厂里去？”

“我们那号厂子跟知青点一样，前不着村后不着店，请你来你都不得来。”刘建国说，接过何斌递来的烟：“要调就要往市内调。”

“是在这里联系。”何斌说。

“告诉你，李跃进被抓起了。”刘建国点上烟后，望一眼驶过去的摩托车说：“上个星期抓起的。他女朋友的爸爸告他强奸，你看脑壳疼不？”

何斌觉得很可笑：“没有这样的事罢？”他说，不相信似地对刘建国一笑：“你吊口味的罗，哪里有什么谈爱谈成了强奸犯，而抓到派出所去了的！”

“你看我会拿这种事骗你不？你自己去想就是。”刘建国把目光收回到何斌脸上：“早几天，我还和冯建军到派出所去看他，那个民警不让我们看。”

何斌瞥一眼天，天上有一抹红云，像一匹红马在天空漫步。“这朵云好像马啊。”他对刘建国说：“你看罗。”

刘建国抬起头看了眼天上的云：“我看不像。”他说：“你晚上有事没有？”

“没事。”何斌说。

“晚上到冯建军屋里去不？”刘建国诱惑他说：“他那里有洋烟抽。”

“我还是过年的时候碰见过冯建军。”何斌说：“去看看，顺便趁火打劫看。”

晚上，刘建国了个澡，头发湿湿地就跑到何斌屋里：“何伯伯，”他对何斌的父亲叫了声，然后坐在沙发上等着何斌吃饭。“你们吃这么晚的饭？”

何斌说：“是罗，都回得晚。”

吃过饭，何斌丢下碗筷，同刘建国一并走了出来。天上星星密布，一弯钩月挂在远远的屋顶上。两人走出H机械厂，向冯建军的店子走来。“何斌，”刘建国说：“你读的书比我们多，你看用什么办法才能救出李跃进？”

“我不懂社会上的事情，”何斌说：“尤其是这方面的事情，我更是个白痴。”

两人步入冯建军的店子，彭嫦娥正跟女儿明明洗脸。“叫叔叔看？”刘建国说。

“叫伯伯，”何斌纠正刘建国的话说，摸了摸明明的头发，“我比冯建军大三个月，我是五月份生的，建军是八月份生的。叫伯伯。”

明明叫了何斌一声“伯伯”，何斌又摸了摸明明的小脸蛋：“你明明长得越来越像你了，真的咧。”他对彭嫦娥说：“尤其是眼睛，跟你的一个样子。”

彭嫦娥娇羞的形容一笑：“大家都这么说。”她说，看一眼何斌。

何斌对她一笑，坐下后，回过头来对冯建军说：“你正是福气，女儿都这么大了，我是老婆都不晓得在哪一方。人比人急死人。”

冯建军说：“那是你眼光高，看不上一般姑娘。”

“不高不高，是我命里没有女人爱我。”何斌仰起脸说：“我没有你长得男子汉气，不引姑娘注目。你才真正好过，女儿都这么大了。”

几个人说了气这方面的话，话题便自然而然落到了李跃进身上。“李跃进闹了个笑话，”冯建军说：“你看滑稽不，他女朋友的父亲告他强奸，说起都好笑。”

何斌喝了口茶，望了眼街上的水泥杆：“这主要是李跃进脑壳太不想事了。”他说：“这种事情，把任何人都不会出现。这只能证明他脑壳不想事。”

“现在的问题是怎么办”刘建国说：“应该想想办法才行。”

“除非做他女朋友爸爸的工作，或者做他女朋友的工作。”何斌想了想，将满大一口烟吐到空中，瞥着他们两人说：“让她们家去派出所销案。”

“是的啊。你这鳖的脑壳到底聪明些，”冯建军说，一拍自己的脑门：“老子到底读少了书，以后我硬要抽点时间多看书才行。一个点子说不定就解决这个难题了。”

“你也莫过早地乐观了，”何斌说：“我估计她父亲既然不顾女儿的名誉。逼自己女儿到医院检查，又领着女儿到派出所报案，要促使他去派出所销案，就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情。所以你们也莫高兴早了。”

“但是无论怎么说，现在总算有了一个进攻的目标。”刘建国说，很高兴地一笑：“这两天，我和冯建军是连目标都找不到，现在总算有了进攻的对象。”

三人就开始研究如何说话，如何使李跃进女友的父亲去销案，直说到晚上十二点钟，彭嫦娥要睡觉了（她不断地打哈欠感染他们），才分手回家。

次日上午，冯建军和何斌走进了龙医生家。龙医生不在，龙艳艳在家，她正蹲在客厅里择菜，为母亲回家炒菜做准备工作。这是一间朴实得近于寒酸的客厅，沙发是自己做的，有两处地方还露出了弹簧，茶几的油漆也剥落了。龙艳艳为他们泡了茶（开水不是很烫），几点茶叶同蚊子一样在杯子里游着。龙艳艳认识冯建军，但不认识何斌，故拿眼睛时不时瞥一眼何斌，那是一双抵触生人的眼睛，跟兔子眼睛一样，红红的，让何斌第一眼就感觉不舒服。

“他叫何斌，”冯建军介绍给对方说：“大学生呢，你怕是我们这号瞎胡打闹的人，作古正经武汉大学的毕业生，和我和李跃进既是小学同学又是初中同学。”

龙艳艳自然是一副尊敬的样子一笑。

“你爸爸呢？”何斌问她。

“爸爸还没下班，不过就要下班了。”她看着他回答说。

何斌冲她淡淡一笑：“小龙姑娘今年十八岁了吧？”

“嗯罗。”她重复他的话说：“十八岁了。”

“那你高中毕业还不久罢？”

“去年高中毕业。”她说：“现在在家里待业。”

“小龙，我问你一件事情好不？”何斌审视着她。

“什么事？”

“你和李跃进到底是谈爱呢，还是没有谈爱？”何斌扬起脸说：“你就把我们做哥哥看，说说你自己的心里话。可以不？”

龙艳艳一时脸儿羞红；哦不知道。”她说；“我不想回答你的话。”

“李跃进说他很喜欢你。”冯建军按昨天商量的内容说；“李跃进说他愿意为你坐牢，因为他是真心真意爱你。如果法院判了他刑，他刑满释放后，还会来找你。”

“李跃进对我说，他一定是前世欠了你的情。”何斌嘿嘿一笑；“他很伤心。你就不去派出所看看他？”

龙艳艳不说话，但是眼睛却羞得不知看哪里好，最后把目光收回到自己的双手上。

“我要是你，就会去看看他。”冯建军说，又点上支烟；“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你们是爱情，世上爱情是最可贵的。你这是把自己的爱情丢掉呢，小龙姑娘。”

“我又没去告李跃进，”她前咕道；“是我爸爸强迫我去派出所的。”

何斌用胳膊轻轻碰了下冯建军，表示看到了突破口。“这就更不应该了。”何斌说；“你一个十八岁的姑娘，女青年了，还要受你爸爸的管制，未免太不自由了，小龙。”

“你又不是八岁，那么听你爸爸的话干什么？”冯建军指出说；“一个人要有自己的主见！像你这么大的姑娘了，恋爱还受父母管，那应该反抗。”

“我爸爸好恶的。”她说，她听到楼下有一种重重的脚步声走来，脸色都有些变；“我爸爸回来了。你们快走。”

龙医生拿钥匙拧开门，一见何斌和冯建军坐在沙发上，目光顿时就很警惕。歪着脑袋盯着。他四十几岁，两瓣脸长得不太对称，左边脸比右边脸略大些，因而一张脸总是有点往左偏。“你们是哪里的？”他很不友好地绷着脸问。

“龙叔叔，”何斌说；“我是李跃进的表哥。特意来找您问问情况。”

龙医生脸上起了两块乌云，神气就更不友好了。“请你们出去。”他说。

“我们是代表李跃进来向您和您女儿赔礼道歉的。”冯建军插话说；“我们到派出所去问了情况，也见到了李跃进。李跃进要我们代他来向您认罪。”

“我不要他向我认罪。”龙医生正颜厉色地说，歪着脸；“我只要他向法律认罪。你们不要到我家来谈这件事，请你们出去。我不欢迎你们。”

何斌看一眼龙医生，深感这个医生的脑壳是不进油盐的，是那种思想不开窍的芋头脑壳。“我们走罗，”他对冯建军说；“走罗走罗。”

两人走到街上时，何斌接过冯建军递来的烟；“我明天回宜昌去了，你们要把龙姑娘从她父亲身边争取过来。”何斌望一眼大街那头说；“要搞得龙姑娘自己跑到派出所去销案，气死她父亲。这件事情只能在龙姑娘身上做文章。”

“要想个什么办法，把龙姑娘从她屋里骗出来就好。”冯建军说。

街上车辆行人熙熙攘攘，两人走到公共汽车停靠站旁，等了几分钟，上了一辆中巴，往来的路上而去。中巴上，两个年轻人抓着一个乡里伢子，因为那乡里伢子手上拎着的鱼弄脏了一青年人的毛料裤子。那青年要打他。“要不你就赔十块钱。”青年说，把拳头举到乡里伢子眼前，做出只要乡里伢子说声不赔，这一拳就要砸到对方鼻子上的样子。

乡里伢子年龄不大，自然是没见过世面的人，很害怕地看着这个拳头举到他鼻子上的城里年轻人，不知所以。“你是赔十块钱给老子，还是想挨一顿打？！”年轻人又吼道；“你这乡里鳖，快点讲！”

冯建军看着有点过意不去，帮乡里人的忙说；“老弟哎，你莫这样欺负乡里人？”冯建军看着这个青年哥哥；“莫搞得这么恶罢？”

年轻人瞪一眼冯建军；“不关你的事。”

“不关我的事是不错。”冯建军说；“但我看不下去。”

“你莫看就是。”年轻人没好气地说。

“问题是我看着不舒服，朋友。”冯建军说；“别人认了错，你就算了罢？”

“不关你的事。”另一个年轻人说。

“在我面前，就关我的事。”冯建军胆量过人的模样道：“我这个人就是喜欢打抱不平，朋友。我看得不得你们欺负乡里人。算了罢？”

何斌也帮乡里人的腔道：“算了罢？得饶人处且饶人，朋友。”

那年轻人又把目光瞪着何斌，何斌继续道：“人在世上混莫搞得这么恶罢？”

“算了算了。”冯建军说：“莫‘呷住’乡里人。”

那个揪着乡里伢子衣襟的年轻人松开了手，当然那只高举的拳头也相应放了下来。两人下中巴时，乡里伢子慌里慌张地随他俩一并下了中巴。冯建军看那乡里人一眼，见那两个年轻人没下车，就吐一口气，望一眼街那头，让过一辆急驰而过的小轿车，和何斌一起横过马路，因为做了件好事，两人心情当然就舒畅无比。

8

两个摆烟摊子的走进冯建军家要烟：“冯肇，还有希尔顿烟没？”一人说。

冯建军说：“要几条？”

“三四条都可以。”摆烟摊子的说。

冯建军就从床铺底下拿出几条希尔顿烟，摆烟摊子的怕是假的，检查了下烟的包装，付款时，刘建国骑着一辆烂单车走了进来。“今天厂里下午没事做，”他说：“我就骑着单车回来了。”

彭嫦娥为刘建国泡杯茶，两个摆烟摊子的拿着烟走后，冯建军瞟着刘建国：“你满头大汗，到水龙头下洗个脸。”他说。

“懒得洗。”刘建国说。

“去洗个脸，”冯建军说：“拿我的手巾，去洗。”

刘建国就拿着冯建军递来的手巾，出门到水龙头下洗了个冷水脸，再走进来时，他笑笑说：“洗个脸到底舒服些。”

冯建军递支洋烟给他：“昨天同何斌谈了一上午，我们应该在龙姑娘身上打开缺口。”他说：“那个姑娘一点也不聪明，应该容易攻破。何斌说的。”

“那就去攻。”刘建国说，一脸严肃和焦虑：“让李跃进少坐一天牢就少受一天罪，我们是结拜兄弟，同甘共苦。”

“莫这样急罢？”冯建军想想说：“昨天去的，今天又去，不好样的。”

“明天我要上班，”刘建国说，吐一口烟：“走罗走罗，什么事情都要趁热打铁。”

两人走出来，很随意的样子在街上走着，似乎这个世界是他们的一样。“今天的长沙市与十年前到底不一样了啊。”冯建军说，瞥一眼大街上的一栋十层楼的大厦。“十年前，我们读高中的时候，你在长沙哪里看见过一栋高楼大厦，都是四五层楼的灰不溜秋的房子。这几年变化还是很大的。”

“这种变化和我们没有关系，”刘建国不关心道：“我只关心李跃进。”

“怎么说没有关系？你是长沙市人，自然就和你有关系。”

“卵关系。”刘建国说：“要进去玩，还要准备一沓人民币。”

“不进去玩，看着也舒服。”冯建军说：“这证明社会在发展。”

两人上了辆中巴，很快就在距李跃进那家工厂不远处下了车，接着两人就径直向龙医生家走去。龙医生夫妇当然不在家，龙姑娘在，两人敲门进去时，龙姑娘手里拿本书，头发乱蓬蓬地开了门。“是你们，”她说，脸上表情很淡漠：“坐吧。”

她放下手中的书，为他俩泡了杯茶，然后就坐在一张靠椅上，又低头看书，边抬手整理自己脑门两旁的头发。“小龙姑娘，”冯建军开口道：“我们听说李跃进会判六年徒刑，他这么爱你，你真的忍心让他为你坐六年牢？”

龙艳艳低着头不说话，但已经没看书了，而是把目光盯着自己的两只穿着拖鞋的脚。

冯建军又说：“我左看右看，你实在是个善良的姑娘。人又好良心又好的姑娘。”

“我也觉得龙姑娘很善良，”刘建国说，对她轻轻一笑，我相信你这么好的姑娘不会见死不救！小龙姑娘，李跃进是真心爱你的，他还要和你结婚呢。你爸爸太自私了，只想把你抓在身边，这是对你的将来不负责任。”

龙姑娘嘟起嘴唇说：“我真的没有害李跃进的意思，真的。”

“要是你当时不听你爸爸的话就好了，”冯建军很惋惜的样子盯着她，“你爸爸是一心想把你和李跃进分开，对你不负责任。你不晓得，李跃进很后悔做了伤害你的事，他在派出所哭了好几个晚上，眼睛都是红红肿肿的，跟水蜜桃一样。我也晓得你并不讨厌他。说句良心话，你应该去看看他。真的咧。你们是很好的一对，我看。”

“我要是去看他，我爸爸晓得了会把我赶出这个家。”龙姑娘蠢里蠢气的形容说。

“你爸爸把你赶出来还好些，你正好住到李跃进家去。”刘建国说，“李跃进的姐姐就是这样说的，既然你们已经有了这种关系，就应该结婚。”

两人围绕着她说了很久，当然是把好话都往她身上堆，就好像我们给孩子洗澡一样，把一瓢瓢热水淋到孩子身上，洗其污迹。大约快下班的时候，两人走了出来，这主要是担心被那个脑子有问题的龙医生撞见，而引起龙医生的警惕。不想两人走到宿舍拐弯处时，恰好迎面碰上了龙医生。龙医生不认识刘建国，但认识冯建军。他立即就歪着脑壳盯着冯建军，自认为自己很重要的模样，那目光当然就是一种审视了。冯建军没有同这种目光交锋，而是装做没看见他似地大步向前面走去。

晚上九点多钟，冯建军正打算出去走走，龙姑娘一脸红肿的来了。龙姑娘曾同李跃进来过一次，来的路上走了很多错路，找了三个小时，还是让她找到了。“我爸爸打我，”她进门就说眼睛里面还挂着泪珠。

“你爸爸真的要不得，”冯建军趁机说，“太不像话了。坐坐。”

“你们前脚出门，我爸爸后脚就进来了。”她描述说，“爸爸就问我，为什么让你们进屋……还打我。我是趁爸爸到厨房里炒菜时，跑了出来。”

“你真的做得对。”冯建军赞美她说，“是要反抗，哪有那样听父母的罗！你还没吃饭吧？给你下碗面吃可以不？”

彭嫦娥就去为她下面吃，“当年我和你嫂子结婚，”他拿彭嫦娥做活生生的例子举说，“她就是反抗她爸爸出来的。我们不是过得蛮好？那时候，说起来你不相信，她还只十七岁，比你现在还小一岁。当时社会空气还没有这么开放呢。”

龙姑娘就举起那双红红的眼睛看着彭嫦娥。

“爸爸妈妈的话那样听做什么？”他又说，“他们有他们的一世，你有你的一世。不要怕，我们保护你。我们是李跃进的贴心朋友，还是他的结拜哥哥。”

龙姑娘吃过面，冯建军留她在他店子里同彭嫦娥睡，自己就走出来，嘴里叼着烟，向养父冯清明家走去。

养父于五年前就“平反”回厂了，厂里安排他住一套一室一厅的房子。虽然住得这么近，养父却不常到养子店里来，而是独自在家弄饭吃，沉湎在往事的泥坑里默默活着。五年前，养父平反回来时，冯建军一度又跟彭嫦娥闹了起来，还准备离婚，然而被养父阻挡了。“你们两口子过得好好的，”养父说，“有又个好聪明的女儿，干嘛闹离婚？”

冯建军也觉得闹离婚的理由不充足，也就没有坚持自己提出的离婚决定。冯建军觉得养父像一座真正的大山，沉默地接受着一切一切：“我这一世最尊敬的人，就是我养父。”他对刘建国和李跃进说：“他才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我钦佩他。”

“你钦佩，我也钦佩你养父。”刘建国说，“我看得出，你养父是个可以忍受一切磨难的人，他这号人适合做保密工作，不会出卖同志，最适合当地下党。”

冯建军走进养父家里时，养父正坐在一台 12 寸的黑白电视机前看电视。“爸爸，”冯建军同养父打招呼，“今天晚上，我要在你这里睡一晚。”养父瞪着他，他又说：“李跃进的女朋友被她父亲赶了出来，我让铺给她睡了。”

养父点上一支烟，望着他：“明明还好吗？”

“好，就是她不愿到你这里来。我要明明到你这里来玩，我说，明明到爷爷那里去罗，她就是不来。他觉得你这里没人玩。”

“没关系，我这里不好玩。”养父说：“我一个人，她在这里没味。”

父子两人说了一气家常话，养父就先一步睡了，冯建军却继续坐在电视机前看电视，直到电视荧屏上出现“再见”二字，才洗脚上床睡觉。

上午九点来钟，他醒来时，养父也不在房里了。他躺在铺上抽了支烟，很用心地吸了几口，觉得脑壳没有那么沉了，心里就想，我今天要去几个烟摊子上打个转身。爸爸一生很凄惨呢，他又想，江笑月死后，他再没近过女色了。我觉得养父像一个和尚样，变得对世上的很多事情淡漠了。一个人可以是这样活啊。他这么想着，一支烟就抽完了。他爬起床，走进厨房，拿起一个杯子，用自己右手的食指当牙刷，在嘴里捣鼓了一番，接着洗了脸，这才对着镜子整理了下发型，走出来。

太阳自然是那种四月里明媚的太阳，一年里还只有 4 月的太阳最迷人。整个世界都是绿油油的，气温正好不冷不热，太阳自然就迷人了。冯建军站在 H 机械厂宿舍区的花坛（花坛里百花争艳斗妍，香气袭人）前，瞧了眼满地的阳光，伸了个懒腰，这个懒腰把昨天晚上留在身上的疲倦都伸跑了，就好像一阵风把地上的纸屑吹跑了似的。好舒服啊，”他说。世界真美。我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这是因为花和太阳让我产生了这种感觉。他这么站了几分钟，眼睛盯着花坛里一种他叫不出名字的花，这种花在阳光下开得红艳艳的，迷人极了。当他抬起头时，他的脸刹时就跟花坛里的花一样红艳艳的了。他一抬头就看见了张小英——那个十年前招到解放军文工团跳舞的女同学！那个十年前他企图把她摁在床上亲吻却害他在派出所关了几天的女同学张小英！那一瞬间他为什么脸红？因为他还深深地（绝对是这样！）爱着她。这是一种没有完成的爱情，犹如建筑队没有砌完的一栋楼房一样。它摆在你的面前，使你一看见它，就产生了应该把“这栋楼房建完”的愿望。

张小英还是那么漂亮，在已经懂得女人是怎么一回事的冯建军眼里，她是更漂亮了！从前她那张脸在他记忆里，一直浮游着一种少女的稚气，此刻这张脸却是一张完全成熟的美丽的脸，就好像一只熟透了的苹果。张小英穿着一件土色的真丝绸夏衫，扎在包着屁股的牛仔裤头里，脚上一双红皮鞋，那些曲线处处都是地方，整个儿太女人味了！“张小英”，他情不自禁地叫了声。

张小英当然也看见了他，当即那张长长脸就红灿灿地一笑：“你好。”她说。

“在这里碰见了你啊。”他心怦怦跳着说。

“我们来检查卫生。”她说，指了指她身后，她身后还有两个街道办事处的干部。

他们原来是来 H 机械厂检查卫生的。他心里想，明知故问道：“你现在在哪里工作？”

“我在办事处工作，今年年初转业回来的。”她说，红润润的长脸上非常使他喜欢地一笑，一双月牙眼闪烁着光辉：“冯建军，你现在在哪里做事？”

“我在屋里，”他说，心仍然怦怦跳着：“还是以前开的那个店子。”

“个体户，”她如此说了声：“你们是赚大钱的。”

“我的日子不好过咧，”冯建军思想不由自主地说了句按他的本意，他当然是想在她面前夸耀一番自己，以博得她的注视，甚至博得她的青睐。但是在他面前，他的思想是不听他大脑调排的。“你们当干部的好舒服的啊。”他这么说。

“当干部还不如你们做个体户的。”她笑笑说。

“当干部好些，”他并不是说真心话地恭维她道：“我们是一条讨累的命。”

“有钱赚还怕累？”她格格一笑，一双月牙眼很亮地瞥着他。

这时，她的两个一起来H机械厂检查卫生的同志，叫她过去：“小张，我们到那边去看看。”她的一个同事唤她说。

“就来了。”张小英对他做了个漂亮的手势说：“来玩罗。”接着就匆匆走了。

9

张小英那婀娜多姿的背影消失在一栋宿舍的后面后，冯建军那颗怦怦跳的心还没有平静下来，还在有力地怦怦跳着，就仿佛有很多青蛙在他心田上高兴地蹦跳一样。我还爱她我还爱她，他心里不断地说，她更美丽了。她的乳房才是乳房，挺得很诱人。她的屁股好圆啊，到底是跳舞的，两条腿又丰满又看上去有弹性。他的心还在跳，周身的血液欢快地流动着，跟小溪在奔涌似的。一个女人可以这样美丽啊。他觉得自己拥有的东西，加起来还抵不上她的一笑。回到店子里时，他的心还在怦怦跳，他心情很好地看着妻子和龙艳艳：“你们吃过早饭没？”他望着她们说。

“吃了。”龙艳艳说。

“你吃没有？”妻子问他。

“我等下到街上去吃两个油饼。”他说。

这时有两个人走过来买东西，妻子迎上去做生意，他觑着龙艳艳：“你只管住在我这里，”他心情蔚蓝得很：“不要怕你的爸爸妈妈，爱情就是这样，要冲破一切。”他后句话其实是对自己说的，他又说：“我要是爱上了谁，我就什么都不怕。革命烈士方志敏说：‘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这个世界没有爱情，就等于没有太阳，那不是一片黑暗？人生活在黑暗中还不如死了好。我支持你反抗你爸爸。”

龙艳艳很认真的样子听他这么说着，脸却红了。

“反正，我不喜欢父亲把子女做犯人一样地管。”冯建军又这么说了句。

他抛下她们，走到街上那家个体户饮食店里，坐下吃了两个油饼和一碗甜酒冲蛋，觉得好像还没有饱样，又加吃了两个糖油粑粑。

“我今天很高兴，”他对来玩的王向阳说，把王向阳介绍给龙姑连娘认识道：“王向阳，小名王连举。”

“现在她们已经不懂得王连举的意思了。”王向阳说。

确实也是如此，1976年以后，革命样板戏《红灯记》就再也没有在电影院或舞台上露脸了。王连举是《红灯记》里的叛徒，一个把李玉和出卖给敌人的可耻的叛徒，像龙姑娘这代“文化革命”中还不懂事的人当然不知道王连举是谁了。“叫我向阳哥就是了。”王向阳说，望着冯建军：“我女朋友不喜欢听别人叫我王连举。你们以后当着我女朋友的面，不要叫我的小名。就叫我向阳。”

“可以，向阳，葵花朵朵向太阳。”冯建军说：“现在是应该叫你向阳了，再叫你什么王连举，也不像了。”他心情很好地叫了声：“向阳，我今天很高兴。”

“什么事情高兴？”王向阳问道。

“硬要有什么事情才能高兴？”冯建军一脸笑容说：“我就是高兴。”毛主席说，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地恨。”向阳说。

“这句话不是毛主席说的罢？”冯建军说：“你莫糊里糊涂地乱制造毛主席语录。”

“反正是这个意思，”向阳说：“你什么事情高兴？”

彭嫦娥也折过头瞟着他：“什么事情使你高兴？”她问。

冯建军没回答她，而是瞅着王向阳说：“你手头的烟都‘丢’了没有？”

王向阳告诉他都“丢”了。王向阳在这里吃了中饭才走的，冯建军和他一并走出来，两

人在街上走了一气，冯建军就抛下他，掉头向办事处的方向走去。

冯建军觉得一切都很美，太阳、树木、房屋建筑一切都很美。办事处的那张门很快就出现在他眼前了。这里面有我深深爱着的一个女人，他对自己说。他走进办事处的办公楼时，他的心仍然跳得很厉害，又好像有青蛙在他心坎上蹦一样。这只能证明我还爱她。他说，走了进去。“请问，张小英在哪间办公室？”他问一个年龄大点的人说。

那个人瞥他一眼，指着前面一间房子说：“这间办公室。”

冯建军走过去，只见门上挂着一个白底红字的牌子：计划生育宣传办。门敞开着，房里没人。冯建军迟疑了下，还是走了进去。室内有三张办公桌，并在一起，有二张办公桌上均压着玻璃，其中一块玻璃下压着几张张小英和某某的合影照片。无疑这张就是张小英的办公桌了。冯建军低下头欣赏张小英的照片，照片上张小英的脸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美丽迷人。她的身材和脸蛋都是没有话说的。他心里说。这时走进来一个矮矮胖胖的女人：“请问张小英……”他故意留着话让她回答。

“她可能还在房里午睡罢？”这女人回答说：“你到三楼她房里看看……”

他依照她说的，向楼上迈去。不知怎么回事，他的双腿有点紧张，感觉到腿上的筋都直了一样。他站在楼梯的拐弯处犹豫了下，我是有老婆和孩子的男人了，他对自己不满意道，怎么好像还没谈过爱一样？实在是一件简单的事，不过是去看看她，又没别的什么事。他这么说了句，勇敢地向三楼迈去。三楼显然是一些小干部住的宿舍，走廊上还摆着藕煤炉子或液化气灶、锅子及脸盆什么的。他走上三楼时，见一个年轻女人拉开房门走出来。忙迎上去问：“请问小姐，张小英住哪间房子？”

年轻女人瞥他一眼，指着最当头的房子说：“那间。”

冯建军走过去，见门上挂着一块绿花布门帘，门关着，就掀开门帘，缓缓地叩了叩门。“张小英。”他叫道。

他感到自己的声音传了进去，但里面没有人回答。

“张小英。”他又叫了声。

里面仍没人回答。

他又叩了叩门，再叫了声，里面仍没人回答。

“那她不在。”那个看着他叩门的年轻女人回答说。

“晓得她到哪里去了吗？”

“那她可能回家去了。”年轻女人说：“你到她屋里去找，她可能在家里。”

冯建军走开了，向楼下走去，走出了办事处。他心里多少有点失望，他感到自己想见到她，却没有见到，这就意味着他们难得有相好的一天。他这么想着，走进了店里。

“你跟一个夜游神样，这里走那里走干什么？”妻子问他。

他一笑，对龙姑娘说：“晚上等建国回来后。我们再商量怎么搞。”

六点钟时，刘建国回来了。他没进自己家就走来了。他不知道龙姑娘在这里。他看见龙姑娘在这里坐着，就十分高兴。“哎呀，”他大声打招呼：“你在这里？！”

龙姑娘轻轻一笑，忙把头扭向彭嫦娥，后者正蹲在货架旁择菜。

“你几时来的？”

“昨天晚上就来了，”冯建军替她回答说：“她爸爸打她，她就跑出来了。她爸爸跟法西斯分子一样，动不动就打人。”

“你爸爸是不懂味，”刘建国说：“本来蛮好的事情，你爸爸一插手，就把你搅得稀里糊涂了。你那个爸爸应该枪毙，我是说开玩笑的话，你莫放在心上。”

龙艳艳是个很老实的姑娘，只是脸红了红，没有跟刘建国较嘴巴劲。倒是彭嫦娥不满刘建国的话而替龙姑娘帮腔说：“你这人说话好没觉悟，开口就要枪毙别人的爸爸。我看你应该枪毙，你这个脑膜炎！”

“我应该枪毙，我应该枪毙。”刘建国慌忙说：“龙姑娘你莫见怪，我这个人是一高兴，就嘴巴乱说话。呷烟，哦你们妹子又不抽烟的。”

“我讲了他是个神经，”彭嫦娥一笑：“一世不得大的神经，越活越回去了。”

彭嫦娥和龙姑娘做完饭吃，几个人就商量如何使李跃进能从派出所放出来。“龙艳艳，明天我们一起到派出所去销案，你看要得吗？”冯建军说，望着龙艳艳。

龙艳艳的脸低得看不见了，不说话。

“再拖下去，我怕案子交到法院里去就麻烦了。”冯建军说：“现在案子还在派出所里，一进法院，你再销案，我估计手续就会很多。”

龙艳艳一张脸红了。

“我保证李跃进出来后，一定和你好。”冯建军说：“别的我不保证，我保证他绝对会感激你，绝对会真心真意爱你。你要是把我当哥哥看，就请信我的话。李跃进要是出来后，敢抛弃你，我和你讲明的，我就打他，你想怎么打，我就怎么打。我发誓。”

龙艳艳不觉笑了下，那是一种带点愚蠢意的笑容，那种笑容让冯建军想起米汤开拆的样子。有的人生下来并不蠢，但被父母骂得变蠢了。他这么想，人是骂得蠢的。“龙艳艳你表个态，好不？”他说。

龙艳艳又是那样一笑，仍低下头不说话。

“我看，李跃进这个人蛮好的。”彭嫦娥说，看着龙姑娘：“李跃进和我建军、还有建国玩得最好。我那年生我明明，街道上和我们厂里当时都不准我生，把我抓到妇幼保健院去了，李跃进和刘建国把我从医生手上抢了出来，抢到他知青点……我是躲在李跃进知青点生的明明，只没麻烦得他！李跃进这个人很讲义气，够朋友，人很不错。”

就是这番话让龙艳艳终于决定和冯建军去派出所销案，“我要想一想。”她说，又担忧道，“我怕我爸爸晓得了会打死我去。”

“我们保证你不会挨你父亲的打。”刘建国说：“你整个不回去，他怎么打你？他还晓得你躲在这里？就算他晓得了，跑来，我们也不会让他伤你一根毫毛，这你放心。”

几个人围绕这件事情翻来覆去地说了好久，主要是想方设法打消龙姑娘的顾虑，等于是替龙姑娘洗澡，把她脑海里的不安和害怕洗掉。这就好像我们拔鸡毛一样，把她的顾虑跟拔鸡毛似地一根根拔掉了一十一点钟，冯建军和刘建国走出来，向H机械厂方向走去时，刘建国笑笑说：“总算把这个蠢姑娘说服了。”

“不要说她蠢，”冯建军说：“我看她对别人很善良。”

11

派出所的那张黑油漆大门在上午九点钟的大太阳下显得很陈旧，三个人刚刚走进去，正碰上那个处理这个案子的肖民警。肖民警手上拎着一只黑皮袋，大概是准备出去。“肖干部。”冯建军打招呼说。长沙市的年轻人都叫民警为干部，这是劳改犯流行的叫法，这种叫法传到了普通市民的嘴里，故冯建军也这么叫。

肖民警当然一眼就看见了龙艳艳，目光就十分奇怪地瞅着她。

龙艳艳脸自然是一红，但还好，总算没有掉头就走。冯建军知道肖民警不抽烟，但还是假惺惺地递一支烟过去：“请抽烟，肖干部。”

肖民警摆下手：“我不抽烟的。”他说，还是很奇怪地瞅着龙姑娘。

“我们是陪龙艳艳来销案的。”冯建军偏着头说：“小龙姑娘想来销案，但她怕来得，要

我们陪她一起来。”

“销案？”肖民警警惕的样子盯一眼冯建军，又把目光落在龙艳艳脸上。

“上次她来报案，是她父亲逼的。”冯建军又说，笑笑，“她父亲不喜欢李跃进，甚至可以是这样说，恨李跃进跟他女儿谈爱。其实她和李跃进是真恋爱，不信，你可以亲自问小龙姑娘。”

肖民警盯着龙艳艳，“是真的有这事？”他盯着问，“你讲句实话看？”

他眼睛里投射出来的那种严厉的光泽使龙艳艳满脸绯红，以至她不敢说话。

“龙艳艳，你自己跟肖干部说清楚。”

“你不要插嘴，”肖干部瞥一眼说话的刘建国道。他很怀疑是他们威胁她来派出所销案的。“龙艳艳，你到我办公室来。”他对她说，又折过头对跟在龙艳艳身后的冯建军和刘建国生硬地道：“请你们不要跟来。我有话要问她。”

两人还是跟了上去，只是没跟得那么紧。龙艳艳跟随肖民警走进办公室，肖民警转过身来，把他两拦在门外：“这事与你们无关，你们不要进来。”他严肃着一张脸说，接着他把门顺手带关了。

“龙艳艳，你说实话，”肖民警审视着龙艳艳，“是不是门外的这两人逼你来的？你说实话，没关系。”

龙艳艳没吭声。

“你要说实话，”肖民警说，“这可不是好玩的事情。是不是他们逼你来的？”

“不是。”龙艳艳说。

“不是？你真的是自己主动来销案的？”肖民警不相信道，“你说谎罢？”

“真的不是。”龙艳艳说，“是我爸爸逼我来派出所的，李跃进并没强奸我……我我们是谈谈谈爱，真、真的。”她脸红了。

一个民警走拢来，很不悦地瞅着他们两人说：“你们在这里做什么？”

两人忙闪到一边，退到了这幢房子的门外。冯建军看一眼天，天很蓝很蓝，有一只鸟儿在高空上飞着，如一个黑点。“天气几好啊，真的可以去游泳了。”他说，递一支洋烟给刘建国：“我想游泳了。”

刘建国点上烟，很过瘾的样子吸一口，也看了眼很蓝很蓝的天空，不过他没有冯建军那么好的心情。“肖民警有蛮讨厌啊。”他说。

“不怕罗。”冯建军大器地一笑，“只要龙艳艳照我们的脑壳转，肖民警拿我们杀血？这叫做解铃还需系铃人。真的没说错。开始，我们连没想到这一着啊。”

“我们以后是要学会用脑袋想事。”刘建国说，对着天空吐了个很肥壮的烟圈。

一小时后，龙艳艳一副卸了担子的轻松像走了出来。她脸上游荡着一抹想笑又不想笑的的笑容，这让她那张白白胖胖的脸显得有些滑稽，给人一种愚蠢的感觉。她本来就只有那么聪明。冯建军想，走上去关心道：“怎么样？”

龙艳艳说：“应该没事了。”说完，她脸上露出一种别扭的笑容。

“真的没事了？”刘建国问。

她脸沉了下来：“我不知道。”她说，“反正我都按你们的意思把话讲完了。我说我爸爸不喜欢李跃进，要我这样做，我不敢违抗。现在，我觉得我和他确实是谈爱，而这种事情是感情冲动中自然发生的……我什么都说了。”

“你真聪明。”冯建军夸奖她。

“我晓得我没你们聪明。”她说，很平静地看了眼街的那头，又说：“我晓得我蠢。我是不想害人，才跟你们来派出所的。没有人对我好过，你们对我好，我也知道你们心里想什么。我心里还是很明白的。”

“那你明白。”冯建军说，一脸惭愧的样子瞧着她，“说真心话，你确实是个好姑娘。如

果李跃进出来后，对你不好，你只管告诉我，我保证帮你把他整治得服服帖帖的。”

龙姑娘笑了笑。三个人便往来的路上迈去。太阳依然很明媚，街两旁的树木绿油油的，在太阳下很茂盛地闪着绿光。行人都是那种满腹心事的模样来去匆匆，他们三人却很愉快，至少冯建军和刘建国很高兴，因为事情已经完成了一半。三人在饭铺里吃的饭，冯建军一高兴就请客。那是一家个体户餐馆，干干净净的，三人围着一张小方桌坐下，让龙艳艳点了两个菜，冯建军自己也点了两个菜，吃饭的时候，冯建军看着龙艳艳说：

“你是我看到的最好的姑娘，真的咧。”

从冯建军的店子里出发，到派出所又到街上的这家餐馆里，龙艳艳一直如木偶一样跟着他们，这会儿，她才真正地笑了笑笑得并不难看)；“我爸爸晓得了会打死我。”她这么说了句。

“我们不会让你挨打，”刘建国说；“你是帮你自己，也帮了我们。等李跃进出来后，我和建军帮你好好地教育教育他，让你拿根鞭子抽他一顿。”

“反正我们要你把气出在他身上，你放心。”冯建军也这么说。

12

李跃进是过了“五一”国际劳动节后，才放出来的，就是说他在派出所的黑房子里关了近一个月。他被剪了个光头，脸上这儿那儿出现了几颗青春疙瘩，有几颗业已破烂，流出了些许脓血。一个月的牢房生活，使他的脸变得有点偻头偻脑的样子。那天上午八点多钟，他步入鸿运商店时，惊讶的是他，高兴的是冯建军和彭嫦娥。

“你终于放出来了？”冯建军说，无比高兴地瞪着他。

李跃进惊讶的是，彭嫦娥身旁坐着他在牢房里朝思暮想，发誓出来后，一定要收拾收拾的龙艳艳。就是这个龙艳艳害他白白坐了牢啊。他那张有青春疙瘩的脸变青了，是那种要打人的青色。显然他还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出来的！

“你这样瞅着龙姑娘做什么？”冯建军指出说；“你真的是睡着了不清白呢。”

龙姑娘满脸绯红，不由得低下了头。

“你晓得你是怎么出来的不？”冯建军很庄重的样子审视着李跃进说。“我只晓得我是为什么进去的。”李跃进回答说，仍瞅着龙姑娘。

“你睡了没醒呢。”冯建军看着他；“出来还不晓得是怎么出来的！跟你讲明的，肖民警说，按法医那份鉴定，至少可以判你六年徒刑。我们是拼命做小龙姑娘的思想工作，她去销案，你才出来的。不然你就判了。你现在应该晓得你是怎么出来的了！”

李跃进脸上的怨气仿佛跟灰尘似的，被风刮走了一半，剩下的一半，也就好打扫了。他把芋头脑壳两边摆了摆，这才在一张椅子上坐下，目光从龙姑娘身上移开，望着冯建军。

“我和刘建国去看你好几次，”冯建军又说；“派出所都不准我们见你，把你划到送往长桥农场劳改的人里了。不是我们在龙艳艳面前帮你下了很多保证，你怕你现在坐在这里罢？你不是关在劳改农场，你就问我！”

李跃进又动了动自己的脖子，好像他的颈根疼一样。但脸上的那种生硬的青色，基本上褪尽了，就仿佛天上的乌云散开了似的。“龙艳艳为了到派山所销案，回都不敢回去了。”冯建军说，递支烟给他；“等下你们出去谈一谈，我和刘建国都向龙艳艳做了保证，保证你对她好。你要是对她不好，那就小心挨我们的打。你听见吗？”

李跃进又动了动脑壳，看了冯建军一眼。

“你表个态看？”

李跃进又动了动脑壳，却不说话。

“你这鳖，只关了一个月，就关蠢了罢？”

“好罗，建军哥，你硬要我说话做什么罗。”李跃进说，“你也要我有个把事情想明白的时候，讲明的，我现在的脑壳还在黑屋子里，还没有转过弯来。”

“那就有鬼了！”冯建军批评他说，“你明明坐在这里，脑壳还在黑屋子里，你不是讲宝话！”李跃进笑了笑，那是一种反应不很灵敏的笑容。但这就够了，未必还要他开怀大笑？冯建军想，牢房把他关蠢了一半。“小龙姑娘，你对我这样骂他没有意见罢？”冯建军看着龙艳艳开玩笑说，“你有意见我就不说了。”

龙姑娘脸一红，她瞥一眼他，把目光抛到了对面的水泥电灯杆上。

一个摆烟摊子的骑着单车走来问冯建军要烟。“冯哥，还有希尔顿烟没有？”摆烟摊子的说，忙递一支烟给冯建军抽。

冯建军一笑，“没有。过两天好不？过两天我再去广州进货。”

“屋里还有没有？”

“屋里真的没有了。”

摆烟摊子站了气，说了几句话，走后，李跃进问他：“冯哥，我跟你做烟生意？”“你是有工作的，你不要工作了？”

“我这样子还回得厂？”李跃进说，一脸沮丧和懊恼地垂下头，“这张脸也不要我回厂。你做烟生意，我跟你跑腿，出劳动力我有一身劳动力。跟你一起跑，遇上打架的事，我总可以打赢一个两个的。这个牛皮我不吹。”

“可以罗，我有饭吃，保证你也有饭吃。”冯建军很够义气的形容看着他。

第二天，两人就去了广州。从广州回来，李跃进带回来一种真丝绸花衬衫（拿冯建军的钱买的），送给龙姑娘，当然就带着龙姑娘到自己家里去了。

这可不是我杜撰出来的故事，这部长篇小说里，确实有些事情是为了需要而虚构的，但这件事情却是真实的。没在我面前发生过，想杜撰都杜撰不出来呢。在这个大千世界无奇不有的生活中，有些事情看上去确实像作家虚构的，但它却是生活中真实的故事。倘若不是冯建军和刘建国，像铁路上的两个扳道工，拼命去把龙姑娘的思想扳过来，百般鼓励龙姑娘去销案，李跃进不判个十年八年，那才怪呢；当十月国庆节的几天假期里，我从宜昌回来，看见龙姑娘蹲在李跃进家门前择菜，我还真有点吃惊不小呢。

“何斌，”李跃进从门里探出头来说，“回来过国庆节罗？”

我是又高兴又意外，不免佩服起冯建军来，因为不是冯建军，他能在家门口和我打招呼吗？“你好你好，”我说，望一眼抬头看着我的龙姑娘，“你现在搞什么？”

“跟建军一起做洋烟生意，”李跃进一脸自豪的模样说，递一支希尔顿给我，“你还在宜昌没调回来？”

“调不动。”

“调回来算了。”李跃进说着废话，仿佛是不愿意调回来似的。

“调不动。”我纠正他道，“不是我不想调。”

“我女朋友。”他向我介绍龙姑娘说。

“我认识她，”我说，“我还到过她家呢。还见过她爸爸。”

“那我不知道。”他说。

我想他应该是知道，我笑笑，抽着很呛喉咙的希尔顿烟。“冯建军还好罢？”我问。

“他一直都好，”李跃进说，“晚上到他家去玩不？”

“看情况。”我回答道。

那天晚上，我和李跃进走进冯建军家时，冯建军不在，彭嫦娥和女儿明明在家。她正在伺候女儿洗脚上床睡觉。明明已养成了九点钟睡觉的习惯。

“明明，叫伯伯看。”我说。

“伯伯。”明明叫了我声伯伯。

“叫叔叔，”彭嫦娥指着李跃进说，“你叔叔还没叫的。”

“叔叔。”明明又叫了声叔叔。

“建军呢？”我问彭嫦娥。

“不晓得，”她回答说，“他吃过饭就出去了，跟我说都没说一声。”

我和李跃进就坐在冯建军家里等，边说着话，当然是天南海北地乱扯，故事层出不穷。坐到十点来钟还不见冯建军回来，我和李跃进便起身告辞了：“要他到我屋里来玩。”我说，“你告诉他，我回来了。”

第五章

1

那天晚上，在我和李跃进在他家等他的时候，冯建军的生活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这个变化之所以是历史性的，是因为这本来就是他的历史。这就是说，他曾经想得到的东西，他终于得到了。你想得到一个什么东西，你得不到，我想得到一个什么东西，也得不到。他得到了，这只能证明他比我们幸福。有的人的命就是好。同是在一个学校里出来的，或者说同读一所大学，同在一个单位，有的人平步青云，从科长直升到局长市长，甚至一下升到了部长。这不是他命好，又是什么？

在我们几人中，在 80 年代里，冯建军是最幸运的了。他有一颗胆大妄为的心，而这颗心我们没有。这颗心驱使他干这干那，驱使他敢于同命运抗争，驱使他敢于与社会挑战，这是很重要的。他的性格里有斗争的一面，有勇于反抗的血液。他的那个在朝鲜战场上英勇好战的生父，天生就是一个战士。冯建军的脑袋里比我们多一根筋，这根筋常常催促他奋勇前进，去攫取自己想获取的东西。在他看来，真理是美好的，但真理又是残酷的。什么叫真理？真理就是美的事物，张小英便是美，是冯建军最认识的真理。

我们在冯建军家等他扯谈的那天晚上九点钟，他走进办事处的那幢旧楼房时，心里底气很足，较之他前两次来，那简直是大器多了。如果说，他前两次来时，心里颤颤抖抖的话，这一次走来时——纯粹只是一种猎人的心理，仿佛他听别人说，在这片丛林里藏着一只珍贵的山羊，他于是就来捕捉，就这么回事。他并没吃豹子胆，也没躺在深山老林里去听虎啸而锻炼了胆子。他的胆子是钱堆起来的，钱可以重新塑造人。不断地做洋烟生意，使他的腰包肥大了许多。钱是一个魔鬼，魔鬼附身自然就气壮如牛。人一有钱，脸上的味道就不同。这是我们周围的人说的话。

冯建军走进张小英的房间时，他觉得自己走进了一片绿色的美好世界。那天张小英的房间没关门，一块绿色的门帘垂在门上，他掀开绿布门帘，却见张小英穿条运动裤，躺在床上看书，两条腿像真理一样修长地展现在他眼前。“哎呀，”她吃惊地说了声，“是你。”她放下书，坐直身子，笑了笑。

他迈进来。他穿着一套很合身的深灰色西装，脚下一双黑皮鞋，头发梳成了飞机头，模样很精神。“一直想来玩，今天就来了。”他说，脸上很有点光。

“欢迎欢迎。”她说，一笑，起身为他泡茶。

她身上穿着一件机织红毛线衣，这件毛线衣很薄，箍着她挺拔的乳房和细细的腰身，两条大腿那么有弹性的样子走来走去，这让他心里不住地跳动，似乎有三四只老鼠在他心坎上蹦跳似的。她身上到处都是美，太女人味道了。他暗想，起身接过她递来的茶杯。“谢谢。”

他说，对她亲昵地一笑，把那杯茶放到桌子上。

桌子上有块玻璃，压着许多照片，不少照片都是她在部队文工团时照的，一张一个优美的舞蹈动作。其中一张跳荷花舞的照片，令他十分倾心。这张照片，她的腿扳到了后脑壳顶上，昂着美丽的长长脸，穿着一套红红绿绿的戏剧服装。“你这里有好多跳舞的照片啊。”他说，折过头冲她一笑。

“都是在部队文工团时，随团演出的摄影师照的。”她轻描淡写道。

他打量着这间房子，房子里一切都是绿色的，墙上刷着淡绿色的涂料，窗帘是绿色的，床上的垫单和毯子均是绿色。家具（几件公家的家具）虽不是绿色，但被家里的绿色映成似是而非的绿色了。“你房里好舒服的。”他说，“干净整洁。”

张小英高兴地一笑。也许是她太高兴了，也许是她的职业习惯——一种下意识动作，她斜斜地坐在床上，手肘撑着枕头，一条腿自然就举了起来，笔挺地举过了头顶！只是一瞬间，一个简单的动作，甚至也不能说是舞蹈动作，却很美，很富青春魅力。她发骚了，他想，女人身上都有骚劲。“你以前跳舞很好玩的吧？”他说。

“也不好玩。”她说，“部队不像地方，演出任务一来，那我们就必须全力以赴。有时候挺累的，白天晚上地干。部队就是这样，闲的时候又没事干，就看看书。”

“首长调演的不？”他地问，“我记得以前常有文艺调演什么的。”

“部队里很严，我们排什么节目，上级都要审查。”她说，“部队就是部队。”

“那时候你参军到部队里去时，”他深情地盯着她，“我好羡慕你的。真的。”

“是吗？”她说了句普通话，“其实也没什么。”

“不。那时候文艺很吃香。那时候到处都是‘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我记得。”他笑笑，“当时你走后，我都好伤心的。”

他说的是真话。她脸沉了下来，她记起了当年他把她叫到他那间房里，把她摁在床上亲她的情景。她当时很害怕很害怕，还哭了，以为自己这一世完了。当时就是这样的。当时她脑壳里的性知识是一种性无知，以为一亲嘴，她就怀了孕。现在这个当年企图亲她嘴的男孩又来到了她眼前。在部队里时，她一直没忘记这个男孩，她记得他这双眼睛，这双眼睛时常在教室里的某处地方瞅着她，她高兴他瞅着她，少女的心里一直装着这双黑黑的眼睛。现在大了，经历的事情多了，此刻这双眼睛又面对面地盯着她看。她心里有些慌乱，她甚至不知道自己应该怎样面对他。她拿起书，视线落到了密密麻麻的铅字上。

“你看什么书？”

“《聚散两依依》，琼瑶的小说。”

“琼瑶的小说写的都是三角恋爱罢？”他故意这么问她。他其实也看过一些，不少书摊上都充斥着琼瑶的小说。爱情严重匮乏的刘建国有一段时间十分迷恋琼瑶的小说，希望找一个像琼瑶小说中描写的那种敢于冲破一切陈腐观念，热情执著、大胆追求的少女为妻。后者曾经推荐他看过好几本琼瑶女士的言情小说。

“是的。”她说，抬头瞥他一眼，“看看玩玩，没事做。”

冯建军笑了笑，“我喜欢看巴尔扎克的小说《高老头》《贝姨》。”他说，“我只喜欢看悲剧小说。《安娜·卡列尼娜》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我都喜欢看。”他跟她谈起了文学，谈“高老头”，谈“保尔·柯察金”等等，搜肠刮肚地谈。他把他这几年坐在鸿运商店消遣时看的书全部抖了出来。

“我喜欢苏联小说。”他说。

“是吗？”她说，用两只月牙眼斜睨着他。

“我还喜欢像《三国演义》《水浒传》这样的古典名著。”他说，“《三国演义》我读了三遍，再也没有比这本书写得好的小说了。所以现在的小说，我基本上不读。”“是吗？”她说，“我也只是消遣消遣。没有认真去读。”

两人谈了好几个小时文学，也许是一个小时。也许是两个小时，当两人不打算再谈文学（文学是爱情的车轮朝前滚动的润滑油）的时候，墙上的石英钟也指到午夜十二点了。她望了眼墙上的石英钟，又看着他：“十二点钟了。”她小声咕哝了声。

他也望了眼石英钟：“好快啊。”他这么说了句：“我可能要回去了。”

她没有接他的话，只是坐在床上，嘟着嘴，脸朝着窗户的方向，一双月牙眼自然是很深情的样子望着黑夜。

今天晚上不能再跟她深入了。他瞥着她脸上的表情想，但是我敢肯定我可以得到她，她心里没装别的男人。这我能感觉到。我有希望得到她的身体，得到她的爱情。

2

冯建军买了一辆铃木 125 摩托车，这便是何斌在街上等公共汽车时，碰见他骑的那辆摩托车。那天他不过是才买一个星期，天天骑着摩托车在街上疯跑，显示他搞发了。这是任何一个赚了钱的年轻人都有的心理。不一样就是不一样。你只能望洋兴叹！没有办法解释的。冯建军就是想在张小英的同事面前显示他和他们用两条腿走路就是不一样。一个是用长在身下的两条腿走路，一个却是现代工业文明的拥有者，胯下两只轮子非常卖力地滚动着，区别就在这里。他买这辆摩托车不是为了别的，完全是为了给张小英看，瞧，你看，它多么漂亮。目的就是这么直奔主题！

钱是什么东西？钱就是把你进行改变的东西！让你脱下旧衣服穿上新衣服，让你脱下烂皮鞋穿上新皮鞋，让你把抽低档的长沙烟改抽美国烟。你假若有更多的钱，你后面还会有跟帮呢，那么你就可以耀武扬威地来来去去，味道就是不一样。冯建军是幸福街第一个骑摩托车的（就正如他是幸福街第一个开商店的一样），漂亮的摩托车在小街上驶来驰去，当然就很惹人羡慕。“你搞强了罗。”一些年轻人看见他，亲热地打招呼说。

“抽烟抽烟。”他忙递美国烟给对方。

“呷你的洋烟哎。”后者高兴地说。

“都是朋友，不说空话。”

“你现在是幸福街混得最有式样的。”后者说：“你真的不错咧。”

冯建军自然是很高兴地一笑，然后骑着摩托车一飘就上街了。他并不要到哪里去，但他喜欢骑着摩托车到处看看，尤其喜欢骑着摩托车到办事处门前转转，到那里面去走一圈。他就是要让别人知道他喜欢张小英，他追求张小英。张小英是他爱情的彼岸。“张小英在不？”他一走进计划生育办公室，就非常自以为是地问。

办公室的女人瞅着他，笑笑：“在楼上”或者“出去了”，就这样回答他。

有天，他走进办公室，张小英不在，张小英的那个女同事看着他，由于熟了，对他说话就很随便。“你这么喜欢张小英，你又不离婚呢？”她说。

“会有这一天的。”他说：“现在是张小英还没有表态和我好。”

“硬要等她表态？你要先跟她创造条件。”那个女人开玩笑说：“你有老婆，她表什么态？她表态不是第三者插足？”

“离婚不容易，也很简单。”他说：“随便就离了。”

这句话只是图一时快活说的。话虽从嘴里说出去了，意思却存在心里了。不能说在此之前他没有这个想法，但这种想法不鲜明，或者说还只是一颗埋在心田上的种子，但那天上午这颗种子发芽了，露出了两片鲜嫩的绿叶。当他骑着摩托车回到家里，当她看见彭嫦娥那张脸（老风景），他觉得她真的是要身材没身材（比起舞蹈演员来说她当然不显得身材婀娜），要长相没长相。那双画眉眼睛看上去也不顺眼了，像鸡眼睛。“你这鳖还没做饭，”他找她的骂说：“我一看见你就有脾气。”

她莫名其妙地瞥着他：“你神经了罢？开口就没好话！”她说。

“你以为你是什么好东西？”他故意恶声恶气说，把头盔往床上一丢，“我今天脾气不好就是的，你留神点，招呼我打人！”

“你一走进来就疯子样的。”她不懂他为什么这么大的火，“你有点宝。”

“你只说我宝罗宝罗，招呼我打得你嘴巴出血。”他横她一眼道。

“你在哪里遇到不顺心的事，回来找我发气？”她不懂地望着他，“我又没惹你。”

“你莫问，反正我看见你就不舒服。”

“我看见你也不舒服。”她回击说，“你不得了样的！”

那天只是吵架，但第二天晚上他却动起了手。动手的原因也是不足以动手的。十点多钟，他骑着摩托车回来，对她命令说：“跟我打盆热水洗脸看。”

她没有动，她对他这一向的表现不满意。他一天到晚骑着摩托车在外面飘，回来吃了饭又骑着摩托车出去玩，不把家当家，明显不把她放在眼里。她没有动。

“我喊你去打盆洗脸水，你没听见？”他审视着她。“听见吗？”

“你自己晓得打，要我打什么？”她回答道。

“老子要你打。”他恶道。

她冷笑一声，不望他，把脸扭到了天花板上，她的冷笑让他有火，她身上的一切都让他生气！他走上来，用脚不轻不重地踢了她腿一脚：“去打水去。”他说。

“不打。”

“你不打是不？”他说，用手指了她胸脯一下。

“我越劲不得打。”她坚决地说，“凭什么你从外面玩了回来，还要老子打洗脸水？你怕你真的是毛主席哦！”她把身体扭到一边。

“你想挨打是不？”

“你打就打，我什么蛮怕你罗。”她说。

他往她胸脯上就是一拳，这一拳并不重，但足以点燃“战火”！她反击了他一下，也是用拳头反击的，打在他的手臂上。“哎呀，”他怒火万丈了，“你还敢打我啊。你活久了。”他说着，一拳打在她肩膀上，把坐在铺上的她打倒了。

这一拳打在她肩膀上有些疼，她愤怒地用脚端了他腿一脚。他扑上去，照着她脸上就是一掌，又掴了她一个耳光。“你活久了。”他凶道。

这两下打得很重，打得她眼睛里冒出了金花。她疼得哭了，她不敢再进行自卫反击，她害怕他更凶地殴打她。她清楚他心里有什么事，想打人。她斗他不赢，她只是哭……

冯建军见她哭，也无意再打她，转身走了出来。他决定再到办事处张小英房里看看，他一小时前骑着摩托车到那里找她时，她房里没灯。他估计她是在有意回避他的爱情。他觉得她好像有点躲着他，还有点怕他一样。这主要是因为我有老婆孩子，他伤心地想。我有老婆孩子。我当年要是没结婚，现在这些问题就不是问题了。老婆和孩子成了我和她中间的障碍，像一条河，把我和她隔在大河两岸。他这么想着，走进了办事处的大门。他抬头一看，见张小英的房间有亮，灯光从那扇挂着绿窗帘的窗户透了出来，泻在一棵高大的梧桐树梢上。她在屋里，他心里一阵激动，加快步子向楼上迈去。

张小英正在房里洗脚，关着门她正打算洗完脚上床睡觉。这时她听见一阵熟悉的脚步声径直走到她房门前，并叩门。她猜到了来者是他。“谁啊？”她这样问道。

“我。”他回答说，“冯建军。”

“等一下，”她说，“我在洗脚。”

他在门外等了两分钟，门开了。她脸上露出一種不太自然的笑容，那是一种内心骚动却做出平静的笑容，这种笑容当然就像蜡做的，不自然。“我正准备睡觉。”她说。

“我九点多钟来时，你没在屋里。”他说。

“我在我父亲家里看电视。”她说，“有什么事吗？”

“没事，心里不快活，就来找你。”

她对他一笑，偏着头望着他，“什么不快活？”

“就是你，你让我不愉快。”他说。这句话只是冲口而出的，事先并没作准备。但这句话说出来，那等于是把矛盾挑明了。挑明了矛盾，就要解决。这是一种自然规律，一条无形的轨迹。没有任问圈套，现在两人却循着这句话设置的轨道自然滑行了。有时候一句话就能改变一件事情的性质，甚至一句话就能改变一个人的命运。当年毛主席的一句话能让一个人的历史重写，许许多多大人物流随便一句话就改变一个人的一生！这个人本来是循着那条轨道向前走的，一个大人物的一句话——甚至是无意中说的一句话，却起了铁路上扳道工的作用，让这个人改变了方向，朝这条轨道上行走。历史上这样的事情太多了！现在，张小英一脚就踏上了这条她极力回避的轨道。

“我又没让你不愉快。”她进了“这条轨道”说。

“你自己晓得罗。”他也进了这条轨道，“你这样聪明的人，未必还不晓得我不愉快的原因？你知道我冯建军读初中的时候就爱上你了。十年过去了，我一看见你……”

“这不可能的。”她在这条轨道里反抗他说，“这根本不可能，请你不要说了。”

“什么不可能？我可以为你离婚，我可以为你连自己的女儿都不要。”他在这条轨道上如火车似地朝前奔驰着，非常激动。“我想要你的爱情，想要你整个整个人，整个张小英。”他从没这么表白过，他甚至都为自己说的话吃惊！他感到高兴的是，她看上去像录音机样，全部接受了他的话。“我只爱你张小英，这种爱进入了我的骨头！你晓得啵，这种爱进入了我的骨头。”

“我不想当第三者。”她小声而无力地说，“我谢谢你这么爱我，我不想当第三者，真的，请你原谅。”

“不是第三者。你在我心目中永远是第一！”他激动地说，“第一第一第一！”他和她相距只一步之遥，他跨过了这艰难的一步，一下抓住了她的一只手。他感到她的手软绵绵的，她身上有一种玫瑰花的香气直入他的鼻息，很好嗅。“只有你是第一！在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一切都排在你后面。你对我好重要，你晓得啵？我很爱很爱你，小英。”

她看他一眼，想把手从他的手中抽出来。“别别别，”她说，“这样不好。”

“什么不好？”他说，“这样最好。”他一把抱住了她整个人，紧紧地抱着。“我要你整个张小英，我要你整个张小英。”

她企图挣脱出来，但她的反抗是那样软弱无力。他的脸凑上去，吻住了她的红唇。她想把脸扭开，但他却顺势把她摁在了床上，用身体压着她的身体，腾出两只手捧住她的脸，痴迷地亲着她的嘴。“把舌头给我，”他命令她说，“我要吮你的舌头。”

她没伸出舌头。

他想用自己的舌尖抵开她的牙齿，他干得非常卖力，坚持不懈地用舌尖撬着她的牙齿，同时把她抱得紧紧的。她被他强烈的爱情感染了，伸出了她那带甜味的舌头。他把她的裤子剥下来，进入她的身子时，他感到进入得是那么顺利，那是没有任何障碍的进入，进入得是那么有诗意，那么甜蜜。

“你还不穿衣服？”她说，“会感冒去。”

他没穿衣服，而是钻进了她的被筒，搂着她，亲着她的脸。“我爱你爱不完呢。”他深情地说，一只手抓着她隆起的乳房揉着。

“你还不回去？”她说。

“今天晚上我就睡在你床上了，我想跟你整整的睡一晚。”

“只睡一晚？”

“睡一世。”他说，“天天日你，看你受得了我！”

她风情地一笑：“我不怕。”她用那种喜欢他的眼神斜睨着他：“我喜欢你的疯劲。想不到我们真的走到一起了。”

“我也没想到。”他说。

两人说了气这方面的话，他忽然装做无所谓地问她：“你自己老实说，你和我以前是不是跟一个男人睡过觉？”他盯着她。

“我不愿意你问我这种事。”她说，娇美的脸上掠过一阵淡淡的阴影。

“好，我不问。”他说，心里就更证实了她以前一定和某个男人睡过觉。他把她又搂在怀里，一只手在她腰身上摸着，两人就这样搂抱着进入了梦乡……

3

早晨醒来，当两人看见彼此交织在一起，便会心地笑了。“我知道你很爱我。”当他紧紧搂着她时，她说。

“是的，我很爱很爱你。你爱我吗？”

“我不爱你就不会让你和我这样。”她说：“你让我舒服。”

他更高兴了，搂着她翻了个身，让她睡在他身上。“你知道吗，我十年前就想日你，那时候我脑海里整天晚上都是你。”他深情用劲抱着她：“现在我终于得到你了。现在要我冯建军去死，我也觉得没什么了。”

“你真坏，十年前我在这方面半点都不懂，你那时候就懂了。你看你坏不坏！”

“你是什么时候懂的？”

“部队里懂的。”她说，一笑，便换个话题说：“今天我还要到区里去汇报计划生育的工作，我自己还没结婚，却安排我做这样的工作，有时候我真的想不干了。”

“不干正好，我来养活你。”他说。

她一笑：“你说得好，到时候你烦了，我不知道自己要去哪个。”

“我永远也不会烦你。”他说。

两人说着这些情话，干完这种事，两人爬起床，穿上衣服。张小英把被子折叠好，站在镜子前梳理好自己的头发，拉开了房门。她出去打了盆洗脸水进来，自己洗了脸，让他也洗了脸，这时已八点钟了。“我到外面去买两个包子来？”她说。

“算了，我自己去。你等下要上班，我呆在你房里干什么？我走。”

冯建军走出办事处的大门时，太阳已升到半天上了。由于他刚才又射了精，折腾了一晚的他，脸上自然就有些疲倦。他对着苍天打个哈欠，缓缓往自己店里迈去。李跃进站在他店门口等他。“你哪里去了？”李跃进问他。

“有事去了。”

“你堂客说，你昨天晚上没在家睡觉。”

“嗯罗，在别人家玩了一晚麻将。”他跌下脸来说：“现在我身上没一点劲。”

他推开门，见彭嫦娥正坐在椅子上吃油饼。她对他昨天晚上对她恣意殴打很痛恨，见他进来，没理他。“没跟老子买油饼？”他说。

“你自己不晓得买？”

“你又是这副鳖样子，又想讨打是不？”

“随你，”她说，看一眼李跃进：“我只那样怕你。打死我也不过是这么回事。”李跃进一笑：“军哥，对堂客莫这样恶罗。”他说：“我会有意见啊。”

冯建军看一眼妻子，那种眼神是想打人的样子。他一来火，就是这样盯着对方。李跃进太熟悉他这种目光了，还在读初中的时候，这种目光就时常“指”着这个盯着那个。有次还“指”着李跃进，那是上体育课，在篮球场上，冯建军正跳起投篮时，李跃进把他一撞，结

果篮球就投到外婆屋里去了。冯建军二话没说，用手肘捅他胸脯一下，那时候他还不晓得练铁砂掌，自然有点怕比他高半头的冯建军。“老子投篮，你擅什么？”冯建军就是用这种要打人的眼光盯着他，让他感到不安。现在李跃进又不安了，因为他看到种眼光落在了彭嫦娥脸上，这种眼光是很凶的，像动物园的铁笼子里随时准备袭击对方的困兽的眼光。这种眼光里是没有同情心的，就跟天上没有云彩一样。李跃进忙主动道：“你要吃油饼，我去帮你买。”

“不要你买。”冯建军说，那种眼光柔和了点。“我只告诉你，我是懒打得你。”

“打罗，你怕我蛮怕。”她说，脸上集聚着愤怒。

“你是要我打得你做猪叫？”他说，目光又同铁棍一样杵在她脸上了。“你以为有同学在，我不敢打你罢？”

“我晓得你敢打咧。”她发犟脾气说。“你自己说是属狗的，狗是什么？狗疯了连主人还要咬一口，何况我只是你的堂客。”

彭嫦娥是属鼠的，但是她身上具有母牛的犟脾气。“你这只鳖又蛮犟啊。”冯建军走前一步说，手握成了拳头。

“你培养出来的。”她的眼睛望着天说，一副无所畏惧的形容。

他的手刚刚举起来，李跃进就一个箭步冲上去，用他那只练过铁砂掌的手抓住了冯建军那只握成拳头且准备往下落的手。“建军鳖，”李跃进真的有意见了，“你一个男子汉，打堂客有什么味？走罗走罗，我们出去玩要不？你越来越法西斯了。”

冯建军瞪他一眼：“我不出去，我要睡觉。”

“到我屋里睡觉可以不？”李跃进说。

“不去咧。”冯建军说：“我又不是没有床铺睡觉！”

冯建军没有睡觉。王向阳来了，也骑着一辆摩托车，不过不是骑一辆白色的雅马哈。“向阳哥，”李跃进跟王向阳打招呼说，一张宽脸笑嘻嘻地瞥着对方。“穿得这么漂亮，准备搞什么活动着？”

王向阳穿一身铁锈色西装，内里是羊毛衫和白衬衫，系了根蓝花领带，脸上还打了点油脂，自然一张脸就显得容光焕发。“硬要有什么活动才穿好衣服？”王向阳驳斥他说：“平常就不准穿是罢？你问得奇怪。”

冯建军也说了句：“你穿得跟婊子崽样的。”

王向阳又批评冯建军：“你实在可以穿得更好点，你可惜了一身衣架了。”他看见彭嫦娥绷着脸坐在椅子上不动，当然就注意到了她脸上的阴郁。“嫦娥，你今天怎么不开心？”他很快活的样子看着不跟他打招呼的彭嫦娥。

她出于礼貌，假装一笑：“我蛮好哎。”她说。

“我以为你不高兴咧。”他又说了句。

“我敢不高兴？”她昂起头赌气的模样说：“屋里有个法西斯，我不高兴我怕挨打。”

“哪个敢打我们嫦娥？”王向阳说，折过头批评冯建军：“等下我要好好教育你，你在屋里好人不做法西斯罗！老师告诉你，不打人骂人，你就忘记了？”

冯建军说：“我肚子饿了。我出去吃点早点看。”

三个人走了出来。冯建军吃了碗甜酒冲蛋和两个油饼，然后望着车来人往的大街。王向阳提议说：“好久没看电影了。我们去寻场电影看？我只怕有一年没看电影了。”

“我想睡觉就好。”冯建军不想看说。

“看罗看罗。”李跃进对电影非常感兴趣的样子说：“前面就有电影院，我们就一起去看。没有好电影，看录像也可以。反正我们今天就交给王向阳安排。”

王向阳一笑：“安排你们看电影小菜一碟罗。跟我走就是了。”

冯建军坐起来，伸个懒腰：“我真的想睡觉。”但是他还是跟他们去了。电影院离他们所住的这条街上不远，就是当年冯建军带着彭嫦娥走进去看电影，便在那家电影院获取了对方

的爱情的家文化电影院。他还记得那次打电影票，戴在头上的一顶军帽被一个青年抢了去的情景。这是上午十点来钟，电影院门前阳光灿烂，自然没几个人。三个人走到售票窗口，举头一看，十点二十分有场法国电影正待放，电影的名字叫《罪恶》，几个字写在黑板上，歪歪扭扭的。“这部电影肯定好看。”李跃进说：“《罪恶》就是犯罪。”

“看不看？”王向阳问冯建军。

冯建军瞥一眼：“随便”

王向阳就走上去掏钱买票。买了票，三个人就站在电影院门前等，边打量着街上的行人。还有几分钟才开映，就是这几分钟让他们这场电影没看成。一个年轻人骑着单车（身后还搭一个年轻人），歪歪扭扭地骑过来，走之字路，一不在意，单车的前轮碰了王向阳的腿一下。“对不起对不起。”骑单车的年轻人说。

王向阳一看自己的裤子，裤子上有单车轮胎印，不免火一冒。“说一声对不起就完了？”他极火地瞪着骑单车的年轻人：“老子是一条新裤子！”

骑单车的青年弯下腰，在他裤子上拍了拍，想把单车轮胎印站掉，但没拍干净。年轻人直起腰，轻轻一笑，以为自己万事大吉了。王向阳一看，裤子上工还有地月灰从尘王，忙一把抓住单车的车把：“就这么走哎？”他得理不饶人道：“老子是一条新裤子！”

用两条腿撑着地，屁股却坐在单车的衣架上的青年插了句：“跟你拍了灰就要得了，你总不会要我们赔一条新裤子给你罢？”

冯建军本来想劝王向阳算了，但他觉得这个青年这句话说得错，就帮腔道：“你这鳖这话就讲得错。要你赔裤子又怎么样？”

这个年轻人蔑视地一笑：“你不是讲相声！”他说，一点也不胆怯地盯着冯建军。

“我是讲相声？”冯建军用一种企图压倒对方的要打人似的眼光瞪着对方。

年轻人又一笑，表示不怕他。冯建军走前一步，拍了他肩膀一下：“你这小鳖莫学着讲狠，慢点打了你，还不知道是哪个打的就是的。”他随口警告对方说。

这个年轻人平常也是喜欢在外面打架的，他瞥见前边有一堆红砖，胆子就大了很多。“你莫拍啊拍的。”他说，声音很硬，目光也是那种尖利的目光，反盯着冯建军。

冯建军再要拍，他用手把冯建军的手打开了。李跃进见状，自己那只练过铁砂掌的手就自然痒了起来。他迈前一步，不是拍，而是推了他肩膀一下，把他推得身体往后面一仰，几乎摔倒了。“哎呀，你们要打架是不？”这个年轻人跨下单车，站稳桩子问道。

骑单车的青年也跨下单车，王向阳不等他站稳，一脚端在单车的三角架上，将单车踢得倒在那青年身上。那青年间开一步，让单车倒在地上，跨过单车，照着王向阳的胸口就是一拳，嘭，直直的一拳打在王向阳的胸脯上。王向阳不等他躲闪，右手一拳打在对方脸上，这青年又扑上来打王向阳，嘭地一拳打在王向阳的脑壳上。“哎呀。”王向阳叫了声，估计那一拳打得他很疼。

李跃进回过身来，用他那只练铁砂掌的右手，嘭地就是一拳打在这青年脸上，一拳把这青年打得朝前蹿了几步，几乎跌倒在地。这青年跑过去，捡了一块砖头走过来，做出不要命的样子要砸开李跃进的脑壳。冯建军一把抱住他的腰，将他往地上一摞。两人便一并倒在地上了。

那青年手上攥着砖头，被冯建军按在地上，他用力一翻身，冯建军没有按住；被他挣脱开了。这青年当即就是一砖头砸在冯建军的脑壳上，冯建军只觉得脑壳嘭地一响，剧疼无比，眼眶里都冒出了火星。他反手一摸，手上竟有了鲜红鲜红的血，立即就不要命地扑上去，又把那青年摔在地上，拳头就十分尽心尽力地落在对方脸上。来看电影的人，见五个人打得不可开交，就兴奋起来，电影也不看了，围过来看他们打架。这严重影响了电影院门前的社会治安，电影院里负责保卫的人员走上来调解，正好又有两个民警路过此地，忙掏出手铐将他们一人铐一只手，带到就近的派出所去了。

冯建军、李跃进和王向阳在派出所承认了错误，又分别写了打架不对的检讨，出来时已是傍晚边上了。冯建军瞥一眼大空，只见天上红云浮动，一些高楼大厦的窗户上映出了夕阳的光辉。他叹口气，望着王向阳：“就是你这杂种，”他责备王向阳道：“多事。他跟你拍了灰就算了，还要进一步逼别人。”

“好好好。我的错。”王向阳说：“我请你们吃饭，到火宫殿去可以不？”

李跃进指着冯建军的衣领说：“你衣领上有血。西装上也有血。”

“就是这个杂种，”冯建军看一眼王向阳：“害得我西装都磨烂了。多事。”

“我赔一套西装给你罗。”王向阳说：“保证买一套毛料的给你。”

“到火宫殿去吃饭不？”李跃进问冯建军。

“我一身滚得邋遢死了，脑壳是晕的。”冯建军抱怨说：“去卵咧。我回去睡觉。”

“那就改日再去，”李跃进说：“等于你欠我们一顿饭。”

冯建军径直回了家。岳母也在他家里。女儿明明正站在岳母旁剥一颗糖吃。“爸爸。”明明叫了声。

“你们吃饭么？”他问。

“没吃。”明明说。

“你又吃糖。”他批评女儿道：“叫你不要吃糖，你不听，我会要打你的。”

“奶奶说可以吃。”明明强蛮道，不在乎他的批评。

“报纸上说，小孩要少吃糖。”他告诫女儿：“吃糖生虫牙，疼死你。”

“吃一点没关系。”岳母说。

冯建军脱下西装，走到镜子前去照镜子。左边脑壳中间肿了一个包，但头发遮住了，看不出来。头发上有已了了的血痂，使那儿的几绺头发都结了壳。衣领上确实有血，不多的几点，不留意还看不出来。“他妈的，”他对着镜子骂了声。

彭嫦娥看出来了。他走进房子时，她一眼就看出来了。他身上的西装皱巴巴且邋里邋遢的，同时她注意到了他的左边头发结了痂。“你怎么了？”她说。

“打了一架。”他无所谓的样子说。

“跟谁打架？”她盯着他。

“不关你的事。”他懒得回答说。

“问一声部问不得？”她说。

“我还没吃中饭的。”他说：“煮了饭没有？我肚子饿醉了。”

“你没吃中饭，你搞什么去了？”

“说了你不要问，你就莫问。”他不耐烦道，躺到铺上，用那边没有受伤的脑壳枕着被窝，闭上眼睛休息。

岳母冲闭着眼睛的他发话了：“你这样的态度就不对。”她老人家说：“我嫦娥是关心你才问，是别人她问巴屁？你们夫妻，要互相尊重，不要耍大男子主义。”

明明说：“奶奶。”

岳母答应一声，又说：“我和嫦娥的爸爸，从来就是互相尊重的。你们也要互相尊重互相爱护。我最看不得你说话这个态度，我只告诉你，我女儿不是那么好欺负的。”

冯建军没理睬岳母，养母江笑月总像一条河一样摆在他和岳父岳母中间，每次他一看见岳母就回忆起了跳楼自杀的养母，心里就特别的不舒服，有什么东西卡住了他的喉咙似的，使他十分不愿意跟岳母说话。有一段时间，他曾打算同她们一家人建立好关系，希望自己成为她们家里的成员，但他看见岳父那张生硬的脸，就寒心，想起养父冯清明白白坐了十年牢，

脸上就提不起精神来了。他一下就睡着了。明明拈他的鼻子，把他拈醒了。“爸爸，吃饭了。”明明娇声说。

他坐起来，岳母已经走了。桌上摆着三个菜，但只装着两碗饭。彭嫦娥计较他的态度，没为他装饭。他走过去，自己装碗饭，走过来坐下，夹着菜吃起来。他心里想，你这样做正好，迟早要跟你分手，你太好了还不好分手。吃过饭，他看一眼明明：“学习要搞好啊。爸爸那时候读书只看见打一百分，老师好喜欢爸爸。”他善意地欺骗着女儿说：“你要更好地读书，比爸爸还要努力才行。要段考了罢？”

“段考已经考完了，你神经咧。”女儿说。他道。

“考完了？你数学打好多分着？”

“90分。”

“没打满100分那要挨打。”他说：“语文考好多分呢？”

“70分。”女儿说。

“那就更要挨打。过来。”他马上严肃着脸对着女儿道。“过来挨打。”

“你神经咧。数学一百分，语文也是一百分。”女儿得意地说：“神经哎。”

冯建军非常高兴：“过来，乖女儿，爸爸亲你一个。”他说：“来罗。”

明明走了过去，他在女儿脸上亲了亲，又抚摸着女儿的头发，心想，要是离婚，我舍不得的就是明明。这么想着，他又在女儿脸上亲了下。“爸爸奖励你十块钱。”他说，忙从口袋里掏出一沓人民币，选了张干净的新票子给女儿。“期末考试，你也要打双百分，听见吗？不然，你考不好就要挨打的。”他这么跟女儿说了气，站起身，提起热水瓶，将开水倒进脸盆，加了些冷水进去，轻轻洗了个头，主要是把那些血痂洗掉。他揩干头发，接着，他拉开衣柜，换了件衬衣，又换了套西装，就出了门。

街上冷清清的，只有路灯在夜空下闪烁，夜空是11月的夜空，不像夏天里那么深蓝，灰灰暗暗的。星星也没有夏天的星星那么明亮。冯建军瞥一眼天空，径直向办事处的那幢楼房走去。我的爱人在那栋楼房里。他自语说，加快了步伐。他走进办事处的大门时，碰见一个熟人。那人问他这么晚跑到办事处干什么？他说：“找一个同学。”

那人就一笑：“找张小英？”

他没回答那个熟人的盘问，而是缓缓地往楼上迈去。他走到张小英的房门前时，张小英正躺在铺上看书。他敲门，张小英在里面答道：“请进”，他推门走了进去。

“我晓得是你来了。”她高兴地说：“我听得出你的脚步声。”冯建军把门关了，笑着走上去，张小英坐起来，他一把抱住她：“我一看见你，世上的一切就都到我的脑后背去了。”他说，赶紧就用嘴吻她的嘴。“你身上好香的。”

“我以为你今天晚上不会来。”她在接吻的间隙里说。

“我怎么不会来？你要晓得，你是我一生追求的爱情。”他说：“我一看见你，我心里就觉得春天来了。”他抓着她的纤手，一往情深地望着他心爱的张小英：“你知道我好爱你吗？我的心整个就是你的，我都不知道我是谁了！”

她笑了：“我对你这样重要？”她说，一双月牙眼很迷人地斜睨着他。

他感到她比他心目中一直认可的那个可遇不可求的形象，要风骚一倍。那个小学时代就很会跳舞的张小英，曾经在他眼里是那么高大，就像冰山上的一朵雪莲，似乎永远不会和他走到一起。“你还记得读小学的时候，我们在台上跳二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这支舞吗？”他忽然看着她说：“你那时候嫌我舞姿不好，不要我跳。当时我好伤心的。”

“我不记得了。”她说，轻轻一笑。

“周老师要你编排‘我们像葵花’。我记得当时周老师选了八个一样高的同学跳。”冯建军说：“周老师要你排舞，你当时是校文艺宣传队的。你不记得了？”

“我不记得了。”她想不起来的样子说。

“我记得那是快过元旦节的时候，当时你规定我们每天早上七点钟到校练跳舞。”冯建军兴致勃勃地回忆说：“我做那个‘我们像葵花’的动作时，你说我的手做的动作跟抱个西瓜一样，嫌我做得不好看，你就不要我跳。我好伤心的，你不记得了？”

“又有一点印象了。”她笑着说。

“我那时候好羡慕你会跳舞呢。”冯建军说：“不晓得好羡慕！”

“是吗？”

“我当时回到家里，放肆练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这几个你教的舞蹈动作。”他说：“就是想上台和你一起跳舞。后来你还是不要我跳。”

“是吗？”她又笑了笑。

两人说了好一气这方面话，接着又一次进入了她的身子，这一次没有持续多久就完事了。于是两人相视一笑，冯建军说：“现在要我去死，我也无所谓了。”

“不说好话。”她说。

“我得到了你的一切，我觉得来到这个世界，要死也值得了。”

她笑笑，摸了摸他的脸：“我现在真正爱你了。”她开心地说，非常热爱地瞅着他：“我现在什么都不去想，什么都听其自然。”

“我保证会让你满意。”他说。

她关了灯，两人就搂着进入了梦乡。

5

过年前的一天，李跃进又被抓起了。这一次抓起是因为赌博。在幸福街和吉祥街的拐角上有一处茶馆，所谓茶馆就是提供给三教九流吃茶和闲聊的场所。茶馆是个体户开的，几张旧桌子，一些椅子，老板备着茉莉花茶、兰花豆、瓜子、五香花生，早上还备有包子卷子什么的。吃茶的人都是附近街上的一些无业游民，主要是年轻人，当然还有老头和中年人。他们一早就去喝茶，不是为了喝茶而去，茶家里有，而是为了有个共同拥有的场所聊天和玩耍，说一些天南海北的事情。茶馆里备有扑克牌，还备有老人玩的纸牌和骨牌。每当大家把见闻说完后，归宿当然就是玩牌赌博了。李跃进基本上算一个无业游民，他的工作不过是和冯建军跑广州进洋烟，一个星期里，总有大量的时间供他走进茶馆去消磨。从前他喜欢往鸿运商店去，白天晚上都去，但自从冯建军三大两头不在家，那个地方就不能去了。于是他把大量的时间倾注到了茶馆的桌子上，与街上的年轻人打牌。

那些年轻人打牌叫叫嚷嚷的，拍桌打椅，当然噪音就洪水一样不断地冲入他人家的门窗，害得左邻右舍无法睡觉。半晚上，茶馆里仍热热闹闹的，那些喧闹声同海浪一样拍打着他们的耳鼓，有时候他们刚刚入睡，又被一个“浪头”打醒，这让他们很恨。他们对茶馆老板提出了抗议，希望晚上有个安静的环境睡觉。茶馆老板是个自以为是的年轻人，只要生意好，他还能管你邻居睡觉什么的，当然就对这些意见听而不闻。邻居们见茶馆里每天晚上都闹个不休，终于就有人把茶馆描写成社会流子赌博的场所报告给了综合治安指挥部，综合治安指挥部的领导接到这个报告，当然就采取了应有的措施。一天晚上十二点钟，来了一辆解放牌大卡车；跳下来二十几个武装警察，将在茶馆里打牌的几十个年轻人——扭上卡车，带到治安指挥部的大楼里审问去。

李跃进当然是其中的一个，那些天，他几乎天天晚上在茶馆里消磨，他不是中间的一个才怪呢！治安指挥部给他们这些年轻人定的罪名是“聚众赌博，严重影响社会秩序”，一人罚款一千元。李跃进就写了条子，让家里去领了人出来的某人带给龙艳艳，要龙艳艳找冯建军借一千块钱赎他出来。龙艳艳已和李跃进做了那种没有扯结婚证的夫妻，她父母并不承认

李跃进这个女婿（主要是她父亲不认这个女婿），但却无法扭转这个已成事实的局面。龙医生觉得无比耻辱，他跑到派出所告的人，居然成了他的女婿，这不是女儿离经叛道，又是什么？”你不听教育，跟一个二流子结婚，你这东西！我等于自己养了一个猪。”他当着李跃进的面，指着女儿悲愤地吼道。李跃进倒是很想修补自己在龙医生眼里的坏印象，曾三次提着礼品去讨好这个不敢面对现实的岳父，不过那些礼品都被龙医生很坚决地丢了出来。当他坐着很不是滋味，最后沮丧地出门时，他带去的礼品自然是紧跟着他的脚步出门了。“你算个什么东西！”龙医生厌恶他道，将他搁在桌上的礼品，提着往门外一掼，有一次还打在他的脚背上，把他的脚踝骨都打肿了，疼了他三天。李跃进曾非常恼火地把这事告诉冯建军和刘建国说：“因为是他们两人出主意，要他一而再再而三地去接受龙医生的责骂。”你们莫再劝我去讨好那个鳖岳父了。我这一世都不进那张门了，老子不是看在你们要孝子忍的问题上，早就一拳打得他嘴巴出血了。”

就这么回事。

龙艳艳是那种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智力有点小问题的女人，她没有打算去改变这种不协调的关系。她的生活是由李跃进给她制定的，她每天于什么事都是李跃进给她安排。不过李跃进每天给她安排的事情主要是“你没事就在屋里睡觉”。李跃进不想要她每天到外面玩，也不想要她到外面找事情做。他怀疑她一不留神就会被别人骗。她这样的女人是分不清黑白的，随便一个男人就可以把她骗到床上去。“今天你的事情就是把我的衣服洗了。”他交代她说：“洗了衣服，你就睡觉。不要出去。”

龙艳艳那天晚上没见丈夫回来，第二天她不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事，便遵照丈夫的教导，在床上睡了一天。次日上午仍不见丈夫回来，就有些焦急，站在门口蠢想，以为他死了。这时一个面熟的年轻男人，在十点钟臭烘烘的空气（要落雨了，阴沟里飘扬出来的臭气很重）里，迅速走到她面前，递给她李跃进写的条子。“李跃进抓起了。”青年说：“他要我搭信给你。”

龙艳艳只是读了一遍，就感到自己现在有事情做了，脸也没洗，头发也没认真梳，拿着这张条子就来到鸿运商店找冯建军，正好冯建军骑着摩托车从外面回来，在门口碰上了，她脸上当然就露出一片天真和迷茫的笑容：“大哥，”她说：“李跃进抓起了。”

“李跃进又抓起了？”冯建军瞪着她说。

龙艳艳便把李跃进写的条子递给他。冯建军打开一看，条子上写道：

艳艳：

我现在因在茶馆打牌，被武警抓到了治安指挥部，要发（罚）一千元款。

你见我的条子后，赶快去找冯哥，请他带一千元来续（赎）我出来。务必务必！

谢谢

李跃进

即日

冯建军把条子放到口袋里，看一眼龙艳艳：“你先回去。我就去把他接回来。”他说：“半个小时就可以把他接回来，”说完，他发动摩托车就往治安指挥部飙去。

天上一种要下雨的样子，一块阴云压着一块阴云，西北风在长沙街头上像一群活生生的野兽一样恣意乱窜，打在脸匕刺骨的冷。冯建军穿着皮夹克皮裤子，还带着皮手套，但寒气却从光光的脸上往下传，直传到了心里。“好冷咧。”他自语说。摩托车终于驶到了治安指挥部的大楼前，他锁好摩托车，走进去向门卫问了情况，便向三楼的大厅走去。李跃进等一些青年被关在三楼的大厅里，大厅的门上一把将军锁，把这些青年部锁在里面了。冯建军走到三楼的大厅门前，旁边房间里坐着几个武警，正围着一炉火打牌。

“同志，”冯建军对里面的武警说：“我来接一个人。”

“带钱来没？”一个操一口乡下口音的武警问他。

“带了。”冯建军说。

那武警就走到桌前，打开一个记录本，“进来。”武警说。

冯建军忙进去为李跃进办手续。这是一个两只鼻孔朝天的武警，脸上到处都是严肃和手上握点小权的自高自大。“赌博是搞不得的啊，”他告诫冯建军说，“搞赌博是违法的，你要劝你的朋友不要再犯错误，下次再抓着就不是罚款的问题了。”

“那是那是。”冯建军直点头，“我会要好好的批评他。”

接着这个武警在一张收据单上写着“罚款一千元”，从抽屉里拿出公章，咧着嘴，盖了个到收据单上，接过冯建军递上来的一千元钱，呲了口唾沫到大拇指和食指上，一脸认真地点了遍。这才站起身，拿着钥匙走过去开了大厅的门，把李跃进叫了出来。“我告诉你，赌博就搞不得的，要吸取教训。”这个操一口长沙县普通话的武警说，“下次抓着就不是开玩笑的了。”

似乎这次抓他们是开玩笑似的。李跃进垂着个芋头脑袋，一副打不起精神的模样，两只眼睛红红的，已有些肿。这是严重缺乏睡眠所致。“我有三天二晚没睡觉，”他说，“整个就是干坐在椅子上，人都坐蠢了。我日他妈妈的这帮武警，是这样搞人。”

“你要犯法，这怪得哪个！”冯建军笑笑，“有法不守，还不是自己找时背！”

两人上了摩托车，冯建军说了声坐好没？他说坐好了。于是摩托车往前飙去。“你就莫在摩托车上睡着了啊，”他警告李跃进，“慢点从车上摔下来了，我无法交差的。”

李跃进强打起精神说：“我不会睡着。我还不死。”

摩托车驶到李跃进家门口，李跃进迈下车时，一脸赤红，这是严重缺乏睡眠引起的血液反应。他的眼睛都打不开了，半睁着眼睛。趑趄着走进门，一头栽在床上就死猪样睡着了。他有三二晚没睡觉，他得把这些损失的睡眠找回来。龙艳艳走进房中为冯建军泡了杯茶出来。冯建军摆摆手，“我回去。”他说，“帮他衣服和鞋子脱了。”

他骑着摩托车回到家里，彭嫦娥正坐在一炉煤火前看一张报纸。她没有理他，而是继续盯着手中的报纸看。冯建军和张小英相好一事，已经成了幸福街公开的故事，几乎没有人不知道。办事处等于是幸福街的广播站，冯建军三天两头走进办事处，大家都知道他不是为去办事，而是走进张小英的房里一呆就是几小时。这种事情传得快，虽然他还从未明目张胆地带着张小英一并进进出出，但他在张小英房里一呆就是一晚却是铁的事实，不个但传达室的同志知道，同住在那层楼的张小英的同事也十分清楚。事情就是从他们口里传出来的，很快就传到了彭嫦娥的耳朵里。“你好啊，难怪你晚上不在屋里睡觉。”彭嫦娥气愤地指着她，“你原来跟张主任的女儿乱搞。”

这事是发生在上个月的一个星期六，她为此气愤得不肯做中饭，也准备不做晚饭。那天冯建军刚从广州进了几箱洋烟回来，不是靠军车运的，而是藏在一辆运塑料用品（塑料桶子、塑料脸盆、塑料盒子和塑料衣架等）的卡车里混过关的。一路上他不知担惊受怕了多少。卡车驶到一处关卡，他一颗心就提到了喉头上，就同犯罪分子等着判决似的，恐惧地等着那些人检查。总算平安地到达了长沙，当他筋疲力尽地回到家里，打算吃顿热饭，好好地补偿补偿睡眠（他坐了一天一晚汽车），他受到的是不做中饭（他是上午九点钟进屋的），接着又不做晚饭的“待遇”。他当时很疲倦，整个脑袋里都爬满了瞌睡虫，没有计较她没做中饭，吃了块蛋糕便倒在铺上睡了。但当他睡眠恢复了一半，下午六点钟他自动醒来后，他睁开眼屎巴巴的眼睛，见家里冷火秋烟，没有任何饭香菜热的迹象，顿时心田上就有火苗燃烧起来，仿佛那里有堆于柴似的。“你还没做晚饭？”他计较她还没做晚饭道，怒火自然就冲到了脸上。“大都黑了，你还蠢坐着干什么！”

“你到办事处去吃饭，你去找那个女人做。”她冷漠地说，不看他。

冯建军的脑壳完全清醒了，马上感觉到了肚子咕咕叫。“你连不听我的话是不？”他翻身下床，边穿着衣服边问她说：“我要你做晚饭，你是坚决不做罗？”

“我听你的话，我是三岁的细伢子。”

“你怕打不？”他继续说，“你好像很想挨打样的啊，是不是？”

她没有回答他这句话，而是说：“你去找那个女人做饭。我不得做。”

冯建军用脚踢了踢她的脚：“你去做饭不？”

“你莫踢啊踢，”她厉声说，一双眼睛冒着火地瞪着他；“我不得做！你打罗。”

他“嘭”地就是一脚踢在她腿上，踢得她很疼。她当即就哭了。“是你要我打！”他火冒八支地说：“我不想打你，你要逗起我打你，你妈妈的！”

她捂着被踢的那处地方，哭着。“你要不得咧，只晓得打老子。”她哭道。“你是自己讨打！”他说：“我不想打你，你自己要我打。”

“你把我打死最好。”她好强地说，跟电影里的刘胡兰样昂起了头；“我不疼。”

“你不疼又哭脸？”他起了怜悯之心地瞥着她。

“你不随我哭脸，我有我的自由。”她说：“我想哭就哭，不哭就不哭！”

他没有再打她，而是出了门，到饭铺里去跟肚子交差去了。

从那天晚上起，他就很少回家了。他不喜欢这个家了，他甚至也不怎么喜欢明明，明明总是坚定不移地站在妈妈那边。他想离婚，两人已在离婚问题上交锋过一次了，她要三万块钱才肯离婚。

“我十六岁就把自己的青春和肉体都给你了。”她从她那个好学习的技术员姐姐那里学来这些“字字千斤”的词汇说，非常理直气壮的形容：“青春是无价之宝，你付给我青春损失费，我保证和你离婚。”

三万块钱在80年代中期不是一个小数目。要他为了离婚拿出这么多钱，他当然不同意。“三千块钱我就同意。”他告诉她说：“三万块钱？你做梦呢。”

“我没想离婚，你去跟她睡觉就是。”她故意摆出轻视他的爱情道：“我无所谓。休想离婚，你今天给我三万块钱，我今天就跟你离。不然你就不要动这方面的脑筋。”

“你只管做梦就是的。”他说：“一分钱都没把，讲明的。”

这是早几天的一大晚上，两人在商店里说的话。她的处事不慌，她的冷静让他愤怒，不是女儿夹在他们中间，且目光警惕地盯着他（生怕他打妈妈），他的拳头就扔过去了。他不想让女儿看到他挥拳踢腿，女儿八岁了，能够分辨出谁对谁不对了。现在彭嫦娥一家都在外面说他的坏话！说他一直在违法乱纪（走私洋烟）的事情，说他赚了钱就在外面瞎搞，品质很坏。很多人都把这些话学给他听。养父冯清明也把这些风言风语告诉了他。养父说：“军伢子，现在她们一家都在到处说你的错话，说你搞走私烟买卖。你要招呼别人借着彭嫦娥害你。现在的人都有蛮坏的。”

“我现在已经把烟都转移到别的地方去了。”

“你女儿也有八岁了，”养父担心明明说：“还想着离婚？这让明明怎么想？”

冯建军是这样回答他养父的：“等明明再长大些，再跟她解释。”

“解释什么？”养父不满地看着他。

“不解释什么，”他不好把离婚的原因推到养父身上了；“不是你的事。”

养父又心安了点。养父不希望他的离婚是因为他。冯建军也确实不是因为养父的缘故才和彭嫦娥离婚，若是这个缘故，他和彭嫦娥几年前就离婚了。但也不能完全排除这个原因，当年不是她看见养父手中的竹竿捅瞎了毛主席像的左眼睛，养父就不会白坐十年牢，养母江笑月也就不会跳楼自杀。这是一种连锁反应，因果关系。从前他矛盾地爱着她的心理，现在百分之百地没有了。他的一颗心在张小英身上，其他任何都不重要。

此刻，他瞅了眼看着报纸的她：“你好像在这里跟我打持久战样的啊。”他说。

“那就是的。”她说：“我准备用五年时间跟你离婚。”

“你现在还只有二十六岁，离了婚还有人要。”他跟她做思想工作说：“等你到了三十七

岁，哪个男人还会日你这个老蛤蟆罗？蠢宝样的。”

“我不要人日。”

“我要是你，就早点离婚，你还有一世。”他替她描绘未来说：“你可能还会找一个真正爱你的丈夫。我给你五千块钱，这比三千块钱又多了二千块钱。”

“没有三万块钱，你别想我离婚。”她高傲地扭开脸说。

“你要懂道理，一个人要学会明智。你听你姐姐的宝话，还不是害了你自己！”

“我已经害了自己了，再害自己也无所谓。”

“你真是个猪。”

“你是个猪呢。”

“彭嫦娥，我是不打你。”他说，“我是看在明明的份上！不然我又会发宝了。”你敢打。”她说：“我姐姐说，你再打，我就告到法院里去。”

冯建军瞪着她，手攥成了拳头，但一想就要过年了，万一她真的告到法院里什么的（完全有可能！），自己的这个年就泡汤了。他可不希望大年初一在牢房里度过。他不愿意再面对着这个背后有一家人支持的女人说话了，他担心他再呆下去就会丧失理智而动手打人。他走了出来，呼吸了几口街上的冷空气，发动起摩托车，径直向办事处驶去。

6

大年三十的这天晚上，李跃进、刘建国和何斌，几个人在自己家里吃过团圆饭，便向冯建军养父家里走去。冯建军的养父回乡下的亲戚家过年去了。冯建军把他们邀到了他养父这套一室一厅的房里，准备在这间房子里消灭掉这个美好的夜晚。这是他们四个人的传统节目，从他们读高中，在家里有了一定的自由支配权（支配自己）起，每年的三十晚上，他们都是在一起度过的；其中有两个三十晚上，何斌缺席。去年的三十晚上何斌是在常德他岳父家度过的。另外就是1982年的三十晚上，何斌无故缺席。这天晚上，李跃进和刘建国在家吃完团圆饭，筷子一丢，就一屁眼的劲来了。他们这么积极地来，主要是陪冯建军。后者没有地方可团圆，养父去了乡下亲戚家；彭嫦娥带着明明回自己娘家团圆去了（即使她不带明明回娘家，他也不会和她吃团圆饭）：张小英和他目前的关系，还是那种不明不白的关系，说是妻子又没结婚，说是恋爱，他又是个有妻室的人。已经离休了的张主任，当然不喜欢他这种身份不明的人进屋。他当然就只能在家里等他的朋友了。

“何斌还没来？”刘建国瞪着两只眼睛说。

“没来。”

“他说他肯定会比我们来头。”刘建国高声大叫道，往沙发上一坐，“傍晚，我还在门口碰见了，这个杂种尽口里的。”

李跃进打了个响屁：“今天晚上，我们搞些什么活动？”

“你怎么一来就打屁？”刘建国对他有意见：“叫么在外面把屁打了再进来。”

“响屁不臭，臭屁不响。”李跃进笑笑，“屁是人身之气，还有什么在外面打和屋里打的？你这话说得有味。”

冯建军递上烟给他们：“你们两个就跟一对冤家，见面就比嘴巴劲。”

“那是他跟我比，他什么都想超过我。”李跃进说：“老子前世欠了他的债。”

三个人坐在客厅里说了气话，何斌走来了，穿着一件新买的黑呢子大衣，脖子上围着一一条浅灰色长围巾。“到底是大学生，”李跃进转移战斗目标说，很欣赏后者地瞧着：“这走进来的不是‘五四’青年，又是哪个罗！”

过去的电影里，“五四青年”的脖子上都是搭着一条长围巾，仿佛那条围巾是知识的象征。“显示自己比我们有知识罗？”刘建国开他的玩笑说：“知识分子鳖。”

“莫拿我们何斌哥开玩笑，”冯建军说，递上支美国烟给何斌：“坐坐。买了一件新呢子

大衣？”他恭维何斌说：“穿了蛮合身，好看。”

“好看鬼。”何斌解释说：“这是在武汉买的，可能比长沙便宜些。”

“调回来没有？”李跃进问他。

“没有，调不动。”

“你这号脑壳，还要什么工作！”刘建国很大器地一挥手：“现在好多大学生都跑广州、深圳捞钱去了。你叫么也到广州去混混？”刘建国新近在外面见了一点世面，这要归功于一个比他年纪大的同事。那个人在黄泥街开了一个书店，做一些盗版或黄色书刊生意，一下子就发了。那时候书刊市场很乱，长沙黄泥街成了全国最大的个体户书市，什么违法乱纪的书刊杂志都纷纷出笼了。刘建国的这个同事，把刘建国拉到了他的麾下，为他卖命，刘建国只干了二个月，口袋里就不再是布贴布了，有几沓人民币夹在中间。前两天，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大沓人民币展示给李跃进看：“看见吗？”他对李跃进说：“人民币大大的。过两天，老子请你到湘湖宾馆去搞个姑娘玩，那里尽是的，好漂亮一个”。

李跃进羡慕得要死，他关心的还不是人民币，而是他敞口说的搞姑娘的事。“我正好想换一下口味，龙艳艳和我睡觉的时候同猪样的，睡着不动。没点日的。”

“等过了年，我请你去搞个好的玩。”刘建国许诺说，拍拍他的肩膀：“只要花一百块钱。老子前几天，连着和几个女人睡觉，搞得我卵精神都没有了。”

现在李跃进心里就牵挂着这件事情。“建国鳖，”他插话说：“你前两天跟我说的话，要兑现啊。我是作古正经记着你的话的。”

“小菜罗，保证兑现。”刘建国大器地一笑：“放心好了。”

何斌瞧了眼只不过是三个月不见就牛气十足的刘建国，不免就心生醋意地问道：“你现在在外面搞什么事？跟发了大财样的？”

“大财还没发。这里真正有钱的是军宝。”他摸了下自己的西装说：“不过我估计我今年会要发财了，这不是吹牛皮，到时候你们看得到。”

“我问你搞什么事？”何斌要他回答这个问题：“我只要你说现在发什么财？”

“做书生意，跟我的一个朋友一起做。”他骄傲地把脸扬到了天花板上。

“做书生意赚钱吗？”何斌问。

“钱跟水样的往你身上流。”刘建国说：“好多书老板，只做了一年书生意，就是几十万了，赚得不听见，人民币用麻袋装，崽骗你！”

“你现在装了几麻袋钱？”何斌嘲讽地问他。

“现在我只是赚了缴用钱。”他说，为了证实他真的缴用好，他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包万宝路，一包三五烟，让何斌看。“我这一向都是抽美国烟，国产烟我都不呷了。这李跃进可以证明。”

“嗯罗，”李跃进说：“这一向他每次碰见我，都是开洋烟给我抽。”

“那你不错。”冯建军说：“我还只有格抽希尔顿。”

希尔顿在当时是卖三块四角钱一包，万宝路是卖六块钱一包，三五烟是卖七块钱一包。而一般稍好点的国产烟是一块至二块钱一包。抽烟可以看得出一个人消费水平的高低。

“那你这很快会要成大老板了罢？”何斌笑嘻嘻的样子望着他。

“会有这一天的。”刘建国再一次昂起自己的脸：“原来我以为自己这一世混不完，一个转机，人就伸上来了。我看了相，说我会大富大贵。崽骗你们。”

“听那些靠看相吃饭的人说话，还不如听幼儿园的老师讲故事。”何斌不屑地一笑。

几个人聊了气这些话，然后就走了出来，走到街口上一个卖烟花鞭炮的摊子上，刘建国为东，一人拿了一大把冲天炮，刘建国付了款，然后四个人便在街上边走边玩起冲天炮来。此刻是九点多钟，街上都是年轻人和小孩，都是在街上玩鞭炮，只见冲天炮这里飞那里飞，在夜空中频频炸响。四个人走进黄兴路时，在街上玩的年轻人就更多了，热闹得近于凶猛，

冲天炮时不时在耳边或脑壳上方炸响，让你时刻眼花缭乱和胆战心惊，生怕一支冲天炮飞到你眼睛上爆炸。四个人一路玩着冲天炮，起先都是让冲天炮对着天上或树上飞，后来走到黄兴路中间的德国门口时，街对面站着一伙青年，拿着冲天炮对着这边冲，其中有支冲天炮撞到刘建国的肩头，又掉到他皮鞋上炸响了，吓得他一跳。“我日他屋里娘！”他骂了句，瞪着街对面。但是还没有等他回过神来，又一支冲天炮擦着他的头皮飞过，在他后面炸响了。

“我捣他屋里娘！”他又骂了句，不过勇气却上来了。他点上一支冲天炮，对着那伙人射去，冲天炮呼啸一声，迅速落在那伙人的身下爆炸了。

那边却同时飞来了三支冲天炮，其中有一支在冯建军的胸脯上炸响了，爆炸的火光在他眼前一闪，使他看到了“战争”！跟他们打仗罗。”冯建军一脸好斗的形容说：“我们一齐把冲天炮对准他们射。”

四个人就很亢奋地与对面那伙青年玩起冲天炮大仗来。“注意保护好眼睛，”何斌在爆炸声的间隙中提醒他们说：“把眼睛闭一半，以免火星飘到眼睛里。”

他们干得很过瘾，对方那一伙人也很英勇善斗，冲天炮就不停地呼啸着，在两伙人中间爆炸。有时候五六支冲天炮一齐飞来，闪过了这三支却被那支撞中，爆炸声自然不绝于耳。他们那边的人比他们多，七个人，几乎是二个对一个。他们当然就显得人手不够，手中的弹药，也似乎比那边的少一些。“糟糕糟糕，我手上的冲天炮快完了。”李跃进尖声宣布道，“我要撤退了。”

何斌的手脚总是比他们慢一点，赶紧分了一半给李跃进，“战斗下去罗。”何斌对李跃进说：“撤什么撤！你现在要多想想《狼牙山五壮士》。”

四个人自然是躲在人行道旁的法国梧桐树后，非常坚定地对方开着仗，直到弹尽粮绝，才跑掉。当他们跑离到冲天炮射程以外的地方后，回过头来看那伙人时，那伙青年也在远处盯着他们看。“再去买十块钱冲天炮，又来跟他们战斗不？”李跃进提议说，一脸的快活，为此眼睛在黑夜都发亮了。“玩就玩个饱。”

“算了算了。”何斌说：“老子的这件新呢子大衣，还不晓得，炸烂了没有。”他有些心疼地拍着身上的新呢子大衣说。路灯虽然可说是灯火通明，但仍然看不清衣服上是不是有炸坏的地方。“好几支冲天炮都是我身上炸的，”何斌又说。

“这有什么，”刘建国不在乎的样子说：“我这件西装可能已经稀烂的了。”

四个人往前走去，一边躲着这里那里飞来的冲天炮，过年就是过年，你总不能走上去指责对方不晓得玩冲天炮。过年的时候都不想吵架。他们在一处卖鞭炮的摊子上，又买了几大把冲天炮，四个人又往前走着，并点燃放着。他们直走到中山路，在那里又与另外一群青年进行冲天炮大仗，结果把那帮青年打得落荒而逃。四个人折回来，又想同德国门前的那帮人再进行战斗时，那些年轻人已经不在那里了。街上仍然很热闹，冲天炮仍然在这里那里呼啸着，爆炸声不绝。几个人还在街上玩了一气，玩得两条腿都酸了。刘建国望着他们说：“走罢？回家打牌去？”

“把手上的冲天炮放完，再回去。”冯建军说。

于是几个人走到街口，便站在那里，把手中的冲天炮并排摆在台阶上，一支一支地点着，任冲天炮呼啸着四处乱飞。直到手中的冲天炮放完，这才往H机械厂走去，回到家里，已是子夜时辰了。大家站在灯光下检查自己的衣服，看有没有炸烂，结果刘建国的毛料西装表口袋处炸糊了，何斌的呢子大衣的胸脯上也有点糊印子。“老子一套名牌西装，金顶针呢。”刘建国心疼道：“三百多块钱一套，今天晚上一下就玩了三百多元钱。日他的。”

刘建国是指这套西装报销了。这身西装是灰色的，而这个糊印子是黄色的。他走进厨房，拿着一毛巾放到水龙头下打湿，拧得半干，走出来，站在灯光下用心抹着，抹了一气，糊印子却仍存在表口袋上。“抹不去，”他说：“日他娘的。”

“你反正赚了钱，”冯建军说：“再买一套好点的也无所谓。”

“无所谓罢？钱也是赚的，又不是在街上捡的。”他说，继续是那样抹着。

何斌没有用毛巾去抹，只是用指甲抠了抠，那几点粘在呢子衣上的糊印便消失殆尽了。

“我的衣服还好。”他松了口气说，“看不出了。”

“你这件呢子大衣好多钱？”刘建国盯着何斌问。

“二百七。”何斌说。

“我这套‘金顶针’三百多元，”他又这么说，“这还穿得出去！老子今天晚上损失了三百多块钱，惨重咧。”

李跃进笑笑：“你损失了三百多块钱，你对我说的那件事，还是会兑现罢？”

“什么事？”冯建军折过头问李跃进。

李跃进说：“建国哥说，带我到湘湖宾馆去玩。”

“你这么大一个青年哥哥了，”何斌嘲笑地瞥着他，“还要建国带你到湘湖宾馆玩？湘湖宾馆是中南海哎？未必还要人带进去？”

“你莫嘲笑我。”李跃进摸了摸自己的头发，“我们这种没见过世面的人，走进宾馆怕打呢。我们胆子最细了。”

“你们是想要搞什么事吧？”冯建军从李跃进和刘建国那种眉来眼去中，嗅到了他们想干什么勾当。“是准备搞什么？”

“建国说那里有好多漂亮妹子，”李跃进笑笑，“带我去开洋荤……”

“你只开洋荤，慢点沾上性病，再把性病传到龙艳艳身上，那就有事情做了。”冯建军笑笑说：“到时候看见你和艳妹子一起去看病，那就好玩了，我只喊醒你。”

“莫讲得那么严重。”刘建国讲事实说，“我在湘湖宾馆睡过两个姑娘，又没看见沾上性病。你莫吓他。我们跃进是受不了吓的。”

“那我最怕受吓。我这个人胆子最细了。我经常晚上做梦还哭脸。”李跃进说。

“你打鼾讲。”冯建军骂他说，“你未必晚上做梦还哭脸？你是梦见你把别人打哭脸罢？你这个杂种还晓得哭脸哎？”

李跃进嘿嘿嘿笑笑。几个人说着这方面的话，说了很久，临了，冯建军忽然想起前几天，他在办事处门前，碰见小学时的班主任周老师，他跟周老师打招呼后说“周老师，过年再到你家拜年”，周老师忙笑着说：“来罗来罗。我还很想看看你们这些同学了。”

“初一崽初二男（女婿），初三我们到周老师家去拜个年不？”冯建军说。

“要得要得。”何斌说：“我好几年没看见过周老师了。我还是读大学的那年碰见过她，周老师现在是什么样子了？”

“老了好多了。”冯建军感叹说：“我早几天碰见了周老师，头发都白了。”

几个人又说着周老师，回忆着读小学时候周老师教育他们的情景。李跃进突然就一笑，神经一样。何斌问他笑什么，他又是一笑，觉得很好笑地笑得把脑壳都低下来了，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嘿，他就是这么持续不断地笑着，笑得脸都红了，笑得头两边直摇，临了笑得下巴贴到了自己胸脯上时，还在笑。

“你跟神经样，宝笑之笑做什么？”刘建国有意见了：“你没病罢？”

“我是想起周老师那时候批评我说，李跃进，你告诉周老师，什么是美什么是丑？”他回忆着说，又嘿嘿嘿嘿嘿嘿一通蠢笑：“她是老师，她要我告诉她什么是美什么是丑。我至今都搞不清什么是美，什么是丑。”

“我搞得清。”刘建国称里手说：“美就是自己爱的东西，丑就是自己不喜欢的东西。建军哥你说呢？”他想法得冯建军的赞同。

“我搞得清一筒卵。”冯建军不屑地回答道。

凌晨四点来钟，四个人熬不住了，便横躺在养父冯清明睡的床上，盖着一床被子，不一会鼾声（冯建军和李跃进打鼾）、吃语（刘建国讲梦话）和磨牙齿（何斌磨牙齿）的声音，

如梦幻交响曲，在这张床上鸣奏起来。

7

大年初三的这天下午，四个人走到张小英父母家住的那栋楼前，三个人站在阳光灿烂的坪上等着，刘建国奉命上去叫张小英。不一会张小英便紧随刘建国下来了。张小英就是张小英，她随便穿什么东西都好看。她今天穿一件黑皮夹克，脖子上系一条白丝围巾，却显得很精神和好看。“张小英你真是漂亮。”李跃进赞美说，他似乎一下子就明白了十多年来，在他脑子里混淆不清的美丑概念。“我现在晓得什么是美了。”他突然这么说了句，仿佛是回答前天半夜里，他在冯建军养父家里向冯建军提出的问话。

“我也明白了，”刘建国说，又加了句：“我随哪个都不羡慕，我只羡慕冯哥。”

“我也只羡慕冯建军，他太好过了。”何斌说得更露骨一点：“这个世界不公平，把好的东西都给了他。”

张小英一听就明白了他们说话的内容，不觉一笑：“好啊，你们吊我的口胃。”

“那就不是吊口到啊。”刘建国趁机表白说，带着开玩笑的成分：“我读小学一年级的的时候就爱上了你。冯建军还是读小学四年级的时候爱上你的。我的爱龄比他还长。我没有想法呢，爱情离我好远的呢，连没有哪个漂亮女人爱我。”

“我也没有想法，”李跃进叹口气说：“我打算跳楼自杀。”

“你只能跳河自杀，你住一楼。”张小英很开心地指出说。

“跳河也死不了，我会游泳。”李跃进自卑道：“我只有去卧轨，我去卧轨去。”

五个人说着这些话，往幸福街小学走去，当然很快就走进了幸福街小学。幸福街小学还是他们读小学时的原模样，一点也没变，只是多了一幢教师宿舍，不过它却是在幸福街小学的顶里面，他们读书的时候那儿是一块臭烘烘的菜地，当年他们时常跑到那块菜地里捉蚱蜢和蜜蜂。有次冯建军捉蚱蜢，还一脚踩进了那个粪池里，幸亏粪池很浅，只有一尺深。周老师把他拉到自己家里，让他赶快脱下臭烘烘的裤子和鞋子，又找了自己儿子的裤子和鞋子给他穿，叫他去上课。他还记得那是一节数学课，当他上完课，跑来周老师家时，周老师却在家里替他洗了臭烘烘的裤子和鞋子。这就是他们当年的那个周老师。

“我一生都记得周老师，”冯建军说：“我这个人最记恩了。”

“我也记得周老师，”何斌说，抽一口烟：“有次我扫地逃跑，周老师批评我说，你现在就学着躲懒，将来长大了又怎么去革命？你们是祖国的花朵呀，要好好锻炼自己。”

“我们是祖国的花朵么。”刘建国笑笑说：“我还记得当时张小英跟我们排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这支舞。张小英，你还记得这首歌的歌名不？”

张小英想了想，一笑：“不记得了，好像是‘葵花朵朵向太阳’罢？”

“那不是。”何斌说：“我记得这首歌是叫做‘祝福毛主席万寿无疆’？”“你说到外婆屋里去了，”刘建国站在张小英那边说：“是‘葵花朵朵向太阳’。”

“绝对不是。”何斌看着刘建国：“因为后面有这样的歌词：‘祝福毛主席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万寿无疆’，绝对不是‘葵花朵朵向太阳’，我敢跟你打赌。”

“打赌不？”刘建国望着何斌：“应该周老师记得，周老师选的这支歌。我们可以问周老师，打赌不？要赌就赔一百块钱。如果是‘葵花朵朵向太阳’，你把一百块钱给我，如果是‘祝福毛主席万寿无疆’，我就把一百块钱给你？”

“可以，我今天赚了一百块钱，”何斌说：“我保证要赢。”

五个人这么说着走进了周老师家里。“周老师”“周老师”“周老师”。他们——这么亲近地叫了声周老师。

“坐坐坐坐，”周老师一连说了好几个坐字，忙拿椅子和泡茶，一脸的高兴。

周老师已经五十好几了，一张脸跟苦瓜皮样的了，头发正如冯建军说的，白了，周老师家的客厅很小，五个人一坐下来，似乎就没有空间了。周老师家的客厅里，除了一张请人做的格子布长沙发和一个茶几外，剩下的就是一张破旧的用来吃饭的方桌，此刻方桌上满满地摆着他们带来的礼物：一塑料袋香蕉苹果。一对武陵酒和好几包糕点。周老师从厨房里端来了两杯茶，冯建军忙站起身接茶说：“嚯哟，您亲自泡茶。周老师您只管坐。”

张小英忙起身去厨房里端来了另外几杯茶，分别放到每个人手上。刘建国趁机开玩笑道：“小英，我这是第一次喝你端的茶，谢谢。”

“只晓得向张小英献媚，”何斌点他的穴道，“你也对我献下媚看？”

“你要是女人，又有张小英这么漂亮，我保证向你献殷勤。”刘建国大大咧咧地手舞足蹈道：“每天负责帮你打洗脚水我都愿意。”

“你这样重色轻友？”何斌说：“周老师，刘建国现在变坏了呢，您还教育他一下看，他连不革命了。我们批评，他不听，他现在好高傲的！”

周老师笑笑。刘建国陡然想起他和何斌在路上时争论的问题，忙把手一举。“现在在周老师面前，都要举手发言。我先举手发言啊。”他说：“周老师，您说看；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这首歌的歌名您还记得不？”

周老师慈祥地笑笑，想了想：“这我记不清了。”

“是不是‘葵花朵朵向太阳’，周老师？”刘建国期待的样子瞅着周老师说。

“应该是‘祝福毛主席万寿无疆’，周老师您说呢？”何斌这么问。

“这我记不准了。”周老师说：“这是十多年以前的事了，哪还记得的。”

“我觉得应该是‘葵花朵朵向太阳’，因为这首歌的歌词是‘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那时候我们本来就是葵花，这首歌是针对当时我们这些中、小学生作的。”

“不可能。”何斌说：“绝对是‘祝福毛主席万寿无疆’。”

几个人又争论了一番，因为是在小学班主任老师家，话题自然是那个时候的话题。冯建军看着周老师：“周老师，我是好玩问一句，我记得您在课堂上说，台湾人民和美国人民都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还在等待我们长大了去解放……”他斜睨着周老师：“您当时真的以为台湾人民是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不？”

“当时我们也是老百姓，我们晓得什么？”周老师说：“报纸上当时是这么说，领导也是这样说，我们当时也很相信呢。”

“当时我们中国的政策是封闭的。”何斌说：“那个时候，大家都以为只要有饭吃，就是社会主义，就是最好的。那时候收听美国之音，或收听台湾电台，都叫做收听敌台，抓名要判刑的。我记得那时候；我哥哥听收音机，调台，一听到里面是软绵绵的女人声音，赶紧就拨过去，吓得要死。”

“我最记得周老师，”冯建军换了个话题，“我记得我是读小学四年级的时候，有次我得了感冒，发烧。周老师，您带着我到三医院去看病。您还记得不？”

“这好像有印象。”周老师一脸慈祥地笑笑：“我记得你是蹲在教室外面呕，我一摸你的额头，很热。好像就是这样吧。”

“正是正是。”冯建军高兴了，因为周老师也记得这事。

大家说了气过去的故事，然后又向周老师汇报现在，一一都向周老师介绍现在的情况，在他们的小学老师面前他们都很谦虚，一切都说得平淡，不想让他们的老师为他们担心。从周老师家走出来，冯建军又对刘建国和何斌说：“我这一世，只记得一个人，那就是周老师。我最没人关心的时候，周老师关心了我。”

“那你是应该记得她。”何斌瞥着他，“周老师那时候是特别关心你。”“我也记得周老师，”张小英表白说：“我读小学的时候，周老师特别喜欢我。”

几个人走到办事处的大门前（大门的门楣上挂着“欢度春节”四个红纸黑字），冯建军

和张小英就站着不动了。“怎么不走了？”刘建国问冯建军。

“我和她还有点事。”冯建军抱歉的形容说，望着他们。

“好罗，你们去有你们的事。”何斌说，瞟着刘建国：“建国你莫吃醋，走罗。”

刘建国就笑着走了过来，于是他们三人往H机械厂方面走去。街上还有些小孩站在这里那里放鞭炮，时而这里一声爆炸，那里一声巨响。刘建国把万宝路每人撒了一支：“这两个鳖谈爱去。”他脸上有点妒意地这么说，叹口气：“好过。”

“那是好过。”李跃进也有些不舒服了：“只有老子最过不得想，抱着一个蠢女人睡觉，想把她甩了，又甩不脱。他娘的。”

“过两天我带你去潇洒。”刘建国说：“保证有你快活的。你放心。”

8

过了大年十五，刘建国果然就带着李跃进去了市中心的宾馆。他在此之前并没去过，他只是听什么人说宾馆里有很多漂亮的“鸡”，而这些鸡，不要好多钱就可以睡一觉。他请李跃进去，是他一个人去怕上当受骗。有孔武有力的李跃进，他胆子壮大些。他带了八百块钱。他可以带更多的钱，过年前，他的合伙人（老板）给了他一万。过年期间，他表面上大手大脚，做出豪气的形象，实际上很节约，只用了几百元。他带八百元钱去，是他心里存着介蒂，他怕被人暗算。社会上流传着一些“带笼子”（长沙话：骗你的意思）的故事，这些故事很好地扎根在他心田上了，使他“防人之心不可无”！按当时外面传说的行情，打鸡（妓女）一百元就够了。八百元够他们两人潇洒一天的。

宾馆在中山路，这是长沙市的一条黄金地段，商店连着商店，人流如潮。宾馆是一幢黄色的十二层楼的大厦，是这几年来新建的宾馆，外观很气派。很多乡里人，都站在这幢大厦前的车道上照相，以表示自己来过长沙。宾馆前有一块坪，停着许多漂漂亮亮的轿车，许多看上去身份很高、面部气派的人从车里下来，或者钻进轿车里去。“都是一些贵族，这些杂种。”刘建国妒忌地说。

李跃进这里望那里望：“莫去想。”他说：“一想就会气死去。”

刘建国不同意他的观点：“人家也是人，我们也是人”他不服道：“他们生下来就比我们高贵些？还不是一样，还不是一步步爬上来的？”

宾馆的门是那种很精美的玻璃推拉门，门柱和地上均是漂亮的花岗石。豪华而漂亮，在他俩看来，就是一种权势，一种离他们很远的风景，就好像俗话说“望山跑死马”一样。从宾馆巍然屹立在个山路起，他们每次经过，都怀着一种与此无缘的崇敬心理，打量着这幢美丽的大厦，仿佛宾馆的大门不是向他们敞开的。现在两人站在这幢宾馆的大门前，心里对自己“打鸡”的计划一点也没谱，甚至都有点不敢走进去。

“你没来过哦？”李跃进看出他对此处也相当陌生，就问他。

这句话刺激了刘建国的勇气：“来过两次，”他吹牛说：“我是在这里看看上次和我睡觉的那个妹子……上次我就是在这里，她走上来说，先生，要不要人陪……”

“是罢？”李跃进怀疑道。

“进去。”刘建国说，他感到今无自己把自己逼到这条路上，只好硬着头皮向前冲。他侧过头斜了一眼李跃进：“先开间房子住下，晚上再找‘鸡’。”

两人就走进了宾馆的玻璃大门，大厅很漂亮，一种高雅的赭黄色调，显得豪华且气派，这令两个从未走进过宾馆的他们，满脸惊诧和赞许，人觉就东张西望。李跃进尽管和冯建军去过几次广州，但都是住尚未装修的普通旅社。刘建国亦如此，他这两个月虽跑了好几个地方，但出于节约的目的，从来就是住龌龊不堪的小旅社。现在面对着这样的豪华宾馆，他自然有点举止失措。大厅的左侧有一个酒柜兼服务台，很漂亮地立在那里，里面站着一个漂亮

小姐和一个男服务员。酒柜上立着一块白有机玻璃底和红有机玻璃字的牌子，写着“服务台”。刘建国为了不至于让李跃进看出他是初次来，横着一颗心忐忑不安地走了上去：“小姐，开间房子。”他红着脸说，仿佛是偷了别人的东西似的。

由于他声音有些颤，小姐没听清他的话地望着这个一脸绯红的青年。

“你要什么，先生？”

“开间房。”刘建国红着脸又说。

这一次小姐听清楚了。“请出示身份证，先生。”小姐用一双冷淡的眼睛，打量着这个穿着灰色西装（表口袋上有块糊印子）的红脸膛青年说。

刘建国从西装的内口袋里掏出了身份证，递给小姐看。小姐一看，照片当然是他的照片，身份证上写着：“刘建国，男，汉，1958年10月生，长沙市人，家住幸福街……”等等。“你是做生意的罢？”小姐瞥他一眼说。

“你没讲错罗。”刘建国恢复了常态说，轻轻一笑，“做生意的。”

“你开什么房间？”小姐又瞥着他。

“开一间两人睡的套间。”刘建国非常大器的模样说。

小姐开了房间，那个男服务员就带着他们去了九楼的房间。两人走进905房间时，感觉就跟走进宫殿一样。房间里吊了顶，墙上贴着墙纸，门窗都是用水曲柳板做了门套窗套的，床是席梦思床，沙发是很好看的老虎皮纹（人造革）沙发，茶几上铺着淡黄色的机绣猫记桌布，墙角的电视机柜上，立着台十八寸的彩色电视机。一切是那么和谐统一。李跃进非常开心地对刘建国一笑，笑得牙齿都露了很大两排出来。他的牙齿还算整齐，但牙齿与牙齿之间存着刷不掉的烟垢，当然就不是那么入目。

“你这样笑做什么？”刘建国看不得他这样笑说。

李跃进又是这样笑了笑，仍然把一口颗粒大小不一的充斥着烟垢的牙齿裸露无遗。

“你笑得蛮愉快啊，”刘建国不是很高兴，因为这是用他的钱找快乐，而他的钱也不是在路上捡的。仅仅就是过年前，他一得意，在他面前迅速海了几句，现在就得为在朋友面前实现这几句话而付出大量的人民币。可是“打鸡”的事他还没底呢！他只是在黄泥街听说宾馆有“鸡”，但鸡在哪里呢？

“好舒服啊。”李跃进仍然是那样笑着说。

他没理他这句话，而是走到茶色铝合金窗前，于是市区的街景和房屋便尽收眼底，一种拥有这座城市的虚幻感一下就占有了刘建国的脑海。李跃进走到他一旁，也看着市区的街景和房屋，他的脸上只有高兴，没有忧虑。“好舒服啊。”他又这么说了句。

“我们是要放肆赚钱呢。”刘建国瞅着窗外的一切，坚决地说了句。

“人有钱，到底不同些。”李跃进说。

“要发狠赚钱。”刘建国说着心里话说：“你不赚钱，你这一世就只能生活在这个社会的最下层，死了跟一条狗一样。好多快活的事情，你都看不到，不是冤枉来到这个世界上了？所以人要发狠赚钱，不然你斗别人不赢！”

“你说得有道理。”李跃进说，望他一眼，又把目光抛到街上。

“我们把自己不要看得太低了，”刘建国向他宣讲自己的思想，“要动脑筋把别人口袋里的钱掏出来。其实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就是打天下，弱肉强食！世界是强者的世界。我们都是二十八岁的人了，应该要好好的明白这个道理。”

“哪个不明白这个道理？就是要有机会。”

“机会是靠自己抢来的，你怕机会会送给你李跃进？”他理直气壮地批评他，“你这鳖活在这个世上，没一点拼抢的意识，不动脑筋的。”

“我是不动脑筋，”李跃进说，觉得自己的脑壳里装着很多草。“我没认真读得书。他妈的，文化大革命，搞得我那时候不晓得要认真读书。现在我的脑壳想问题，有时候半天

都转不过弯来。一个问题时常要想半天。”他对刘建国说。

刘建国走到电视机面前，打开电视，这才说：“可能是刚刚过年，一些鸡还没出来，回家过年去了。以前这里尽是的，跟着你一起上来。”

两人坐在沙发上看电视，抽着烟，眼睛瞥着茶几上的电话。对刘建国吐口烟，无聊的样子拿起电话，想了想又没有人可打。早几年电话还不是这么普及，只有少数个体户家和单位的办公室里装着电话。刘建国放下电话，又把背靠到沙发靠背上，吹着忧伤的口哨，眼睛望着荧屏上晃动的人影，心里觉得自己今天把钱白丢到水里去了。电视是香港那种仇杀片，情节很复杂，也很刺激，刀光剑影，血溅门窗。两人便被电视剧吸引住了。“看看电视算了，”刘建国正色道，仿佛搞女人还没看电视有味似的。

李跃进对今天已无望了，也坐正了身子，一颗心也放到电视剧中去了。

十点多钟，电话忽然响了，刘建国坐得离电话近一点，拿起电话时以为是别人搞错了。“哪位？”他眼睛不离电视机说。

“请问需要服务吗，先生？”对方是女人的声音。

刘建国忙坐正身子，提起了精神。“请问，你提供什么服务，小姐？”他说。

“那就看先生需要什么服务，”对方说。

刘建国对李跃进一笑，一双眼睛很亮：“我们是两个人。”他说。

对方说：“那我就再邀个伴一起来吧。”

“有那种服务没有？”他又强调一句：“我们是要有那种服务的。”

对方格格格笑了：“我们马上就来。”

刘建国放下电话，对李跃进很得意的形容一笑：“有事做了。”他说，脸上泛着光：“肯定是鸡，就是不晓得漂亮不漂亮他妈的。”

李跃进当然就兴奋起来。“日他妈妈的，总算盼到了。”他快活道。

几分钟后，有人叩门，李跃进忙走上去开门，心里想可能是那个打电话的小姐，果然是的，而且是两个小姐。“可以进来吗？”站在前面的小姐小声说，对他一笑。

李跃进顿时一脸幸福，她正是坐在大厅沙发上的那个脸白白的小姐。“请进请进，”李跃进抑制不住自己的喜悦说，边让到一边，还做了个滑稽的请的动作。

姑娘抿嘴一笑，当然是笑他这个失了常态的动作。后面那个姑娘脸圆圆的，显得比这个姑娘小一点。两个姑娘走进房里，都一屁股坐在沙发上看电视，边对他们笑。李跃进觉得白白脸的小姐很漂亮，她化了妆，嘴上涂了口红，眼眶上画了圈青色，脸打得喷香的，香得李跃进神魂颠倒。在龙艳艳脸上，李跃进只能嗅到一点女人的肉气，身上到处都是那种松松垮垮的气泡肉。她不过是他发泄性欲的工具，就像洪水来了，我们得找个渠道泄洪似的。他对龙艳艳没有爱心，他只是把她当做自己需要的蠢女人看。现在，面对这个白白脸的姑娘，他的爱心太多了。他觉得这才是女人！

“呷茶不？”他问白白脸，很有些兴奋。

白白脸一笑，笑中露出一排细细的白白的牙齿，这让李跃进看着很舒服。“茶不要，有椰子奶没有？”白白脸笑着说，看他一眼又瞥一眼刘建国。

刘建国说：“男子汉不吃椰子奶的。我们又不晓得你们要来，不然就准备……”

“那不容易，”白白脸指导说：“服务台里有卖。”

李跃进说：“我去买。”转身就拉开门，满脸欣喜地大步走了出去。李跃进拿着四听椰子奶走进来时，扑入他眼帘的是，刘建国正一只胳膊搂着白白脸的肩膀，坐在沙发上做出要亲那个白白脸的动作。李跃进心里就一蹦，仿佛有什么东西糟蹋了他的心境，就像一粒老鼠屎打坏了一锅汤。“呷椰子奶。”他说。

刘建国回过头来，从他手上拿过一听椰子奶，叭地一下拉开，递到白白脸上，又解开一听递给那个圆圆脸，自己才打开一听，放到嘴上喝着。“小姐很漂亮呢。”他喝了口椰子奶

后说，那只搭在姑娘肩上的手，捏了捏姑娘手臂一把。

白白脸一笑：“你说得好听，你们男人都会说话。”她说。

“你是真的很漂亮。”他说，又用那只手摸了摸姑娘的脸蛋。

姑娘又是一笑，那种笑容里飘扬着一种轻浮，就如河上飘扬着一种白雾，然而在李跃进看来这太妩媚了。“小姐是很漂亮，”他情不自禁地说：“我非常喜欢小姐。”

“你看，他也说你漂亮。”刘建国快活地说：“这我没说假话吧？”

小姐就真的很高兴的样子一笑：“你们太坏了。”她说：“你们是做什么生意？”

“做电视机生意。”刘建国瞎说道，指着电视机：“就是做这个生意。”

“那你们是大老板呀。”小姐说。

“不是大老板，有格住宾馆！”刘建国海道，那神气犹如腰缠百万一样。

他们就说这些，都显得很愉快，那种愉快就像一坛好酒在这间房子里飘香，把刘建国和李跃进熏得色迷迷的。李跃进尽管觉得刘建国把他喜欢的白白脸搂去了，但不得已而求其次地多看几眼圆圆脸后，又觉得她不是那么差劲，至少不能让今天晚上白白度过。于是他不是很主动（他挨了很久才这么下干）地往圆圆脸姑娘身边一坐，一只手抓着姑娘的手摸着。

“小姐贵姓？”他笑着问道。

“我姓张。”小姐说，脸上有一种勉强维持的笑容。

“张小姐很漂亮呀。”他用一种怪声怪调的广东腔说。

张小姐让他摸了两下手就把手抽了回来：“我不漂亮。”她对他迟缓了这么长时间才向她表示热情有意见道：“我知道你喜欢她。”

“我喜欢你。”李跃进讨好说，还是用那种学得不纯粹的广东腔：“相信我么。”

“我不相信你，”圆圆脸说：“你连名字都没告诉我。”

“我姓邓，名叫邓小军。”

“你不姓邓，你骗我。”圆圆脸撒娇的模样说。

李跃进反倒做出很爱她的样子把她搂住了，在她脸上亲了下：“我崽骗你。我是姓邓，我好喜欢你的。”他说，一只手就隔着衣服在她胸脯上抓了一把。他顿时有一种舒坦感，仿佛饥饿时喝了肉汤似的，脸上就有了激动，就跟阴郁的天上突然露出了红灿灿的太阳一样。

“你要不相信我，那今天晚上就干不下去了。”

我们无需再把这个故事讲述下去，再讲下去的话也就离不开那些事情了。我们现在不是要知道这些事情，我们现在是要知道另外一件事情。我只是把那天晚上一点多钟时，出现在他们两人身上的倒霉事情转述给读者：这件倒霉事也许只是偶然，正如老话说，骑马没看见骑牛被人碰见了。

这件事情是这样的。

那天傍晚，公安局内保科接到一个举报电话，说是在烈士陵园门前会打一场大架，是两边年轻人的头目，为争抢一个女人而引起的，时间是晚上九点钟。公安人员把电话放下后，脾气就上来了。在革命烈士的陵园前打大架，那还了得？这不是让革命烈士睡不安吗？他马上就组织了十几个警察，赶赴现场，准备很好地逮捕这群小流氓。十几个警察上了两辆警车，直开到烈士陵园门前停下了，并候在那里等着。那是一个阴冷的夜晚，西伯利亚跑来的西北风，把长沙街上的树木吹得哗啦哗啦响，把地上的草屑吹得在空中乱舞，把他们身上的热量都吹到外婆屋里去了，把他们穿着黑皮鞋的脚吹得冰冷冰冷。他们在烈士陵园前那空空如也的坪上，喝了两个小时的西北风，仍然不见举报电话里形容的那帮社会流氓的影子，不觉就很有脾气。回来的路上，汽车驶过宾馆时，当头的忽然灵机一动，既然人也出来了，汽车也出来了，又挨了两个小时后冻——有的警察低估了晚上的气温，穿少了衣服，把清鼻涕都冻出来了，总不能就这么空手回去！早就听说宾馆门前婊子如云，报纸上多次提出要坚决打击卖淫嫖娼，他们内保科的还没有到宾馆里检查过一次呢。汽车当然就在市中心宾馆那漂亮的玻

璃门前停下了，跳下来十几个警察，一个个脸上有气地走了进去。他们的脸都冻得通红的了，他们都觉得宾馆里到底有暖气，很舒服。

警察的进来使值班的柜台小姐不很自然，事实上穿着这身老虎皮的人，随到什么地方，什么地方都有点紧张。小姐虽然是站在服务台里，但惊慌却在脸上。她不知道他们来的目的。“我们是公安局的。”那个为头的警察走上来说：“我们来抓嫖娼卖淫……”

李跃进正搂着那个圆圆脸在前面这间房子里卿卿我我，边拿一些逢场作戏的甜言蜜语往圆圆脸的耳朵里灌，突然就有人叩门他烦躁道：“谁？”

门外的声音比他更烦躁：“我们是公安局的。开门开门。”接着就是一通捶门声。

“不好。”他对里面的刘建国说。

“快点穿上衣服。”刘建国紧张道，声音就跟从烂收音机里发出来的一样，颤抖了。

几分钟前，这里有如宫殿一般令他们惬意，现在他深感这里是可怕的地狱。他后来对冯建军说，要是只有三层楼，他会麻起胆子跳下去逃跑，但太高了，九层楼。他开了门，进来了两个警察，一个警察脸年，一个警察脸方，虽都是年轻面孔，但都密布着怒气，因为他们站在门外站的时间太久了。“你们三个人先站到外面去，”方脸警察说。他是指刘建国和两个姑娘。“你们先出去。”

“出去，听见没有？！”长脸警察重复了句，声音很严厉。

刘建国和两个姑娘被长脸警察带出去后，方脸警察把门带关了，把李跃进叫到里面审问：“把你的身份证拿出来。”方脸警察说，瞪着他。

李跃进有点不愿意：“身份证拿出来。”方脸警察提高声音说。

李跃进迟迟疑疑地把身份证掏了出来，身份证上除了他那张跟囚犯样的照片外，下面写着：“（姓名）李跃进、（性别）男（民族）汉（出生）1958（年）9（月）7（日）（住址）长沙市南区幸福街……”方脸警察读完他的身份证后，严肃着脸问他：

“你的朋友姓什么？”

“姓刘。”

“你和中间的一个姑娘是什么关系、”

“谈爱关系。”

“是那个瘦一点的，还是胖一点的？”

“脸圆圆的那个。”

“她叫什么名字？”

“姓张。”

“姓张，张什么名字？”

“张张张……”李跃进脸都白了，口吃起来，他确实忘记问圆圆脸叫张什么了。他本来就不相信妓女会讲真话，所以一开始就没想到打听她的姓名。

“张什么？”警察又追问了声。“你和她谈爱，连名字都不晓得？她住在哪里？”

“她住在住在住在……”李跃进投降了，因为这些简单的问题他都说不上来。

警察要他面贴墙站着，走过去，拉开门，叫那个圆圆脸姑娘走了进来。“你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吗？”方脸警察盯着圆圆脸问了句。

李跃进听警察这么询问，忙掉过头来，方脸警察厉声道：“把头转过去！老实点。你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姓什么？”

圆圆脸想了想，她记得李跃进告诉她。他姓邓。“姓邓，邓小军。”

“邓小军？你晓得他住在哪里吗？”

“住在南门口。”

“住在南门口的具体地方，说出准确的地址？”

“准确的地址是……”她当然说不出来。

“你和他是什么关系？”

“什么什么关系？”

“把你的身份证拿出来？”

姑娘也跟李跃进一样，不肯拿出身份证。

方脸警察的脸变得铁青了：“把你的身份证拿出来。”他提高声音说。

姑娘犹豫着，把身份证掏了出来，身份证上姑娘姓杨，十九岁，但不是长沙市人。

9

几天后的一个下午四点钟，每天送报刊信件邮递员，骑着单车驶到了龙艳艳的面前，表情麻木地递了封信给龙艳艳。龙艳艳接过信封一看，上面写着：“本市幸福街97号：李跃进转冯建军收”；下面写信人姓名后面写着：“老三。”李跃进在市公安局里写信封时，是颇动了番脑筋的。他不想让龙艳艳知道他现在被关在市公安局，他觉得这个女人是受不了这个打击的。上次在茶馆里打牌被治安指挥部抓去，回来后，他体察到了她的承受能力很低，她夜不能寐，脸也不洗，整个就像丢了魂似的。而这一次不是一天两天，是行政拘留十五天，并且还要罚两千元款。这可不是她那个木脑壳里可以装下的。所以他动用了自己的名字，再写个转冯建军收，这样她就不敢拆开看了。加上他采用“老三”这个名字落尾，龙艳艳就更不会拆开看了。“老三”这个名字，是九年前，他们在知青点的那个晚上，在月亮下结拜兄弟时，他排行老三，曾一度使用过的。但那也只是在那个特定的环境里，最开始时使用过。这些年里根本就没这么叫了。龙艳艳当然就压根儿不知道这个“老三”的含意就是李跃进。他用“老三”的还一层含意是，让冯建军看见这个结拜的名字时动点感情，而不惜花二千元去救他出来。李跃进的这番绝望中滋生出来的良苦用心，所产生的效果是反倒害他多坐了七天牢。他还是高估了老婆的智力。他曾经是这样写的：“龙艳艳转冯建军收”，但是他又向那个叫他和刘建国向家人写信的警察索了个信封，为此那个警察还很不耐烦地瞪了他一眼，嘲弄了他一句：“你晓得写字不？”后者以为他写错了字。李跃进不吭声，把那个信封折起来，放在自己口袋里，重又写了这个信封。

龙艳艳接到这封信，根本就没去想，顺手就把这封信扔到桌子上，不去理了。在她看来，这封信与她无关，信封上说是要李跃进转，而不是要她龙艳艳转。现在李跃进却不在，她想等李跃进回来了，再告诉他有这么一封信。

一个星期后，她倒是在门口瞧见了冯建军，她陡然想起了有这么一封信，她叫了声“建军哥”。不过后者是骑在摩托车上，车速很快，从她门前一晃而过，没听见她的叫声。又过了几天，她瞧见了刘建国，后者从街上回来，穿着一套米黄色的西装，头发打得油光发亮的，似乎是刚刚从理发店里出来，身上喷喷香。他主动跟她打招呼说：“你收到李跃进的信没？”她记起了这封信，忙走进家里拿出那封信展示给刘建国看：“我收到一封别人写给李跃进的信。”她傻乎乎地说。

刘建国接过这封信一看，实在忍不住地笑了笑：“你赶快把信送给冯建军。”他告诫她说，“你这会耽误别人的事情。”

“你晓得李跃进到哪里去了？”她期待地瞧着他。

他支吾了声，忙对她说：“你赶快把这封信送给冯建军。”

“李跃进有两个星期没回来了。”她关心的不是这封信，而是丈夫李跃进。

“你去把这封信送给冯建军。”刘建国说了这句话就走开了。

她从他们年前年后在她屋里的闲谈中，已知道冯建军要跟彭嫦娥离婚，目前住在他养父家里。她拿着这封信走进了冯建军养父家：“冯伯伯，冯建军有封信。”她说：“要李跃进转交的。建军哥呢？”

“ 建军昨天跟向阳去了广州。” 养父说。

“ 建军哥什么时候会回来？ ”

“ 明后天就会回来吧，应该。” 养父说； 他每次去广州都只是待一两天。”

冯建军这次和王向阳在广州待了五天，并不是他们愿意待在广州，而是找车的问题拖住了他们。他们约定的那辆军车没有出现。他们去的前一天，王向阳的表弟告诉他，他明天要去广州。可是他们在广州待了四天也不见那辆军车出现，这就不得不使他们另谋“出路”了。冯建军和王向阳各进了四箱洋烟，总不能让这八箱洋烟就这么摆在小旅社里！

“ 找辆别的车回去算了，” 冯建军不耐烦了，他的心里牵挂着张小英。分开几天犹如分开几年一样，他无时无刻不思念着她，满脑壳都是她，做梦也是梦见和她在一起。“ 我不想再在这里蠢等了。”

两人开始找车，当然很快就找了辆往广州运肉、想拖回头货的车辆。这是一辆车门上画着蓝色企鹅的冷藏车。他们把八箱洋烟塞到了车箱的顶里面，上面堆放着广东辣椒、蒜苗和洋葱（另一个货主是菜贩子）等等。冯建军和那个菜贩子押着车，连夜就启程往长沙赶，沿途只遇到一个关卡检查，见是满车蔬菜也就懒得认真检查，让他们很顺利地回来了。汽车是晚上驶进长沙的，他把自己的烟和王向阳的烟一并卸在王向阳家里，就风尘仆仆地赶回家，准备洗个澡就去见张小英。他身上太脏了，沿途的风沙都灌进了他的头发和颈根里，他必须把这些邋遢东西洗掉，然后再去看他心爱的张小英。他走进家里，养父已经睡了，桌上有封信，写着：“李跃进转冯建军收”。他拆开一看，不免就火一蹦。“我日他屋里娘！”他恶狠狠地骂了句；“要他莫在外面瞎乱搞，他就是不听。他有什么资格去嫖娼？这个臭杂种，真的是个祸害。”

他骂了几句后，就走进卫生间去洗澡。他打了两桶热水，把自己脱得一丝不挂，步入卫生间洗澡。当他洗完澡走出来时，看见桌上的这封信又十分恼火：“要他莫在外面乱搞，他讲不信”他自语说：“真捡着他脑壳疼。”

自然，他走进张小英房里时，脸上就没有表现出应有的高兴。他心里非常恼火地存着这件事，这毕竟不是一件能让他随便抛弃得了的事情。“他妈妈的，”他进门就这么骂了句，脸上是那种令他烦恼的沮丧。“好烦躁咧。”

张小英为他打开门，迎接他的却是这么一副开口就骂人的样子，自然是十分惊诧，且以为他脸上的烦躁是因她而生。“你怎么了？”她只能这么问，疑惑地瞪着他。

“ 好不带爱相呢。” 冯建军坐到一张靠椅上，抬起头，眼睛望着天花板。

她看他一眼，便为他泡了杯茶，端着走到他身前：“你怎么一来就生气？”她送茶给他，一脸柔情蜜意地冲着他：“你在哪里怄了气？”

“ 李跃进在外面瞎搞，你看这封信就晓得了。” 他说，从西装口袋里掏出信给她看。“ 你看烦躁不烦躁？我又不是他爸爸，好事就不找我……话说回来，他也碰不到好事！”

张小英扯出信，以读长篇小说的速度，一眼就把信的全部内容吸进了脑海，就像海绵吸水似的。“ 你打算怎么办？ ” 她看着他。

“ 我真的拿他没办法，早几个月才把他从治安指挥部领回来，随便就用了我一千块钱。现在麻烦又找上来了，我懒得理睬。” 他又补充说：“ 你不晓得，他是把龙艳艳拖到床上强奸后，龙艳艳的爸爸跑到派出所去告，还请法医鉴定等等，本来坐（肯定）要判刑的！是我和刘建国把龙艳艳从家里骗出来，七扯八扯，把他们勉强撮合到一起的。龙艳艳你看见过，一副智力有问题的木脑壳相。那时候我就跟他交代，以后在各方面都要注意！这个杂种只晓得添麻烦，你看捡了他脑壳疼不？”

“ 但是他写了信给了你，” 她想象说； “ 你不去，他会对你有意见。”

“ 有意见正好，” 他说； “ 让他好好坐一回牢，省得他再在外面瞎胡闹乱搞。我是对他灰心了，他又不是一次二次。这个社会瞎胡闹乱搞得的！”

“你还是应该想点办法罢？”

“关我卵事。老子又不是他的父亲，我真的捡了他是个包袱。”冯建军说，阴阴地笑了笑；“好像老子前世欠了他的一样。脑壳疼。”

两个人说了气李跃进，冯建军把这些怨气一说完，心里就舒服些了。这就仿佛一个人肚子疼，解了大手以后肚子就不疼了。他抽着烟，看了她一气，身上所有的爱都转移到了她身上。他抓着她的手，捏弄着她纤细的手指“想我吗？”他轻声说。

“不想你。”她温情地一笑；“天天想你回来。”

“我也天天想你，我在广州一天都待不住，整个心就在你身上。”

“广州那么好玩，你会想我？”她想起李跃进都去嫖娼，就怀疑他也不会蛮老实。“广州的姑娘多，你未必就没一点想法？”

“真的没有。我的心整个就在你身上。”他说，把她抱到了自己怀里，抚摸着她娇美的脸蛋；“我对别的女人没一点兴趣，哪怕她比你年轻漂亮。”

“是吗？”她很甜美地一笑，一脸柔情地盯着他；“哪天我老了，你就会嫌我了。你们男人都是见一个爱一个。现在你的心在我身上，以后你的心又会落在别的姑娘身上。”

“我爱你爱得长，所以会爱得很久。爱一辈子。我养父爱我养母就是一辈子。”他小声说；“养父坐牢房里出来9年了，好多人都提出要跟他做介绍。他连面都不肯去见。别人以为他是脾气古怪，只有我知道他是痴情郎。养母死了快二十年了，他还不愿意找老伴，这不是单单的脾气古怪，而是爱情！你放心，我会向他学习，爱你爱到底。”

两人搂抱在一起，说着这些，不觉就到了床上。他们紧紧地偎在一起，相互爱抚着。接着他进入了她的身子，那是一种甜美的进入，就如一汪春水奔进了一片干裂的农田，这种奔人和迎接产生了一种滋润的美，一种爱情的春天！人类就是从这个春天里走出来的……

10

早晨醒来，一抹春天的朝辉已射到了床头，直照在冯建军和张小英的脸上。他们便是被这抹朝霞爱抚醒的，就如慈父抚摸熟睡的儿女，把他们弄醒了。冯建军躺在铺上抽了支烟，拿起张小英枕头下的一本小说看着，这本小说的名字叫做《男人的一半是女人》。他感到奇怪，男人就是男人，怎么有一半是女人？“这是什么书？”他轻蔑道。

“这是张贤亮写的小说。”她回答说。

“我还以为是一本生理卫生书。”他说；“起这么一个怪名字。”

张小英先一步起了床，走到门外水龙头下漱了口，提着半桶水走进来，倒了一半到脸盆里，又倒了半瓶开水进去，洗了脸，接着走到墙上的圆镜前收拾着自己的脸蛋。她把自己的脸蛋弄得精神焕发又妩媚迷人后，走过来，很温情地亲了下他的脸，随后走出去买早点去了。冯建军躺在铺上翻着《男人的一半是女人》，这里翻两页那里翻几页地看着。不一会她走了进来，手里拿着街口上买的油条和包子。“起来吧，”她说。

他坐起来，穿上衣服，随便漱了下口，就用她洗过的水洗了把脸。“油条里含明矾，明矾沉淀下来就是铝，要少吃。”他告诫她说；“报纸上说，铝吃进去是既不吸收，又排不出来的，它沉积在脑海中，就会使人变得呆痴。最好从现在起就不要吃。”

张小英笑了笑，她是只看书不看报的。她当然不知道有这种说法。她马上把油条丢到了垃圾桶里；“我不知道。”她说，笑笑。

她泡牛奶时，他拿着一个包子走到窗前，看了眼金黄的天空，又瞧着窗下的树梢。他发现那些光光的树枝开始吐绿了。春天悄悄地就来了，他心里想，早几天这些树枝上还什么都没有，现在却有了很嫩的绿叶。“你喝牛奶。”她说。

两人又说了气情话，然后他走了出来。街上空气很新鲜，太阳使灰暗的街道黄灿灿的。

今天天气真好，他心情很好地想。他忽然决定还是去把李跃进赎回来，无论怎么说，他们是结拜兄弟。我不接他回来，谁会去理他？他想。他走进养父家，拿了头盔和手套，走到车棚里骑上摩托车，驶出来，骑到李跃进家门前，门半掩着，他对着里面按了按喇叭。

龙艳艳听见喇叭声赶忙走了出来，一脸迷茫地瞪着他。

“李跃进呢？”他问。

“李跃进已经有三个星期没回来了。”她焦虑地看着他说。

“我知道了。”他瞥她一眼；“我去把他找回来。”

“你晓得他在哪里不？”她一副要哭的相问。

“我今天把他找回来就是了。”他说，赶紧掉转摩托车，往公安局奔去。

公安局在一条最热闹的商业街，从早晨开始，行人车辆总是密密匝匝，拥挤不堪。摩托车一驶进这条街，就只能用二档缓缓行驶了。公安局不是正当街，四进去一点，门是两扇深灰色铁门，铁门上还开着一扇只供人和单车出入的小铁门。冯建军把摩托车锁在外面，整理了下西装，犹豫着走了进去。“请问内保科是在哪里？”他说。

传达室的男人指着办公楼的一楼说：“一楼，门上有牌子写着。”

他说了声“谢谢”，就向办公楼走去，一楼的一扇门上写着“内保科”三个字，门敞开着，里面坐着两个民警，一个民警正端起茶杯喝茶，并望着他；另一个民警伏在案上写着东西。“请问……”他没有把话说完，而是把李跃进写给他的信递给这个喝茶的民警看：“我是来替李跃进交罚款的。”说着，他就从口袋里往外掏钱。

“今天才来交罚款？”喝茶的民警盯他一眼；“那你正是舍得来！”

“我到广州去了，昨天晚上才回来。”他解释说；“对不起对不起。”

喝茶的民警坐下来，把手伸过去，冯建军忙把二千元钱放到他手上。喝茶的民警很仔细地数了点人民币，又回过头来点了一遍，这才把这叠人民币迅速放入抽屉。然后他拿起点水笔，在一张信纸上龙飞凤舞地写道：“刘所长：李跃进的罚款已收，放人。”在下面写了三个板栗样大的字“内保科”，再下面写了个“王（姓）和年月日。随后在年月日和姓上盖了个公章。“你到长桥拘留所去领人，”他把这张条子递给冯建军；“莫丢了，丢了领不到人的。拘留所是凭我们的条子放人。”

冯建军心里怎么说也有点火，二千块钱兑一张这样的条子！他太过不得想了。他走出公安局的大门，骑上摩托车，向拘留所奔去。拘留所在市郊，一出城，他就将摩托车骑得飞快，他觉得自己是在开飞机。他读初中的时候，一度做梦也想当飞行员。“我想当飞行员，开着飞机在天上飞。”他跟李跃进和刘建国谈理想说：“那一定好韵味。”

“我也想当飞行员，”李跃进跟他的志向相同道；“开飞机最好玩。”

“好玩哎，慢点飞机失灵，掉下来了，人都会摔成灰。”刘建国不屑于他们的理想说，“我想当工程师。”

“卵师咧。”李跃进作出应有的反应嘲笑他；“你能当名工人就是好的！”

现在冯建军想起读书时候的事情，心里不免就有一种凄凉感，人一下子就这么大了。摩托车很快就到了，他刹住摩托车，向一个住户打听了一下拘留所的地址，向拘留所驶去。拘留所在一条弯进去的小路里，围墙很大，上面安着铁丝网。也像公安局的铁门一样，漆着深灰色，旁边有一张小门，走进是间空空的小房子，连椅子都没有一张。面对门的墙上开了个小窗口，就像电影院里售票室的那种窗口，只有两个头大小。窗口上有一个黑漆镜框，上面写着七八条探监的规章制度。冯建军读了一下，将头伸至那个里面安着铁栏杆的窗口，把那张条子递了进去。内里坐着一个中年男人，穿着警服，他接过他递上去的条子，瞥了眼说：“你是他什么人？”

“朋友。”冯建军告诉他。

中年男人起身走了进去，不一会李跃进跟着他出来了。铁门打开了，李跃进迈了出来。

李跃进的脸上没有高兴，只是表情古怪地一笑，这不是开心的笑容，所以没有露出他那两排藏着烟垢的牙齿。按拘留十五天来计算，他早已超过好几天了。他认为身为冯建军的朋友，在这件事上对不住他。不过就是两千块钱不？”他在牢房里不止一百遍地这么想，老子就是去偷也要偷两千块钱还给你。”我会想办法还你这两千块钱，”他阴沉着一张宽脸说，“不会超过今年年底。我保证。”

冯建军是个明白人，一看他脸上的表情不畅快，就知道他误解了他。“上车，莫讲空话。”他说，自己先一步骑到了摩托车上。

“什么讲空话？欠钱要还，天经地义的。”他不肯上车道。

“回家再说要不？”冯建军不想马上解释。

“我搭公共汽车回去。”他说。

“你莫讲笑话好不？”冯建军生气了，恼火地瞪他一眼，“老子昨天才从广州回来，看到你的信，才晓得你抓起了，直到刚才到公安局，才晓得你关在这里。你还尽意见是罢？”李跃进望着他，不相信他的话，“刘建国总跟你讲了罢？”他说。

“我从大年初八那天在你屋里吃饭后，直到现在还没碰见过他。”

李跃进斜睨着他，那是一种怀疑他说话的真实性的眼光。“李跃进，”冯建军脾气来了，“我骗你是你息，你不信，可以对质。”

李跃进不吭声了，一步跨上了他的摩托车。冯建军发动了摩托车，摩托车便在空旷的柏油路上风驰电掣起来。李跃进觉得树木和马路两边的房屋都是一闪而过，只觉得风呼呼地啸，快得让他产生了害怕：“慢点开慢点开。”李跃进把头伸向前大声说。

前面车辆多起来，冯建军自然也减了一点车速。“你不晓得我现在好恼，”他把脸凑到冯建军的脖子上，“我和刘建国一起抓起的，他出去一个星期了……”

“你和建国一起抓起的？”冯建军吃惊道。

“大年十六的晚上，我和他在宾馆一起被抓起的，在公安局关了一天一晚，然后又一起关在这里，他只关了十二天就被他的朋友接走了……我要他去找你，他答应得上好的，他就是这样没味。好没意思。”

“这些事情我都不晓得。”冯建军说，把车速放得更慢了，“如果刘建国真的是这样，那我会讲他几句，你放心。”

“我算看清了他。”李跃进说，“从七岁时认识，玩到现在，日他妈妈X，他就是这样把我卖在那里不管。他请老子到宾馆去打鸡，出了事他就不管了。我会有事给他做的，他对我不住，我也会对他不住。”

“你这个话就讲得错。主要是你自己错，怨不得别人。”冯建军说，“你不搞这种事不就没事？建国也可能被什么事情拖住了。”

“我就不是他的事？”李跃进不悦地瞥一眼他，“他对我不住，我心里明白。”

摩托车驶进市内的街道后，冯建军瞥一眼马路两边的车辆，车速仍然是很慢地跟他说着话。“你好像这个世界欠了你的一样？”他说，“你自己不学好，这怪哪个？我话说得丑，我这是最后一次帮你。你如果还在这方面出事，你真的莫找我了，我话讲得直！你要么把自己玩稳点，‘笼子’里进进出出的，真的烦躁。我说话不转弯，你真的要把握好你自己的以后，莫再惹些这方面的事，到时候我再不得管了，你只莫怨我不够朋友。”

李跃进吹起了忧伤的口哨。冯建军没理他的口哨声，将摩托车直骑到李跃进家门口，李跃进跳下车，要他进去坐。冯建军瞥他一眼，“不坐了，”他说。他掉转摩托车，又说了声“晚上再扯谈”，便向办事处驶去。

张小英正坐在办公室里同一个女人说话，见冯建军提着头盔，手上拿着手套，站在门口不进来，就以为他有什么事，忙起身走过来。“什么事？”她说。

“到楼上你房里去再说。”他说。

张小英冲他娇美的样于一笑，那是一种很信赖的甜美的笑容，就像一朵荷花在她脸上开放了似的。“走吧，”她说。

两人便向楼上走去。张小英的手刚刚一带关门，他就把她抱住了，很温情地抱着。“你的举止很高雅。”他说，“我这一世爱你都爱不赢呢。”

她捧着他的脸，轻轻地拍了拍，很温情地一笑；“我这一生也只爱你，”她甜甜地笑了下说，“我越来越爱你了。你每天骑着摩托车走后，我心里都很不安的。我怕你骑车出事，好担心你。”

冯建军心里非常高兴，这种高兴是他觉得她是在真爱他。她都担心起他骑摩托车了，这证明他已经在她心目中占了一块很重要的位置。一个女人不爱这个男人，她会去关心这个男人？何况张小英这样高贵和有质量（在冯建军看来就是如此！）的女人。她的感情是不会随便扔在别人身上的，她漂亮、温馨。高傲、冷峻又善良，在冯建军一生中，在他接触的现实生活 and 书本小说中，她是最美最让他爱的。他心里在不断地感激造物主，感谢造物主成就了这么好的一个女人给他。“你真的担心我？”他很认真她的话说。

她轻轻地握着他的手，轻柔地一笑；“你最好不要骑摩托车，我早几天还看见一个骑摩托车的人出了事。”她说；“当时我挂欠的就是你，当时你在广州，我好不安心。就决定你回来后，我一定要跟你说。”

他太高兴了。忙把她搂着放到床上，很热情地吻着她的手；“我一辈子都爱你不够，真的真的。”他说，脸上充满了灿烂的光辉。“我会马上跟彭嫦娥离婚，我要尽快跟你结婚，和你生活在一起，天天看见你，听你说话……”

“我不逼你离婚，我不是怕你对你妻子不住。”她望着他，很柔声说；“我是觉得你有一个女儿，我不想你去伤害你女儿。你离婚就伤害了她。”

他觉得她太善良了；“我要跟她离婚。”他说；“这不是你的事。”

“你离婚，我心里会好自责的。”她轻声说；“我觉得我不是在与你妻子之间争夺你，而是在夺走了你女儿的爸爸，而女儿是需要爸爸爱的。”

“你是真的懂道理，我真的不敢相信你这么懂事。”

“你是应该为你女儿考虑，替你女儿着想。我真的对你没有任何要求。”

他望着她，觉得她不但外表美，心灵也太美了。

“我觉得我不结婚，我们就这样也很好。”她又说；“我真的希望你回去多多关心你女儿，她在成长过程中是需要父亲爱的。回家，我不会生气。我总觉得你太在乎我了，这不应该。真的，我不是那种嫉妒心很重的女人。”

“你太好了，太善良了。”他说；“我一定要和你结婚，和你生活一辈子。”

他把她紧紧地抱着。

“你真坏。你是个大坏人。”

“我是大坏人。”他说。“我这个大坏人要把你这个好女人娶为妻子。我发誓就是这两个月内，我会同彭嫦娥离婚，和我爱的你结婚。”

“我没这样要求你，你不要勉强。”

“我不要你要求，我是自己要离婚。只有在你这身上我才感到幸福。我太爱你。”

“我也很爱你。”她说。

他知道她不会拒绝他的爱，这就像一个人从寒冷的冬天里走进了一片春天的领地！春天阳光明媚，五彩缤纷。春天总是让人对世界充满爱，爱一切并去追求和体会一切……

第六章

彭嫦娥拖着不肯离婚拖了整整一年零两个月，这与她计划的五年持久战来说，还是大大地缩短时间了。这个促使她缩短“战争”的人既不是她姐姐，也不是她父母（她的倔强是令她父母和姐姐都望洋兴叹的），而是一个剪平头戴眼镜，脸上很斯文的男人，这个男人也是1958年所生，属狗。他生着一张白白的老鼠脸，看人时总是一副若有所思的形容。他在认准彭嫦娥的面孔以前，他的爱情一直就是一片沙漠，没有人肯把爱情给他，在他面前，女人都非常吝啬自己的感情，因为他太矮了。一个人太矮了，自然是一种不幸，在他身上这种不幸却来得更明显。这个不幸的矮个子男人是我的高中同学，他的小学不是在幸福街小学读的，而是在一所工厂子弟学校读的。他的初中是在十七中读的，但与我和冯建军等人不同班，高中我却和他同班了。他是我们高中同学里第一个考取大学的，1977年他就考上了。他不但读了大学，还读了研究生，获取了硕士学位。按说，他应该可以找一个很好的女人做老婆的，但“按说”两个字是不能取代爱情的。他姓高，个子却太矮，只有一米六多一点，加上眼睛又不好，说话又怕羞，而且社交圈子又小，当然就没有爱情光临他。他只好把自己整天关在书房里，坐在桌前读书写论文，一心沉醉在书本的海洋里，拼命去寻找自己活着的价值。彭嫦娥没有关注他，是他先关注彭嫦娥。教授就住在离那栋小洋楼不远的另一栋新楼房里。那个时候他可不是教授，而是大学里的一般教师，没事基本上不去学校，而是坐在家里从事所谓学术研究。教授有晚上看书看得晚，而要吃点零食充饥的习惯，就是这个习惯让他渐渐地关注起了彭嫦娥。

“这个女人不错，”他对他父母说；“一个人带着女儿，还要做生意。”

他的父母也这样看；“是不错，可惜了。”他母亲说。

“什么可惜了？”他从眼镜片后面盯着母亲问，不懂他母亲这句话的意思。“可惜什么？什么可惜了？”

“这样好的姑娘，嫁了个在社会上瞎混的青年，不是可惜了？”母亲说。

“那她可以再找一个么。”教授动心道；“我听别人说，她丈夫要和她离婚？”

“她有个女儿，你怕那么好找！”母亲批评教授说，“现在这个世界你怕是我们那个时候，有几个男人心不花？时代不同了。现在的年轻人，我们根本搞不懂。”

“我不花。”教授说。

教授的一颗心经常像燕子一样，直往鸿运商店里飞去。他常常看书看到半途上，忽然就打住，或者索性合上书，眼睛望着窗外的蓝天出神。这个时候，他人虽坐在书桌前，心却在鸿运商店里，绕着彭嫦娥那高挑的身体飞着，就如一只王蜂围着她飞似的。他深感自己喜欢她，而且不光是喜欢，简直是越来越严重地爱上她了。“我太没爱情了。你晓得我这个模样，鬼都不爱我。”他对我说。

那是一个星期天，我从湖北回来，因为没事，就上他家去扯谈。我们先是谈各自的工作是否轻松愉快，又谈一些高中同学的近况，当没有别的话说的时候，他就感叹自己的爱情奇缺。“我这么矮，没哪个女人正眼看过我。”他悲伤道。

“会有姑娘看上你的。”我安慰他；“你可能是还没开始走桃花运。”

“何斌，”他陡然很严肃地瞪着我，递一支烟给我；“你觉得彭嫦娥这个人好不？”他一脸绯红地声明说；“我只是随便问问，你不要放在心上。”

他不说后面这句话，我可能还一时不会这样想，他这么一强调，这就等于是说此地无银三百两。我赶紧打量了下他的脸，他的目光躲开了我的目光，可我能感觉到他的心跳很快。“冯建军喜欢上了张小英，要跟彭嫦娥离婚。”我说；“你认识张小英不？”

“张小英我不认识。”

“你应该认识。就是我们读初中的时候，那个在台上跳《白毛女》的女同学！你未必没有一点印象了？”

“哦，我晓晓晓得了。”他这么说了句，脸上又恢复了正常地望着我。

“彭嫦娥为人很善良的。”我说，“我觉得她和冯建军缘分已经尽了。离婚只是迟早的事，你可以看得到。冯建军这号人的性格，我太了解了，我们经常玩在一起。”

“我觉得彭嫦娥好蠢的。”教授分析说，“既然他已经不爱她了，就离婚算了，再找一个爱她的还不迟。何斌你说我说得对不对？”

“这还要问！”我抽着烟，看着教授那张因为缺少阳光抚慰而苍白的脸，“但是一个女人是很难想得通这些事的。她觉得她把最好的青春都花在冯建军身上了——我是听冯建军说的，她不甘心。”

“她现在又不老。”教授对她的观点不以为然道，“还只二十六岁，往后的日子还长得很，吊在这棵不爱她的树上磨阳寿做什么？我要是她，就会把眼睛放在别人身上去。”

我感到教授之所以为她的青春辩护，是他有些喜欢她。这可能对彭嫦娥是件好事。教授虽然相貌不是那么对得起人，但毕竟他是有知识的大学教师，至少他懂道理！彭嫦娥其实是个好女人，“我故意用这些话激发起他的爱说”，但是她离了婚之后，哪个又会喜欢她？不过我又相信，喜欢她的男人毕竟会有，她那么漂亮，味道也好。只是她又还能找到好男人不？这就是个问题。”

“你所指的好男人是什么样男人？”他很认真地问我。

“比如说，至少要有文化，而已要有涵养，”我笑笑，“但是现在这样的男人少。她碰不上，不是又一次陷入麻烦？所以找个好男人也困难。”

我们谈了很多彭嫦娥，最后我索性问他：“你是不是喜欢彭嫦娥？”

“我跟你说实话，有点喜欢。”教授承认说，“正如你说的，我喜欢她那种味道，味道正，不做作，朴实无华，我讨厌那种很艳丽的女人。”

真是黄瓜白菜，各有所爱。难怪他一个劲地缠着我谈她，离开三四句话，又谈到她身上去了。他总是把我的话题引到彭嫦娥身上，他要从我这里不断听到对彭嫦娥的赞美，以证实他的眼光。当然整个一下午，我和教授就讨论彭嫦娥身上的一切一切，只差讨论她的下身了，因为暂时还只有冯建军拥有那个专利。我和教授都是无权去涉猎的……

2

教授在我身上获得（主要是得到了我的鼓励！）征服彭嫦娥的信心后，就开始有计划按步骤地进行了。一天，彭嫦娥对女儿的语文考试成绩大怒（打87分），举起一根绿绿的塑料尺就要打明明，正好被教授有意无意地撞见了。我说他有意，是他看不进书了。那天，他很厌然地坐在窗前，拿起一本黑格尔的美学著作，打开放在书桌上，可是他在枯燥无味的书本上，读进脑海里的不是美学理论，而是彭嫦娥那张可爱的脸蛋。“我一个字也没有看进去，”他对自己不满意道，“我这是看什么书！”他索性扔下书本走了出来，他当然就碰见了彭嫦娥教女心切的那副可爱的样子。

“把手伸出来。”她命令女儿说。

明明不肯伸出手来地哭道：“妈妈不打，妈妈不打。我表现好，我下次考好……”

“把手伸出来。”彭嫦娥厉声说，怒容满面地瞪着女儿。“要你打一百分，你只打了87分，不打你，你会有进展？快点伸出手让妈妈打。”

教授血往上涌，感到正好有理由保护明明了。他赶紧走进店里，用自己那一点也不高大的身体护住了明明的身体。“孩子考试不好有什么关系？”他说，“下次考好就是了，明明，你说呢？”

“我下次考好，妈妈。”明明哭道，“保证考好。妈妈莫打我要不？”

“不打你？就是要打你。”彭嫦娥恶道，就要走过来打。

教授忙转过来又用身体护着明明。“你这样做，只能使你女儿以后惧怕考试。”他用责备的眼神瞥着彭嫦娥，“87分又不是蛮差，要她下次考好就是了。打她干什么？”

彭嫦娥当然就住了手，明明就很感激教授救了她地叫他“高伯伯”。教授很高兴，当然就把明明搂在怀里，充分把父爱给她。“明明，伯伯带你去散散步好不？”他说。

明明很乐意道：“好，高伯伯。我们散步去。”

教授自然是牵着明明走出了鸿运商店，向街上走去。“妈妈经常打你吗？”教授边走边问说，看着天真可爱的明明。

明明把脸蛋一扬，很聪明的模样说：“有时候打，有时候我一哭，妈妈又不打了。”她又懂事地说：“我妈妈一个人要做很多事，爸爸要跟妈妈离婚，不回来了。”

教授就很怜悯地瞅着明明（他心里更怜悯彭嫦娥）：“你不帮妈妈做点事吗？”

“妈妈只要我把学习搞好。”明明说，骄傲地一笑（这种笑容他以前在彭嫦娥脸上见到过）：“我要帮妈妈做事，妈妈不要我做。”

教授引着明明在街上玩了很久，从明明的嘴中他得知了许多彭嫦娥的情况，例如彭嫦娥不肯离婚等等。教授心情沉重却佯装欢笑，带着她步入一家百货商店，为她买了辆很漂亮的汽车，又为她买了个能叫的小狗，还为她买了个可以笑的布娃娃，还为她买了零食吃，直到把口袋里的钱掏尽，才捧着这一大堆玩具和零食走回来。教授这样做，无疑是想讨好明明，更进一步是想讨彭嫦娥的喜欢。这等于是向彭嫦娥宣告：我已经爱上你了。

彭嫦娥见教授和她女儿手上捧着那么多东西，笑容满面地走进来，她非常纳闷。“你要伯伯买这么多东西做什么？”她谴责女儿说。

“是我自己主动买给她的。”教授声明，一笑：“我喜欢明明，明明好可爱的。”

彭嫦娥生平第一次认真盯了眼这个常到她的小店子来买这买那的教授，教授一米六多一点（这个高度的男人是不配她用眼睛去看的），一张老鼠脸白白的，五官不算难看，说起来眼睛还是双眼皮，眼白很亮。她觉得教授身上别的都不行，这双眼睛倒是长得好。“我特别喜欢你，明明。”教授一副懂文明礼貌的形容：“是我要跟她买。明明说你会批评她接别人的东西……你不要责备明明。”

“好多钱？”彭嫦娥不想欠他的情。

“不要谈钱，要谈钱我就不会跟她买。”教授脸上有点激动：“我喜欢明明，这点钱我出得起。我喜欢带着明明散步，她很大真可爱。我觉得跟明明很好玩。”

彭嫦娥没再说什么，她再傻也明白教授的心意。教授时常来，用一双很亮的眼睛看着她，她起先觉得好笑，此刻她却有点心慌意乱，于是将目光抛向了街上。教授脸上也不是很自然，一颗心跳得很厉害，脸上的肉都被那颗上蹿下跳的心扯得抽搐起来。他怕再呆下去，自己就会露败相了。“我走了，明明，再见。”他说。

“明明，谢谢高伯伯。”彭嫦娥醒过神来的样子说。

教授很高兴，觉得今天自己向前推进了一步。她有点脸红，这以前在她脸上从没有过！教授走出来后，很快活地想。我会有希望。我要好好珍惜她，要赶快把她抓到手，别拖拖拉拉，以免别人捷足先登。我会有希望，我感觉到了。

3

教授的感觉不错。那天以前，在彭嫦娥眼里，教授只是那种很不起眼的青年，她压根儿就没想过去注意他。在此以前，她的感受是：这个男人好矮啊。那天晚上，当她关了店门，躺在床上睡觉时，她面对着桌上的那堆新玩具，却觉得这个青年知大事识大礼，而且长得也

不难看，又是大学教师，只是矮了点。不过这个矮一点却让她心里不舒服。他比我还矮二片豆腐，她不满意地自言自语道。不过这样的青年却靠得住。

九月里一个秋阳似火的下午，冯建军骑着摩托车，很神气地驶到店于门口，摘下头盔，一脸高傲地站在门外的阴影里。当时教授正好坐在店堂的吊扇下与她说话。教授看见冯建军，脸上很平静，而彭嫦娥看见对方脸庞却忽然一红。区别就在这里。这只能说，彭嫦娥已经把教授放在心上了，只是很不愿意让冯建军撞见。

“晓得享受嘛，一边做生意，一边谈爱。”冯建军也认识教授，毕竟是一个学校又是一届毕业的同学，但他很轻蔑这个矮子。“想好没罗？”他是指离婚。他是故意来的，冯建军听别人说，那个大学教师经常往鸿运商店跑，他是故意赶来直奔主题的。

“拿三万块钱来，”她还是坚持原来的立场，“我马上就跟你离婚。”

“我没有那么多钱。”

“那就没谈的。”她跟谈生意样回答说，“我反正这一世已经毁了，不要了。”

“一万元，两个人痛痛快快的了结。可以不？”

“三万一分没少。”

“你是讲相声。”

“讲相声就讲相声。”她说，不看她。

冯建军骑着摩托车走了，这时一个人走上前来买东西，她迎上去服务，然后又坐下来，眼睛不看教授，而是低下头看自己穿着凉鞋的两只脚。

“你说你这一世已经毁了，”教授帮助她认识前途道，“你这话是对自己的一生不负责任。你还只二十六岁，以后的路还长得很呢。你是七十岁，你说这话，我不会说你。你只二十六岁，生活还长得没有尽头……你以后千万不要这样去想，更不要这样认为。”

她觉得他的话很暖她的心，相形之下，她当然就更恨冯建军了。“我好恨他呢，你不晓得。”她说，“他对我的爱是变态的。他打我不做人打，怪我害了他的养母养父……从他把我欺骗到手主我没一天不是担惊受怕。”

“那你为什么还不跟他离婚？”教授质问她。

“我就是要害他也别想得到幸福。”她咬牙切齿道，一脸气愤。“我拖一辈子都只这么大的事。张小英二十八岁了，她不能拖。她拖她的父母也不会同意。我就是想看到我还没和他离婚，张小英就有孩子了，出大笑话。我要害他们一世也别想如意。”你这种心理不好。”教授别有用心地疏导她心里的沉渣说，“你其实是个很好的女人，不应该是这样想。你这种心理也是变态的。不好，真的咧。”

“我恨不得把他吃下去，你不晓得。”

“我晓得。他确实伤害了你。”教授跟在大学的课堂上授课一样，所不同的是面对的学生只有一个。“但是重要的是事情已经过去了。以前有句话，说过去的事情就让它过去吧。你怎么还缠着不放？这说来说去，还是害了你自己。我要是你，早就把这件事情甩在一边不理了。世界好广阔罗？犯不着纠缠在过去的痛苦上！”

“你不懂我的心。”

“我很懂你的心。”教授大声道，“我知道你恨不得把他吃下去。但是，”教授暗示她说，“你把心放到别人身上看看，还有人爱你呢。”他觉得自己这句话说得很露骨，又赶紧补一句，“至少你女儿是爱你和需要你的。别人我就不说。”

“有一段时间我都不愿意活了。”她伤心道，“我觉得活在这世上没有意思。”

“人生下来的意义就是活下去。”教授又像跟大学生上课样说，“死要死得值得。没有意义地去死，狗都不如。你现在还这么漂亮，生活的大门还刚刚向你敞开，你懂不？你要站高点，放开心去想，什么事情就都简单了。”他举例道，“我就是这样想的。”

彭嫦娥心里舒服多了。

彭嫦娥真的开始试着去爱这个个子比她矮二片豆腐的教授了。她觉得他很会说，他的脑壳里装着很多她看不到的见解，这些见解犹如一只大手似的，总是在抚摸她的伤口，而且牵着她向另外一条路上走去。这条路通向一处爱情的港湾，那里阳光灿烂，鸟语花香。一天晚上，她颤颤栗栗地试着把自己的身子给他了。那是十一月里一个凄风苦雨的深夜，两人谈心谈得很晚，明明在姥姥家里，只有他们两人坐在电灯下说话。外面雨下得很大，淅淅沥沥，天公泼水一样。不会有人来打搅他俩谈情说爱。教授主讲爱情，主讲生活，他充满激情，把生活的蓝图描述得跟画家画的似的，那里有山有水，鲜花遍野。“我喜欢过那样的生活，”他把她往他精心设计的爱情陷阱里引；“过那种男耕女织的古代田园生活。男的在户外作田，女人在家做饭和纺织。男的耕作回来，坐在窗前读读书，”他描写道；“外面是青蛙叫声，蝉的叫声，空气又好，阳光里飘扬着泥土的芬芳……”

这是一幅美好的山水画。她和冯建军生活的几年里，后者可从没跟她讲过这样的向往，知识分子就是不同，脑海里尽装着蓝图。“我也喜欢那样的生活。”她被他的话感染了。

“我们以后可以自己创造那样的生活。”教授很有勇气了，爱情是自己找来的，生活也是自己谱写的。一个人要尽量把自己的生活过好，不要老是和自己过不去。”

他用了“我们”和“爱情”两个词，他很高兴，她没有反驳，这一点太重要了。他的后面的勇气都是从这一点出发的，这就是所谓的从点到面。他的爱情就像一支正规军一样，从他心里的驻地出发了，全副武装地向她冲锋了。这是一个连日来，这支爱情的大军早就想攻克堡垒，现在他感到经过这么些天的冲锋陷阵，他快要占领这片神圣的领土了。他满脸红光地看着她，他在在想我要是抓住她的手，她会作出什么反应时，她却说出了让他一步就跨过了那个战壕的话。“我知道你喜欢我，”彭嫦娥说；“不过……”

“不过什么？”他立即激动地盯着她说。

“我是说，我们不相配。你是一个大学教师，我是一个做小生意的个体户……”

“那有什么要紧？”他又打断她的话说，一下就抓住了她的手；“爱情是不需要考虑这些问题的。况且我还觉得我配不上你呢！爱就是爱，这是没有道理讲的。”

直到此刻，他才忽然意识到自己的手和她的手抓在一起了。他充满柔情地捏了捏，她没有抽回，他更激动了。“我非常爱你，天天晚上都想你。真的真的。”他为了让她彻底放松自己的思想，又说；“我不但爱你，我还很喜欢明明。你也看到了，我是出自内心地喜欢明明，这就正是那种爱屋及乌。没有办法，我全盘接受了你的一切，爱你的一切一切，请你相信我。我不是个讲假话的人，我不但会好好爱你，而且还会对明明好……”

他说了很多很多；“我想亲你一下，嫦娥，只亲一下。”他说；“我太爱你了。”

她没回答，那意思当然很明白了，教授就抱着她亲了下。这一下完成以后，当然就有第二下第三下。他的话，他的亲吻，撩起了她的欲望！她毕竟不是一个胆怯怕羞的少女，当他再一次地亲她时，她主动抱住了他，而且把自己的舌头迅速递到了他嘴里……

彭嫦娥与冯建军于1987年5月里的一天，终于离婚了。明明归彭嫦娥，鸿运商店也划在了彭嫦娥名下，另外再给了彭嫦娥一万元钱。本来可以提前几个月离婚的，两人在明明身上纠缠了几个月，最后还是冯建军妥协了。冯建军妥协有两个原因：一是他觉得彭嫦娥带着明明也好，明明毕竟是个女孩子，调皮也不会调到哪里去；二是替代他的男人是个大学教师，明明可能也需要这样的养父辅导明明的功课。离婚的前一个星期，他把教授约到一处花坛前

谈了一番话，不是谈彭嫦娥，而是谈明明。“彭嫦娥不肯把女儿给我。”他盯住教授说：“你如果做了明明的养父，丑话说在前面，就莫嫌弃她啊。”

教授高傲地扬起头，做出一副可杀不可辱的模样，不屑他的话。

“我是喊醒你，朋友。”冯建军不在乎他这副样子：“叫么东西都是丑话说在前头好，有的养父总是带别人的孩子不过，又打又骂，嫌狗屎样。我是想要你告诉彭嫦娥，如果你不喜欢，就把明明判给我。免得到时候你又嫌明明。”

“我非常喜欢明明。”教授不在乎明明是他的女儿说，扬起了他那张白白的老鼠脸：“明明聪明得很。我会发自内心地关心和爱护她。”

“你这话要兑现的。”冯建军点烟的时候，眼睛瞥着他仍不甘心：“你叫么要彭嫦娥把明明让给我？你们自己将来又不是不能生孩子，你说呢？”

“我尊重彭嫦娥的意见。”他绷着脸说，眼睛望着天。

“你今天说的每一句话，你将来都要兑现的，朋友。明明如果到时候……”

“我会做得问心无愧。”教授打断他的话，表白说：“请你放心。说实话，明明虽然是你的女儿，但她已经把我当做她父亲看了，非常喜欢我。”

冯建军瞟着他：“反正我是说句丑话罗，莫嫌弃我明明。不然……”

他没有把话说完就走了。他不喜欢教授这个人，相比之下，他觉得何斌身上没有这种酸气。彭嫦娥找了这样一个男人也好，这样彭嫦娥倒可以“罩”住他了。彭嫦娥的性格很犟，一生气人就跟发了疯的牛似的，勇往直前，当然就撞得头破血流。也许她跟他生活在一起又会有所改变，这谁说得准？反正不是我的事了。他想。他骑着摩托车，望了眼天——天上白云层层叠叠的，向办事处驶去。

6

办事处张小英那间淡绿色的房子早已公开地成了他的家。李跃进、刘建国和何斌，要找他帮忙，都是去张小英那里。张小英对他们很客气，不是削梨子就是掰桔子，茶总是不断地添，表现出一副很温柔懂事的样子。张小英的脸上总是一副温情脉脉的笑容，说话轻声细语，时而有思想什么的从她嘴里很朴实地点冒出来，让他们赞许和高兴。

她说李跃进：“你读初中的时候，脑壳就不想事。你的毛病就是做事不动脑筋。”

“你说得非常对。”李跃进自己都赞同道：“我是不动脑筋。”

“我呢？”刘建国急忙问她，希望她表扬他。“你对我是什么印象？”

她说刘建国道：“你人很聪明，晓得利用别人，但对人没有害人之心，是可交的朋友。不过要想得到你的帮忙，很难。”

“我是愿意帮忙的人。”刘建国否认说：“我没有害人之心，你说得对。不过你说我不愿意帮忙，这点说错了。我是有力出力的人。”

张小英一笑：“我是随便说的，别放在心上。”

“你对何斌有什么评价？”刘建国问道，感兴趣的样子看着她。

“我不要她评价，”何斌说：“我最怕别人评价我。我这个人胆子小。”

“你的胆子很大，”张小英说：“你和他们不同，在初中的时候就和他们不同。”

“我和他们都一样。”何斌说：“这点你看错了。”

“心里并不一样。”张小英说，笑笑：“你比他们有理想。”

“我没有理想。”何斌否认说：“我是一个不知道什么叫做理想的人。”

这是过年的一天里，他们在张小英房里聊天时说的话。那天，他们在她家里吃的饭，冯建军亲自下厨炒菜，三个人玩到很晚才走。

这天下午，冯建军和彭嫦娥在南区法院门前碰了面，两人走进去办完离婚手续，他走出

来，松口气地看了眼大街两边，觉得自己轻松了。他估计张小英此时还在上班，就在街上一个桌球室，打了一气桌球，输了点钱，他觉得破财免灾了，“不玩了。”他说。他扔下打桌球的杆子，非常神气地跨上摩托车，不一会摩托车就驶进了办事处的大门。他锁好车，大步迈上楼时，房里坐着李跃进和章志国。这个章志国就是十二年前那个教授冯建军爱情知识，但要冯建军买烟给他抽的章志国。章志国到李跃进家找冯建军，李跃进就把他带到张小英的家来了。

“建军哥，”章志国这么叫了声，一脸笑容，“等了你半个小时了。”

“什么好事？”他对他的光临有点吃惊，“你是从不来的，抽烟抽烟。有何贵干？”

“贵干谈不上，”章志国接过冯建军手中递来的烟，“我有个朋友，在家里等你，找你谈生意。”

“谈什么生意？”

“当然是烟，找你还有什么别的生意？”

“洋烟还是国烟？”

“洋烟，而且要得多。”章志国说，吐口烟，“他们是益阳人，在益阳搞批发。你有好多烟他们要好烟。你自己去跟他们谈谈，他们都是相当够朋友的人。”

冯建军便随着章志国向章志国家走去。章志国已不住在从前住的那处地方了，而是住在一栋新建的六层楼的两室一厅里，他家住的那几间平房已拆毁了，那儿又要建一栋居民楼。章志国的客厅里坐着两个年轻人，一个长一张宽大的脸，脸上有些坑坑洼洼，姓易；一个剪着平头，大嘴巴，姓代。“易哥，代哥。”章志国分别向冯建军介绍说，又指着冯建军向他们两人介绍，“冯哥。我们是老朋友。”

“冯哥。”易哥伸出手给冯建军握。“看冯哥的年龄，只怕比我小点罢？”

“你哪年的着？”冯建军问他。

“1958年的。”小易说，用劲捏了捏冯建军的手，表示友好。

“同年的。”冯建军笑笑，“你几月的？”

“那就无所谓了。”小易说，松开手，坐下，“我听章哥说，冯哥做洋烟生意做得蛮红火，做了好几年了罢？”

“有几年了。”冯建军说了声，很自以为是地坐下了。

小代的年龄看上去比他们小几岁，“抽烟，冯哥。”他递了支万宝路给冯建军，“我们还是要找你帮忙的，先抽支烟。章哥说起你来，胸脯都快拍烂了。”

几个人说了气这样的话，话题就转到了正题上。“冯哥手上有洋烟没有？”小易瞧着冯建军，“我们特意跟章哥从益阳到长沙来搞洋烟的。”

“我这回跟两个朋友到益阳去玩，”章志国喝口茶，“在益阳结识了这两位朋友，他们在益阳搞烟酒批发，生意做得很大，你有好多烟，他们全要。”

“我现在手上不多。过几天我再到广州去进，”他说，一双眼睛很无所谓地瞪着他们，“你们要得多，我那里现在只有一箱多烟了。”

“给我们，省得我们白跑。”小易说，笑笑，又递支烟给冯建军，“帮个忙。我们是特意跑到长沙搞洋烟的。”

冯建军接过烟夹到耳朵上，“那好说。”冯建军说，对他们一笑，“价格还是一样的，别人在我手上拿什么价，我给你就什么价，可以不？”

“健牌是好多钱一条？”

“五十五块一条。”

“希尔顿呢？”

“希尔顿三十四一条。”

“这么贵？”

“长沙街上，希尔顿一包卖三块八或四块。”

“健牌呢？”

“六块，盒健卖六块五。”

“我们要得多，有点少没着？”

“没少。”冯建军盯着小易那张一副讲义气的宽脸，“我们都是冒着被没收的危险，从广州胆战心惊地走私来的。你要晓得一没收，钱就到人民政府的口袋里去了。”

小易举起手挠了挠自己的头发：“好罗，就按你冯哥的价成交。什么时候去提货，你把个时间给我们？”他说着，望了眼他的朋友小代：“我们最好是能够马上去提货。”

冯建军瞥一眼坐在一边的李跃进，后者从进来起就一直是那么一副样子坐着，一条腿搁在另一条腿上，大口大口地抽着烟，望着他们说话。“你带他们到王向阳那里去？”他安排李跃进：“你跟向阳说，我要你带他们来拿烟。”

“你最好是写个条子，”李跃进说：“一下拿这么多烟走，怕向阳万一不肯，怀疑我在中间有什么‘路’，害我白跑一趟。”

冯建军就趴在桌上三言两语写了几句话，交给李跃进，接着就站起来要走。李跃进追出来，章志国也跟了出来：“建军哥，”章志国走上来，拍了拍冯建军的肩膀：“你给了我面子，我章志国会记得你。”

“莫讲这种话。”冯建军笑笑：“这些益阳人都很讲义气的。”章志国（他原本就是益阳人，他家的亲戚都在益阳）又向冯建军介绍说：“你莫看他们样子不恶，打起架来很忘形，命都不要的！你和他们交朋友，我保证你不会有亏。”

“到时候再看。”冯建军不屑于跟他们交朋友的神气一笑：“好的，李跃进你就带他们去拿烟。我还有事。”接着他发动摩托车，走了。

7

冯建军把摩托车停在办事处的车棚里，上到三楼，掏出钥匙拧开房门，张小英不在，只是一片绿色展现在他眼前。他把头盔搁在椅子上，脱下罩衣，打算睡一觉。这几天，两人恩恩爱爱得太多，腰有些酸，精神也不是很正。他躺到床上，扯过毯子盖到自己肚子至胸脯上，眼睛就望着窗外白白的天空。他点了支烟，打算拍完这支烟再睡觉。现在我得重新组织一个家了。他想。在这个家里再不能有暴力行为了。彭嫦娥的性格之所以变得这样犟，是在我的拳头下成长成这样的，但愿她能在大学教师身上找到爱。我真的惟愿她好。她最开始是个对我百依百顺的女人。他记起十年前的一天，他们一起到文化电影院看电影时，她脸上只是一片善良和天真。她的那双画眉眼儿里，除了善良就没有其他东西了。他的军帽被一个年轻伢子抢走，他去追却没追到后，她的眼睛里露出的只是一片难过，仿佛错误不在那个年轻伢子而在她身上似的。

“我把她改变了，”他自语说。

他在床旁的玻璃烟灰缸里按灭烟蒂，正想合上眼睛睡觉，却听见脚步声一路很重地直朝这间房子奔来，接着就是一片敲门声和刘建国叫他的声音：“冯建军，冯建军。”

冯建军打开房门，刘建国说：“我看见车棚里有你的摩托车。”

“我才回来。”他说。

“是的，我一个小时前来，还没看见你的摩托车。”刘建国说，坐到椅子上：“张小英说你跟李跃进一起出去了。你们搞什么事去了？”

“两个益阳人要烟。”冯建军说，坐到铺上打个哈欠：“你现在搞什么？”

“我准备自己开个书店，”刘建国眉飞色舞地说，“黄泥街好多开书店的老板都发了大财。有个人，我简直是望着他发的财，去年一年就赚了起码是五六十万。他盗版了很多金庸的新

武侠小说，全国发行，赚得不听见。”

“盗版违法不？”

“违法别人也不晓得。”刘建国说；现在的人胆子越来越大了，根本就不晓得什么叫做犯法。这个社会太容易赚钱了。还有几个做黄色书刊赚了钱的，不过没赚得那么大。所以你现在不要用犯不犯法来看这些事。你不是一直在干违法的事？”

“我这种违法最多是被人民政府没收烟，只是一种经济损失，背钱时。”冯建军说，用劲伸了个懒腰；“不会抓到牢里去判刑。我心里有底。”

“别人也是这样想的呢。最多就是抓起来，判几年刑。”刘建国站起来；“啪”地按燃气体打火机，点上一支烟，坐到了张小英的床上。“我找你，想扯二千块钱。”

冯建军对他的屁股坐到了张小英床上，心里很是不悦，又不是没有椅子。这张床是只有他和张小英睡觉和坐的。但他没说出口。“借二千块钱做什么？”他问。“我自己开了个书店，”刘建国说；“现在要印一本书，这本书绝对赚钱。开印要二万元，我手上还差几千块钱。”

“你这一年来赚了钱吧？”冯建军瞥他一眼。

“在黄泥街混了二年，还不赚点钱，也对人不住。”刘建国这么说；“你怕我是李跃进那号混世魔王！跟你讲明的，这二年我也赚了三万多块钱，但自己也花了一万块钱。不然的话，兄弟也不会开口找你借。”

“那你瞒得很紧，”冯建军用一种刮目相看的神气瞅着他；“你什么时候开了书店我都不知道，你什么时候开的？”

“就是今年3月份。”他说；“开在黄泥街，营业执照上写着刘建国，注册资金二万五千元。我骗你不是人。不信，你就可以骑摩托车到我书店里去参观。”

“那你是有打不现形的人。”冯建军深有感触说，越益用一种刮目相看的眼神望着他，“难怪长期不见你的影子。难怪难怪。你连我部不告诉。你也太不够朋友了。”

“我是事情还没做得很漂亮就不说的人。”

“你什么时候变成了这样一种人？”冯建军简直不相信地瞅着他；“你今天不找我借钱，你只怕还不会对我讲，是不？”

“这二年做生意，学会了闭紧嘴巴不宣扬自己。”他抱歉地笑笑；“我本来是准备搞得有声有色后，再请你们到华天酒家去玩。真的咧。”

张小英推门走了进来；“一屋的烟。”她进门就说，赶紧就把门窗大敞。

“你相信不？”冯建军望着她；“刘建国开了个书店，有几万块钱的资金？”

张小英一笑，忙为刘建国泡茶；“刘建国这样说，我相信。要是李跃进这样说，我就不相信。”她把茶递到刘建国手上时说。

“怎么办呢？”冯建军瞅着她。

“刘建国读初中的时候就很有心计。”她笑笑；“我那时候就看出来了。你和李跃进是冒头鱼，刘建国是那种不叫的狗，常言说，不叫的狗才咬人。”

“不要这样形容我，我又不是个坏人。你跟说坏人一样。”刘建国笑笑说。

“我又没说你是坏人。”

“但是听上去跟说坏人差不多。”

“抱歉抱歉，你莫计较。”张小英摇摇手，做出抱歉的模样一笑；“我是说你做事稳重，不做就不做，一做就要一鸣惊人的。我用词不当。”

“跟你们讲老实话，”刘建国脸上有些得意，因为这是他意料中的事。“我一是自己忙不过来，二是确实想到时候让你们吃一惊。我甚至想，等我努力一番，把自己的书店发扬光大了，再让你们吃一惊。”

“是的是的。”张小英同意他的观点；“就是应该这样。不要八字还没有一撇，就让大家都觉得你发了财。”

“枪打出头乌，雨打冒头鱼。”刘建国笑笑，点了下烟灰，

“我仔细想过一番这句话。我认为做生意，一定要做得不显山露水，省得别人眼红你。不做声才最好。”

“那你将来可以发大财。”张小英表扬他，“做事就是要像你这样沉得住气。有的年轻人把缴用（钱）贴在脸上，穿金利来的衬衣、老爷车的西装和老人头皮鞋，到处耀武扬威地走来走去，看上去很有钱，其实屋里空空如也。你在暗中努力，就可以发大财。”

“过年的时候，我和几个做书生意的朋友去开福寺烧香，”刘建国被张小英表扬得控制不住自己了，不觉就盯着美丽的张小英卖弄道：“我是不想对人说的，但你们是我最好的朋友……那个看相的老鳖，说我是贵人像，又生得逢时，说我五年内有大财发，说我鼻梁生得正，财源茂盛，说我耳朵生得贵，自有贵人扶，五年后会大红大紫……”

“你听那号人胡说，那你叫做睡了没醒。”冯建军听得不舒服了，当他瞥一眼张小英，见她那么相信地听他说且直点头就不愿再听他描述前途地打断道：“看相的不说好话，你会把钱？这号东西都信不得。”

“那倒也是。”刘建国很会转弯，立即就把他脸上的得意收藏起来。“我还要靠冯哥这样的贵人助我，冯哥不扶我一把，那我就卵一筒了。”

冯建军听了这话心里舒服，他瞧了眼他心爱的张小英：“等下李跃进会把钱送来。”他又望着刘建国：“他带着两个益阳人去向阳宝那里拿烟去了。慢点会来。”他说完这句话，打了个哈欠，眼泪水都打出来了点儿。“我这一向都没睡好觉。”

“是跟嫂子搞多了罢？”刘建国用一种很亮的眼神瞅一眼他，又瞥一眼张小英。

“不是的咧。”冯建军否认：“这一向天天晚上在外面打桌球，常常打到半晚上才回来，一脑壳都是桌球，没睡得觉。”

刘建国马上就投其所好地与他讨论打桌球，两人讨论了气打桌球，就听见李跃进和王向阳一路歌声地走上楼来。唱歌的是李跃进，他用一种假喉咙唱《霍元甲》里的主题歌道：“昏睡百年，国人渐已醒，啊……”他就是这么昂着脑壳，唱着《霍元甲》，一副不想事的模样走了进来。但是他一看见刘建国坐在这里，他的歌声就打住了，就跟录音机突然被人关了一样。“你的歌唱得蛮好听呢，”刘建国找他搭腔说。

“我一路被他的歌声熏陶得要死。”王向阳控诉说：“从走出我家的门开始，一路上歌声不断，听得你人都急死。他唱他的歌，你跟他说话，他都不搭腔。”

冯建军感觉到，李跃进唱歌就是有心事，他一般是心里有什么不愉快的事就用歌声来消灭它，从前他是以练铁砂掌来宽心，现在他是以唱歌来排泄苦闷，仿佛歌声真的能疏导他心里的障碍似的。“他不相信我呢，”他说。他是指王向阳不相信他而要跟着他来见冯建军，以证实他没有在中间玩什么名堂。

“我哪里不相信你？”王向阳不承认：“你莫错怪要不？”

“我再宝，这我还是看得出来。”李跃进说，眼睛一瞪，有点要发气的形容。但他马上又把自己的火气息下了，就跟他进来时把自己的歌喉止住了一样，声音也降低了八度：“我虽然没读好多书，但你心里想什么我还是晓得，人的感情基本上是相通的，朋友。”

“我不跟你争，”王向阳想辩护但又止住了：“免得伤和气。”

“我也不想跟你争。”李跃进声音又变粗了：“我再蠢，心里还是有一杆秤。”

“都莫争最好。”张小英说，为他们一人泡了杯茶：“你们都是血气方刚的男人，都有自己的个性，一争就会伤感情。最好莫争。”

五个人说着话，李跃进把一大沓钱往床上一甩：“你点下罗。”他说了个数目，脸上还是那种有气的样子。冯建军估计他是对坐在他床上的刘建国有看法。自从刘建国把他抛在拘留所置之不理后，他就觉得刘建国在感情上背弃了他而不痛快。从此他对刘建国总是敬而远之，除非在冯建军家碰见而说上几句话外，基本上不来往了。“他发他的财，关我卵事。”他曾经

这么对冯建军说，不屑于刘建国所干的一切的样子。

冯建军没有点钱，他刚要分出二千元来借给刘建国，王向阳说：“明天我们去广州，后天会有军车去广州拖货，上午我表弟打电话到我店里告诉我的。”

“好罗。”冯建军说，瞥着刘建国，“过四五天再借二千块钱给你要不？明天我要去广州搞烟。既然有军车，我就想多搞点烟。”

“那你先借一千块钱给我。”刘建国说，“我再去找其他朋友借。印刷厂等着我送钱去开印。时间就是金钱，你就借一千元给我算了，另外的钱，我再找别人想办法。”

冯建军点出一千元递给了刘建国。刘建国把一千元放进一只牛皮包里，“你们坐，”他说，一副要走的样子站了起来：“我还有事。”

“什么事？”冯建军瞅着他，“等下我们一起去饭铺里吃晚饭。”

“我还得去找别人扯钱，印刷厂等着我送钱去开印。”他说完这句话，人就走到了门口，正打算更进一步往外走，冯建军喝住了他：“莫走罗，要讲得信。我今天离了婚，正好你们又都在这里，请你们吃一餐离婚酒。走什么走？”

刘建国瞥一眼阴着脸望着这边的李跃进：“这里有人不喜欢我在这里。”

冯建军和张小英都知道他所指。“哪个？”张小英故意这么声明：“我没不喜欢你啊。”

李跃进这时心情开朗地笑了下，走到窗前唱起了歌，当然是自我宽慰地哼唱。刘建国一笑，放下包，重新坐下，点上了冯建军递给他的烟。

8

张小英今天很高兴，脸上红灿灿的，且特别温情和贤惠，她觉得今天她的身份才名正言顺，仿佛今天以前她在他们中间的身份就有点不明不白似的。她的高兴来源于冯建军今天终于离了婚，而她期待这一天起码期待半年多了。最开始她没有这样想，她只是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是跟他继续保持这种关系还是把他赶回家去！后来她越来越喜欢上他了，就期待着这一天，就如我们期待某件事情一样，这一天跟久违的太阳终于出来了似的，降临到了她的生活中，当然就显得特别灿烂！

“我发现今天小英很高兴，”刘建国在饭桌上恭维她：“人都显得漂亮些。”

“我当然很高兴，”张小英笑笑，那种笑容很妩媚：“现在别人要说我，也没有话说了。今天我才觉得自己是冯建军的女朋友似的。”

王向阳一笑：“你今天以前是他的情人，现在你是他的女朋友了。”他开她的玩笑：“你心里有什么疙瘩和顾虑，现在都可以丢掉了。来，我敬你一杯酒。”

“小英，我为你高兴。我先敬你一怀。”刘建国举起了酒杯：“你今天特别漂亮。我都嫉妒起冯哥了。小英，我们干杯。”

“小英是你叫的？”李跃进有意见了，眼睛珠子往上一翻：“你叫得这么亲热是什么意思？小英的名字是冯哥的专利，你没资格叫。”

“好好好。我犯了错误。”他认错地一笑，举起酒杯：“张小英，我们干一杯。”刘建国很大器地看着张小英笑笑：“为你的幸福干杯。为冯哥永远爱你干杯。”

张小英笑着摇头，表示她喝不得酒，尽管有一杯酒摆在她的胸前，她没有端。

“这一杯酒你无论如何要喝下去。”刘建国望着他，上纲上线：“这是关系到冯哥是不是永远爱你的问题，关系到你的幸福！”

张小英摆摆手：“我咽不得酒。我一咽酒就会醉。”她说：“我用茶代替好不？”

“茶不是酒，味道和意义都相距太远了。”刘建国盯着她：“我要和你干杯。”

“我喝不得酒。我一喝酒就心直冲。”

“这杯酒意义重大，你要明白。端起酒杯于罗。”冯建军站起身端起了那杯酒：“我代替她喝这杯酒，你同意不？”他友好地看着刘建国：“同意就干杯！”

“我不同意，我只和张小英干杯。”他坚持说；“在我心里没有人可以代替她。”

“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冯建军问他。

“这句话的意思很明白，连小学生都懂。”刘建国把酒杯放到桌上，不愿意碰杯；那就是你不能代替张小英。”

这杯酒终究没有喝下去，张小英不敢喝，要喝她也只同意抿一口，而刘建国坚持要她一口喝尽。冯建军代替她喝，刘建国也不同意。争执了一气后，这杯酒最终还是没有喝。王向阳见双方为此都要生意见样的，忙把话题引到了别的事情上。他说起了他们街上几个年轻人打架的事，而起因又简单得吓人。于是大家又把注意力放到了这件打架的事上，各自说着自己的看法。一桌饭自然是吃到晚上八点多钟才各自回家。

9

冯建军和张小英一走进房里，张小英就如一只绵羊样偎在了他怀里，很深情地偎着，一只白白的纤纤的手在他脸上抚弄着。“我今天才觉得你真正是我的。”她说；“我觉得我们两人有爱情基础，我们读初中的时候就相爱。我觉得我那时候其实也喜欢你，看见你盯着我看，心里真的很高兴，觉得有个男同学注意我。”

冯建军抱住她；“别人说，十个初恋九个难成功。”他对自己的今天很满意；“我觉得我是第十个。我会很爱你，不会让你再从我身边飞开。”

两人说着情话，说得两人又都产生了那种愿望。冯建军解开她的衣服，让她的两只丰乳暴露在他眼下，伸出一只手去爱抚着。“你冷不？”他怕她感冒道。

“我不冷。”她说，看着他。

他把她抱住，他的脸埋在她乳房上，听她的心跳似地听了很一气，然后他把她按在床上，压在身下，就开始深情地舔着她的身体。她抚着他的头，一只手紧紧抓着他的一只手，开始蠕动起来，对他说：“我要你我要你……”

她显得被他吻得很难熬，她哼了起来，说着很多不堪入耳的情话，身体不住地扭动，希望他进入她的身子……这在他看来，她是一个真正的女人，一个有着七情六欲的女人，一个深深爱着他的完美的女人！她是他的天空，她的海湾……他开始进入她的身子了，他觉得他进入的不是一个女人的身体，而是白云飘飞的爱的王国。

10

冯建军从广州运回来了十八箱洋烟，八箱健牌、四箱万宝路和六箱希尔顿，这是他第一次大着胆子干的最大的一笔买卖。他这次把烟卸在李跃进家里，只等二个益阳人来拿。他在李跃进家里喝了杯茶，就起身往养父家走去。张小英的房间是那种办公室似的房间，没有卫生间洗澡。养父家里有卫生间，还有个热水器（他找人安的），他的换洗衣裤都扔在养父这里了。他走进养父家时，养父正在卫生间解大手。他坐在沙发上抽着烟，等着养父出来。不久养父出来了，提着裤子，一脸憔悴和灰暗。

“爸爸，”他瞥着养父；“你老人家脸色不好。”“我解大手不出。”养父说，一脸艰难的样子；“这几天都是这样，想解手，肚子疼，肛门发胀，但蹲下又屙不出来样的，每次都只屙得出一二点。”

“你老人家到医院里检查没有？”他问养父。

“没有。”养父说；“到厂医务室拿了点药吃，可不怎么奏效。吃了没用。”冯建军看着养父，养父还没到六十岁，但样子很苍老了，眼眶周围刻满了深深的鱼尾纹，目光一片浑浊，犹如搅浑的池塘似的。刚毅从他脸上消失了，就如一只帆船从视野里消失了。从前那两片嘴

唇是可以吃下任何苦难的，现在这两片嘴唇显得虚弱无力。且有些浮肿的样子，就像朽木上长出的两块蘑菇，在风中颤索。他感到自己太沉溺在自己的生活中而没关心过养父了，这个养父可是生活中真正的孤独者，一个掉在回忆的陷阱（对江笑月的回忆！）里而不能自拔的男人呀！爸爸，我明天陪你到医院里看看。”他动了恻隐之心：“人老了，身体很要紧的。”

“怕是要到医院里去看看了，”他老人家没什么把握道。不好意思地望着他。

11

第二天，冯建军一早就陪养父去了第三医院。养父这一走进进去就没再出来，检查的结果是肚子里有个肿瘤。医生把冯建军从养父身边叫开，叫到走廊里，一脸庄重地告诉他：“你父亲是癌症，”医生说：“结果已经出来了。”

冯建军感到一阵心寒，以致全身起了层鸡皮疙瘩。癌症是什么他可太清楚了，李跃进的父亲就是鼻癌死的。“有什么办法吗？”他望着医生：“我爸爸还没过过好日子。”医生说：“做手术，把肿瘤割下来。”

“这会有生命危险不？”

“这我不能保证。”医生说：“病情是千变万化的。有的做了手术几年了，现在还很好的，有的病人开了刀后活了一年，有的甚至几个月就死了。”

“那么说你们不能保证？”他瞪着医生。

“任何人都不能保证，”医生说：“所以动手术，需要你们家属签字就是这个原因，而且还需要你们家属配合治疗，不能让病人知道而使病人情绪低落，增加心理负担。”

冯建军心里颇不是味，他觉得自己这几年太不关心养父的一切了。现在养父的身体已经一塌糊涂了，他心里有种很深的负疚感。“爸爸，”他瞅着养父：“要动手术，您肚子里有点小毛病，医生说只有开刀才会好。”

养父瞧着他，用那种浑水的目光瞧着他：“嗯，”养父一副逆来顺受的表情说：“动手术就动手术。是不是癌症？”

“不是的。”冯建军说：“只是一点小问题，开了刀就会好。”

养父患的是大肠癌，吃药打吊针，如此等等地住了一个月院后，才躺在手术台上接受手术。手术做了六个小时，冯建军在手术室外一支烟一支烟地抽着，李跃进陪着他，说着话。“我养父是来到这个世界上受苦的人，”他对李跃进说：“他是个农民，参军，上朝鲜战场，转业后，三十几岁了才把自己的童男之身献给我养母，而我养母是个结过二次婚的女人，比我养父还大二岁，但我养父爱她爱到了骨头里。养母要不是国民党军官的姨太太，养父也不会那么倒霉。我养父的一生很不抵。”

“是不抵，”李跃进想想他的话道：“连没享受过。”

“享受？我怀疑我养父连享受两个字都不晓得写。”冯建军说，狠狠地吸口烟，将一大口烟吐到一只飞到他脸前的苍蝇身上：“他来到这个世界上就是受苦的。”

医生从养父的肚子里割出了一大碗脏兮兮的东西，足有三四斤，那是整条大肠，还有长在大肠上的肿瘤。现在养父的肚子里没有大肠了，只有小肠和直肠。养父从麻醉中醒来后，睁着两只迷茫的眼睛瞅着养子：“建军，麻烦你了。”这是养父说的第一句话。

“不麻烦。”冯建军说。

这是晚上八点多钟，张小英也在病床前。她望着养父，轻声叫了声“冯伯伯”。养父看着这个养子很爱恋的年轻女人：“麻烦你了。”养父又说。

“不麻烦。”张小英说，不好意思地笑笑。“我们都盼望您快点康复。”

几个人说了一气话，养父又迷迷糊糊睡着了，冯建军用摩托车送张小英回家，接着又赶到医院，打开躺椅，在养父身旁睡下了。

次日上午，H机械厂的领导来看养父，提着香蕉、苹果和人参蜂王浆。厂领导问养父对厂里有什么要求，养父说希望厂里出钱请一个人来招呼他，因为冯建军有他自己的生意要做。厂领导立即就答应了。下午，养父的一个老同事便来了，他是厂领导派来照料养父的。他姓肖，老肖说他来招呼他几天。养父让冯建军回家去好好睡一觉，这几个星期的晚上，冯建军都是在医院里度过的，蜷缩在躺椅上，身体都没好生伸直过。

冯建军回到家里，平平稳稳地躺到床上，伸直腿，一支烟还没拍完，瞌睡虫就爬进了他的脑海，便在那儿吞噬他的理智。他把烟按灭在烟灰缸里，立即就进入了梦乡。他梦见了小时候，梦见养母江笑月检查他的作业本，他听见江笑月问他：“你长大了做什么？”他说当科学家，江笑月就要他还说一遍。“你再说一遍。”养母说。

“当科学家。”他回答说。

他的梦是张小英弄醒的。张小英打开门，见他躺在床上，就走上来亲他的脸，他醒了。“你想我吗？”他一笑，高兴地捧着她的脸说。

“想。”她说，用手指刮了下他的鼻子。

两人就搂在一起，搂得很紧。“我们什么时候结婚？”她说。

“那要等我养父出院后再结婚，”他说，“总不能他在医院的病床上躺着，我们却在屋里办喜事。别个会怎么看我们？”

“当然是要等你养父出院了再结婚，”她说，“我是说，我们应该开始做准备了。”

“准备是很简单的事，”冯建军骄傲的样子，“喊辆汽车到街上车一圈，什么东西就都进屋了，家具都摆在百货商店。简单得吓人。”

两人说了气这方面的话，充分想象了一番未来的生活，两人正想做爱，一阵脚步声直至他们房门口停住了。李跃进在门外敲门。冯建军回答说：“等一下。”

两人穿好衣服，张小英站在镜子前整理自己的面容时，冯建军开了门。“你们蛮恩爱啊，真是抓紧时间干革命。”李跃进笑笑说，走进来。他身后是小易，那个益阳人。

“冯哥。”小易客气地打招呼，一脸讨好的笑容。

冯建军点了下头：“我在医院的这一个多月没睡过一回好觉。”他解释睡觉的原因说，似乎不想让李跃进认为他们性欲太强烈了。“回来补睡眠的。你也晓得医院的那个环境，我又是要睡早觉的人，清早打扫卫生的护士就进来了……”

“我们理解你罗。”李跃进意味深长地笑笑，“大白天在屋里睡觉，半天不开门，当然比睡在病房里有内容得多。”

冯建军看他一眼，又瞥一眼张小英，见她在忙着为他们泡茶，就不再反驳李跃进什么的，而是瞅着小易：“几时来长沙的？”他说。

“刚才我和易哥一起到了医院里，易哥客气，买了一大堆东西看你养父。”李跃进说，“你养父说你回来睡觉了。”

“你搞起这客气？”冯建军望着小易。

“不好意思，临时买点水果去看你养父。”小易说，一脸的爽朗。

几个人说着话，冯建军答应过几天就去广州搞烟，送他俩出门时抱歉道：“对不起啊，害你空跑一趟。”

小易笑笑：“没关系，你们睡觉，打扰你们的瞌睡了。”

冯建军把他们送到楼梯口，走回来，关上门，又搂住了张小英。她说：“这个小易样子不声不响，但我从他看我一眼的眼神里，觉得他的眼睛里有凶光。”

“我没有这种感觉。”冯建军说。

“我感到那种眼神是一种不怕事的，有点征服欲的眼神。”她表情严肃地描述说，“给我的感觉不好。你最好少跟这种人来往。”

冯建军很相信她的眼力，他觉得她看人是比较准的。“我会留神。”他说，“他和章志国是朋友。章志国说他很讲义气。”

“我觉得你不应该再做这种走私烟生意。”张小英有点忧虑的形容，“虽然不算犯法，但是违法。你还是应该做点正当生意，靠得住些。你现在也有几万块钱，要做正当的生意也可以做了，何必把自己放在这条路上呢？你每次去广州，我都替你担心。”

“这有什么好担心的？最多就是把烟没收。”

“真正把你的几万块钱烟没收了，你又不舒服。我想哪个也不会很舒服……”

“你不要说了，我会收手的。等我再赚几笔钱，我就收手做别的生意去。”

“你做正儿八经的生意，我睡觉都安心些。”

“我会寻一个好事情做的，你不要替我操心。我这个人运气还是可以的。”

两人说了很多这方面的话，不久就到了吃晚饭的时间，张小英从他怀里挣脱出来，亲了他一下，就忙着做饭，冯建军却抓着这个时间又睡了会觉。

13

冯建军又去广州进了几次烟，都很顺利，而进烟不再被销路所困扰，便希望能尽最大的力进更多的烟赚更多的钱。九月份的一天，他本来准备动身去广州，可是养父病情忽然恶化了，他只好打消了去广州的念头，守着养父，不想出现那种局面，就是养父去黄泉的路上，身边没一个亲人。于是他天天守在医院里，早早晚晚地陪伴着养父，瞅着养父那张苍老灰暗的脸，一颗心却掉在童年的时代里回忆着养父对他的恩情，不觉就更有理由感到养父是个逆来顺受的大好人。一天上午，小易来到了医院，他是来拉烟的，还从益阳带来了一辆屁股后面浓烟滚滚的农用卡车。随他来的还有李跃进，他到李跃进家拖烟，李跃进告诉他，冯建军还没动身去广州，他就急急忙忙地赶来了。他心里是有点气的，因为约好了今天来拉烟，但他在冯建军面前没流露出来。

“我两万块钱都带来了，”他说，哗啦一下拉开黑皮包的拉链，将钱展示给冯建军看，以证实他白白跑了一趟。“还叫了一辆汽车来了。”

“对不起，对不起。”冯建军说，“刚好要动身去广州，我养父的病情却突然加重了。你也晓得，我没有别的亲人，养父对我恩重如山，我总不能丢下不管。”

“现在你养父的身体状况好些了么？”

“今天又好一点了，早两天连话都讲不出了，瞳孔都放大了一样。”

“你什么时候去广州？”

“如果我养父今天的病情稳定了，我明天，最迟后天就去。”冯建军见他提着两万块钱，忽然想干就干一回大的，以后就不干了，免得张小英担心他：“你如果信任我，就把两万块钱放在这里，下个星期你来拿烟就是。”

“可以罗。”小易说，“那就一定要有烟啊。你写张收条，到时候好说话些。”

冯建军顿时觉得他没把他当朋友看，从这句话里，他体会到了对方对他不够信任。当然两万块钱也不是一笔小数目。他写了收条，递给小易，小易把黑包交给他。几个人说着话，他把小易送到医院门口，就见小易跳上一辆农用卡车，于是农用卡车浓烟滚滚地朝前驶去了。李跃进说：“他刚才尽是意见呢，说你吊他的胃口，一脸不高兴。”

“我觉得他这样的人不能做真朋友。”冯建军想起张小英的话说，“张小英说他这样的人很厉害，而且对人不留情面的。张小英不喜欢他。”

“他在我屋里的时候好大的火气呢，他麻花样的！”李跃进不屑于他的火气说。

张小英曾对他们的关系作了分析，她说，他和他交朋友是一种利用他的关系。他们为什么就不去广州进烟？这是他们把这种风险留给他冯建军这样的人承担，从长沙到益阳没设检查站，因而不会有风险。“他们比你耍狡猾。”张小英判断说：“你莫以为他们表面上叫你冯哥冯哥，他们和你只是一种生意来往。他们未必就不能去广州？广州又不是外国，他们宁愿少赚点钱，把风险留给你去冒，他们比你狡猾。你莫淡看他们。”

“我心里非常清白这些人。”冯建军对李跃进说：“小英把他们看得很清楚。”

“张小英绝对是个聪明女人。”李跃进赞誉道：“我知道。”

“张小英不想要我做洋烟生意了。”他说：“戏也准备还搞两次就收手做别的生意去，做家电生意。到时候你来帮我。”

“你的事情，一句话。”李跃进说：“我帮你守店子还是守得。”

冯建军笑了笑，接着打了一个很大的哈欠。“到时候是需要你的。”他说，点上一支烟，一抬头，瞧见一伙人前呼后拥着一个满头鲜血的年轻人（两个扶着这个年轻人的人身上均是血），朝医院里急匆匆地奔来，从他们身旁急急忙忙地过去，朝急诊室奔去。

“这肯定是打架把脑壳打开了。”李跃进估计说。

冯建军吸口烟，吐出来：“现在的年轻人打架都敢忘形。”他说，咳了声，把视线从医院门前移到了天上，几只鸽子正从他的视野里向远处飞去，变成了几个点。

14

星期三，冯建军和李跃进、王向阳去了广州。这一次因为带的钱很多（冯建军带了七万元，王向阳带了四万元），三个人一人带了一把八寸长的三角刮刀，用旧报纸和人造革做了刀套，将三角刮刀插在背后的皮带里，遇到抢劫时好拔出来反击。现在社会秩序很糟糕，看到你提着包就有人想袭上来搞你，一把刀子抵着你的腰，只要你动一下，刀子就进去了，可以只进去一厘米，让你知道疼，以示“再叫就要你的命”的警告，自然也可以进去六寸或者八寸。他们三人带着刀子就是防备这种人。

“我打算还搞两次这样的生意，就不搞了。”冯建军对王向阳说。

“你不搞我也不搞了。”王向阳说：“我们做别的生意去。”

“主要是张小英不放心。她说只要我去广州，她晚上就睡觉不着，生怕我出事。”

“张小英是个可爱的好女人。”王向阳赞美说：“这个世界上好女人真的少。”

“潘冬梅也是个好女人呢。”冯建军说：“我觉得你潘冬梅也很做得体贴你。”

“她比我小七八岁，做得什么鬼体贴？”王向阳说：“只是我招呼她。”

他们在广州住了三天，主要是找车，军车的希望是没有了，因为王向阳的表弟突然被责令复员了。他们想找一辆车门上画着企鹅的冷藏车运，因为这种往广州拖肉的车，拖回头货回长沙时很少被仔细检查过，往往是打开车门看一眼，见是蔬菜水果什么的，就懒得往里面“深入”地放行了。但是他们没遇到这种车，那几天，这种车没出现。冯建军想起益阳伢子这两天就会来长沙拉烟，心里不免就烦躁。他是肯定不见到他冯建军就不会离去的，因为他放了两万块钱在他手上，那么他不是去医院找他，就会去办事处寻他。他想起张小英会面对这么一个眼里有凶光的男人，心里就有些慌乱。这样的男人，面对一个如花似玉的漂亮女人，会有些什么举动呢？

“你不应该把小易带到张小英那里去。”他突然谴责李跃进说。

“他来找你，”李跃进说：“我还不是就带他去找你罗。”

“你不要带，这样的人，我们又对他不了解。”他一脸不安和烦恼地责备李跃进：“他利用我们，我们赚他的钱，要保持距离。”

李跃进躺在床上出一口粗气，瞥一眼冯建军，吹起了口哨，吹一首抒情的歌，眼睛望着

窗外远远的一栋米黄色的大厦。这是他心里不愉快的表示。

冯建军没再责备他，把头靠到沙发背上，眼睛也瞅着窗外。他很烦，一是担心养父的身体，二是担心张小英。也许他是太爱张小英了，而把张小英视成了是人都想强暴的美女。他怀疑像张小英这样的女人，真正遇到拿着刀子要强奸她的男人，会束手无策。他曾经在做爱的时候，关心地问她，要是她一个人的时候，遇到一个男人用刀子指着她，要强奸她，她不同意就要一刀子捅死她时，她会怎么办？她回答说：“我不知道。”

他又说：“要是那个流氓硬要强奸你，用刀子抵着你的胸脯，你一叫，刀子就会捅进去，你会不会让他强奸？你说老实话，你会不会？”

“那我会怕。”

“你是说你会让他强奸？”

她点点头。

“你做得对。这只这么大的事。”他对那种想象的可怕场面轻描淡写道：“不要去反抗，免得被刀子捅死。如果真的是这种事情来了，我冯建军也不会怪你。”

现在他想起这番话，又想起她形容的小易那双眼睛里有凶光，心里就特别的不安。烦恼就如一支大军在他脑海里横冲直撞，她毕竟是个软弱的女人，遇到这种事情，只能是兔子样缩成一团。他这么想。“找车去找车去。”他向他们两人发布命令说：“莫睡在房里干等别人跟我们联系了（旅社的一人答应帮他们找车）。走罗，提起点精神看。”

“王哥答应帮我们找车。”王向阳说。

“他只能找女人跟你睡觉，他是个拉皮条的。”冯建军催促他们说：“走罗，走。”

15

他们找了一辆解放牌装着绿油布车棚的货车，这是省外贸下面的一辆汽车，也是往长沙拖回头货，司机自己赚外快。司机是长沙人，见他们说长沙话，当然很高兴。“正好刚才有个老板要用我这辆车拖塑料用品。”司机说：“你们去商量。”商量的结果是把几十箱洋烟放在下面，把塑料用品放在上面，冯建军他们出一大半运费，做塑料用品生意的出一小半运费，因为他的塑料用品充当的是掩盖物，那些塑料用品是塑料脸盆。塑料柄子、塑料食品盒、塑料饭盒、塑料衣架、塑料架子和塑料椅子等等，红红绿绿，五花八门。冯建军决定坐火车回去，一火车比汽车要快一半。“我坐火车回去，”他说：“汽车坐不下。再说，我养父现在在医院里还不晓得怎么样了。”

“你坐火车回去就是。”王向阳说。

“你们两个人在路上要放机灵点，”冯建军交代说：“莫出事。”

“那不会的。”李跃进说：“惟一的遗憾是没在广州‘打一只鸡’，日他娘的。”

“这种机会以后有的是，”冯建军笑笑：“下次保证让你‘打鸡’，只要你不怕染上性病。我是不敢。我怕自己染上性病，不知道，又传到张小英身上，那就完了。”

“你有张小英那样的女人，你当然可以不在外面乱搞了。”李跃进抱怨说：“我那号木脑壳堂客，睡起来没点味，就如跟一团灰面睡觉一样。”

冯建军没再跟他啰唆，他知道李跃进性欲强烈，喜欢谈这些事。这几天晚上，李跃进时不时引诱他去“打鸡”，把男人“打鸡”说成是很正常的事情等等，并说这无论怎么说；也不是不爱自己的老婆了，只是一种换口味，就好像我们经常吃肉，又想吃点小菜一样。但他无论怎么怂恿，冯建军都没动心。“我先走了。”他对王向阳说，对李跃进的“打鸡”要求报以理解地一笑。接着他转身钻进一辆驶到面前的的士，向火车站赶去。

16

冯建军一回到长沙，一下火车，就急急地往幸福街办事处奔去。他首先要看到他心爱的张小英是不是安全美好的，这很重要。在火车上，他的思想全部集中在她身上了，她高兴时做的舞蹈动作，一个又一个地在他眼前美好地晃动。她的腿可以扳到脑门顶上，从后面扳上去或从侧面扳上去姿势都很美。她的腿修长和丰腴，走路脚步很有弹性，当她剥光衣服后，在他眼里她的身体可以打二百分。她对他很重要。

火车是早晨六点钟到的长沙，他从火车站“打的”回家，走进幸福街办事处的大门时，还不到七点钟。张小英还没起床。一年前她有起早床的习惯，那是在部队里练功时保持下来的。如今这个好习惯被他贪睡懒觉的习惯消灭了。只要他在床上，他就不让她早起，他要搂着她睡到八点钟（星期天要睡到九点钟），他的瞌睡完全醒了才放她起床。他的脚步声没惊醒她，她是过了半夜才入睡的。他开门的声音也没惊醒她。她平躺在床上，身上盖着一条红浴巾，准确地说是在肚子上盖着一条红浴巾。她穿着薄薄的绿色睡衣，但睡衣已翻到了大腿以上。两条白嫩的大腿叉开在床上——这是两条比一般女人要显得结实和略粗壮的大腿，也只有舞蹈演员才具有这种充满弹性且美好的大腿。她下身一条肉色的比基尼小裤衩很迷人地展现在他眼前，一边露出了一点阴毛。他伏上去，抱住了这两条大腿。她醒了，用一双睡意很深的眼睛看着他。

“你回来了？”她说。

“是的，刚回来。”他说，“我坐火车回来的。那个益阳伢子来过没有？”他迫不及待地地问，非常认真地盯着她。

“没来。”

“真的没来过？”

“只是刘建国来过，昨天晚上来的。”

“他来做些什么？”

“他来找你玩，还一千块钱给你。”

他觉得在这样美丽的女人面前，任何男人都会心生邪念。“他没对你有别的动作吧？比如说用一些话对你进行挑逗？”他说。

“你有病呢。”她说，“老是把别人往坏处想。”

他把她搂在怀里，他的小弟弟硬得像一根擀面棍。他剥下了她那条比基尼裤衩，于是他进入了这片爱的丛林……当他做完爱，感到踏实地躺在她一旁时，他养父才走入他的脑海，就如一只狗突然出现在他眼帘里似的。“我只躺几分钟就要去医院看我养父。”他说，“不晓得他怎么样了。”

“刘建国昨天晚上在这里坐了好久？”他想起刘建国便说。

“坐了一个多小时罢，从九点钟坐到快十一点钟。”

“坐这么长时间？”他折过头瞅着她，“你们谈些什么谈这么久？”

“他讲他做书生意的事，后来又扯同学方面的情况。后来他又谈他的女朋友。”她笑笑，“他说他女朋友想跟他结婚，他自己有些犹豫，他不是很满意她。”

“他跟你谈得这么深？”

“你别多心，我不喜欢他。”她坦然且关心他身体地瞟着他，“你刚才用这么大的劲，搞得一头大汗，你还是先睡一觉再去医院罢？”

“不行。我只休息一下就去。”他说。

养父还是那么一副样子，看见他只是无力地说了声：“回来了。”

床头柜上有香蕉，都快烂了，养父瞥一眼香蕉，要他吃。“糟蹋了可惜。”养父说。

冯建军不想扫养父的兴，就选了只好点的吃了。“爸爸，这几天好些吗？”他问。

“好一点样。”养父说，“谢谢你关心我，拖累你了。”

“不要说这种话。”他说，眼睛里酸酸的。

他在医院里呆到傍晚，张小英送来一碗鸡汤（饭店里端的），他端着喂了养父几调羹鸡汤后才走。他和张小英在饭店里吃了顿饭，他估计晚上汽车就会到长沙，于是他和张小英就到王向阳家里去等。潘冬梅看见他进来，还以为王向阳也回来了。他不等她问便说：“向阳回来没有？”

“没有。”她这才注意到走在他后面的是张小英。

“我是坐火车回来的，他们应该晚上会到。”他告诉潘冬梅说。潘冬梅为他俩泡茶，随后她召来一个隔壁的女人，四个人就玩起牌来，边等着汽车到来。倒是有几辆汽车驶到王向阳家门前时，按了几声很响的喇叭，他们以为是车来了，结果起身一看又不是。“不是。”潘冬梅走回来说，又坐下重新打牌。

一桌牌玩到深夜一点钟，冯建军很疲倦了，然而汽车没有来。他连续打了几个很大的哈欠后，就决定回去睡觉。“我不等了。”他起身说：“昨天晚上在火车上没睡好，白天又在医院里呆了一天。现在脑壳是晕晕乎乎的，不晓得想事了。”

他和张小英回到家里，脚也没有洗，倒到铺上就睡着了。他朦朦胧胧觉得张小英在为他洗脚，他颇想说几句谢谢的话，但他实在没精神开口说话了。次日上午八点多钟，他还躺在床上，醒倒是醒了，只是还想尽可能地再睡一下。他突然听见张小英的脚步声非常急速地奔上来，而张小英不过是刚刚下去上班。她的钥匙插进锁孔，“咔嚓”一声门开了。她那张脸煞白和失落什么似地出现在他眼前：“建军，烟在宋阳县被没收了。”她说。

这句话如同雷打在他脑壳一样。“什么？”他瞪着她。

“刚才王向阳打长途电话来告诉我的。”她说，仍然是一脸替他着急的样子，“王向阳说要你赶快去。”

“他还说了什么？”

“他只说要你赶快去。”

他感到自己完了，彻底完了，完了完了完了！我要日他妈妈！”他骂了句痞话，激动得想哭了：“这还有什么卵罗！捅我一刀还过得想些。我要日他屋里奶奶！”

“你现在怎么办？”

“还有什么怎么办？只有去看看，看有办法没有！我要日他的娘。”

“我和你一起去好不？”她又添了句：“我怕你在那里乱吵。”

“你去没有用。”他一脸痛苦的形容，“我自己去。他们做不得事咧。我蠢就蠢在对他们太放心了！十几万块钱烟咧，我捣他的娘！他们做不得事咧。”

18

冯建军没有骂错，他们确实做不得事，什么好事都会从他们的指缝中钻过去，变成坏事。他们的指缝关不住水，漏财。他们的脑海里没有第六感官，他们不读书不看报，活在长沙这座尘土飞扬的城市里只有两个感觉：钱和女人。他们不但对别人不负责任，对自己也极为麻痹大意。他们认为活在这个世界上，最主要的一点是不亏自己，而不亏自己的具体体现内容就是在吃上。人是铁饭是钢么，不能跟自己的胃过不去。他们捧着的这种观点是没错的，这是一种自我意识很强且朴素的养身之道！但就是这种“养身之道”让他们的几十箱洋烟泡了汤，成了公家的财物。

解放牌货车载着几十箱洋烟和塑料用品，顺利地通过了广东省境内的关卡，驶进了湖南

省的地盘。他们松了口气，王向阳对李跃进说：“最讨厌的关卡已经过去了。”

汽车在公路上奔驰着，时速保持在七十公里左右，汽车又驶了几个小时，天渐渐黑了，夜色笼罩着这辆飞驰的汽车。不久，宋阳关卡出现在眼前了，几盏白瓷灯在那里闪烁，检查关卡上亮通通的，但是那里只站着两个人，他们在那里说话，抽着烟，对他们这辆汽车驶近没有扬手示意汽车停住，他们的汽车一飘就过去了，扬起一片沸沸扬扬的尘土。

“过去了。”王向阳得意地说，又松一口气。

饥饿感就是这个时候钻进他们脑海的。他们两点多钟的时候在路旁一家个体餐馆里吃的中饭，现在他们的肚子又饿了。那些吃进胃里的饭菜，一部分变成渣子，被排挤到大肠里，等待着从肛门排泄出去。另一部分却被肠胃吸收，供给人体的一切器官享用，然后变成热量从肌肤的毛孔内散发了出来。他们饿了。“我肚子饿了。”王向阳说。

“我肚子饿了。”李跃进说，又加了句：“饿得叫。”

“我肚子饿了。”司机说。

“要寻个地方吃饭。”王向阳说：“就是乡里人炒的菜吃不得。”

“要找个好餐馆。”李跃进说。

“乡里人不会炒菜，没有好餐馆。”王向阳用一双眼睛两边寻找着说：“胃里造反了，咕咕地叫。我们不能跟饥饿过不去。”

这时他们看见路旁一家餐馆里热热闹闹的，坪上还停站一辆绿油油的吉普车和一辆摩托车。“我看这个餐馆可能味道好。”李跃进讲事实说：“好的餐馆才会有人吃饭。”

汽车已经驶过去了。“那就在这里吃饭，”王向阳说。

司机一听就把汽车掉过头，开到了这家餐馆前。几个人跳下车，伸了伸手脚，迈进去时，正逢几个穿制服的年轻人走出来。他们就是前面那个检查站的人，由于肚子饿了，开着吉普车到这家餐馆里来吃饭，并不是这家餐馆的菜味道做得好，而是开餐馆的是检查站某个领导的妻子，他们来照顾领导家属的生意，让领导高兴。他们刚刚吃饱了走出来，准备回检查站去，却见一辆载着塑料用品的汽车驶到了坪上，且跳下来几个操长沙口音说话的年轻人。这让他们中间的一个年轻人不悦，因为他妹妹就是在长沙打工，被一个长沙满哥玩弄了番后，患了精神分裂症，至今还在家里吃药。这个人姓刘，是检查站的小领导，就是他为了讨好一把手的欢心，拉着他们到这里来吃饭的。

“这里面是什么？”小领导走上来说。

“塑料用品。”王向阳说。

小领导不相信长沙人说话的诚实性：“上去检查看看。”他对一个下级说。

那个下级是他的贴身跟帮，也知道他妹妹被长沙伢子玩弄一番后，得了神经病。他走上来，看一眼车箱里的塑料用品，对司机说：“把车箱板扳开看看。”

司机脸白了，结结巴巴地说不清话。检查站的人瞪他一眼，从司机的慌乱中猜测到这里面一定有文章。他们中的两个人走上去，拉开了车箱板的铁门，将车箱板放下，拧亮三节手电筒一照，自然就发现了隐藏在塑料用品下的烟。“这是什么？”小领导问道，盯着他们，马上就把那张脸跌到了地上。

王向阳脸色都变了：“这这这是塑塑料用用品。”他结结巴巴道：“塑塑料调调调羹和和和碗。”

“打开看看。”小领导对他的下级命令说。

“叔叔，抽烟罗。”李跃进想不出别的话道：“真的都是塑料用品。抽烟罗。”

小领导非常生硬地把李跃进拿烟的手拨开，望也不望李跃进：“打开检查，打开检查。”他感到今天有成绩了，声音是不容分说的。

“真的都是一些塑料用品，”王向阳腿打跪地走到他一旁讨好地说：“这么晚了，我们还要急着回长沙。叔叔，难得拆，拿包烟去抽罗。”他把口袋里的一包万宝路掏出来想塞给他，

烟递到了他手上，但是小领导很坚决地拂开了他的手。

“搞什么！”小领导说，声音很不客气。

那箱烟从塑料用品下拨了出来，搁在地上，一个检查站的人蹲下身，哗啦一声撕开了胶纸。于是他拿出了一条红红的万宝路。“这不是塑料用品么。”他说，“这是走私烟。”叔叔，算了罗。”李跃进一脸伤心地求情道：“我们这也是没有办法才这样做。一个拿条烟去抽要不？叔叔放我们一马，求求你们帮个忙。”

“放你们一马是犯错误！”小领导厉声说，昂着一张威严的脸：“报纸上国家三令五申，严禁走私进口烟，你们未必没看报哎？”

“我们不晓得看报的，真的咧。”王向阳说：“叔叔帮个忙好不？”

“这个忙不能帮。”小领导厉声说，对一个手下道：“把这辆车开到检查站去。”

李跃进企图阻挡，他抓住另一个穿制服的年轻人，不想让他爬进解放牌汽车的驾驶室，小领导大声喝道：“你想干什么？”几个箭步走到李跃进面前，那目光就跟两把寒光闪闪的匕首样戳在李跃进脸上：“老子把你抓起来，你无法无天罗！”

李跃进尽管胆量过人，却不敢再阻挡了……

19

十一万元钱的进口烟，就因为他们肚子饿而变成了人民政府的财物。这些进口烟肯定不会被一把火烧掉（不是毒品），而将被当地政府的某个部门削价卖给国营商店，再由国营商店按市场价格卖给消费者。但这已经不是他们的事情了。

当他们在宋阳县东奔西跑，四处求人，把长沙人的骄傲撕得支离破碎，费尽口舌地诉苦，结果仍然一无所获后，冯建军感到这个事实已经长成了一座大山，横亘在他们与当地政府之间，无法达到那个高度，更无法扭变了。

“老子黑汗水流地干了几十年，做贼样地提着胆子，到头来是为人民政府赚了钱。”冯建军满脸凄苦地说，低着头打精神不起了：“过不得想咧。老子真想去杀人了。”你要杀人，我李跃进陪你去杀。”李跃进深感自己对不住他而讲义气道。

冯建军瞥他一眼，那是一种不信任他这句话的眼神。“你真的敢陪我去杀人？”

“你敢去杀，我还不不敢去杀？”李跃进说得很胆气，脸上是那种视死如归的表情：“你冯哥拿得起刀子，我李跃进也拿得起，反正是一世人！”

冯建军将目光从对方那张因讲义气而显得有点激动的脸上移开，心里多少又舒服了点，虽然他一夜之间变成了个一文不名的穷人，毕竟身边还有个不如他但紧贴着他的朋友。朋友是一副跌打损伤药，当你想不开的时候，朋友能让你想开，当你的伤口在滴血时，朋友能让你的伤口愈合。冯建军最过不得想的是，他这几年赚的钱都到人民政府的口袋里去了，而且一点不剩。“我真的想去杀了那个检查站的。”他悲痛道。

“我说了我陪你去杀。”李跃进回答说。

但冯建军只是这样说，他不会去杀人。他的理智还没丧失到要靠杀人才能解除痛苦的程度，虽然他非常过不得想。七万块钱，其中有两万还是益阳仔子的，就这样没了，而没有的原因更让他不舒服，不过是肚子饿想吃饭。这一顿饭真的贵（并未吃成），吃了十一万元！1987年，人均工资不过是一百多元呢，万元户在当时还很吃香。一万元对于很多人来说简直就是天文数字，何况是十一万！

那几天是他一生中最悲伤和想不开的时候。他们住在宋阳县一家肮脏的所谓酒家里，到处是蚊子苍蝇飞来飞去，刺鼻的油烟气味和阴沟及垃圾堆的臭气，从窗外阵阵飘入，然而这一切对于他们三个吃起饭来都不香的人来说，简直就不是一回事了。王向阳解完大手走进来，往床上一倒，对着蚊帐吐口烟：“日他的娘，回去算了。”他不想再在这里呆下去了：“这些

乡里鳖蠢得要死！你跟他们讲不进油盐的。”

“再说钱又没钱了。”隔了气，王向阳又大声说：“我不想在这里磨阳寿。”

“你还一肚子意见，就是你这杂种。”冯建军骂他一句道：“你要是不喊司机把汽车往回开，卵事都没有。”

“这你不能怪我，李跃进说这个店子看上去不错。”王向阳说。

“我没说这句话。”李跃进不承认道。

“你不承认就没意思了。”王向阳火道。

“我是没说这句话。”李跃进发誓道：“畜牲说了。我说了不是人。”

“你真的就不是人了。”王向阳瞪着李跃进，背出李跃进的原话说：“你说‘我看这个餐馆可能味道好！’你还说：‘好的餐馆才会有人吃饭。’这是你说的话不？”

“畜牲说了这样的话。”李跃进赌咒道：“我说了不是人。”

“你说了是我崽？”

“要得，我说了是你崽。”李跃进坚决地否认说，很正经地看着他。

“你已经做了我的崽了。”王向阳气愤得脸都青了：“你这猪日的。”

“你是猪日的呢。你自己要司机把车开上去吃饭。”李跃进一点也不示弱地盯着他：“本来汽车已开过去几十米了，你这鳖要他掉头。你想怪我罢！”

“那么怪我罗？”王向阳瞪着他。

“反正你莫怪老子。是你要汽车掉头。”李跃进强调说。

“你不说那个店子好，我就不会喊汽车掉头。”王向阳肯定道，目光里面夹着怒火：“你现在把责任完全推卸在老子身上，你太没意思了。”

“我没说那个店子好。”李跃进否认：“老子畜牲说过那个店子好！”

“你愿意当畜牲，那我没办法了。”

冯建军从见到他们的第一面起，两人就翻来覆去如此这般地吵了好几次了，这无非是要把责任推卸到对方身上。冯建军听他们吵，已听得耳朵起了层壳，听得心里六门火直冒。如果是在检查站被拦截了，他心里还舒服点，偏偏却是在选择吃饭的店子上倒的霉！算了，吵什么鬼？”他骂道：“吵又不解决问题。捅你们的娘！”

王向阳把烟蒂把地上一弹：“我明天回去。”他很失望的样子说：“我再也不想在这里呆了。我回去。我现在脑壳是木的！”

这几天他们到处求情，就差哭脸了，但几乎无一不遭到冷待。冯建军感到他们就像罩在玻璃杯里的几只苍蝇，飞来飞去仍是在玻璃杯里打转，这正是那种四处碰壁的感觉。他还觉得他们在他们眼里，什么都不是，倒有点像动物园里的猴子，被人牵着玩耍。“要回去一起回去。”冯建军说，很沉重的样子抓了抓自己的头发。

20

冯建军他们三人回到长沙的那天，长沙下着从立秋以来的第一场雨。连续一个多月，长沙市的上空天天都是蓝天白云。太阳在凌晨五点多钟就从东边的某处山头后面出来了，渐渐地把长沙的天空染红，然后变白，下午六点多钟又一次把天空染红，接着就隐退到岳麓山那边去了。天天如此。冯建军他们回来的那天，长沙却下着大雨，好像老天爷要把一个多月来被日照蒸发到高空的水蒸气全部退还给大地似的，大雨倾盆，哗哗啦啦，很凶很凶。三个人钻进一辆停到火车站出口旁的中巴时，衣服几乎就全湿了，再从中巴上下来，向幸福街走去时，冯建军对淋雨就绝不在乎了。李跃进知道冯建军十分悲哀，当然就陪着他淋雨，任豆粒大的雨点打在头上身上，眯着眼睛朝前走着。

“我到家了。”李跃进说。

冯建军没理他这句话，继续朝前走着。他觉得这个世界简直是在玩弄他，他的脑壳是木的。他径直走进了幸福街办事处的大门，正打算往楼上走时。在楼梯口处碰见了张小英。他那张湿淋淋的脸凄然一笑：“完了。”他说。

她非常怜悯地瞥着他：“你跟落汤鸡样的了。”

“完了。”他又这么说了句。

两人便往房里走去。他走进屋里，把自己脱得一丝不挂，忙扯过一条干毛巾揩着头上的雨水，拧掉，接着又揩身上的雨水。张小英为他拿出了干衣服，他接过干衣服叹口粗气，边穿边又说：“完了。”他表情凄凉。

她明白他说话的内容，望着他穿好衣服，当他点烟时，她很同情他地看着他说：“那个益阳伢子来过好几次了。”

“你对他说了烟出事了吗？”

“我说了。我说汽车在耒阳被扣住了。”

冯建军吸口烟，将烟无力地吐出来：“我过不得想，张小英。”他说：“我这几年黑着胆子赚的钱，都送那帮乡里人拿去了。我要日他妈的！”

“我跟你说了，要你不要再干这种事了，你又不听我的。”她说，盯着他。

他回过头望她一眼：“我现在不晓得自己要怎么办了。”

“你要是早点听我的话，就没今天的事。”

“我现在脑壳是木的，事情都想不过来了。一下就把我打倒了。”

“你先睡一觉。”她满脸同情地看着他：“你脸色苍白的。”

“我现在脑壳是木的。”

“那你先睡一觉。你的脸色不好。”

他叹口气，无力地爬到床上，闭上了眼睛。他听见她出门去的声音，听见她的脚步声向楼梯口走去和呱哒呱哒下楼的声音。他想自己要是早听了她的话，今天就不会这么一副可怜相了。我样子一定是可怜巴巴的。他心里说。她的眼睛里除了对我同情外，还是同情。

他睡了一觉，下午一点来钟，他被她拈鼻子拈醒了。“吃饭了。”她坐在床边，拈着他的鼻子说。

他睁开眼睛瞅着她，脑壳还是木的，思想就跟一辆汽车驶进了窄窄的山峪，前面已没路了，可是又转不过弯来一样。他瞅着美丽又善良的她：“我还想睡觉。”他不想吃饭道：“我不饿。我只是很疲劳。”

“你不吃饭怎么行？”她劝他起来吃饭说：“你自己说的，人是铁饭是钢。”

“你要我起来，我也吃不进饭。我没有一点胃口。”

“吃一点点也是好的。”她看着他，手在他这张困盹的脸上摸了下：“起来。”

饭菜已经摆在桌上了，所谓桌子是在一张方凳上搁了块三夹板。三个菜，一荤一素一汤，她亲自做的。他爬起来，坐到靠椅上，端起饭碗，她夹了一筷子红辣椒炒肉，放到他那碗白生生的饭里。“莫再去想这些事。”她笑笑说。

“我想不通。”他难过地说：“这个世界和我过不去呢。”

“你自己要干这样的事，又不听我的。”

“我想不通。我怎么这么走背！”

“我觉得，你这次回来，人都变蠢些了。”她觑着他那张伤心的脸说：“你们男子汉应该经得起打击罢？我觉得你好脆弱的。”

“七万块钱的烟呢。”

“七万块钱就七万块钱，人没抓去就还有路可走。”

“走什么路？”他希望她指明方向地盯着她。

“车到山前必有路。”她笼统地回答他：“总有路走，这个世界这么大。”

窗外雨继续下着，不过没有上午那么大了，只是一种比毛毛细雨又大一点的雨。空气很潮湿地从窗外涌进来，裹着他，使他打了个喷嚏，把鼻涕也打出来了许多。她赶紧站起身，走过去扯过毛巾递给他揩鼻涕：“你加件衣服。”她说。

“我睡觉算了。”他说，饭没吃完又爬到床上睡下了。

下午四点多钟，他醒了。他点上支烟，看着窗外，窗外雨停了，天空是那种灰白色。他忽然想起应该去医院看看养父，他已有一个星期没看见养父了。他爬起床，穿上衣服，对着镜子整理下面容，嘴里叼着烟出了门。他没有骑摩托车，因为地上湿漉漉的，一骑车，脚上这双锃亮的三百多元一双的鳄鱼牌皮鞋就会变得肮脏不堪。医院离幸福街办事处不是很远，他散步似地往医院走去。街上一切都显得很清新，大雨过后的城市总是给人一种清新美好的感觉，仿佛屋上和树上的尘埃都被雨水洗刷净了。大马路也蓝青青的，透出了柏油的本色，呼吸进肺叶里的空气也好闻和纯净一些。冯建军一路什么也没想地走进医院，嗅到的却是与街上反差很大的刺鼻的药物气味。养父仍然躺在那张窄窄的病床上，正闭着眼睛，脸色很难看，更瘦了。

“爸爸，”他面对着眼前的养父，脑子里却闪过了那个穿着洗白了的军装身体结实面孔坚毅的养父。那时候的养父显得很英勇和孔武有力，是他崇拜的偶像。人生不过是一晃，他这么想，又叫了声：“爸爸。”

冯清明睁开眼睛，一片浑水样的目光全部投在了他身上，使他有自己跃进了泥塘里的感觉。“爸爸，我刚从耒阳回来。”他说：“你好些吗？”

冯清明瞥着他，企图坐起来，冯建军忙上去扶了一把，又把枕头塞到养父的背后。养父说：“我想我不久就会看到你妈妈了。”

养父说得很平淡，但这句话就像一个闪电钻进了他的脑海。这就好像算命先生对你说你今年犯煞一样。养母江笑月死时的情景顿时就跃进了他眼帘：地上一摊血和豆腐样的脑浆，一只脚搁在草地上，一只脚搭在阴沟上——这只脚上没鞋子（鞋子掉进了阴沟里），一只绿色起红花边的袜子上，脚踝处烂了个硬币大的洞，一只百足虫在那处洞上爬着，寻找深入进去的入口。这个形象在他脑海里存放了近二十年了，就如一颗钉子打进了他的头颅骨，永远也拔不掉。“爸爸，别讲这种话。”他难过地说：“您会恢复的。”

养父咳嗽着：“我在这个世上呆的日子不会多了。”养父说：“这我自己清楚。”

“爸爸，哪个也不会清楚自己的日子。”冯建军安慰养父说：“您不要这样想。”

“你还好吗？”养父问他。

他本来想说不好，但他说：“我很好，不要您操心。”

“你好，我就放心了。”

“爸爸。别说这种话。生活还长得很呢。”

“我知道我的日子不长了，”养父苍老的脸上布满了凄然说：“这几天，你妈妈经常到我梦里来说起你小时候的事呢，问这问那。”

冯建军又是一惊，心想养父在世上的日子可能是不多了，因为死人开始频繁地到他梦里来找他聊天了。“爸爸，您不要说这种话。他动情地说：“我还没有报答您的养育之恩……您至少还要活十年，让我好好服侍您几年。”

“你是个品质好的青年，爸爸没有享福的命。我倒觉得，我在你最需要人关心和爱护的时候，我没有照顾好你。爸爸觉得对你不住。”

“爸爸，您别说这样的话。”

父子两人说了气这样的话，益阳伢子走了进来，穿着一件日本花衬衣，下身一条牛仔短裤，一副身体很结实的样子。他脸上是一种干巴巴的严肃，就跟泥巴做的人一样。“我找了你好几次。”他说。

养父觑着他，养父不认识他。冯建军对养父说：“我的一个朋友。”

“我下午在街上碰见李跃进，”小易说；“刚才又碰见了张小英。”

“莫在这里说。”他打断小易的话说；“我们出去说话。”他扶着养父躺下，把枕头放好，让养父的头枕得舒服点。接着他领着小易走了出来，走到离病房较远的大厅里的一处窗前，他看了眼窗外的花坛，那儿菊花开得正旺，红红绿绿一派艳丽。“烟在耒阳被没收了。”他掉过头来望着益阳伢子说。

“我不管，这是你的事。”小易是来要回他的钱的，说话很生硬。

冯建军盯着他，心里想这真是个杂种。“要背时大家一起背时。”他这么说了句。

“没有你这种说法。”小易说；“我是在你手上购烟，是你赚我的钱。我并不是托你到广州搞烟，这点你要搞清楚。如果是我托你到广州搞两万元烟来，那我认栽。我是在你手上进烟，你要赚我的钱呆。我们并不是合伙做生意，而只是买卖关系。”

“烟被扣住了。”那不是我的事。我的事是，你把两万元烟给我，要不就把钱退给我。”

冯建军瞪他一眼，火道：“没烟。”

“那你就把钱给我。”小易提高了声音；“你想吞我两万块钱，没这样的道理。”

“我吞你一筒卵。”冯建军不想再解释道；“我没钱。我的钱都日进去了。”

“我不怕你恶，朋友。”小易冷冷一笑，很坚决地昂着脸；“人在世上要讲个道理。道理在我手上，随你好恶我都不怕。”

“我恶你做什么？”冯建军说，不屑地一笑；“我只是告诉你，我没钱把。要背时大家跟着背时。我有钱我会把你，问题是我所有的钱都日进去了。”

“那是你的事。”

“你这杂种有蛮不带爱相啊。”冯建军又火了地瞪着他。

“我要我的两万元，你的烟被没收了是你的事。”小易把这件事分得很清楚道。

两人站在窗旁说了很一气，最后小易说：“反正两万块钱我是要的。你讲道理不过。我过几天再到你家里拿钱。我今天还要赶回益阳有事。”

21

这天上午九点钟，冯建军和张小英还睡在床上，小易和他的那个朋友小代就在门外敲门。这是星期天，张小英也陪着他在床上睡懒觉。他们其实早就醒了，但都没起床，而是睡在床上说话。“建军鳖，建军鳖。”门外叫他道：两个益阳人没有叫他“冯哥”。

张小英要爬起来开门，冯建军立即按住她，示意她不要理。

“建军鳖建军鳖。”小易在门外捶着门喊叫。

冯建军眼睛盯着天花板，不吭声。张小英看着他，他摇摇手，要她莫理。

“建军鳖建军鳖。”他们不是捶门，而是用脚踢了下门。

“跑得了和尚跑不得庙。”小代在门外这么说；“跑得卵上去。”

“日他的娘，他不把钱，喊人搞死他。”小易在门外说。

又一脚踢门的声音，门发出“嘭”地一声烂响。冯建军赶紧坐起来穿衣服，血往上涌，他想搞死我，那么容易么？枕头下面有一把三寸长的三角刮刀，要搞就大家都不要命。他听见门外说：“可能他是没在屋里。”当时他正在穿裤子，一条腿已经套进了裤筒，另一只脚正准备往裤筒里插。他正犹豫是不是再继续穿裤子时，“嘭”地一脚踢门声（第三次拿脚踢门）让他勃然大怒。这一脚是小代踢的，踢完他边骂了句：“他妈妈的X！”

“搞么子罗！”冯建军怒吼一声，一腔热血顿时就冲到了脑门顶上，就好像一颗炮弹在他脑海里爆炸了似的，把他的理智顿时炸得粉碎了。

“你在屋里哦。”

他没有回答，把尚未穿袜子的脚插进鳄鱼牌皮鞋里，赶紧扣上皮带，从枕头下拿出了那

把曾经多次带在身上，好随时用来抵抗抢劫者的三角刮刀。他抽掉人造革和旧报纸做的刀套，瞥了这把从未使用过的三角刮刀一眼。张小英紧张地看着他：“你干什么？”

“这是他们要逗得我发宝。”他说。

“建军，你开门罗。”小易在门外粗声说。

“把刀子放下。”张小英尖声说；“有话好讲。”

门外又说：“建军，你开门罗。”

“莫拿刀子。”张小英说。她想阻挡他，但已经不可能了，她身上只穿着比基尼裤衩和乳罩，她想起身拦住他也不可能了，因为门打开了。“踢什么门？”冯建军盯着他们两人，手上拿着三角刮刀：“滚开点。”

小易瞥了眼他手上的三角刮刀，但没走开，他摆出一副见过世面的模样。“拿把刀子做什么？”他说：“我们不是没看见过刀子！”那意思是你拿着刀子我们也不怕。

冯建军当然明白他语调的意思，血更往上涌了。“你是以为我不敢捅你一刀？”

“我没一点事，你捅我一刀做什么？我相信你不会有这样蠢。”

“我就是有这样蠢！”

小易瞥他一眼，还是那种不在乎他手上有刀的眼光：“我相信你不会有这样蠢。你有个屋在这里，你捅我一刀跑到卵上去！”那意思是你跑不脱，不相信他敢用刀子捅他。

冯建军觉得自己的男子汉威严受到了侮辱。眼睛自然就横了起来：“你们滚罗。”他横着眼睛道：“要闹莫在我这里闹。”

“哪个跟你闹？”小易说：“我们是来要钱。你欠了我的两万块钱。”

“要钱没把，要命你就拿去。”

小代望着他：“你这话就讲得错。”小代说，也血往上涌。“你要讲狠，我们也是讲狠出生的。在这个世界上，不存在哪个怕哪个。你莫以为你手上拿着刀子就可以吓得住我们。你捅了我们，你跑到卵上去！”

冯建军走上去把他一搡，搡得他往后退了几步。小易眼睛两边一扫，想拿东西抵抗他手中的刀。他自然就看到身旁有一只拖把，斜斜地竖在隔壁的窗台下，拖把还是湿的。小易操起拖把企图打掉冯建军手上的三角刮刀，结果拖把打在冯建军的肩膀上，没有打掉冯建军手上的三角刮刀。倒是把冯建军的衣服弄得很脏而让冯建军发宝了。

“哎呀。”冯建军这么叫了声。然后一下冲上去，简直连他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那只握刀的手就伸了过去，伸得很随便，也没有用多大的力。他甚至也没打算真的去捅他，然而刀子进去了，而且进去了一半，只听见肉发出一声“噗哧”的声音，也不是很响。他低头一看，握着刀柄的手与对方肚子的距离顿时缩得很短了。他赶紧把三角刮刀拔了出来，血自然跟着那把刀子一并出来了，汩汩地往外涌，跟水龙头没拧紧一样。

22

冯建军躲藏在王向阳的一个朋友家里，躲藏了整整半个月，这半个月他几乎连门都没出。当李跃进从医院里打听到，小易脱离了生命危险，而他养父却在急救室进行抢救时，他是又喜又心神不安。喜的是小易没死，那么他还有办法摆脱这件事情。不安的是有恩于他的养父生命危在旦夕，而他却不能去见他。

“我要去看我养父，”他对李跃进说：“你见到我养父吗？”

“没有。我到病房里，见你养父的床位上没人，我还以为你养父已经去了。但病房里的人说，他被抬到急救室抢救去了。”李跃进描写他在医院里的见闻道：“病房里的人说，你养父快不行了。昨天早晨，送开水的问你养父说要开水不？你养父没有回答。早餐车推进来后，邻床见招呼你养父的人还没来，又问你养父想吃点什么，这才注意到你养父神色不对，就喊

来了医生。”

“我养父的侄儿呢？”

“我没问。”

“你应该问一问他侄儿在不在。”

“你只是要我去看看你养父，又没要我去问你表弟。”李跃进声辩说。

冯建军睡不安坐不安了。他不时站在窗前，不时又坐到床上，不时又走到窗前，盯着马路上的行人。他躲藏的这间王向阳朋友的房子当街，是一幢六层楼的房子，窗户对着大马路。这些天，他的绝大部分时间就是在这处六层楼的窗旁，抽着烟，观望行人车辆而顽强地打发掉的。他看见一个细伢子由一个穿着旧军装的中年男人牵着，在人行道上玩耍着。他脑子里马上浮现出了养父第一次牵着他在街上走的情形，也是如此这般。他记得那天养父牵着他走进了一家小百货商店，买了一副象棋，回家后教他下象棋。他至今还记得养父教他背诵的象棋日诀：“马走斜，象走田，炮打将军隔一子……”那时候他不过是七岁呢，可是养父却在有意识的培养他的智力。“一个人要学会动脑筋。”他记得养父曾不止一次地这么教育他，“下象棋就会使你多动脑筋。要多想。”他还想起养父有一次带他到动物园去看老虎，那是他八岁的时候，也是他第一次去动物园。那是个星期天，养父带着他坐人力三轮车，一路摇摇晃晃地到了动物园门前。那是夏天，太阳很大，养父让他站在一棵树下的阴影里，自己挤进去买票，随后牵着他直奔老虎的所在地。那是一排矮矮的安着很粗的铁栏杆的房子，有好几间房子里关着老虎。“这是老虎，”养父教育他说，“老虎是山中之大王，山里面的野兽都怕它。”

此刻想来，养父当年带他去动物园看老虎是颇有用心的，无非是希望他长大后成为栋梁之材。我要去看他，说不定这是最后一眼。他斩钉截铁地想。我养父的一生很可怜，他惟一爱的女人却不能为他生孩子。他什么苦没吃过。我养父生下来就是受苦的。

那天晚上八点钟，他再也呆不下去了，一种不安和焦躁充斥在他身上，像雾一样裹着他，使他同一只困兽似地在房里乱转。老子就是要去医院。他说服自己说，说不定卯事都没有。他坚决地拿起桌上的烟，放进夹克衫口袋，走过去拉开房门，看了眼路灯已坏的黑乎乎的楼道，把门一关，毅然走了下去。他自己并没意识到，他这不是往医院里去，而是往监狱里迈去……

23

益阳伢子早在冯建军用刀子捅进他肚子的那个星期天上午，就向幸福街派出所报了案，报案者是小易的朋友小代，他吓坏了。那一刻，他见冯建军把三角刮刀从小易的肚子上拔出未，生怕这把三角刮刀又会插进他肚子里去，立即收起了脸上的“海相”，就如我们把伞收了起来，且拔腿就跑，径直跑进了驻地派出所。派出所先是赶去抓冯建军，没有抓到冯建军，但把倒在血泊里的小易从死亡怀抱中抢了出来。两万元的诈骗（性质定为诈骗），又执刀行凶，这是一个性质恶劣的大案。派出所忙把这个案于上报到了市公安局，市公安局也感到这是一个性质严重的大案（两万元在1987年时是很吓人的），于是布置了几个身手不错的刑警（在公安学校散打比赛中都获过名次），不分白天晚上地轮番盯着张小英和冯建军的养父，不是公开地监视，而是秘密盯梢，终于就等来了自投罗网的冯建军。

晚上九点钟，冯建军走进病房时，养父躺在病床上，正睁着眼睛跟侄儿说话。他这是第三次从病危中挣脱出来，脸色比冯建军半个月前看见时，竟好了许多。冯建军走进时，忽略了门旁站着一个与他一般高，穿着灰色夹克衫，剪着平头的年轻人，尽管两人对视了一眼，冯建军却以为他只是某个病人的亲戚或朋友，想也没想他是守候在这里很多天的刑警。爸爸。”他对着养父叫了声。

养父见是他，脸上有些高兴。养父是个只注意自己的病情和在梦中与江笑月对话的孤独

者，根本就没留神门口那个时不时走进来扫几眼又走出去的穿灰色夹克衫的年轻人，是专门在这里等着抓冯建军的。养父的脑壳太沉湎于自己的事情中了。“军伢子，”养父脸上露出笑容道：“你这一向到哪里去了？”

“我到广州去了。”冯建军回答说。

冯建军的话还没说完，穿灰色夹克衫的年轻人走了上来。“冯建军，跟我走罗。”他绷着脸看着冯建军。

冯建军脸色顿时煞白，一个念头在他脑海里一闪，他站起身就想跑。但是练过擒拿格斗的刑警，一扫腿就把冯建军绊在地上，并骑上去，用膝盖压着他的腰，扳过他的左手，咋呼一铐子将冯建军的手铐上了。

当刑警扼着他的后领子，在众目睽睽下大喝一声“站起来走。”而严厉地提起他时，养父冯清明一脸惊恐地瞪着他：“军伢子，你在外面犯了什么罪？”

刚才这一跤使冯建军那张脸在水泥地上摩擦了几下，于是他的脸不但显得很肮脏，而已嘴角都出血了。他歪扭着脸说：“爸爸，我没什么大事。”

“还没什么大事哎？”刑警冷笑道：“等你到公安局就晓得没什么大事了！”

“军伢子你到底在外面犯了什么法？”养父说，咳着嗽，脸变得乌青的了。

“没什么。只是欠了别人的钱。”冯建军轻描淡写地说，“最多就是过几天，我再来看您，招呼您。”

冯建军当然没有再去看他养父，不是他害怕来，而是他不能来了。他养父在他抓去后的第二个星期便去世了。当他再来看他养父，养父已经没有了，烧成了骨灰，而已不是到医院里来看，而是由两个刑警押着去H机械厂的礼堂里参加养父冯清明的追悼会，事实上是去看养父的遗像。只有他是伏在养父的遗像下真心哭唤。养父亲戚的眼泪却是假的，因为这些乡下人来吊唁是假的，赝赝养父的遗产（不多的一点）却是真的。冯建军的痛哭声使很多H机械厂的老人特别同情他，尽管他的手上戴着锃亮的手铐，而手铐在电灯下闪着寒光，很刺目。但仍有很多老人认为他是个晓得知恩图报的好青年。“爸爸爸爸爸爸呜呜呜呜呜呜我对您不住让您失望让您失望呜呜呜呜呜呜，我我我我我没设没有用用呢呜呜呜呜爸爸爸爸，我没设没有好好好好服服服侍侍您呜呜呜呜爸爸爸爸……”他哭得很凶。

“他不重感情他会冒着危险到医院里去看他养父？”一个老工人悲伤道：“这青年重感情，你看他哭得多么真心。好青年呢，只是走错了路。”

“那是，他不去医院，他就不会被抓起。”另一人见他这么认真地哭，也说。

“这个青年有内在美，本质是好的。”一个跟他养父关系比较好的老人肯定他道，看着冯清明的遗像叹日气：“可惜他在人生的道路上迷失了方向。”

“呜呜呜呜爸爸爸爸，我我我不好好，我太没尽尽尽孝孝心了呜呜呜呜爸爸……”冯建军趴在绿油油的铁棺材上声嘶力竭地哭道：“我找我不是东西呢爸爸呜呜呜呜……”

“要怪只能怪‘文化大革命’。”最先对他有好评价的老人见他仍跪在冯清明的遗像下哭得不亦乐乎，又道：“这些年轻人都是被‘文化大革命’搞坏的。”

“是的。是的；‘文化大革命’把年轻人的思想搞坏了。”另一个老人赞成道。

追悼会一开完，哭得浑身无力的冯建军就被两个押他来的刑警，一人架着他的一只胳膊，拉走了。“算了算了。”一个刑警冲着他的耳朵教训他说：“现在你哭脸也迟了。犯法犯得的！走罗走罗。”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冯建军哭着，被他们架着上了一辆“长江750”三轮摩托车，接着摩托车发动起来，一束白亮亮的灯光射进黑暗，在众人注视下离去了。

一个月后，冯建军因诈骗他人钱财又执刀行凶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七年……

第七章

1

1992年12月的一天，一个阳光很明媚的上午，冯建军因为不断地表现好，减去了将近二年刑。这天一早，太阳便射在锈迹斑斑的铁栏杆窗户上，一只喜雀从他眼前一晃而过，直往远远的天边飞去。八点多钟，看守走到建筑工地上，对正在砌砖的他一笑，拍了下他的肩膀：“你去清东西。”看守说：“监狱长说你今天出狱。”

冯建军瞪着他，以为他是开玩笑。

“怎么？你还想呆在监狱里？”看守说：“出去后，发了财，莫不认得我了啊。”

“那还要得！”冯建军笑笑说，心里一阵激动。

十点多钟，他办完一切手续，一身轻（什么东西都扔下了）地走出了长沙监狱的深灰色大铁门。他走出监狱的第一个动作便是伸了个舒舒服服的懒腰，总算出来了。他对自己说了句，望了眼自由自在的天空。我蹲了五年二个月的牢，人都蹲蠢了。他口袋里装着监狱发给他的一点回家的路费，走上了一条两边都是褐黄色田野的柏油路，向市区方向大步走去。我自由了。这个世界又有我冯建军了。我要好好洗个澡，把自己身上的牢房气味洗干净，然后放开嘴巴吃一餐饱的。

他走到大马路上，等着汽车。不一会儿，他上了一辆往市内开的中巴。中巴很快就从市郊驶进了市区。他被大街两旁的景象深深迷住了。这哪里是五年前他坐着“长江750”三轮摩托车经过时的街景啊。那时候街两边都是些矮矮的商店，而且显得肮脏。此刻进入他眼帘的都是十几层以上的漂漂亮亮的高楼大厦，有的大厦高得让他在车窗内一时看不到顶，那么雄伟那么漂亮，这让在狱里呆了五年多的冯建军血往上涌。我的天，他心里惊诧地叫道，简直太好了。汽车一驶到五一路，他索性跳下中巴，举目在大街上张望。一幢一幢的高楼大厦，在冬天的阳光下，更真实更靓丽地展现在他眼前。他简直激动起来了，这是一栋什么房子，这么高？他看着一栋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的银灰色大厦想。这房子建得好漂亮啊。他的目光又移到一幢米黄色的大厦上。我捅他娘，这又是一栋什么大厦？他的目光长久地在这幢大厦上扫描。他东看西看地走了一段路，又被一栋三十层的大厦迷住了，这幢大厦的建筑很别致，结构也与他刚才见到的几幢不同，外观装修很气派。我捅他的娘，这个世界我已经不认得了。他就这么边看边走，一脸新奇和兴奋。他觉得他就像一个乡里人进城一样。他记起二十六年前，养父冯清明带他去看火车的情景。那以前他没看见过火车，他只是在课本上认识了“火车”两个字。那是个星期天，养父对他说：“今天我带你去看火车。”于是他跟养父出了门，养父牵着他的手，上了一辆公共汽车，两个人便到了一处会有火车经过的铁路口上。养父花三分钱买了支白糖冰棒给他吃，两人就站在树下等着火车开来。他记得一支冰棒吃完了，火车还没来，养父又花三分钱买了支冰棒给他吃。这个时候火车来了，铁路口处的栏杆放了下来，忽然高昂的一声“呜”——声音拖得长长的，接着传来的就是轰隆轰隆铁轮轧钢轨的声音。圆圆的火车头出现了，跟着一截长长的火车从眼前疾驰而过。他当时的那种兴奋就像现在走在街上行走时的兴奋一样。

“爸爸，我喜欢火车。”他盯着养父兴奋道。

现在，他也是这样说：“我喜欢长沙。”他只是没把这句话说出声来。

但是兴奋随着新鲜感觉的消失而悄然离去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忧伤，一种思念，一种五年多来对张小英的强烈的思念。这种思念已经变成血液一样在他身上流淌着，使他一坐下来，思想就不自觉地朝那条路上滑行，仿佛思想是两个轮子，而那条路是个斜坡似的。四年前，他接到过一封张小英的信，这是一封“我们分手”的信。这封信的全文他都能倒背如流。

了，这封碳素墨水写的字迹娟秀的信，他起码读过二百遍，直到手把这封信摩挲 掏进掏出）了，在一个肚子饿了的深夜，他才痛苦地将这封信塞进嘴里嚼着，艰难地吃了下去。这封信是这样写的：

冯建军同学：

你好！

你的信收到了。谢谢你仍爱我。

这些天，我一直在想我们的关系是不是还有继续下去的可能？你判了七年徒刑，而七年对于我们来说太遥遥无期了。我今年三十岁了。我父母都催促我结婚生子，我自己也想有个家。每天我回到房里，只觉得房里很冷清，床、桌子、椅子和被窝蚊帐都是冰冷的，没有生气，没有色彩。这让痛苦和不安的我的父母也替我着急。三十岁的女人了，还指望什么呢？我想我们的缘分已尽了，我的年龄不允许我等你等下去。我想结婚，随便找个自己比较喜欢的男人结婚。我害怕一个人生活，害怕一个人睡在床上，甚至害怕关了灯睡觉。我知道你很爱我，我真心地谢谢你。我这是向你写最后一封信，我们分手吧。如果你觉得我对你不住的话，来生我再给你做牛做马，以此报答你的一片爱心。我希望你不要再给我写信，因为我不回信了。我们就此告别。

匆匆

顺利！

张小英

1988 年 11 月 23 日晚

又及：

你的摩托车被公安局用汽车拖去了。

冯建军接信后，接连去过几封信，但都没有回音。在他去第九封信后的一天，看守递给他一个牛皮纸的大信封，信封上盖着邮戳和写着冯建军收的名字，信袋当然已被看守拆开检查过了，里面是他从监狱里发出去的九封信，全写着“幸福街办事处张小英同学亲收”但没有一个信封是拆开的。

就这么回事。

他后来跟李跃进写信，李跃进告诉他，走进张小英生活里的人不是别人，而是刘建国。现在，刘建国和张小英的两张脸轮番在他脑海里跳跃，就好像两只皮球在他眼前滚动似的。他急于想见到张小英，他深深爱着的张小英。五年多的牢房生活里，他基本上不想别人，只想张小英。他大步向幸福街走去。他走到劳动路路口上时，却浑身抽搐了几下，从一家卖磁带的店子里传出的歌声，让他不由自主地感到亲切和血往上涌。这是一首“文化大革命”中极风行的歌，歌名是《想念恩人毛主席》，歌词是：“远飞的大雁，请你快快飞，捎个信儿到北京，翻身的人儿想念恩人毛主席。”他听得血往上涌，不觉就立住了足。接着音响里又送出了《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这首歌：“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您的光辉思想永远照我心。春风最暖，毛主席最亲，您的革命路线永远指航程……”这是十多年前在中国大地上风靡的歌，当时谁不知道唱？当时哪只喇叭里不是唱这些歌？这支歌跟那个时代一并闯入了他的眼帘，那是一个没有色彩的灰暗的年代，那时候他只是个十多岁的中学生，所受的教育是“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现在难道又回到了那个“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的年代了么？他惊疑地看着大街上来来去去的行人和车辆。然而，他见到的人并不是“文化大革命”中的那种装束，那是一种讲究艰苦朴素而变得大家都男不男女不女的装束，而此刻映入他眼帘的却是花花绿绿的世界！女人衣着漂亮，男人穿着也靓丽。可是店子里却播放着“文化大革命”中的歌。

他不知道这是人怀旧情绪所致！他不知道这种怀旧严格地说与政治无关！他在牢房里呆得太久了，他觉得他不认识这个世界了。他在街上缓缓地走着，被很多的新鲜事物所迷惑。

他深感自己即将面对的是，他怎样走入这个万紫千红的世界。五年的牢房生活，使他觉得他已被这个世界甩在后面好远好远了。

他是从书院路的口子上走进幸福街的。他一走进幸福街，又感到迷惑了。因为在他眼里的幸福街，不再是五年前的那个幸福街了，那时候幸福街两边的破破烂烂的平房，现在一扫而光了，半点痕迹也没留下。此刻全是一栋紧挨一栋的七层楼房。如果不是有两栋是五年前就建在这里的话，他简直会怀疑自己走错了街。这好像不是幸福街了一样。他这么想，举目四处张望。他被端着碗面坐在门口，边晒太阳，边吃着的李跃进叫住了。

“冯建军？”李跃进不敢肯定是他地叫了声。

冯建军折过头来：“李跃进。”他高兴地叫了声。“是你哦，我日你的。”李跃进的宽脸上荡漾着高兴，就跟水开了似的，赶紧站了起来。“我还以为不是你！什么时候出来的？你怎么不叫兄弟去接你？”

“今天出来的。”

“你怎么不写封信叫我去接你？”李跃进又说，无比兴奋地瞪着他。

“我自己都不晓得我今天会出来。”冯建军笑笑说：“你搬了家哦？”

李跃进确实搬了家，他从前住的那处地方正对劳动路，现在他搬到幸福街里面来了。李跃进住一栋六层楼房的一楼，东头，住两室一厅。他在自己的院子里摆了个桌球台，又在人行道上摆了桌球台，上面搭了个塑料棚遮雨。他和妻子龙艳艳就靠这两个球台维生。每天收几十块钱台子费，有时候生意好，打桌球的人多，可以收百多元台子费。此刻是中午时间，没人打桌球，两张桌球台空在那儿，像两张平坦的大床。

“你现在搞什么？”冯建军接过他递来的烟，点上后问他。

李跃进把手指着两张绿茵茵的桌球台：“天天就守着这两张球台。”他说，回过头瞅了眼走出来的龙艳艳：“先跟冯哥泡杯茶，再为冯哥煮碗面吃。”

“冯哥。”龙艳艳叫了声，一笑，转身就步入房里泡茶什么的。

冯建军坐到李跃进抽过来的一张椅子上，望了眼街两边一栋一栋的房屋。“这几年幸福街变化蛮大啊。”他说：“我都不认得了，没有一点过去的迹象了。”

“那变化大。这里地段好，一些单位就把这里的地段都占了。”李跃进说，接着就向他解释这栋楼房是哪个单位的，那栋楼房是哪家房地产公司建的，这栋又是哪里的等等。

冯建军看了眼天空：“张小英现在怎么样？”他更关心的是张小英，他的目光简直是期待对方有个好回答地盯着对方。

李跃进瞥了他一眼：“我不是很清楚她。”他说，点了下烟灰：“她没在办事处工作了。她在刘建国办的什么公司里搞罢，我不是很清楚她。”

“刘建国办了个什么公司？”

“我根本就不清楚。何斌可能清楚。”李跃进说，对着天上伸了个懒腰：“这几年我跟刘建国没什么来往，他发他的财，我搞我的。碰都碰得少。”

冯建军从李跃进说话的口气中，已捉摸出刘建国已非等闲之辈了。不然的话，两人的距离不会拉得这么开。“刘建国是不是发了？”他说心里简直有点嫉妒刘建国。

“那他不是一般的发。”李跃进摸了摸自己的头：“你去想，他开一辆蓝色的奥迪，何斌说，这种车坐用了二三十万。你看这个杂种发没发？”

“何斌是不是经常跟他有联系？”冯建军继续盯着李跃进问。

“何斌留职停薪，在刘建国的公司做副总经理。”李跃进形容何斌说：“经常骑一辆本田摩托车跑来跑去，西装革履的，估计是刘建国的高级打工仔。”

冯建军没再问张小英的事。他关心的第二个人就是他女儿明明。在牢房里，每当半夜里他醒来时，他就想两个人，一个是张小英，另一个是女儿明明。明明现在已快十五岁了，不知长成什么模样了。“我想去看看我明明。”他折过头来对李跃进说。

“他们又没住在幸福街了。”李跃进说，“前年那栋小洋房拆时，彭嫦娥和你女儿就住到交通学院去了。”

“你晓得他们搬的住址不？”

“我只晓得他们搬到交通学院了。这还是何斌告诉我的。何斌跟彭嫦娥现在的丈夫是高中同学，他们有联系。”李跃进解释自己为什么一概不知道说，“我自从三年前摆了这两张桌球台起一天到晚就是守着这两张桌球台，根本就没出去跑过。好多人喊我出去玩，我都没出去玩。你也晓得龙艳艳是个木头脑壳，只那样清白。老实说，只要我不在，别人就欺负她，打了桌球不把钱。我离不开。”

龙艳艳端着一碗面走过来。“冯哥，”她说，把碗递到冯建军手上时，没把握道，“不晓得煮的味道好不好。”

冯建军尝了口，“不错不错。”他赞扬她说。

她就一笑，走了进去。她的头发像五年前一样乱蓬蓬的，她的衣着也很随便。她脸上的肉还跟那时候一样呈红色。“我晚上去找找何斌。”他对李跃进说。

2

晚上八点来钟，冯建军和李跃进一前一后地步入了何斌家里。何斌要求他俩进门脱鞋子，“脱鞋子，”何斌提醒他俩说，将他俩拦在门外，从门旁的白塑料鞋架上拿出了两双布拖鞋扔在他俩脚前，一笑。

何斌住两室一厅的房子，住的是他爱人单位的房子。搬进去前，房里进行了一番装修，主要是装修了客厅。地上贴了酱红色地板砖，墙上贴了深红色砖纹墙纸，挂着一幅图案古怪的羊毛挂毯和两幅黑镜框灰色调的静物画。宝丽板包门并做了门套窗套，上面吊了二级顶。一排皮沙发，一套矮组合柜，看上去有点像小咖啡吧。“屋里装修得蛮漂亮嘛。”冯建军坐下后，打量着客厅的摆设说。

“1990年结婚时装修的。”何斌说，“当时钱不多，不然会装修得更好些。”

“已经蛮漂亮了，再漂亮那不是天堂了？”冯建军笑笑说。

“什么时候出来的？”何斌瞅着他。

“今天出来的。”冯建军接过何斌递给他的骆驼烟，点上说，“你现在在哪里做生意，屋里搞得这么漂亮？”这是他来的目的。

“我做什么生意？我在刘建国的公司里打工。”何斌说，抽一口烟。

“刘建国开了公司？”冯建军装做不知道地问。

“刘建国开了个华南建材贸易公司。”何斌说，“注册资金二百万，专做钢材。水泥、地板砖等与建筑有关的生意。我在他公司里主要是负责外事方面的工作。”他说了很多，主要是介绍刘建国公司的业务范围和自己的职责，最后他说：“刘建国的手也真长，伸到俄罗斯去了，跟俄罗斯做钢材生意，把俄罗斯的钢材搞了过来，下个月在上海港口交货。你看他的手伸得长不长？刘建国现在有架子了呢，训起人来头头是道。”

“没骂过你罢？”李跃进说。

“对我也提出了要求。”何斌笑笑，“要求我学好普通话，跟外地人谈判时，用普通话交谈，把自己的档次提高。还要我抓紧一切时间，提高自己的英语水平。刘建国对我交代说：“我们的公司，将来要成为跨国大财团公司，你负责外事业务，英语很重要。”

“麻花样的。”李跃进说，不屑地仰起头。

“你在建国公司拿好多钱一个月？”冯建军说。

“一千块钱。”

“一千块钱一个月又不多。”李跃进看不起道，很用力地伸出两个指头，“我摆两个桌球

台，卯事不想，一个月都有两千块钱的收入，崽骗你的。”

1992年时，工薪阶层的人均工资是二百元一个月，一千元不算多也不算少。“马马虎虎过得去。”何斌说：“我要求不高。三个副总经理都是拿一千元一月，都是大学毕业生。那两个副总经理比我年龄小几岁。现在好多大学生都下海了。”

几个人说了气这方面的话，冯建军忽然把话题直指张小英说：“张小英还好不？”

“张小英在公司里负责财务方面的事情。她是一把理财的好手。”何斌回忆起她的过去进行比较道：“我觉得她不像以前那样温情可爱了。她脸上已没有了以前的那种温情，性格有些变。可能是我的错觉，反正我觉得她人变得很厉害了。”

“是的是的。我也有这种感觉。”李跃进说：“你这一说；我更加有这种感觉。我看见过她几次，没打招呼，我是觉得她的那张脸垮了下来。正是你说的，没有了那种女人的温情，而且我觉得她脸上绷着猪肚子一样。所以我现在不理她。”

“也可能是她年龄大了，毕竟不是二十几岁的女人了，反正我说不准。”何斌很随便的样子望着冯建军：“你自己去观察，她脸上的肉跟绷起了一样，不是很舒服。”

冯建军把头摇了下：“我不得去特意看她。”他说。

冯建军觉得自己跟刘建国的反差太大了，这就好像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刘建国是大老板，他是什么？他是从长沙监狱出来的一无所有的劳改释放犯。元论何斌和李跃进怎么看张小英，张小英在他心里永远是一只天鹅。即使她变得再厉害，再刻薄，她仍然是一只天鹅。那天晚上从何斌家里走出来后，他的心里空空的，什么都没装下。他觉得自己好像是行走在一个虚幻的世界里，一切都离他很远很远的似的。我还不如在牢房里呆着呢。那天晚上，他睡在李跃进家客厅的沙发上，悲观失望地想，走出监狱时那种轻松自由了的好心情，随着一个一个的见闻一点一点地消失了。我就剩下明明了，我是她的亲生父亲。明天我要从李跃进身上扯一百块钱，买点东西送给她。明明，你不会也不理睬你这个没有用的爸爸吧？他看着窗外黑黑的天空想。

3

明明已经长成一个令他吃一惊的大姑娘了，简直就是彭嫦娥少女时候的翻板。他本来想在街上买点东西，但李跃进反对他买东西。李跃进认为，最好不要让彭嫦娥知道这些事情。“就把明明一百元钱，”李跃进主张说：“让她自己去买点东西。”

他们没有到彭嫦娥家里去，而是在明明放学回家时必经的路上守候着。十一点多钟，他们就站在这条路上了。他们在这条路上的一处商店门前站着，抽着烟，看着每一个迎面走来的女孩子。这是一个很冷的阴天，北风把地上的灰尘扬了起来，把纸屑吹得在空中翻滚。冯建军鼻子不通，时不时“吭”一声，集聚肺叶里的气去打通堵塞的鼻孔。他昨天晚上睡觉感冒了，脑壳还有点晕，目光当然就不明亮。所以第一眼看见明明的不是他，而是陪他在这里等的李跃进。“你明明来了。”李跃进望他一眼说。

冯建军吃一惊的是这个女孩跟他记忆里那个八九岁的扎着两条羊角辫的小姑娘完全是两回事了。走进他眼帘的是一个身高至少过了一米六的少女，剪着一个运动头，穿一件蓝太空棉袄，下身一条黑健美裤，脚上穿着皮鞋。这副打扮，与她的实际年龄比较，显得出老了点，像个十七八岁的女高中生了。冯建军居然一时忘记了叫她明明，那一刻他脑海里大浪翻滚，以致眼睛都湿润了：这就是十多年前的彭嫦娥呀！

“明明。”李跃进先叫了她一声。

明明跟两个女孩子走在一起，正一个劲地跟她们说说笑笑；见李跃进叫她，忙笑容满面地答道：“李叔叔。”接着她惊呆了，她看见了李跃进身旁的爸爸。她满脸绯红，好像做了贼被人觑见了似的。“爸爸。”她情不自禁地叫了声，却站着不动。

冯建军走了上去：“明明。”冯建军瞅着女儿：“你长这么大了？”

“这是我爸爸。”明明对她的两个女同学红着脸说：“你们先走。”

“爸爸，你什么时候出来的？”待她的两个同学边看着他们边走开后，她用她那两只明亮的画眉眼睛望着父亲说。

“昨天。”冯建军回答道，看不够似地看着女儿。

“住在哪里？”

“暂时住在你李叔叔家里。”

“是放出来的还是跑出来的？”她记起他被判了七年徒刑，这么问道。

“当然是放出来的。”

“你不是判了七年徒刑吗？”她用那种怀疑的眼光盯着他。

“爸爸在牢房里表现好，就提前释放了。”

“判了刑还可以提前释放？”她不懂道，仍然盯着他。

“只要表现好，就可以减刑。”冯建军说，不知怎么回事，他面对着自己的女儿，不是感到亲切而是感到拘束。女儿不在他面前撒娇，而是对他进行询问。他甚至觉得女儿不是在同他说话，而是在审问他。他看到了自己和女儿之间的距离，那就是他在女儿心目中，是个坏人。这不是仇恨他的彭嫦娥教育的结果就是那个大学教授做出来的成绩。那一瞬间，他脑子里闪过了这样的思想。他看了眼街上，一辆摩托车从他们身旁疾驰而过：“明明，你现在读初中了？”他扯开话题说。

“我读初中二年级了。”明明说。

“考试成绩好不好？”他关心她的学习了，这种心情在从前是一点也没有的。

“段考数学打96分、语文90分、物理100分。”

“外语呢？”

“外语没及格，打56分。”她有点惭愧的模样瞟着他：“没考好。”

“外语是很重要的。考大学离不开外语的。”冯建军凭想象告诫女儿说：“有的学生就是外语没考好，所以没考上大学。”

“没有这样的事。”女儿纠正他：“考大学是按平均分数录取。”

“外语也很重要，出国留学就要靠外语。”冯建军举自己的例子说：“我和你李叔叔都没认真读书，现在后悔没有一点用了。你可不能学爸爸……”

“我知道。”女儿打断他的话说。

冯建军感到女儿好像不愿意听他教育，就把未说完的话终止了。他从口袋里掏出了从李跃进手上扯来的一百元，递给女儿：“爸爸没跟你买东西。”他说，十分钟爱地瞧着女儿：“你自己去买学习用品吧。拿着。”

“我不要。”女儿不肯接他的钱，把两只手弯到了背后。

“拿着。”李跃进也说：“这是你爸爸给你钱，又不是别人。拿着，听话。”

“我有钱。”女儿说，仍不肯要。

“拿着。”冯建军说：“爸爸没跟你买东西，拿一百元钱自己想买什么就买。”

女儿仍不肯要，但是冯建军却把钱塞到了女儿的书包里。“你妈妈还好吗？”冯建军关心地问女儿。

“妈妈在家里开了个南食店。”女儿介绍情况：“我们是住一楼，妈妈腾出了一间房干卖东西。反正妈妈还是那样，现在我有弟弟了。弟弟还只三岁……”

冯建军只是一个劲地盯着女儿，听她说，不知怎么回事，他在女儿身上看到了从前的彭嫦娥，那个叫他。师傅，跟他学做皮鞋的彭嫦娥，那个和他一起去文化电影院看电影的，走在他一旁很拘束的彭嫦娥。这时天老爷落下了几滴雨，天突然阴下来，一大片乌云从那边袭了上来，看来势快下大雨什么的了。“早点回去吧。”他对女儿说：“免得下雨。”

“爸爸，我要找你怎么找？”女儿很懂事地问道。

“到我家里找就是了。”李跃进笑笑说。

冯建军在李跃进家住了下来，整天就围着两张绿茵茵的桌球台转，抽着烟，吃龙艳艳做的饭，和一些年轻伢子一起打桌球。一个脑壳什么事也不愿去想，他就跟一只懒猫似的活着。整个上午，他就是睡觉，早餐为李跃进节约了，中午李跃进喊他起床吃饭，他才从睡梦中爬出来。下午，他就是一杯茶，一根烟，有时候手上握一根桌球杆，将桌球打得绿茵茵的台子上滚来滚去。一天晚上，何斌来了，穿一件一千多元的棕色羊皮夹克，脚上一双锃亮的老人头皮鞋。他是吃晚饭把肚子吃胀了，出来散步“散”到这里来的。他不是来打桌球，而是来看冯建军。但冯建军不在，李跃进告诉他，街上的一个年轻伢子喊他去打麻将去了。“在我手上扯了二百块钱。”李跃进特意强调说，那意思是他够朋友，而且大方。

何斌点上一支美国骆驼烟，吸了一口，坐到李跃进提供给冯建军睡觉的沙发上，拍了拍沙发。他关心的是冯建军的将来，或者说冯建军脑子里准备干的事情。建军打算怎么办？“他看着李跃进：“他有什么想法？”

李跃进喝了口茶：“坐牢对他的打击很大。”他说：“他好像对生活很疲倦。你也晓得，五年前他是我们同学中间最有钱的，可是七万元的烟被没收了，跟着他又坐了牢，跟着张小英又跟刘建国好了，这一连串的事情把他打垮了。”

“你应该喊醒他，”何斌望着李跃进：“你现在同他关系最密切，你要劝他找点事情做。他还只三十四岁，人生的道路还长呢。总不能是这样过一世！”

“我欠他的太多。”李跃进瞥一眼走进来的龙艳艳，换了个让自己坐得更舒服的姿势，“我这样的人劝他，他会听我的话？再说做生意要资金，他哪里来的资金做生意？”

“先从小生意做起。”何斌想了想说：“如果拉得下面子，先到菜市场卖小菜都可以，或者找个门面开个小餐馆。”

“你下次碰见他，你跟他说。”李跃进说：“我在他面前讲话没用。他开始还有这样那样的想法，但早几天，他一看见张小英从奥迪车里下来，牵着一只狮毛狗，他整个人又变了。变得对我说，什么都没搞场了，你看脑壳疼不？”

张小英的父亲，仍住在从前住着的那幢挨近办事处的居民楼里，这栋楼是幸福街第一栋五层楼的楼房，曾经极巍峨地屹立在矮矮的破旧的平房中，如鹤立鸡群。当年住进这幢楼房里的，都是幸福街的贵人。现在这幢五层楼的楼房，被周围的几幢七层楼的新楼房包围着，如一个浮肿的老妇人。这幢楼房离李跃进住的这栋楼相距只有三栋，冯建军一直就比较留意这栋楼房，他相信张小英迟早会要在这栋楼前出现。那天下午果然出现了。一辆蓝色的漂亮的奥迪轿车从他们面前轻盈地驶过，在那幢楼前靠边停住了。“刘建国的车。”李跃进告诉冯建军说。

车门在他们的注视下打开了，最先跳下车的是一条漂亮的白狮毛狗。接着是张小英的头和脚同时探了出来，那是一张绝非李跃进和何斌所形容的脸上的肉开始发横了的脸，在冯建军看来，那张脸仍很美丽动人。那高挑的身材和装束更是要打双百分。她穿一件极时髦的豆灰色意大利羊皮大衣，那棕色的貂毛领子把她的脸衬得极高傲。里面是一件大红色高领羊毛衫，这种里面艳丽外面淡雅的对比，只有在她身上才显得别致、协调和迷人。那一瞬间，冯建军血往上涌，觉得世界末日来了。刘建国从另一边车门里探出了头，也是穿着一件高档的羊皮夹克，这种夹克在黄兴北路一带的服装精品屋里，标价均是五千元以上。他看见两人下了车，跟着那条白狮毛狗向一处门洞里迈去。他看见张小英居然箍着刘建国的一只胳膊，头也往刘建国的头上倾斜。这是一个在大庭广众下，恩爱得走了形的动作，这是少男少女喜欢干的行为，可是却在张小英的身上体现了！

那天晚上他没有睡着觉，整个儿就在思考下午出现在他眼前的这一幕。第二天，李跃进安慰他说：“算了。女人都是忘恩负义的家伙。她们身上没有感情。”

冯建军抽着烟：“我是男子汉咧。”他说：“你将心比心地想一想”

“你要知道，女人最容易背弃自己。”李跃进想起电视剧里某个男人的话说：“不值得你费心费力。”

“我是男子汉，我过不得想。”冯建军叹口气说：“你也是男子汉，你将心比心地想一想，我只要求你将心比心地想一想，你看你过得想不！我在牢房里想了她五年二个月，整个儿就想着她。你看你要我怎么想下去？！你也是男子汉……”

“他仿佛说他是男子汉。”李跃进对何斌说：“建军明显想不通。”

那天晚上十一点多钟，当冯建军输了钱，不想再玩了，垂着头，一脸灰暗地走来时，何斌要求他坐下，开始一本正经地开导他了。

“这有什么想不通？”何斌说：“这很正常。你坐牢，她不可能于等。冯建军，你真正爱她，就应该为张小英现在的生活感到高兴。她生活得好，你还要祝愿，怎么能想不开呢？爱情是种欣赏，不是占有。就好像我们欣赏花一样，好花不能摘，只能看。”

冯建军不屑地一笑，那种笑容是他觉得何斌在他面前讲宝话。他那颗圆头圆圆的黑黑的，脸上充斥着一种不是很开朗的晦气，这种晦气同森林里吐出的有毒的瘴气一样，无形，却能感觉到。“这个世界上哪朵花没有人摘？”他是指女人：“你搞得到就摘，摘不到就不摘。”他一脸晦气地说，为此口水都溅到了李跃进的手上，后者将手背往裤腿上一抹，对何斌一笑。冯建军又说：“哪个又是抱着欣赏的目光盯女人看？男人生下来就是日女人的，女人生下来就是给男人日的。你这套理论是望梅止渴的理论，是讲鳖话。”

何斌说：“这不是理论。”

“那就不要说。”冯建军自己生自己的气道：“我是没读得书，想事情想不过弯来。老子恨的是‘文化大革命’中，老子太没读得书了，现在肚子里没有货，老子不晓得自己要怎么搞。我出来的这一个月，发现我在这个世界落伍了。真的是没读得书，日他的娘。”

“李跃进读书比你乱弹琴些，他现在不是蛮好？”何斌说。

“他好什么？”冯建军看不起李跃进的现在道：“摆两个桌球台，这又算什么好？这就跟我们小时候看见街上摆茶的婆婆妈妈一样。”

李跃进承认道：“那是的。我不算什么好。我只是现在有一口饭呷。”

“同学中除了刘建国混出了式样，没几个混得好咧。”何斌说：“好多在工厂里的，现在工厂连工资都开不出了。说起来，李跃进目前还算混得可以的。”

4

1993年大年初四，幸福街小学72届（中间停了一年学）六甲班的全体同学，搞了个加强横向联系的同学聚会。冯建军、李跃进、刘建国、张小英和何斌都去了。这个同学会是一个身在加拿大的同学回来后，花了大力气组织的。这个同学姓陈名中华，只读了小学，因成分不好（出身地主兼资本家）就没有读书了。他出国并不是他有什么本事，而是他无心插柳柳成荫。“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他长大了，爱上了一个比他大五岁的姑娘，该姑娘的叔叔解放前就去了台湾，后来在加拿大定居，开了个中国餐馆，无后代，十年前去世时指定遗产由他亲哥哥的子女继承；该姑娘是家里的独女，自然就去继承了。陈中华也去了，一去就是十年。现在这个身在加拿大的幸福街小学72届6甲班的同学，回来了，自然就渴望与同学们相聚。这种渴望立刻就付诸到了行动中，联络了几个他在小学时代玩得好的同学，东奔西走，于是就有了大年初四的同学聚会。聚会地点安排在幸福街小学的校门前，时间是初四下午三点钟，然后一起去长沙市最好的华天酒家潇洒。

幸福街小学离李跃进住的地方不远，步行不过十分钟就到了。李跃进对同学聚会兴趣不大，但冯建军却有点激动，从年前接到这个通知起，他的脑海就没平静过，他就在想穿什么

衣服去参加同学会。他没有好衣服穿，可以说他身上一分钱都没有。他不希望自己在同学眼里一副寒酸的形容。他身上的衣服没一件式样好的，都是烂便宜的货。“我没有一件好衣服。”大年初二的那大，他垂着头对李跃进说。

李跃进知道冯建军从读小学起就是个面子观念很强的人，“你穿我的衣服罗。”李跃进瞅着他，“我反正是这样子，随便。”

“你也没好衣服。”冯建军看他一眼说。

大年初三的下，李跃进口袋里就揣着一千块钱，和冯建军上街了。可是很多个体户服装店都关了门，最后两人在一家国营商店里看了半天，选了件呢子大衣，又买了条灰色的裤子，还买了条红黑两色的格子围巾，这才有了外表焕然一新的冯建军。李跃进知道他这一身打扮不是为别人，而是为已远离他而去的张小英。当大年初四的中午，冯建军站在穿衣镜前，一件件地穿上，并对着镜子左照右照地搬弄自己的头发时，李跃进站在背后肯定他说：“你跟‘五四’青年一样。味道蛮好。”

他们到达母校的门前时，很多同学已站在那儿等了。“冯建军，”有人这么叫他。

“李跃进？”有人看着李跃进判断道：“哎呀，你们都变得不认得了。”

“你们好。”那个组织这次同学聚会的口袋里揣着加拿大护照的陈中华跑上来说。

“哎呀，冯建军！你现在在哪里发财？”刘建国一脸不含糊地走上来瞧着他，身上的质地柔软的羊皮夹克，在金灿灿的阳光下闪着高贵的光。

“我有什么财发罗。”冯建军一脸冷淡地说，眼睛却盯着站在那儿没走过来的张小英。张小英也看见了他，但没走过来。他感到那张美丽的脸上有红云，那片红云是为他的到来升起的，就跟月亮是为夜晚升起一样。

“你现在搞什么？”刘建国注意到他望着张小英，忙问。

冯建军把眼光放到刘建国脸上，就仿佛是把刀子架在刘建国的脖子上似的，使刘建国脸色都白了。他没回答对方，目光又移到递烟给他抽的陈中华身上。“谢谢，”他对陈中华一笑，“你现在是外国人了，加拿大华人，好过罗。”

这时周老师由几个男女同学前呼后拥着从校门内走了出来。原来这些同学都随周老师走进母校参观了一番。周老师已经退休了，脸上的皱纹纵横交错着，好像爬满了千足虫似的。“周老师，”冯建军走上去同周老师打招呼。

周老师也看见了他，“冯建军，你出来了？”周老师当着许多同学不懂事地说，她当然是关心她这个学生。

冯建军脸一红，马上又镇静了，因为他感觉到侧面有一双明亮的他深深爱着的眼睛瞪着他。“早就出来了。”他说：“没来看您，实在对不起。”

“出来了就好，”周老师说：“还有本钱好好干，你还年轻，年轻就是本钱。”

冯建军笑笑：“是的，周老师说得对。”

一个不知情的同学瞥着他：“你从哪里出来了？”这个同学不是很明白地问。

冯建军感到很多同学都注视着他：“从屋里出来了。”他回答说，一笑。

又来了几个同学，大家又都惊诧一番，因为变化太大了，不是今天在这里，绝对不可能再认识。有的同学几乎是二十年没见面了。好多同学就不认识西装革履的陈中华，还以为他是哪个女同学带来抖神的丈夫，读小学的时候，陈中华一点也不打眼，又矮又瘦，老实得在大庭广众之下连屁都不敢打，如今却发了胖，脸又大又圆，由此眼睛都变小了。大家的惊讶还不光是体现在陈中华身上，而且还体现在各自把对方视为陌生人的脸上。对于冯建军和李跃进来说，很多同学连叫什么名字都忘记了，他们对于有的同学也一样。于是大家又搜肠刮肚地拼命回忆一番，这才把对方与自己小时候记忆里的某个同学模模糊糊地对上号，自然就一片高兴，高兴得欢腾起来。男人相互拍肩握手；女人却是一片惊异的尖叫声和笑声。

“你是冯建军哦，那不认得了！你那时候好调皮的，我只记得。”

“ 你是何斌？那我没一点印象了。”

“ 你是刘建国？我日你的，我还以为你是哪里来的华侨呢！”

“ 你是李跃进？啊呀，你长得跟一头熊猫样的了。”

“ 张小英，我记得，你那时候是学校文艺宣传队的，在台上跳白毛女。”

临了，只有七八个同学没有到。大家上了一辆陈中华租来的大客车，刘建国和张小英，还有三个同学却上了刘建国开来的奥迪轿车，另外还有两个同学是骑摩托车来的。四点钟的时候，大家估计不会再有同学来了，于是这只大小不一的车队便向华天酒家开拔了。

陈中华在华天酒家包了一间摆着六张大圆桌，四围摆了圈黑皮沙发，黑亮亮的矮柜上，一边摆着一台带卡拉 OK 大彩电的雅座大包厢。对于 72 届六甲班的大部分同学来说，这还是第一次开洋荤，走进这种装修豪华和高雅的高消费场所。闲聊中，大家很快就获悉除了身居加拿大的陈中华外，身在长沙的 72 届六甲班的同学里，就只刘建国是真正搞发了，其他同学基本上是分布在长沙市的各个工厂里，拿二百多元的呆工资生活，有的同学拿的工资还不到二百元一月，因为工厂没事做。相比之下，守着两张桌球台的李跃进还算混得好的同学中一个，另外两个骑摩托车的同学，一个是做照相器材生意，一个是开了个槟榔店子。“ 你介绍经验看。你是怎么成为资本家的广一些同学用期待的形容瞅着刘建国。

刘建国谦虚地一笑：“ 我主要是运气好。” 他又生怕别人揩他的油水样补充说：“ 样子像是发了财，其实没发财。陈中华才是真正的老板。我真的不行。”

“ 你莫假谦虚，没有哪个打劫你。” 冯建军扔给他一句：“ 谦虚过度就是虚伪。”

“ 大家都想找你取经，你莫保守。” 李跃进也向他进攻说：“ 你在读小学的时候就没讲过一句实话。”

“ 我真的没发财。” 刘建国解释说：“ 我开的汽车是公司里的。”

“ 公司是哪个的？” 冯建军横他一眼：“ 你还装宝！”

“ 发财是光荣呀。” 周老师说：“ 刘建国，你介绍经验，让同学们都学点生意经。”

“ 我觉得作为一个企业家，最主要的是一分钱要做二分钱用。” 刘建国被众多同学逼得没办法，只好吐露他经商的原则道：“ 很简单，就是时时刻刻以自己的企业为重，要想到每一分钱都有它的用途。”

大家针对他的话七嘴八舌地评判着，为此还产生了争论。冯建军没有加入这种毫无意义的争论和探讨，他的心事都在张小英身上，他的目光时不时跟大雁一样飞到了张小英那张美丽的脸上，并在那里栖息一会。张小英在那里力求驱赶他对她心灵的入侵，她装作很高兴地同几个女同学说这说那，但是笑声是不自然的，她的笑声过于响亮了。她绝不是这种喜欢高声说话和笑声响亮的女人，在冯建军的心里，她的笑声是温馨的，飘扬着茉莉花的清香。她说话的声音也很温柔，像春风把树叶吹得沙沙响的声音。但今天她很反常，就同夏天气落雪一样反常；他估计她的内心一定在作斗争，而这种斗争体现在表面上的，当然就是假装高兴和用尖亮的声音说话和笑了。当她们这伙女同学快活地拿起麦克风，唱着新近流行的通俗歌曲，而一个女同学点了首《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准备唱时，冯建军大声提出道：“ 让张小英唱《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罗。”

张小英回头瞥他一眼，长脸红灿灿的。“ 我不唱。”

但是陈中华要她唱：“ 我也想听你唱这首歌。” 这位身上揣着加拿大护照的人说：“ 我记得有一年元旦，你在台上唱过这首歌。”

“ 我没唱过这支歌。” 张小英红着脸否认说。

“ 你唱过。” 李跃进说：“ 你是怕刘建国不批准你唱罢？建国，你批准不？你莫那样小气罗，美丽的花朵要大家欣赏才有味。”

“ 我敢不批准？” 刘建国听到这样的恭维话，很高兴的样子笑笑。

“ 那你就唱。” 冯建军盯着她：“ 既然刘建国批准了。”

张小英站了起来，红着脸看了眼众人。“我真的唱不好。”她说。

冯建军看不得她扭扭捏捏，“唱罗唱罗。”冯建军不耐烦了，“莫学着矫揉造作。”

对于张小英来说，这句话说得很有分量，但她不敢反击他。她拿起了麦克风，转过身去，用她那清纯的女中音跟着音响里播送出来的乐曲，看着荧光屏里一个穿三点式泳装的姑娘在沙滩上边晒太阳边这里走那里走，唱起了《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这首歌从张小英的喉咙里飘出来，一下子就把四十几位72届六甲班的同学，牵入了那个已经远离的时代，那个时候他们个个都是无忧无虑的孩子啊。就有同学跟着张小英的歌声唱起来，最先只是一个，紧接着就是几个，然后是一半同学扯开喉咙跟着唱：“……啊，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您的光辉思想永远照我心。啊，春风最暖，毛主席最亲，您的革命路线永远指航程……”歌声从这间装修豪华的房间里传出去，吸引了一些人，以致有几个人走到门口来看热闹，脸上挂着好奇的微笑。歌声迅速就把大家的欢乐吞噬了，就好像乌云把太阳吞噬了似的。大家并不是怎么怎么地爱毛主席，而是惋惜已经流逝的岁月，追忆失去的年华。

“周老师，我们以前太没读得书了。”一个同学感叹说。“进入这个90年代后，我自己总觉得自己无所适从，不晓得要干什么好。真的，我觉得我面对这个说起来，到处都是机会的时代，我脑壳是木的，觉得自己一肚子草！我想赚钱，单位那么一点工资，大家都知道只吃得饭，但我不晓得走哪条路去赚，太没读得书了。明显搞二十几岁的大学生不赢，我真的好后悔呢。”

“我们那个时候读什么书罗？”另一同学说，“那叫做读书？那是读鬼书！我们那点知识只能哄文盲。你还莫说搞现在的大学生搞不赢，就是搞现在的高中毕业生，我们都搞不赢，他们的脑壳比我们活得多。我是感到自己落伍了，没读得书，自己害了自己。”

“我们那是什么时代？那是‘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的时代！”冯建军接住他们说的话，“我们现在就是社会主义的草。我们有什么脑壳？我们脑壳里装的都是草，就同牛和马一样，装一肚子草。我们现在活得跟狗一样，这个社会毫不负责任地把我们这代人抛弃了。我们这代人最吃亏。”

“是的是的。那时候我们太没读书了。”一同学附和说，“我现在只能眼巴巴地望着厂里多发几个奖金，而厂里的效益偏偏又差得要死。跟你们讲老实话，莫说华天酒家，我连自己家门口的餐馆都没进去过一次。没有钱。”

“都差不多，都差不多。”何斌说，“我们同学中，除了陈中华我不说，可能就是刘建国混得最有出息。我虽然读了大学，也不比你们好，我在刘建国公司里打工。”刘建国，你帮下我们看？”一同学要求说。

“刘建国把我安排到你们公司扫地看？”一同学一脸正经地说，“跟你看门都要得，我这个人没有高要求。我是草，不是苗，不嫌弃的话，就让我到你的公司守传达。”

大家说了气这些，又唱起了歌，仍然是找“文化大革命”中的歌唱。这么唱了几首歌，把大家的情绪调动起来了，冯建军自然就想起了“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这首他已经记不起歌名的歌。这首歌在他们读小学四年级时，全班同学站在台上表演过。他还记得全班五十个同学，八个男女同学在前面跳舞，四十二个同学身穿草绿色假军装，脸上打着红，分三排在台上站成扇形拉开歌喉唱。这个画面一直在他脑海里无法抹掉，因为这个节目让他们班在全校文艺汇演中荣获了第一名。“我们唱那首歌罗……”冯建军说了这首歌。

他一说，大家就想起来了，并积极响应。但是激光唱片里没有这首歌，大家就你一句我一句地进行回忆，到底是二十年前的的心情了，虽然在座的同学们都上台唱过这首歌，但毕竟有这么长时间了，虽然歌曲还能够记得，但歌词却记不很清了。最后回忆起来的歌词是这样的：

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在您的阳光下幸福地开放。您是灿烂的北斗，我们像群星，紧紧地围绕在您的身旁。您的思想是春天的雨露，我们在您的哺育下茁壮成长，

您亲手点燃的“文化大革命”的烈火，把我们百炼成钢。毛主席啊，天上的群星永远朝北斗，地上的葵花永远向太阳……

大家在唱这首歌的时候，冯建军注意到有几个女同学的眼睛都闪亮起来，那不是别的东西闪亮，而是眼泪在眼眶里打转，妄想冲出眼眶的束缚，但终究又被她们或他们控制住了。毕竟不是爱哭的年龄了，谁也不想当着众人的面第一个抛洒眼泪。当这首歌唱完一遍，大家正想休息的时候，一个同学又带头唱起来：“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于是众人又跟着唱起来，直到把第二遍完完整整地唱完，一个女同学才说——声音都颤栗起来。

“莫唱这些歌了。我都不想哭脸了。真的，唱得我眼泪水都要出来了。”

“我也要哭脸了。”李跃进大声表白说：“我是从来也没想过哭脸的。”

“日他妈的。太阳已经死了，我们这些地上的葵花不晓得朝哪边了。”一个同学对这首歌发出感叹说。

另一同学也感叹道：“地上的葵花永远向太阳，现在我们心中永远不落的红太阳早已落了，我们只能低着脑壳走路了。那个时代把我们害醉了。周老师，我们那个时候确实不懂事，您那个时候未必没一点觉悟？应该看得出来一点罢？”

“那个时代哪个看得出来？”周老师深有感触地看着她的学生：“我们那个时候也跟你们一样，领导布置什么我们当老师的就做什么。现在想起来，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这句话很害人，而且害了你们这一代人中的很多人。但那个时候，却想都不敢这样想，还觉得说得对。”

“把我们害醉了。”一个同学又说：“害得我真的变成社会主义的草了，不晓得自己要怎么去生活，两只眼睛眼巴巴地望着厂里，希望厂里多发点奖金。”

“我们厂里好差劲呢。”另一同学说：“那些领导也跟我们一样没有脑壳，那也是社会主义的草，我们是小草，他们是大草包，把一个厂子搞得稀烂的。”

大家又开始天上一句地上一句地说起这些事情来了，这也只有老同学相遇，才会有这种说不完的故事，敞开心怀说。说了很对社会不满，和背弃历史以及恨自己的话。他们恨的是自己在那个年代太放任自己了，没读得书，把自己玩蠢了。现在他们这些当年的葵花，面对着90年代的商业大潮，深切感到了知识的匮乏和自己没用，以致把自己的生活弄得让自己的老婆满意都很困难。

“我老婆嫌我嫌狗屎样的。”一个同学笑着说：“她一开口就说我没本事，而她的同事里，哪个哪个的老公又赚了钱。有时候听得我好烦躁的。”

很多同学都有同感，因为都被老婆埋怨过。“不怪她们。”何斌说，表示理解：“哪个女人都希望自己的生活好过，只怪我们自己是商业大潮中的低能儿。”

冯建军低着头喝茶，他没老婆，这种被老婆嫌的感受他暂时还没有，就好像月亮还没升上来一样他时不时瞥上一眼坐在另一边的张小英，她曾经希望做他的老婆，而且实际上已经做了，当年他没用那把三角刮刀捅那个益阳伢子的话，她就不可能离开他。他这么想着。他希望她对他回眸一顾，然而她总是嘴巴不停地说话，和那堆女同学说话，脸就是不朝他这边看。他点上李跃进递来的烟，把眼光移到顶上豪华的大吊灯上，这是一盏很有气派的水晶玻璃灯，一些装饰玻璃在吊灯上闪出一片明媚。这时服务小姐排着队，端菜进来了，她们都穿着枣红色毛料西装，肩上至腰际均系着一根金黄色绶带，绶带上绣着“华天欢迎您”几个行书字体。“现在一些大酒家蛮讲究呢。”冯建军听到一个女同学尖声说，又听见一个女同学议论道：“这起码是一千元一桌罢？”

“一千块钱，你想在华天吃这种酒席？”刘建国很懂行情地说：“你睡着了咧。”

冯建军听见刘建国这么说，心里很不舒服。“你莫以为你是大老板就嘲笑别人罗。”冯建军看一眼刘建国：“我们都是不懂就问的人，没来过这样的地方。”

刘建国的脸上立即就没有那么海了，他不敢得罪这个从牢房里出来不久的男人，他的老婆曾经是这个人热爱的女人，他怕惹起斗争。他看了眼张小英，张小英也看着他，那是一种温馨的目光，在那种目光下，暴怒的狮子也会平和下来。

陈中华说：“人座人座。”……

5

冯建军那天喝得大醉回家，是李跃进扶着他走进一辆中巴回来的。他吐得李跃进房里到处都是，把盖在身上的被子也弄得邋里邋遢的，以致房里充斥着酒气。李跃进不敢嫌他，因为在他陷入困境而自己不能自拔的时候，冯建军三次把他解救了出来。作为男子汉，他是把冯建军做恩人看待的。他始终是这样看，没有冯建军，他现在肯定要糟得多。但再好的朋友，也有生意见的时候。正如俗话说说的：久病无孝子。何况只是朋友！冯建军在他家里吃他的，用他的，他终于控制不住轻蔑他的神情了。一天晚上，冯建军跟街上的一个年轻伢子打桌球，输了几十块钱，要李跃进汇账。李跃进脸上露出了不高兴。“你打什么桌球罗？”李跃进埋怨说：“又打别人不赢。”

冯建军看了他一眼，李跃进还是汇了款。

第二天吃中饭的时候，李跃进绷着脸一句话也不说。冯建军看了他几眼，也没有说话。下午冯建军跟一个年轻人打桌球又输了二十块钱，这一下李跃进说气话了：“我会被你搞空去。”李跃进说：“你自己去想办法搞钱汇账，我没钱给你输，讲明的。”

冯建军瞪着他。

“我这一世是欠了你的。”李跃进摊牌道。“但你也不能是这样就把自己玩完，世界这么大，你实在觉得自己赚不到钱，就摆个烟摊子，赚几个零碎钱缴自己，也是好的。”

“你对我有意见罗？”

“不是有意见。我不想看见你破罐子破摔。”李跃进脸上有气的样子：“你住在我屋里，我李跃进没有意见。我没钱给你输。不是输了好多钱的问题。”李跃进说：“是你又没一分钱，还要玩赌博。”

冯建军没听他说完，扔下桌球杆走了，走进了三月的阳光灿烂的道路。

冯建军在大马路上走着，脑壳里乱糟糟的，当他走上书院路时，他发现迎面驶来的一辆摩托车在他面前停下了，骑车的是王向阳。“冯建军！”王向阳同他打招呼说。

冯建军从监狱里出来后，曾去找过一次王向阳。但王向阳家原来的住址上已竖起了一栋高楼大厦。四个金灿灿的隶书铜字写着“物质大厦”。此刻他却碰见了他很愿碰见的王向阳。常言道：世界真小，就是指这样的遇见。“你搬到哪里去了？”冯建军高兴地瞪着他：“我到你屋里去过一次，你那里变成了物质大厦。”

王向阳告诉了他新的住址，然后问他：“什么时候出来的？”

“出来三个月了。”冯建军接过王向阳送给他的万宝路烟说：“你现在搞什么？”

“在火车站外面做水果生意。”王向阳反过来问他：“你做什么生意？”

“我什么都没干。”冯建军凄苦的形容一笑：“住在李跃进屋里。”

两人站在街头说了气话，王向阳从他新买的深灰色双排气管的本田王摩托车后架上的工具箱里，取出一顶红头盔递给冯建军：“到我店里去玩扯谈。”他说：“我请的那个乡里妹子今天回去吃她奶奶的生日饭去了，潘冬梅一个人在店里，我不放心。”

“给我骑。”冯建军想尝尝骑摩托车的滋味。

“你还骑得不？”王向阳不放心道。

“应该骑得罢。”冯建军说。

王向阳就让他骑，自己退到后面坐下。冯建军骑着摩托车，在大马路上晃了几晃，接着

就骑得平稳了。摩托车向火车站方向疾驰而去。王向阳在火车站和汽车站之间开了个水果店，水果店的名称就叫“向阳水果店”，兼营烟酒和糖果饼干。摩托车驶到向阳水果店门前时，潘冬梅一看见冯建军的脸，就非常热情地一笑：“你好啊。”潘冬梅说。

潘冬梅已是个二十四岁的女人了，比起她十七八岁的时候，出落得更艳丽了。那时候，她除了一双眼睛又黑又亮，一张脸充满了稚气且说一口尖声尖气的普通话让人觉得有点味之外，身上就没有其他诱人的地方了。那时候她的胸脯看上去像飞机场（乳房不明显），此刻展现在冯建军面前的那儿不是飞机场了，还真的有点山丘。原先那个尖尖的屁股（被李跃进形容为尖屁股！）这会儿还真丰满，把牛仔褲胀得饱饱的。脸上也不再是稚气，就如熟透了的桃子一样，充满了女人的娇艳和香甜。我当年没用发展的眼光看她，冯建军心里想：“你好，”他对她一笑。

“什么时候出来的？”她当然也知道他五年多前判了刑。

他自然又说了一遍，然后说：“什么人都问我什么时候出来的，我不晓得回答好多遍了。”他说完这句话，摇摇头：“脑壳疼。”

“那还不好吗？”潘冬梅瞥着他，很喜欢的样子：“这证明大家都关心你。我是想要人关心，也没有人关心我。”

“你有王向阳关心你，还不够？”冯建军盯着她。

“他关心我罢？他关心赚钱呢。”她笑笑，指出王向阳：“他一个月至少有半个月在外面跑水果，北京、河南、广西地跑，有时候一个月人都不见。我是自己关心自己。”

“那你不对。”冯建军笑容满面地谴责王向阳：“你不能够让我们小潘守空房。”

“我没办法呢，这个门面的房租你晓得好贵不？”王向阳笑笑：“两千块钱一个月，税收不算，还尽是这样那样的钱。你莫看这个门面小，平均一个月要三至四千元养这个门面。不发狠，能行？门面都养不起。”

“你莫大发狠了。”冯建军笑笑：“搞得我们潘小姐太没想法了。”

“原来做烟生意好轻松？”王向阳又说：“可是人民政府不准我们做烟生意。做水果生意是跟什么人打交道？跟乡里人，你不懂经咧。”

三个人说着这样的话，那天晚上冯建军就睡在水果店里了，为王向阳守店子。

过了两天，冯建军又到了李跃进家里，来拿换洗衣服，包括牙膏牙刷杯子。他把这些东西往一个塑料袋里塞时，李跃进递上一支烟给他：“冯哥，你要到哪里去？”说着，他忙将打燃的打火机伸到冯建军的嘴巴下。

“帮王向阳守水果店。”冯建军平静地回答说，脸上布置着冷淡。

“你碰见了向阳？”

“嗯罗。”

“向阳的水果店在哪里？”

“火车站那里。”

“你跟他守水果店？”

“我们这号角色还做得什么别的事？只做得呆事。”

他抽完这支烟就拿着自己的东西走了。李跃进站在门口，目送着他的身影，忽然叫了声：“建军，慢一步。”他匆匆地走了上去。“我陪你一起去。”

冯建军瞥他一眼，吹着口哨往前走着。李跃进走在他一旁：“我怕你这一去，以后想找你玩，都不清白到哪里去找你。”他说。

冯建军不理他，心里还计较他两天前对他的态度。他从前对他那样好，几次把他从派出所、拘留所那些地方赎出来。现在我走麦城。他想，别人嫌我倒罢了，你还对我尽是意见，不过是输了你一点钱，你就不高兴。他这么想着，心性很高的样子，昂首阔步地往前走着，想起那天的同学会，不觉就吹起了那首歌：“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在

您的阳光下幸福地开放……”

李跃进知道他不高兴，走在一旁没再说话。两人上了一辆蓝色的中巴，冯建军脸朝着车窗外，瞧着从眼前飞驰过去的房屋和行人，继续用口哨吹着这首歌，心里却一往情深地想着张小英，想起她当年嫌他学跳舞笨手笨脚形容。“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他一遍又一遍地吹着这支歌。汽车到了火车站，他们在终点站跳下车，两人就朝向阳水果店迈去。他们穿越火车站前面的那块空坪时，一辆很漂亮的轿车朝他们疾驶过来，司机以为他们会让开，但他们没让开，汽车险些撞在冯建军身上。冯建军不动了，盯着轿车里的年轻司机。司机按了几下喇叭，探出头来吼道：“你想死罢？”

李跃进正没地方发火，他对冯建军不理他，心里不知道有好恼火，当然就火山爆发样将怒火泼在司机头上。他走上去，用他曾经练过铁砂掌的手一把揪住司机的衣领，要把司机从那处车窗口拖出来：“你还有道理？”李跃进要打人的情形瞪着对方。“你还有道理？”他又这么问了句，把司机的头像拔萝卜似的整个儿扯了出来。

司机脸都白了，不知道自己错在哪里。李跃进指出说：“你差点撞了人，你还麻花样的！我打死你这杂种！”

冯建军见司机惊惧地瞪着李跃进握成拳头的手，便不想惹事地说：“走罗。算了。”

李跃进不解气地瞥那司机一眼，松开了手。司机惊魂未定地开着车，赶紧跑了。两人瞧着那辆轿车离去，看了几眼来来去去的车辆和行人，继续往向阳水果店迈去。

6

李跃进一走进向阳水果店，就觉得自己走进了一个女人的心。这个女人自然是潘冬梅了。迷住他的是潘冬梅的那张熟透了的桃子脸，这张桃子脸上有几颗美人痣。老话说：女子无痣不娇。前一向李跃进又听在他那里打桌球的一个老男子汉说，脸上有痣的女人会骚，做得招呼男人。他和冯建军对潘冬梅的感觉是一样的，几年不见，潘冬梅出落得很有女人味了，要什么有什么。从前这张脸上充满稚气，现在这张脸上充满芳香，从前这双又黑又亮的眼睛望着他们时，是一双小妹妹从低处向上仰望的眼神，现在这双眼睛水汪汪的，尽是女人的妩媚。“你好啊，”她是这样跟他打招呼的，这在李跃进看来太亲密无间了。

“你好。”李跃进对她极热情地一笑：“潘小姐。”他是这样称呼她。

潘冬梅很愉快地瞅着他：“我还是小姐罢？”她的意思是她已经是女人了。

李跃进也非常愉快地一笑：“我喜欢叫你小姐。”他觉得她太美了，赶忙就表白一句：“我现在是站在爱情的荒漠上，所以我一看见漂亮女人就叫小姐。”

潘冬梅撒娇的模样觑着他。

“漂亮的女人都成了远方的风景。”李跃进在她面前人都变得聪明些了，“我堂客跟妖怪一样，我看到我好多朋友的堂客都漂亮，我真过不得想。”

“向阳呢？”冯建军问，侧着头盯着潘冬梅。

“刚才两个人喊他打麻将去了。”她说：“他晓得你就会来。”

李跃进打量着潘冬梅的身段，她穿着一条紧裹着屁股和大腿的牛仔裤，上身一件薄薄的图案新奇的羊毛衫，乳房很是一回事地挺在胸前，脖子很长且白而圆润，这让他心里给她打了双百分。向阳有福气呢，有你这样漂亮的老婆。”李跃进盯着她这张脸上有痣的桃子脸，心里非常酸楚。“我是最倒霉，从一开始谈爱我就没碰见过长得好的女人，打着灯笼去寻都找不到。”

潘冬梅笑：“我又长得不漂亮。”

“你真的长得很漂亮。”李跃进进攻道：“你身上好有女人味，真的真的。”他并不是事先想好了用这些话去赞美她，而是他的本能这样看潘冬梅。当你遇到了一个让你极为动情的女人，你马上就会变得聪明起来。“你的味道好。有的女人五官确实好看，但是味道涩，你

的味道甜。真的，我不骗你。”

潘冬梅瞥着他，轻轻地一笑：“你说得好听罗，谢谢。”她脸上升起了红云，准确地说那是女人得到异性的赞美后，露出的得意，这是一种与生俱来的媚劲。她晃了晃自己的脖子，偏过脸来，再一次笑盈盈地看着他。“你显得很魁梧。”她说。

“我魁梧不是空的？”李跃进说，脸上红了一下：“又没有女人喜欢我。”

“我喜欢你。”她说。

“你喜欢我，那我会有杂念产生啊。”李跃进色迷迷地斜睨着她，忘记了冯建军的存在，且大胆表白：“我这个人是有坏思想的，哪天我一对你起歹心，你又莫说不喜欢我就是的，那我会对你有意见。”

潘冬梅模棱两可地笑笑，望着街上的行人车辆。这时一人走上来买水果，潘冬梅走过去为这人称了三斤苹果和一串香蕉。那人付了钱，走开后，李跃进又调潘冬梅的胃口道：

“我非常喜欢你这种味道的女人，真的咧。”

冯建军见他俩一味地调情，就走开了。隔壁几家有一家饭店，里面放录像，专赚坐汽车或火车的外地人的钱。冯建军走进去看录像去了，心里想：你们要调情你们去调。

一场香港打斗片录像看完，冯建军走回来时，李跃进和潘冬梅还在那里说话。这时天已向傍晚接近了。水果店里亮着一盏六十瓦的日光灯，照着李跃进那张委琐的宽脸，照着潘冬梅那张娇艳的桃子脸。冯建军还在远处就看见李跃进的两只公猪眼睛眨也不眨地瞪着潘冬梅，而潘冬梅却把脸对着街上。“你还不回去？”他看着李跃进说。

“等你咧。”李跃进一笑，很高兴的样子。

“回去算了。你自己屋门口摆着两张桌球台不管，在这里坐这么久，还不走？”

“就是等你回来。”

“我听他讲故事呢。”潘冬梅甜甜地一笑。

“他连一句话都讲不神，他晓得讲什么故事？”

“你莫是这样看不起我，”李跃进在潘冬梅面前维护自己的尊严：“我虽没读大学，但毕竟在生活中也混了这么些年，社会经验还是有一些。”

“这和讲故事是两回事。”冯建军说。

又有几个人走来买水果，潘冬梅又迎上去服务，待这几人提着水果走开后，三个人又围绕着讲故事的话题说起话来了。隔壁饭铺里送套餐的端着套餐盒走了过来，三个人便边说话，边吃着饭，边斜睨着街上来去的车辆。李跃进忘记了家里的事情，一味地坐下去。九点多钟，王向阳还没来，又等了一个多小时，王向阳仍没来，估计打麻将打得不亦乐乎了。潘冬梅决定自己回去，李跃进却提出送她回去。

“我送你回去。”李跃进说：“慢点你碰见坏人，我还可以保护你。这么晚了，你耳朵上吊着金耳环，手上戴着金手链……现在社会又复杂。”

李跃进说的话句句是道理，李跃进当然有资格，也有能力保护她回家。两人离开了水果店，走上了空旷的大马路。这是一个很明净的三月的夜晚，月亮挂在一幢很高的大厦上，黄里带点红色，椭圆形。街上有股北风迎面吹来，含着凉意。两人走到火车站面前的坪上，上了一辆中巴，就坐在一张车椅上，大腿接着大腿。不一会中巴徐徐朝前驶去，两人都有点拘谨地坐着，都把眼睛瞥着前面车窗外闪烁着霓虹灯的街景。中巴突然一停，两人自然就一撞，主要是潘冬梅没坐稳，一边身体全撞在了李跃进怀里。李跃进的手肘碰到了她隆起的乳房上，那乳房当然就凹了进去又迅速凸了起来。

“停什么车罗！”潘冬梅故作恼怒道。

“对不起。有人上车。”售票的女人说。

上了一个乘客，中巴又向前驶去。李跃进感到他的手肘不但碰凹了她的乳房，还碰到她的排骨上了。他忙有点含义地问她：“没碰痛你吧？”

“不痛。”她说，脸略略一红，眼睛望着车窗外的街景。

他们在书院路下了中巴，又在冷清的街上行走，其实是散步似地走着，走得很慢，但李跃进觉得一下子就走到了。“我到了，”她站在一幢六层楼的房子前说：“谢谢你。”

“你家住几楼？”

“五楼。”

李跃进抬头一看，五楼的窗户黑黢黢的。“不请我到你家喝杯茶？”他看着她。

“太晚了。”她说：“慢点向阳一回来又误会。”

李跃进心里一惊，忙问：“向阳以前对你误会过？”他盯着她那张桃子脸。

“不是，也没什么。”她一笑：“再见，祝你睡个好觉。”

7

李跃进没法睡好觉。平时他一倒到床上就睡着了，今晚，他睡了半天也睡不着。凌晨三点钟了，他的脑壳还十分清醒，整个大脑里都装着潘冬梅身上的一切一切。龙艳艳睡在他一旁，跟死猪样地打着鼾，让他听着这种猪婆鼾感到烦躁。他索性爬起来，坐到客厅里，斜睨着天花板点上了支烟。他觉得潘冬梅离他好像不是很远，这种亲近感仿佛是来自心底，就像心田上有一片清泉在流淌一样，使他睡不着。他感到自己六七年前，第一眼看见这个潘冬梅时，心里就真的喜欢她。喜欢她脸上的稚气，喜欢她的眼睛，尤其喜欢她的嘴唇，红红的，洋溢着性感。现在他就更喜欢她了。我觉得她对我有点意，我硬有这样的感觉。他对自己说。

第二天他又到了水果店，潘冬梅在，王向阳和冯建军都在。“你怎么来了？”王向阳高兴地看着他。

“建军在你这里，我来玩。”李跃进用这个理由抵挡他的询问。

三个男人扯着谈，抽着烟。王向阳说：“过几天，我要到广西搞两车香蕉回来。建军，你跟我一起去不？”他吐口烟，看了眼街那边，又折过头盯着冯建军加了句：“去玩玩，你从监狱里出来，还没出过长沙罢？”

“想出去散散心也没有钱。”冯建军垂着头说，一脸灰暗。

“跟我出去不？我带你去跑几个好玩的地方。你现在脸上是一脸的苦大仇深，连没振作起来样的。”他挑明道：“是不是张小英打击了你？我们帮你把张小英搞回来？”

“怎么搞回来？”冯建军抬起了头。

王向阳把烟吐到空中：“要搞总有办法。”他说：“我这几年，在社会上也认识了一些朋友。我认识的这些朋友都是吃什么饭的，你晓得不？”

“吃什么饭的？”吃“撂难”（长沙黑话：解决麻烦的意思）饭的。”王向阳说：“都是长沙市的腿夫子呢！都是我们这个年龄的人，他们办了个拆迁公司，专门负责拆迁。市政府划的红线区，拆迁，房地产公司拆不动，公安局的也拆不动，他们联合在一起，抱着液化气罐，要跟房子同归于尽什么的。他们去拆迁就一是一二是二地动了。你看他们狠不？”

“那还不是瞎胡闹乱搞！”冯建军皱皱眉头：“不要你帮这样的忙。你就是把张小英搞过来了，我也没办法养活她。我现在这号样子，不想这些事。”

“你现在一天到晚都是一副心事沉沉的卵相。”王向阳不屑地瞥着他：“你真的不禁打呢，人民政府只是轻轻一拳，就把你打宝了，连没有男子汉的样子了。”

“冯建军你确实要振作点。”李跃进也说。

“我安排你出去玩几天，散散心。”王向阳说：“换换脑筋，免得你变得越来越温。”

冯建军跟王向阳去了广西，这就让李跃进有了进一步接近潘冬梅的机会。李跃进走人家广式发廊，把脸刮得干干净净，让一个年轻的姑娘替他吹了个上峰头，打了很多发胶，使发型充分固定后，就穿着一件新买的天蓝色夹克衫，里面一件白衬衣，还认认真真打了根青

色领带，穿着锃亮的老人头皮鞋，步入了向阳水果店。他的打扮让她很欣赏。“你今天不同呀，挺漂亮的。”她说，一笑，“你穿这身衣服很精神。”

“是吗？”他讨好她的样子笑笑，“那我就天天穿这件衣服给你看。”

她脸微微一红，扭开了。她穿着一件紫红色宽松羊毛衫，羊毛衫上印着现代派绘画图案，在她凸凸的胸脯处有两只一大一小的眼睛，很别致。这件羊毛衫使她的脸更显得红润迷人。

“这件衣服，我以前没看见你穿过？”他找话说。

“这件衣服又不好看。”

“我喜欢看你穿这件衣服。”他继续盯着她的身段，“这件衣服使你很迷人。”

她脸又一红，把目光抛到街上。李跃进也跟着她的视线瞧过去，看着街上行驶的车辆什么的。一个女人径直走过来买苹果，在苹果堆里选了一气，然后把苹果放到秤盘上。潘冬梅称完苹果，接了那姑娘递来的钱，待姑娘走后，李跃进找话说：“我觉得你称苹果的动作都很好看，表情也让人觉得舒服。”

“是吗？”

“我是说真话。”

潘冬梅又把视线移到了街上，街上阳光灿烂。隔壁店子的音响里传出来一首非常动人的抒情歌曲《涛声依旧》，李跃进跟着她一并瞥着街上，嘴却不自觉地跟着隔壁商店的音响低声哼了起来：带走一盏渔火让它温暖我的双眼，留下一段真情让它停泊在枫桥边，无助的我已经远离了那份情感，许多年以后才发觉又回到了你面前……

“这首歌好动人的啊。”当这首歌完毕后，李跃进说：“我喜欢听这首歌。”

“我也喜欢听这首歌。”潘冬梅说，望着门外的蓝天。

晚上很快就降临了，两人都不觉得，天就断黑了。街上亮起了路灯，霓虹灯在沿街的房屋顶和门楣上闪耀着一片美丽。潘冬梅关了店子，两人走了出来，他送她回去，两人走了很长一段路才跨上一辆中巴，接着在书院路下了中巴，又在一弯钩月下走。他把她直送到她住的家门前才走开。他以为她会请他上楼去坐，她没有开这个口。他走到街口，又折回来，站在那幢六层楼前望着上面，那个窗口亮着灯，那个窗口是绿百叶窗帘。他犹豫着是不是上楼去敲她的房门，但他没这样干。他觉得这样十会让她感到突然，甚至不知道怎样应对他而难堪。我和她一定会有爱情发生，他对自己幸福地说。

次日仍是个阳光明媚的日子。吃过早饭，他甩下碗筷就出门了。他径直到了向阳水果店。他对他的来访一点也不意外，只是看着他没说话。两人沉默了几分钟，他才找到一个话题同她说话，自然是有一句没一句的。一天很快就过去了。关店门（卷闸门）时，他那只练过铁砂掌的手有意在她浑圆的屁股上摸了下。他感到了柔软，感到了有一股什么电流似的东西传到了他心里。他没吭声，直起腰，瞥他一眼向前面走去。这一回两人在街上走的时间更长，直到脚都走酸了，她才对驶过来的一辆中巴招了下手。他们在书院路下了车，两人很快就走到了那幢楼前。他开口了：“我脚都走累了，到你屋里去喝杯茶看。”

“没有开水，要烧。”她这么回答他说，往门道里走去。

他跟在她后面，紧盯着她的腰身，上了一层楼，又上了一层楼。她掏出钥匙，打开防盗门，又打开钉白铁的房门，按亮灯，先一步迈了进去。客厅的地上做了拼木地板，进门要换拖鞋，李跃进换了双红拖鞋，走进去了，关了门。“你们家搞得很阔气啊，”李跃进用一种夸张的表情说，“什么都很漂亮，一看就知道屋里有个漂亮能干的女人。”

“你说得好听。”她说，一笑。她为他泡了杯雀巢咖啡，把热烘烘的咖啡送到他手上，“喝咖啡罗。”她一笑，坐到一边。

李跃进端着咖啡觉得很烫，忙把咖啡放到造型新颖的红木茶几上，然后把背靠到红木沙发背上，感到很惬意地打量着这间房子。这是间墙壁贴了暖色墙纸的，顶上吊着二级灯片（日光灯藏在灯片内）顶的房子。家具是昂贵的仿古红木家具（与墙壁颜色协调），一台画王大

彩电立在看上去结实的路红色矮柜上，旁边还有一台带卡拉 OK 功能的美国音响，再旁边是一台酱红色电话，一切标志着这个家庭已经迈上了幸福的康庄大道。李跃进搜索着自己的记忆，觉得自己这是第一次走人一家家里摆设均走向高档的家庭。他不动声色地弯下身来，端起咖啡，做出自己很懂文明礼貌的样子，低下头喝了口，然而咖啡还很烫，烫疼了他的嘴唇，使他感觉到舌头上还起了泡。“好烫，”他说，慌忙放下玻璃杯；“我没想到还有这么烫。哎哟，我的舌头都可能烫起泡了。”

“是吗？”她看着他；“那就对不起啊。”她笑笑。

他想这个女人碰不得。他昂起头，两边望望，心里在想走还是不走，见她低着头掰自己的手指，又感到她的这副模样很可爱。“王向阳每次出门，”他笑笑，盯着她；“你不怕他在外面瞎搞？现在外面好多妓女。”

他这句话只是随便说的，只是忽然想到这个问题便开玩笑说似地说的。但这句话却打动了潘冬梅的心怀，燃起了她珍藏了三年的报复欲，就宛如火把一堆干柴点燃了。三年前，王向阳去广西搞鲜荔枝时，染上了淋病，又把淋病很好地传到了她身上。几天后，当王向阳小便，觉得龟头有点疼，且尿道口上流自脓水时，他才感到事情的严重性。他让潘冬梅也去医院检查，当然她身上也有了。女人患了性病，比男人患了性病总要难治些，而她愤恨的是，这个淋病的传播者竟是对她海誓山盟的丈夫。从她知道她冤里冤枉地患了淋病起，她就产生了要让他戴一顶绿帽子的报复欲。这种报复欲若即若离地跟了她三年，就仿佛一个梦想跟了我们三年一样，让她烦恼也让她失望。她喜欢的男人总是离她很远，她不感兴趣的男人却苍蝇一样围绕她飞。李跃进是介乎两者之间的男人，有点喜欢，但不是很感兴趣。她起身，走过去，打开音响，塞了一张激光唱片进去，让李跃进听舞曲。她看他会有什么反应。她以前也放过一次舞曲给一个英俊的青年听过，那青年是她的高中同学，对她有感情，但不敢有侵犯她的举动。

“我喜欢听音乐。”她说。

这是一支充满柔情的慢三舞曲，是用萨克管吹奏出来的舞曲，在这春天的夜晚里，这支舞曲在这间光线柔和的房子里情调很深地飘扬着。李跃进的两条腿直了起来，就是说他站了起来。

80 年代初，当他成为自食其力的工人，脑子里渐渐产生了追求女人的意识后，他的月薪除了抽烟，基本上是倾泻在舞厅里，就宛如山洪都流进了湖泊里似的。这几年他摆了桌球台，倒是很少进舞厅里玩了，偶尔进进歌厅，他只是伸直两条腿，听听他永远也得不到的女人用甜美的声音唱歌，欣赏欣赏别人的姿色，以此松口气。“我好久没跳舞了。”他笑笑，“我还是谈爱的时候跳过舞。”

他走上去，一只手搂着她的腰，一只手抓着她的一只手，跟着萨克斯管吹奏出来的舞曲转动起来。她望着他，他看着她，两人这么近的距离彼此瞧着，这当然就有了那种感情产生。他笑着看着她，她也对他一笑，两人那么近的彼此一笑，自然就抱到了一起。“我和我堂客没一点味，”他损害他妻子说；“她是个极麻木的女人，什么都不懂。”

“是吗？”她非常诱人的模样看着他，轻轻地说。

他把她抱得紧紧的，这会儿两人已不是跳舞了，而是紧紧地搂着，主要是他搂着她：“她是那种智力有缺陷的女人，”李跃进伤心地道；“我真的见着她很烦躁。当年冯建军和刘建国霸蛮要把我和她捏在一起，真的脑壳疼。我对她没一点爱。”他拼命表白他的为人，他倾诉他的苦楚。他这是生平第一次向一个人诉苦，他身上的爱和恨都被她激发了。他感到他在她面前浑身都是力量，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还在七年前，我第一次在王向阳家里看见你，我就爱上你了。”

“是吗？”她幸福地一笑。

他把她搂到了床上，床是席梦思床，很有弹性。他把她压在床上，把她的衣服剥开，舌

头便在她的胸脯上疯狂地舔着。她一下就被他舔得一身发软了。

李跃进抬起头瞅着她那张美丽的桃子脸：“我要好好地看够你，吻遍你的身体，你太让我爱你了。”他向她倾吐自己的爱情：“我觉得我好爱好爱你的。我还从没认真爱过女人，我想爱，但没女人给我爱。我要好好地爱你爱你。”

她望着他，她觉得他非常真实可爱。“你其实是那种逗女人爱的男人。”她说：“你的脸长得并不丑，看上去成熟又单纯。我其实也也喜欢你。”

李跃进醉了，因为没一个漂亮女人对他这么说过，他更加疯狂地搂着她。他觉得这个世界终于向他李跃进敞开了一扇大门，让在情感上干枯的他也看到了春天，看到了雨露。他多年来梦想这个世界上有一个做得风情又漂亮的女人自愿许身于他，现在他搂在怀里的就正是这样一个女人。他太美了，感到老天爷并没亏待他，他这么多年来活得并不冤枉！他更痴迷了。

“李跃进李跃进李跃进。”她激动得情不自禁地不断吟唤他的名字。

李跃进又抬起头看着她，她也很情爱地看着他。她的那双眼睛很迷人，在李跃进看来里面有一个春天，那是一片由清泉汇集成的纯净的池塘，深澈见底。他进去了，很激情和勇敢地走进了那个美好的世界。他在过性生活中，从没这么激动过，他仿佛不是在做爱，而是在那片清澈的池塘里游着，如一条自由自在的鱼……

他这一日进去，就没有再出来。

8

爱情是什么？很多哲学家、政治家和文学家都对爱情作了各种各样的理解，都对，但都不够。例如柏拉图，这位哲学家对爱情的阐述真是太精辟了，但是放在90年代的今天“柏拉图式样的爱情”真是太软弱无力了，就好像小孩玩家家，经不得一捏。又例如弗洛伊德，这位精神病医生兼哲学家对爱情的解释，不过像一个外国老太太坐在藤椅上唠唠叨叨，离90年代的李跃进和潘冬梅太遥远了。他们根本就不看这样的书，也不知道这个世界上曾经有过一个叫柏拉图和叫弗洛伊德的男人，并写过很多这方面的书，而且在他们死后这么多年了，他们写的书仍拥挤在世界各国的图书馆里，并且有戴眼镜的人去读它，并在这些已变成灰的他们身上去获悉知识和灵感。

李跃进不读书，他只愿不动脑筋地看看地摊上买的，封面上有刀枪剑影且有色情意味的，描写凶杀或暴力的书刊。这些书刊上的廉价故事并不能激动他，但可以供他在茶余饭后闲扯。潘冬梅也不看书，她也只看看这类杂志，倒不是她喜欢看这类杂志，而是别的书她看不懂。她一捡起什么作家写的书就脑壳疼。她是个生活得很直接的女人，她的爱憎都写在脸上，就跟作家的爱憎是写在纸上一样。她也没有什么人生目的，甚至也没有追求。她也不是那种自甘堕落的女人，但是她喜欢李跃进。这很重要！

有的女人爱男人，是她爱这个男人聪明；有些女人爱男人，是因为这个男人很英俊；还有的女人爱男人是凭直觉，她直觉上喜欢他；另外一些女人爱男人，是出于性欲的需要，这个男人能满足她，这个男人很行。就这么回事。李跃进没王向阳会赚钱，但李跃进的脸上却有阳刚之气，仅这一点她就很喜欢。王向阳虽然聪明，且爱她，但身上有女人气味，说话和于事都有女人味道，不利索。李跃进则不同，说话男子气十足，手也是男子汉那种一拳打出去，很够分量的手。这双手可以随便把她举起来，把她举得头能触到天花板上。他身上有男子汉的汗味，这种味道很好闻。他出粗气是男子汉出粗气，显得凝重和有力量。他是第二个走进她心怀的男人，而且是在她成熟后走进她心灵世界的第一个男人。

“你是那种什么都不怕的男人。”她赞美他：“你是真正的男人。”

“我的拳头可以把桌子打烂。”李跃进吹嘘说：“我以前在知青点练铁砂掌，有次一掌拍下去，床板都炸裂了。他们都怕我发宝，就是冯建军也怕我发宝气。”

“你真的很爱我？”她希望他爱她地看着他。

“我以前从没这么认真地爱过一个女人。”他说，“现在我觉得任何人都没有我爱你！你要是能跟王向阳离婚，我马上就跟龙艳艳分手。我和她连结婚证都没扯的，迟早我要把她抛弃。她身上没一点女人气味。我不喜欢。”

“你是第二个和我睡觉的男人。”她老实说，非常钟爱地凝望着他；“第一个是我丈夫。我喜欢你。你让我喜欢，没什么道理讲。”

“真的吗？”

“我不必要骗你。”

“你真的爱我？”

“真的爱你。”

“我不相信你真的爱我。因为我身上没什么优点。”我觉得你身上有优点。”

“你真的这样看我？我太高兴了。”

“我最喜欢一个男人。”

“谁？”

“就是你，还能有谁！”

“在这个世界上，我就爱你潘冬梅，我再不会爱别的女人了。”

“这是你说的，你要记住今天晚上说的话。”

“我保证记住。”

“我现在又想要你进去。我又想你干我了。”

“我也想干你，我一离开你就更想干你，我天天想的就是你，不是别人。”

“那你快点进我的里面来，亲爱的。”

他把她抱得更紧了。这是初夏的一个晚上，当然是利用王向阳不在家的一个晚上。窗户敞开着，好让新鲜空气和微风光临他们的爱情。夜那么深，那么静，他们的情话，还有他们做爱时发出的吟唤声跟鸟一样飞进了楼下一家人家的窗户里。这家的男人认识王向阳，他跟王向阳以前是邻居，物资大厦征用他们的地皮，于是他们一并成为拆迁户搬到了这幢楼里。他站在窗户旁一动不动地听了很久，终于肯定说话的男人不是王向阳。王向阳的声音有点女人味，没这么粗。“潘冬梅偷人。”他对他老婆说。长沙市民形容有夫之妇有外遇时，就是这么直言不讳的。

9

常言道，好事不出门，丑事扬千里。潘冬梅偷人自然是丑事，于是就被当做公开的秘密四处传播，这栋楼里的一些年轻人当然就都晓得了。“你堂客应该改个名字，不应该叫潘冬梅，”一个年轻人嘲笑王向阳说，“应该取名潘金莲。”

另外几个年轻人就很快活地直笑。

潘金莲是著名古典文学名著《金瓶梅》小说里一个勾引西门庆谋杀亲夫的淫妇。王向阳尽管没读多少别的书，但是被视为淫书的《金瓶梅》，他还是读过的，虽然读的是香港出的删节本，但起码知道潘金莲是怎么回事。“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他瞅着这几个笑他的年轻人，问那个要他跟堂客改名字的年轻人说。

楼下有一家餐馆，是一个坐过牢的年轻人开的，名为“好好饭店”，也是1958年出生的，说来说去与王向阳还是小学同学，虽然不同班。他开这个饭店，是为熟客开的，经常有年轻人在他店里吃夜宵吃到深夜。王向阳那天就是深夜打麻将回来路经这个“好好饭店”时，被这几个吃得半醉的年轻人大声叫住，并进行调侃的。饭店老板是个吃过亏而不愿意轻易惹事的人，忙走过来对王向阳说：“莫听他们瞎说，他们都喝醉了酒。”

那个年轻人打了个酒嗝：“我还没醉得那样糊涂。”他一口酒气地说：“你坐。”他指着一张靠背椅对王向阳说：“你坐，我们扯扯闲谈。”

王向阳一脸疑惑地坐下了，看着这几个他都认识的一天到晚在社会上乱玩的年轻人。“喝酒。我们先喝酒。”一个年轻人瞅着王向阳：“一醉解千愁，喝酒。”

王向阳有家有室有店子，当然不像他们这么愁。他轻蔑地一笑：“我不喝酒。”他找理由说：“我一喝酒人就不舒服，人就一身发软。”

“我们就是要你软。”另一青年开他的心说：“喝酒。是朋友就喝酒。”

王向阳急于想知道他们为什么要他跟潘冬梅改名字，就看着他们说：“酒不喝，吃点菜可以。”

“给向阳哥倒杯酒，”他们中一个最做得人起的青年吩咐他的朋友说。当另一个青年非常听话地为王向阳倒了杯酒并放到王向阳面前后，最说得话起的青年端起了酒杯。“向阳哥，你又不是别人。我敬你一杯酒。你喝不喝？”

王向阳不愿意喝：“我喝不得酒。真的喝不得。”

“你看我不来罗？”最说得话起的青年盯着王向阳说。

“汪哥，你莫这样说。”王向阳客气道：“我敢看你汪哥不起？那不是吃了豹子胆！”

最说得话起的，在这些年轻人中有“领袖”意识的青年姓汪，长得魁梧，从小就爱讲狠斗勇，被这条街上的很多人都敬称为汪哥。汪哥端起酒杯，举到王向阳的鼻子下：“你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不肯给我面子？”汪哥瞪着他，他的目光是让王向阳有所顾及的。“你说不定哪一天，会要我帮忙的。你信不？”

王向阳觉得这个人是可以关键场合利用的，例如自己吃了亏，请他去打架，就可以把那个“亏”捡回来。“好，我喝一杯。”王向阳退让道，端起了酒杯。

两人碰了杯，彼此就把酒一饮而尽了。“够朋友。”汪哥说：“你给了我面子。”

王向阳不是要听他的这句客气话，而是要听跟着汪哥一起玩的那个青年解释，他为什么开口就要他跟妻子改名字，而且改潘金莲这个名字。“你刚才说那话是什么意思？”王向阳吐着一口酒气说，不安地盯着他。

这个青年正犹豫着是不是告诉他实话时，店老板开口了：“他是喝多了酒，开你的玩笑。”店老板说：“你们莫没事惹事。他们是天上一句地上一句的，信不得。”

王向阳更觉得这里面有问题。“汪哥，你说老实话看？”他紧张地瞪着汪哥。

汪哥一笑，打了个酒嗝：“这事情你最好是自己去观察。”汪哥说：“话说到这个份上就要得了。至于你将来有用得着我们的，不是吹，事事都可以跟你做到岸！”

“我就是想知道，我妻子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王向阳瞟着他们。

他们终究没有说。但是这已经等于说了。

王向阳走进家门时，看潘冬梅的眼神就不比往常了，往常他的目光里面有爱，有歉意，还有比较旺盛的性欲。这一天深夜走进家里，他是用一双审视的眼睛瞧着熟睡的她，就跟民警审视小偷一样。她闭着眼睛，脸上尽是睡眠，失去了那种红红润润的妩媚。这种妩媚他看得太多了，也体尝得太多了。她身上的妩媚是他培养出来的。她比他小九岁，他认识她的时候，她还是个面临毕业的高中生，她脑壳里除了中学课本上的知识，还懂得什么？

他让这只小鹿懂得温柔，懂得妖艳，懂得性生活。是搬到这套两室一厅里的故事。他买了大彩电，买了日本松下录像机，从广州带来了两盒“毛片”，他要开导她的性生活意识。她对性生活是抱着一定的抵触情绪的，他让“毛片”去教育她。“你看，看见吗？”当两人坐在电视机前观看“毛片”时，他指着一个妖艳的女人说：“这个女人好懂得招呼男人罗！我最喜欢这种女人。所有的男人都喜欢这种女人，这种女人好。”

她看他一眼，羞涩得一笑。“我怕看得。”她把头扭开了。

“看。”他说：“我要你看。”

她看，她瞪大了两只眼睛看。她被荧光屏上那一对做爱的男女感染了，她的眼睛亮了，水汪汪的。“他们怎么敢拍这样的片子？”她不解地问。

“人首先是动物，然后才是人。”王向阳批评她说；而你呢，把动物的本能丢到外婆屋里去了。每次我和你过性生活，你就一副不愿意的样子，搞得我烦躁。”

他们等不及看完就上床了，她体现出了女人的疯劲，这个疯劲当然是来自于荧光屏上的教育。他为激发起了她的本能而得意，他在享用她的激情时，感到自己拥有一个天地，这个天地就是这个女人。

“有的女人长得漂亮，但是不端庄。有的女人长得端庄，但又不妩媚。”他指出她的毛病说；你是长得漂亮，但并不妩媚的女人。你要是脸上多点妩媚，你会更让我爱你。我喜欢脸上有些媚劲的女人。事实上，男人都喜欢骚女人。好多男人都在外面打鸡，因为他们的妻子身上没骚劲，而这种骚劲是让男人向往的。”

王向阳盯着熟睡的妻子，在他心目中她不过是只小鹿，一只他亲手栽培的小鹿。难道这只小鹿越过他这面篱笆，冲了出去？这片天地里难道进来过其他男人？这个男人会是谁？他把她弄醒了，他掀开盖在她身上的薄毯，手伸进了她的衣服里，带点恶意地拧着她的乳头，把她掐醒了。“莫吵我。”她睡意朦胧地说；我要睡觉。”

他在她脸上看不到了那种渴望他爱抚的温柔，看到的只是强烈的睡眠，就跟我们看到的不是春天，而是空漠的冬天一样。他一脸恶意地拧着她的鼻子，对方用嘴巴呼吸，他又用另一只手按着她嘴巴不让她出气。她终于睁开了粘着眼屎的眼睛，迅速举起一只手打开了他捂着嘴巴的手。“你有病罢？”她说。“你想掐死我？”

王向阳一笑，他本想质问她最近他不在家时，她干了什么勾当。但王向阳是个工于心计的、心里能存住事情的人，现在任何证据都没有，他不想打草惊蛇。“我想日你。”他说，观察她对这句话的反应。

她的反应更让他觉得她可疑。“我要睡觉，我好累的。”她作出决断说。她脸上除了困意再没有别的东西了，就仿佛我们看见天上除了乌云就再没有别的东西了一样。“别把我搞醒了，我要睡觉。”她又说。

他第一次有点恶心她，心里有股邪火往上一窜，把她的裤子扯了下来，毫不跟她客气地干着她，很粗暴。“你是个骚鳖！”他骂了句，还在她胸脯上狠狠揪了两把。

“哎哟。”她叫了声，很愤怒地睁着两只眼睛瞪着他。“晓得疼就好。”他尖声说，一脸阴毒地一笑。

第八章

1

毛主席说：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是归根结底是你们的。你们青年人朝气蓬勃，正在兴旺时期，好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

毛主席的这段语录，在“文化大革命”中被一个作曲家谱写成了曲子，不但中小学生对得唱，年轻人和成年人都晓得唱。我们读初中的时候，我们面临毕业的那年五月里，学校里搞革命歌曲大比赛，称为“歌咏比赛”，我们全班五十几个同学就一色白衬衣蓝裤子，站在灰尘扑扑的台上，高昂着形状不一的脑袋，扯开喉咙唱着“世界是你们的”这首毛主席语录歌曲。还照了相，为我们摄影的当然是学校里的那个对课堂纪律无法控制的美术教师。很多同学都洗了这张集体照片。我的影集里就有一张这样的黑白照片。照片上我站在最后一排的

中间，冯建军站在我旁边。李跃进站在我们前面一排的中间，在这张旧照片上他的脑壳和我的脑壳贴在一起。刘建国靠边站着，张小英站在第一排女生的中间，一张脸圆圆的，那时候这张脸就显得青春美丽。我记得是张小英起头，她唱：“世界是你们的——预备唱！”于是五十几个同学就张开口一齐唱“世界是你们的”。用不着用放大镜去观察，你一眼就可以看出，这张旧得发黄的照片上，每一张嘴巴都是张开的，而且有的同学还是仰着头，大张着嘴巴唱得很卖力（例如李跃进），他们正在唱：“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

当时大家都以为世界是我们的，因为伟大领袖毛主席说“世界是你们的”，毛主席是指世界是我们的。我们当时觉得我们长大了会拥有这个世界，而不仅是一个中国。因为那时候的老师都语重心长地告诉我说：“同学们，你们肩上的担子很重呢。世界上还有三分之二的劳动人民等着你们去解放呢。你们从现在起就要练好杀敌本领。”

李跃进很小的时候就希望自己有杀敌本领，好为解放全人类建功立业。那时候常常搞劳动，经常是今天搞劳动明天又搞劳动。还要自己带锄头铲子去，学校里没有那么多锄头铲子。李跃进常常背着一把比较轻的铲子，铲子把是杉木的，很长。李跃进常常在劳动的间隙里，学着解放军的动作，一个弓步站稳，对着空气大喝一声“杀”，并将铲子朝松土刺去，练什么杀敌本领。李跃进不怕脏不怕苦不怕累，为的就是练出一身英雄本色，好去解放台湾。“台湾是宝岛，上面有好多黄金和矿藏。”李跃进对我们说，蒋介石鳖把台湾霸占了。历史老师说，等我们长大了，要我们去收回香港。解放台湾。”

李跃进心怀世界呢。

“要有军舰才能去解放台湾。”冯建军睁着两只眼睛估计着说：“现在我们还没有军舰。现在美帝国主义有航空母舰，我们中国还没有航空母舰。”

“游过去就是，偷偷地游过去。”李跃进充分展开想象说，做了两个游泳的动作：“把蒋介石一扫堂腿打翻在地上，再踏上一只脚，叫他永世不得翻身。”

蒋介石当年是我们心目中的大坏蛋，我们长大的目的就是要把他消灭。

“游过去？”冯建军鄙夷他的理想说：“你怕是游湘江？那是海咧，讲宝话。”

“那就抱着一根木头浮过去。”李跃进说。

在李跃进的脑海里，台湾隔大陆，最多也就是五个湘江这么宽。而湘江，他读初中一年级时就能游过去，然后在那边的沙滩上坐上一支烟的工夫又能游过来。湘江有好宽呢？有一千米宽。我们住的幸福街离湘江很近，只需穿过一条马路，再沿着灵官渡往前走过几百米，就是碧清的湘江了。我们从小就热爱游泳，因为课本上说，毛主席从小就喜欢游泳。我们从小就以毛主席为楷模。毛主席冬天气洗冷水澡，我们也冬天气洗冷水澡，尽管冻得嘴唇发乌，身上鸡皮疙瘩一层又一层，可是我们仍然洗，即使父母们非常担心我们会感冒而反对我们洗冷水澡。

“昨天我洗冷水澡，”刘建国对我们说，“我妈妈说我会病了去，可是根本就不冷。真的，只是开始有点冷。后来就不冷了。”

“我爸爸不准我洗冷水澡。”我沮丧地说：“他骂我是神经哦？”

“你只说你洗没？”刘建国问我。

李跃进很瞧不起我的模样看着我：“你是自己怕冷罢，何斌？”

我说：“我洗了。我爸爸问我，怎么想起要洗冷水澡，会冻病去。我说，毛主席冬天气洗冷水澡，我们要学毛主席。”

湖南第一师范是长沙市的一处风景点，它是毛主席的母校。第一师范的一处山坡下，有一口井，井架上有一块白底黑字的木牌，上面写明“此井是毛主席当年为锻炼身体，冬天里洗冷水浴的地方”。这触动了我们这些少年的心。我记得那是秋天里一个星期天，我们去一个家住在第一师范的同学家玩，这个同学便领着我们在第一师范里转，当然就玩到了这口上面搭了个红檐黑瓦的井架前。

“毛主席冬天气洗冷水澡，我们也冬天气洗冷水澡不？”率先提出这个想法的是冯建军，他当时是我们最羡慕的人，因为没有大人对他吹眉毛瞪眼睛地管他。他在很多内容上都比我们自由意识。

他的话刚刚说完，李跃进第一个响应：“要得，我们崽不洗冷水澡！”他说。

刘建国也搭腔道：“我们崽不洗！何斌，你洗不？”

他们见我盯着井，质问我。我说：“我最怕冷。”

“你怕冷？”冯建军侧过头来看着我：“你将来长大了革命不？”

“当然革命。”我说。

“假如你革命，”冯建军提醒我说：“要是国民党特务知道你怕冷，就会用冷对付你，把你的衣服脱光，往你身上浇冷水。你因为怕冷，就会当叛徒。”

“我不会当叛徒。”我否定他的话。

“但是你冷都怕。这点困难你都怕，你不会当叛徒？”

“洗冷水澡和当叛徒是两回事。”我说。

“你连冷水澡都害怕洗，你将来怎么去解放全世界的劳动人民？”刘建国说。

“你敢洗不？”我盯着刘建国：“就是下大雪天气你也敢洗不？”

“我不洗是你的崽！”

“你敢洗不？”我盯着冯建军：“落大雪的时候你敢洗不？”

“敢洗。”

我又怀疑地斜睨着李跃进：“你敢洗不，下大雪的时候？”

李跃进轻蔑地瞥着我：“你长大了怎么做男子汉？”他对我发出警告道：“要学毛主席，就要从洗冷水澡开始。这是锻炼胆量。”“那我也洗。”我来了信心，把自己的胆量锻炼起来。”

李跃进最有胆量，他一个人坚持洗冷水澡坚持到最后。到了真正穿棉袄还冷得打寒战的时候，冯建军、刘建国和我都背叛了自己的誓言，面对着在耳旁呼啸的北风和打在脸上生疼的雪仔，我们都乖乖投降了。李跃进没有屈服，继续脱光衣服与寒冷搏斗，咬着冻得乌青的嘴巴，身体抖得同鸡打摆子一样，却仍在冰天雪地里往自己身上浇冷水，结果大病了一场。有两个星期他没来上学，在床上发着高烧。他姐姐在我们面前，指着人事不省的他说：“猪变的一样，这么冷，要他莫洗冷水澡，他不听。”

我们却很惭愧，我们在第一师范井前发的誓言，早就扔到外婆屋里去了。李跃进则不同。李跃进想长大了去改造中国与世界。李跃进是个很天真和执著的人，他最大的理想就是当解放军，先当班长，然后当排长、当连长。当营长、当团长。当师长、当军长，最后当司令。然后率领几个军去解放台湾，再打到美国去解放美国的劳动人民。还在读小学的时候，他就有这个理想，而目为此摩拳擦掌，练杀敌本领什么的。但是这个理想却很无情地把他拒之门外了，甚至都没有让他起步，就是说连当解放军的资格都不给他。

李跃进是平脚板，好像平脚板行军走不得长路。他在一开始体检时就被残酷地刷下来了。医生要他脱下鞋子看看脚，李跃进自然就脱下了鞋子。“把袜子也脱了。”医生吩咐说，和蔼地瞧着这位满脸激动的高中生。

李跃进脱下了袜子。医生一看：“你是平脚板。”医生说：“你可以走了。”

“平脚板是什么脚板？”他问。

“你自己看吧，”医生说：“你脚板上没有窝，行军不行。”

“我走路很快。”李跃进说。

“下一个，”医生不再理他了。“下一个，把鞋子脱了。”

李跃进很自卑，甚至还很羞愧。他长这么大才知道，原来他脚上是两个平脚板。他甚至想象把刀子一边挖去一团肉，好使自己脚板上有窝而在以后体检中过关。他回到家里，晚上洗脚时，看着自己的脚板，确实觉得脚板溜平的。他拿起一把削铅笔的小刀，试着在自己脚

板上杵了下，结果很疼。他清楚挖去两团肉的想法是很幼稚的。他惟一的理想却被他的两只平脚板毁了。他真的想哭。他真的很自卑。这种自卑一直像影子一样紧跟着他，使他一脸灰暗，使他变得懒散，使他对什么都提不起极大的兴趣。直到潘冬梅委身于他，这种自卑才像懒猫从他身上离去。对于李跃进，他战胜的不是潘冬梅，而是战胜了跟随着自己多年的自卑。他面对着娇艳的肉体，他发现原来自己还是个有魅力的男人。

“你其实稍为打扮一下，还是蛮逗女人喜欢。”潘冬梅欣慰地说，一双眼睛极赞赏地瞟着他；“你比冯建军他们都有男子汉气。你是那种越看越经看的男人。”

“真的吗？”

“乍一看，你并不能吸引姑娘。”她告诉他，“但是接触久了，你身上的魅力就越来越大。你以后不要剃平头，你剃平头的样子不好看。你应该把头发留起来，你的头发很黑很好，把它留长，你身上就会有艺术家的气质。”

“我穿什么衣服才更适合我？”

“你穿西装不是很好看。”她继续点拨他；“你穿夹克衫之类的衣服有味些。你不是那种文质彬彬的相，你身上有一种男人的匪气，一种粗扩。这是你的特点。”

“我还有什么特点？”他穷追不舍道。

“你的特点就是心好。”她评价他说；“你虽然嘴里嫌龙艳艳，但你并没有对她怎么样，我就觉得你是心好，你怕她离开你，她会没着落。”

“是的是的，她生活能力很差。”李跃进烦恼地说；“她什么都要听我安排。我要是今天忘记安排她的事情，她就不知道自己要干什么。我见了她脑壳疼。”

“但是你没有抛弃她。”

“我是想抛弃她。但我怕她被我抛弃后，会变成街上的那种宝。她的智力有缺陷，你不晓得我有时候好矛盾的，看着她。我事实上是跟一个大脑不健全的女人在一起生活。我想起这些事，心里就自卑呢。所以我有时候想哭。我也是个有感情的人……”

2

李跃进太有感情了。他天天都想跟这个脑壳健全的女人守在一起，一起谈心，一并进入爱情的王国去遨游。他们有说不完的话，讲不完的故事，做不完的爱。只要王向阳一出门，他们就在那幢都知道他们在干什么的楼房里幽会。他们的故事变成了大家的故事，他们的爱情变成了这幢楼的年轻人茶余饭后讥笑王向阳的话题。这就有了我在第七章结尾时提到的那些事情。下面我们就要回到第七章上，沿着第七章的轨迹将事态发展下去。

王向阳怀疑到李跃进身上了。他把潘冬梅放在脑子里一过滤，发现跟他老婆接触最频繁的只有两个男人，一个是冯建军，一个是李跃进。他不大相信会是冯建军，虽然他心里也不敢排除，但他更进一步地觉得这个使他的妻子变成了“潘金莲”的男人，八成是李跃进。他回想起李跃进看他的眼神，那是一种什么眼神？从背后盯着他，就像要把他王向阳推到汽车下去轧死一样。他想到这里越劲觉得李跃进脸上的那种笑容是假的，是纸做的，他来水果店绝不是为了找冯建军玩，而是想看见他妻子。回想起来，他发现李跃进看他妻子的眼神硬是有点不同，亮亮的，里面有电。一定是他，王向阳对自己断言说。

我们现在设身处地地想想，一个男人，而且为了把性生活的时间拉长——使自己的妻子充分满意，而使用夫妻康乐器的男人，当发现与自己睡觉的妻子——无疑她的肉体是属于你的，却与另一个男人干那号事时，你会有什么举动？这无异于是有人侵害了你的专利，或者说侵犯了你的著作权。我们从很多历史书上看到，中世纪欧洲的许多战争都是因女人打起来的。为了争夺一个天姿国色的女人，随便找一个什么借口，动用军队去大张旗鼓地讨伐。这样的故事太多了，其结果最终均是鱼死网破。战国时期，吴王夫差因为钟情于西施，国都亡

了。三国时期，汉朝的大丞相董卓因为一个貂蝉，命都丧在他的义子吕布手上。明朝末年，推翻明朝的农民领袖李自成，也是因为女人，将自己的性命和打得的天下一并埋葬了。这个世界上这样的故事数不胜数！“色”字怎么写？“色”字头上一把“刀”。这把刀通过几个年轻人的手，戳进了李跃进的肚子。

李跃进做了一个梦，他梦见自己是一位日本武士，头上扎着白头巾，穿着日本人穿的和服，肩上扛着一把刀。他想到少林寺学艺，好成为一名武功盖世的侠客，可是在半途上他被一些武功高手打得界青脸肿。他只好逃命，可是他们想要他的那把刀，他手上的这把刀是玄铁刀，是武林至宝。“把刀留下便饶你不死。”那些打他的人喝道。但李跃进不肯，这把宝刀是他父亲传给他的，是一把削铁如泥的刀。当年他祖父背着这把刀打遍天下无敌手。这是传家宝。他拔腿就跑。但是他跑不动，倒不是那把玄铁刀压着他的背，使他跑起来不方便，而是他是平脚板。他的那个平脚板跑起来很艰难，但他没命地跑着，尽管跑不快，他还是跑。那些人追了上来，用剑指着他们，他跟他们搏斗了几下，觉得自己不是他们的对手，只好又跑。于是他朝一片山林里没命地跑着，那些人却总是穷追不舍，一心要得到他这把宝刀。最后他跑到一处山崖上，那些人跟了上来，围着他。身为日本武士的他，左看右看，已经没了退路，悬崖的下面深不见底，且往上飘扬着蓝雾。他只好把心一横，牙一咬，向把他逼到绝路上的中国人扑上去，想杀开一条血路逃跑，但是几把刀子同时捅进了他的肚子里，使他一下子就变得软弱了。

这是他看一本张飞打岳飞，打得满天飞的武侠小说后，晚上睡觉时做的一个梦。

这个梦应验了。

六月里一个长沙很闷热的上午，王向阳不动声色地走进水果店，看着大大咧咧地坐在冯建军一旁的李跃进和潘冬梅，从衬衣口袋里掏出了一张去南昌的火车票。我下午要去南昌。”他瞅着冯建军说，佯装了笑脸，实际上他是对李跃进和潘冬梅说。“我想去南昌调两车江西西瓜，江西瓜在长沙还蛮走。”

“你去好久？”潘冬梅瞥着他。

“去一个星期的样子。”王向阳不动声色地说，“说不定两个星期都有可能。”

“去那么久？”冯建军问他。

“这很难说，你要晓得现在什么生意都难做。”王向阳说，眼睛看着冯建军。

冯建军点上一支烟，眼睛瞟着街上。天气热，他只穿着一件衬衣，且衬衣敞开着，让胸脯和肚子都露在外面。“跑什么跑？”他说，“这天热死人，一车西瓜都烂在车上了。”

“西瓜经放。”王向阳瞅着潘冬梅，“要是有什么人来找我，你就告诉他们，我去江西搞西瓜去了，要过一两个星期才回。”

潘冬梅一笑，“好的。”

吃过中饭，王向阳就做出准备走的模样，清着东西。三点多钟，他终于走出了水果店，向车站走去，提着一个黑皮包，里面装着一万元。他走进火车站，把火车票退给了一个江西人，又从另一扇门走了出来，钻进一辆的士，去了他的一个朋友家玩麻将。

“老子那天手气好得烫人。”他后来对冯建军说，“我就知道这是。情场失意，赌场得意。从下午五点打起，打一通晚牌，打到第二天中午一点钟，打一百块带桩放炮的，我赢了八千多元。你看手气好得不是行市不？随便什么东西都有自摸，把他们的‘脚’都打断了。我就知道这是赌场得意，情场失意。他妈的。”

那天下午，他在朋友家睡了一下午，傍晚七点来钟，他和他的朋友一并饿醒了。于是起来，两人洗脸漱口完毕后，便到街上的一处排档前，点了几个菜，吃了起来。“晚上还打麻将不？”他的朋友说。

“晚上我有事。”

“什么事？”

“自己的一点事。”

他的朋友一笑：“既然是一点事。那有什么要紧？等下我去打几个电话……”

“不行，今天不能玩了。”王向阳瞥着他：“这点事对我很重要的。”

他的朋友脸上就有点失望。

“下次，陪你打两天两晚。”王向阳抱歉的形容一笑。

九点多钟，王向阳走到了自己家住的那幢楼前，一抬头，窗户是黑的。未必他们就睡觉了？他这么想，手当然就捏成了拳头。身上的血也跟一群老鼠样地乱跳着。他激动地走了上去，心里想，你们未免太有干劲了，这么早就到床上做爱！他掏出钥匙，用最快的速度打开了防盗门和房门，简直是以迅雷不及掩耳的动作冲了进去，结果房里没有人！卧室的席梦思床上，罩着橘红色的床罩，床罩上扔着潘冬梅的一条肉色的棉毛裤衩。王向阳走上去，拿起裤衩看了一眼。这是她换下的脏裤子，他想，她到哪里去了？

3

潘冬梅和李跃进坐在长沙市很有名的港岛夜总会里听歌。港岛夜总会是长沙市内一家消费最高的夜总会，就是不吃不喝，坐在歌厅里光是听歌也是二百元。这里云集着《长沙晚报》上，经常吹捧的一些长沙歌星。他们不是唱自己的歌，而是以唱港台劲歌和情歌扬名于长沙市，扬名的范围也很小，只是在一些老板、经理和个体户的耳朵里，很多长沙市民根本就不进歌厅去挨“宰”。李跃进也是那种不愿意进歌厅去伸出颈根挨砍的，他觉得坐在那里听听歌，又没什么别的内容，就要花那么多钱，这让人太过不得想了。毕竟钱是他赚来的，而不像那些经理老板，花大家的钱。这个世界基本上是这样，花别人的钱不心疼，花自己的钱就心疼。但是有潘冬梅，李跃进的心态就不同，他觉得歌厅里飞扬着的旋律可以升华他们的爱情，同时使他产生出那种兴奋的好像吃了海洛因的虚幻感，他觉得他拥有这个歌厅的这一晚！这一晚的喧哗，这一晚的歌声和旋律，都是为他和潘冬梅编排的，他是这一晚的主人，因为他用钱买了这一晚的欢乐，他深深地觉得“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

李跃进这是第三次带着潘冬梅步入港岛夜总会歌厅了。他俩坐在五颜六色的彩灯均照不到的黑暗处，很深情地搂在一起，桌上摆着两杯菊花茶和一碟马奶葡萄。葡萄颗粒长长的，像马的奶子，呈绿色，很甜很好吃。当然也很贵。可是在李跃进眼里，再贵的东西，与潘冬梅一比就相当便宜了。他喂她葡萄吃，他时不时剥下一颗葡萄，塞进她的朱唇里，问她一声“好吃吗？”她的头靠着他的脸，她头发上打着法国高级香水，一股夸张了的玫瑰香气时不时往他鼻孔里钻，使他周身舒畅。他一边喂她葡萄吃，一边听男女歌手唱充满感情的港台歌曲，一边摸捏着她的乳房和大腿。

“你身上的肉很好玩。”他悄声说。

她让他摸，她觉得他的手是真有热情的手，摸得她心旌摇曳。她的注意力时而在他身上，时而歌手身上。“我喜欢听《涛声依旧》，”她告诉他说：“这首歌听起来，很伤感，让我想起一些往事。”

“我最爱听的歌就是《涛声依旧》，”他告诉她：“有时候我听这首歌，想哭。”

“你应该不是一个动感情的人，”她撒娇地小声说：“从你脸上看，你是那种对什么事情都放得下的男子汉。”

“我想哭只是心里想哭，”他解释说：“我不会哭出来。这首歌让我想起我的知青生活，我觉得我这一生，最好玩最有诗意的生活就是知青生活。我们都是人，是人就有感情。每个人都有感情，只是我从不把感情流露在脸上。”

“是的，我最开始觉得你这个人好木的。”她回忆着她对他开始的印象说。

“那时候我没有你，我活得很自卑。”他说，在她奶子上捏了下：“所以我更不愿意露出

心里的东西。现在我有了你的爱情，一个人有了爱情，就容易动感情。我现在感情很丰富，心也很活跃，像一只麻雀样跳来跳去。”

两人很有话讲地说着，依偎在一起，觉得这个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

十一点多钟，这对情人从港岛夜总会的不锈钢玻璃大门里出来，上了一辆红色夏利的士，的士就载着这对情人驶上了五一路大街，于是街两旁的霓虹灯广告牌便在这对情人眼里闪闪晃晃，五光十色。“好美啊，”她说：“我喜欢坐着汽车看夜景，好凉快。”

他回答说：“世界是我们的。”

一刻钟后，的士驶到了女人住的楼房前，停住了。男人先下车，打开车门，让女人出来。男人把钱掏出来，拿出两张十元的人民币付给的士司机，这对情人便径直上了楼。女人从挂包里拿出钥匙，打开防盗门和房门，按亮了吊灯，一切如旧。男人伸出两只粗大有力的手抱住了她，把她抱得紧紧的，脚都离开了拼木地板。这么搂了几分钟，男人就等不及地要干那种事。

“你很美。”男人说，加了句：“我们一起洗澡。”

女人一笑，转身走进卫生间，拧开了顶上的莲蓬头。水从莲蓬头里作伞状淋下来，打在她身上，也打在他身上。

两人洗完澡，关了水龙头，女人搂着男人的脖子，将两条腿箍着男人的大腿，让男人把她抱出来时，只是从厨房门走出来，就惊呆了。尤其是女人，惊得魂飞魄散什么的，赶紧松开了搂着男人的手，羞容满面地奔进了卧室。

客厅里坐着王向阳。他的脸上遍布着乌云，嘴唇咬得铁紧，眼光十分忧郁。

王向阳亲眼看见妻子潘冬梅和李跃进下的夏利的士，他当时躲在一棵法国梧桐树的阴影里。他瞅着他们一前一后上了楼，又觑着房里的吊灯亮了，他的身体发着抖，抖得他拿烟的手直哆嗦。我晓得是李跃进，他对自己说。他心里非常愤怒，再不能让这对狗男狗女进行下去了。他的拳头攥得绷紧的，但是他的身体却不住地抖动，像患了伤寒的病人。他看了一眼大空，天空黑幽幽的，一弯钩月悬在遥远的上空。他将手中的烟抽完，他又点上一支烟，但他没将这支烟抽完就对自己说，不行，我身体要爆炸了，我不能再站在这里，我身体就要爆炸了。我要结束这对狗男狗女的奸情。

他掏出钥匙拧开房门时，他们正在卫生间洗澡，啦啦啦啦的流水声掩盖了他开门的响声。王向阳看到红木茶几上扔着两人的衣裤，李跃进的衣服压在潘冬梅的衣裤上，贴着潘冬梅的下身穿的红棉毛裤衩却掉到了拼木地板上。他一脸阴森地坐到沙发上，弯下腰捡起潘冬梅的红棉毛裤衩，掏出气体打火机，嚓地拧燃，接着就有了明火。就是这个时候，李跃进搂着撒娇的潘冬梅走出了卫生间，两人都水淋淋且赤身裸体的。

王向阳瞪着虽然光着身子，但那一身肌肉和那根坚挺的阴茎都非常骄傲地展现在他面前的李跃进，他心里的想法就是下一步再收拾他。“你滚罗。”他仇恨地从牙缝里吐出了这三个字，一脸乌青，手上还捏着那条明火已经熄了，但有处地方还在冒烟的红裤衩。

李跃进穿衣服的时候，王向阳低着头，又打燃打火机继续烧那条红裤衩，一股带布臭味的青烟在李跃进鼻子前萦绕不散。李跃进穿上裤子扣皮带扣时，王向阳伸出指头一下一下地掐灭了燃烧着的明火。李跃进一走出房门，就听见门在他身后发出“嘭”地一声巨响，门关了。李跃进心里一惊，往楼下走去，心情却很沉重，很以为然地感到他遗落了一样东西在那间房里。他没有走出多远，他不过是刚刚下到一楼，又走了几步，一声痛苦的尖叫从五楼的窗户里飞出来，犹如一盆开水泼在他头上，烫得他浑身一抖。接着又一声撕心裂肺的尖叫声撞进了他的耳孔，接着就是潘冬梅遭到毒打而发出的骂娘的声音：“哎哟哎哟，我日你妈妈的X，你好毒啊。哎哟咧，好疼啊，哎哟咧……”他怎么可以扔下她一个人去遭受王向阳的毒打呢？他反转身，迅速朝楼上奔去。

门是关着的，但对于他来说，什么门都经不得他三脚，事实上他一脚就把门端开了，门

“ 哐 ” 地一声裂开了。李跃进冲了进去。王向阳企图把卧室的门关起来，他是在卧室里打妻子。但他身上力气太小了，李跃进奋力一推，门开了。王向阳愤怒极了，一拳打过来，落在李跃进脸上，李跃进狂怒地一拳回击过去，打在王向阳左脸上，把王向阳打得往地上一栽。王向阳爬起来。还想打李跃进，李跃进抓住他扔来的拳头，脚一勾，王向阳又坐到了地上。“ 我们走。” 李跃进对站在衣柜旁，蓬头散发衣着凌乱的潘冬梅说。

“ 你敢走！” 王向阳坐在地上歪吼道：“ 你敢跟他走，我打死你！”

潘冬梅讥讽的样子看了两个男人一眼，迅速朝门外走去。李跃进看一眼王向阳，转身向门外走去，王向阳扑上来抱住了他的腰。李跃进抓着王向阳的两只手，用力掰开。往后一推，自己就出来了，接着他带关防盗门，跑着下了楼。

4

王向阳怒不可遏地奔下楼，但是潘冬梅和李跃进都不见了。摆在他视野里的有两条路，一条朝左，一条向右。他不知道应该往哪边去追他们。他往左边跑了几十米，接着他又折回来，往右边追去，只跑了一截，眼前又是两条路，一条向左一条朝右。他又不知道朝哪边去追。他气愤极了，伤心极了，感到这个世界不是他的了。他跑到街口上，在那儿浑身无力地蹲了会儿，这才虚弱地走回来。我一定要搞死他，王向阳心里充满斗志地想，我不搞死他，我王向阳就不是人，你李跃进再有力，总有比你还有劲的人！这正是山外有山，天外有天。我打你不赢，我会喊打得你赢的人搞你。他脑子里出现了汪哥的形象，汪哥身高不比李跃进矮，而且很壮实，而且打架在这一带还有点名气。

王向阳走回房里。换了件衣服，口袋里装满钱，对着镜子瞅着自己的脸，左脸上乌青一块，且肿了一个包，手摸上去很疼。我会要他对得起这一拳，他恶狠狠地想。他径直下了楼，阴着脸走进了好好饭店。“ 汪哥在这里没有？” 他问饭店老板。

饭店老板瞥着他，见他的脸上那么大一块青的，当然就有些同情。“ 汪哥没来。” 饭店老板说：“ 平时他们这个时候已经在这里吃夜宵了。”

“ 你晓得汪哥住在哪里不？”

“ 那他肯定不在屋里，” 饭店老板说：“ 他们都是夜猫子，在外面游，要不就是到玉楼东或新华楼喝酒去了。我记得好像他们中今天有个人生日。”

王向阳坐在好好饭店里等了一气，可能是等了一个小时，也可能是等了两个小时，最后他垂头丧气地走回了家。他把卧室里所有桌上和床上的东西都扔到了地上，包括梳妆台上的化妆盒和高级香水及发胶摩丝什么的。他一个大字趴在光溜溜的席梦思床上，埋着脸，想哭却哭不出来地筋疲力尽地睡着了。

第二天上午九点钟，他走进水果店，只看见冯建军一个人坐在水果店里看一本本地摊上买来的封面花里胡哨的杂志。冯建军大吃一惊，首先他以为他昨天去了南昌，接着便注意到他的脸青肿难看。“ 哪个把你打得一脸山花烂漫？” 冯建军关切地瞅着他，还以为他是在火车上挨了什么人的打。

“ 李跃进。” 王向阳冷冷地道。

这等于是有人在冯建军的后脑壳上敲了一闷棍。“ 李跃进？” 冯建军瞪着他。

“ 潘冬梅没来吧？” 王向阳反过来瞪着他问：

“ 没看见她来。” 冯建军说，又问：“ 李跃进怎么打你？你不是昨天去了南昌？”

“ 一言难尽。” 王向阳深深地叹口气，坐到椅子上，折过头斜睨着他：“ 李跃进和潘冬梅通奸。他妈妈的 X，他搞老子的妻子。会要他死的，我发誓。”

“ 这是怎么回事？你把火气熄一点，告诉我看？” 冯建军要求他说地看着他。

王向阳就坐下来向冯建军说开了：“ 我也知道母狗不摇尾，公狗不上背……” 他说，满

脸激动；常言道，朋友之妻不可夺。他不但把我妻子日了，他还在我屋里打人，把我打在地上两次。他太讲狠了，我会要他为他这一拳付出血的代价，讲明的。”

一个顾客走上来买西瓜。“称两个大点的西瓜，”顾客说。

“今天什么生意都不做。”王向阳说。

顾客瞟着王向阳；“那你们把门开在这里干什么？”顾客说。

“不关你的事，走开。”王向阳瞪他一眼；“今天本店停业。”

冯建军看到他脸上阴云密布，就知道他今天不是来店里做生意的。于是，他站起身，将卷闸门关了一半，表示这里不再营业。他重新坐到靠椅上，点上支烟，瞅着一脸阴沉的王向阳。“你还是想开点，向阳。”他说；“这种事最容易使人做蠢事。你在很多事上都是心明眼亮的人，你莫跌在这个眼里了，向阳。”

“你要我怎么想？”王向阳捂着那边青肿的脸，折着头说；“你冯建军也是个男子汉，有血性的人，你老婆不但被他搞了，他还要打你，你过得想不？”

冯建军安慰他说：“我过得想。”

“你这是讲鳖话，冯建军鳖。”王向阳说，将手中的烟蒂按灭在西瓜皮上。

“我没有讲鳖话。张小英跟刘建国结婚了，我并没去找刘建国的麻烦。”

“那不同。你当时在监狱里，判了七年徒刑。”

“还不是一样？”

“不一样。你也没权要求张小英等你七年。”王向阳说；“有的女人结婚了还要离婚，何况张小英当时并没跟你结婚！我不同。潘冬梅是我的合法妻子……李跃进太不是人了，常言道，朋友之妻不可夺。你是男子汉，你过得想不？”

“你要这样去想，正如你刚才说的，母狗不摇尾，公狗不上背。”冯建军把烟蒂摁灭，对着墙角一弹；“女人多的是，你又赚了钱。”

“你莫讲空话，那是另一回事。”王向阳说；“我一天不出这口气，我一天就不是人。我王向阳打李跃进不赢，我会喊人去把他做到岸！无非就是出钱，钱对我无所谓……”

“我觉得你一下子变得有蛮蠢了。”

“我是变蠢了。你这是站在岸上看我，你当然不会有我这种感受。”

“都是朋友，想开点。”

“正因为是朋友，我更想不通。”王向阳非常气愤的形容；“你不晓得李跃进好恶呢，搞我的妻子还不算，还打我。这口气我不出，我不是人，讲明的。”他还是这句话。

冯建军和王向阳在店里说话的同一时间，在沿江公园里的一排茂密的柳树荫下，李跃进和潘冬梅分别睡在两张竹躺椅上。竹躺椅是附近住户摆在柳树下出租的，五元钱一张。他们的脚下是波光粼粼的湘江，对面是青青的橘子洲头。他们能瞧见那个建在橘子洲头上的红檐绿瓦的亭子，由于距离太远，那处亭子在湘江上显得很有诗意。李跃进望着那个亭子，接着目光回收到潘冬梅脸上，这张脸却没有诗意，如果有什么东西的话，只能说是从心里透出来的烦恼。我们在电影里看到武财天在唐太宗李世民面前失宠时，躺在床上就是这种表情。我们还在电影《大红灯笼高高挂》里，看到女主角脸上就是这种表情，不过那是女演员巩俐做出来放在脸上让大家看并去感受那种复杂的心理的，而潘冬梅却是自然流露在脸上的。潘冬梅的苦恼是她不知道这件事情会有什么结果。她尽管也喜欢李跃进，但她不想接受王向阳将抛弃她或者可能会抛弃她这些东西。她心里为自己设计的生活就是一个丈夫，一个情人。她非常不愿意就这样和王向阳分手，她当然也不想就这样和李跃进分手。她那张桃子脸上的苦恼和迷茫就是这件事情怎样进行下去。

“不要怕，你真的是一副让我心神不安的样子。”李跃进错误地以为她是害怕，小声安慰她；“天塌下来我顶着，山塌下来当被盖。你这样一想，就什么都不怕。”

潘冬梅的视线。落在河里一只客轮上，那只客轮的烟囱上冒着浓浓的黑烟，在河中行驶

着，客轮掀起的波浪向两边排开。一条大河波浪宽，她想起一句这样的歌词。她看着轮船，她想起她小时候的愿望就是哪天坐轮船到北京去。她那时候还没有多少地理知识，以为湘江跟全中国的江河相通；而轮船可以载着她去任何地方游玩。后来读初中了，地理教师告诉她，湘江流向洞庭湖，洞庭湖的水流入长江。长江的水流向东海。一阵河风迎面吹来，吹着她脸上的烦恼，使她脸上的气色好了点。“我不是怕。”她回答李跃进说。

“那你是什么？你从昨天起就不怎么说话！”李跃进说；“你不是怕那是什么？”

“我是觉得我们的事情不应该让他知道。”她叹口气；“我们太不注意了。”

“你现在很后悔？”李跃进关心的是这一点。

她摇摇头，眼睛望着头上的柳枝，那些柳树绿绿的，正被河风吹得摇摆不止。“我不是后悔。”她说；“你不知道我的心情。”

“我没读过什么书，不会察言观色。”李跃进说；“但是我晓得你有点后悔。”

“我不是后悔。”

“那你是什么？我觉得你变得怪怪的了。你好像连对我都不肯说真话了！”

“很抱歉，我心情不好。”

李跃进有点气恼地瞅着河对岸的那片橘林，又看着太阳照射下波光粼粼的湘江。他有一腔热血，但他感到自己身上的这一腔热血不知往哪里发泄了。他想象不出她的心情。她脸上的阴郁使他变得束手无策。他很想背一首好点的诗给她听，以此使她开心。可是他连一首诗都不记得了。最后，他绞尽脑汁地想了一气，想起了高中时候学过的方志敏的诗，这是一首很富有战斗力的诗，两句话，但是语文老师却翻来覆去地讲了整整一节课，无非是教育身为学生的李跃进他们接下革命的班，去革命。现在他想起了这首充满斗志的革命诗，他很高兴地瞥着她。“冬梅，”他对她一笑；“无所谓点。‘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这首诗的意义你晓得不？”

潘冬梅望着他。“生命还要好可贵？一个人的生命只有一次，没有第二次。”他解释说，“爱情好高罗？黄金有价，爱情无价。这句话就是说，爱情的价值不能用金钱来衡量！可是如果一个人想得到自由，就可以都抛弃。我觉得这首诗的意思用在你身上很实在，你正好抛弃王向阳。当然你假如要抛弃我，我也没办法。”

“我现在脑壳里装满了东西，跟麻袋一样，都快要胀开了。”她很烦地说；“你不要再往我脑壳里装东西了。你让我安静一下。我不想说话，我一句话都不想说。”

李跃进对提着篮子卖茶盐鸡蛋的一个女人一招手，那个女人走上来。李跃进就挑选出十个蛋壳未破的鸡蛋，付了钱，待女人走开后，他磕开一个鸡蛋，剥掉壳，送到潘冬梅的嘴前，要喂她吃。“我不吃。”她说；“我肚子不饿。你吃罗。”李跃进就把背靠到躺椅上，望着头上的柳枝摆动，吃起茶盐鸡蛋来……

5

天黑时，李跃进把潘冬梅送到她父母家门前的一棵树下黑影里时，抱住她亲了一下。他并没意识到他这是最后一次亲她。他对她说：“明天上午我再来陪你。”

潘冬梅没说话，也没望他，转身走进了她父母家。

李跃进对她头也不回地往自己家里走去，心里很虚，感到自己在她心目中占的位置并不是很重要的。他潜意识地感到，他和她的这种爱情关系很难维持下去。他沮丧地走回自己家里时，有几个人在桌球台前打着桌球，冯建军也站在那儿。“你好；”他同冯建军打招呼说，“你什么时候来的？”

“我下午三点多钟就来了。”冯建军说；“你到哪里潇洒去了？”

“游泳去了。”他说。他下午确实游了泳，游到河中间又游了回来，这么游了三趟才重

新坐到躺椅上休息。

“潘冬梅跟你在一起吧？”

“嗯罗。”李跃进脸上略有点红，但还是老实回答了冯建军。“我和她坐在湘江边的柳树下，坐了整整一天。”

“你这比谈爱还有干劲呆？”

“坐在河边上那种躺椅上，”李跃进说，“很舒服的歇气。”

“王向阳今天在水果店里等潘冬梅，一直到下午两点钟才走。”

他们两人说话的同时，王向阳站在“好好饭店”门前等着汪哥那一伙喜欢讲勇斗狠的年轻人。一个年轻伢子去叫汪哥去了，王向阳要请他们吃酒。不一会，汪哥和那个年轻伢子，还有另外两个年轻人都来了。“汪哥。”王向阳客气地唤了声。汪哥点下头，跟香港电影里的大哥样弹了下手中的烟灰。“汪哥坐罗。”王向阳对汪哥说，又冲饭店老板说，“泡几杯茶来。”

汪哥坐到了一张椅子上，他的三个朋友也依次坐下来了。“汪哥，我要请你帮忙。”王向阳待茶端上来后说，“我心里有一口气，我不知道怎么出这口气！”

汪哥瞥着他：“你有什么气？”

“上菜罗。”王向阳对饭店老板喝道。

“我已经吃了晚饭。”汪哥说。

“那就喝点酒。”王向阳说，“我今天请你们几位朋友喝酒。”

“你有什么事？”汪哥一笑，“是不是昨天晚上的事？”

“你知道了？”

“大家都晓得了。”另一个年轻人插话说。

“我要出这口气。”王向阳说，又对饭店老板喝了声“快点上菜”，我太过不得想了。他日我的老婆还不算，还打我。他不是把我往绝路上逼？我还有什么想法？我就是要出这口气。我太过不得想了。”

李跃进走进房里，对龙艳艳说：“我肚子饿了。有饭没有？”

“饭菜都跟你留着。”龙艳艳说，“冯哥也没吃饭。”

“我就是等你一起回来吃。”冯建军说。

两人坐到了一张小方桌前，龙艳艳为他们一人装了碗饭，两人拿起筷子吃起来。“你最好是出去躲一个月，待王向阳熄了火气，再回来。我来想办法让王向阳熄火。”

“随他好大的火气！我不存在着怕他。”李跃进放下筷子，递支烟给他，“是这样的事情来了，不存在着躲。他要搞我，那就搞。他那一坏，我一点也不怯火。”我晓得他打你不赢。”冯建军抽口烟；但是他今天说，他会喊人搞你。你是我从小玩到大的朋友，王向阳也是我十几年的朋友。我不愿意看到你们两败俱伤。”

“不存在两败俱伤。”李跃进很自信自己的拳头地看着冯建军，海道：“我不是海，我要打得他做猪叫，在这个世界上我还没怕过人。”

“我要你们把他搞醉。”王向阳面对几个年轻人，一人递支烟；我要出一口气，我要你们让他跪在我面前求饶，喊我叔叔。”

“你只说你想搞到什么程度？”汪哥感兴趣道，一笑。

王向阳想了一下，毕竟他只是要出气，不是要搞死他。搞死他李跃进，自己也跑不脱。“我要你们帮我把他打得在医院里躺半年，打得他怕，打得他从此看见我就拐弯。”

“你只说要不要见血？”汪哥夹起一块肚片丢进自己嘴里嚼着，边端起酒杯。

“见血会死人不？”王向阳盯着他。

汪哥一笑：“我们用刀子都有手位的。”

“那就见血。”王向阳激动地道，想象李跃进看见血从身上流下来会有多么惊慌，心里就别提有多高兴。“不过李跃进有一身牛劲，也很会打架，他在知青点的时候还练过武功。

反正我听他的朋友冯建军说，他的熟人都不敢跟他打架……”

“犯得上我们要搞的人，不怕他有好狠。”汪哥不屑地一笑，“几把刀子前后左右同时逼着他，不捅死他，吓都要吓得他跟醉猫一样，在外面讲狠的人，我们见得比你多。”

冯建军喝一口茶，“我晓得王向阳打你不赢，但他会喊人搞你。”他看着一脸海相的李跃进，“现在社会上吃‘撂难’饭的人多，那些人都很厉害，只要你给钱，就可以喊他们打架。我希望你到外面去躲半个月都要得。”

“不存在躲。”李跃进一脸不在乎，“随便他喊什么人来，我也不畏怯。”

“他们身上都带着刀子。”冯建军提醒他道。

李跃进干干地一笑，“我只要手上有张椅子，他们的刀子就捅我不到。”他非常自信地喝一日蛋汤，“打架是我饭碗里的事，别的狠我没有！建军，你莫为我操心。”

“你会要吃亏的，你不信我的。”冯建军深深地盯着他的宽脸说，“王向阳今天在我面前发了誓，他一定要搞死你。”

“看是他搞死我，还是我搞死他。”李跃进的宽脸上干干地一笑，笑得同泥巴开裂一样。

“他也是我的朋友，你也是我的朋友，我不希望你们打架。你们打架，我在中间不好做人。”冯建军摁灭烟蒂，“跟你说老实话，你确实对他不住，你搞他的妻子，还打他。王向阳也是人，他当然过不得想！这些事情放在我身上，我也会过不得想。道理在他身上，别人会愿意帮他的忙。搞起来……我不愿意你们打架，所以我要你躲！”

“我躲卵咧我躲！”李跃进的宽脸上不悦了，“要搞就搞。”

汪哥把身体靠到椅子背上，看了眼黑沉沉的天空，天上连一颗星星都没有。这时又一个年轻人向好好饭店走来，他们叫他“黑皮”。黑皮也是这条街上很不怕事的年轻人中的一员，很喜欢讲狠，个子不高，但样子长得凶。“坐罗，”汪哥对他说，“喝酒不？”

“搞两口。”黑皮说，嘿嘿一笑。

王向阳赶紧递上支烟给黑皮，“抽烟。”

黑皮接过他的烟，点上。汪哥瞅着他，“等下和我们一起‘撂难’去不？”

“帮哪个撂难？”黑皮说。

“我，”王向阳说，“还要累你帮忙。”

汪哥说开了，当然是叙述王向阳的妻子被他们准备去打的人搞了，而那个人搞了他妻子还不算，还打了王向阳等等。“有这样讲霸道的人？”黑皮说。

“他太恶了，呷住我们向阳哥。”汪哥笑笑，把话题落到钱上，“向阳，你只说，我们五个人去帮你出这口卵气，你有什么表示？”

向阳从口袋里掏出两千元往桌上一甩，“这是两千元，可以不？”王向阳看着这五张脸，“我不要你们打死他，我也不要你们剁他的手砍他的脚，我只要你们当着我打他一顿饱的，打得他怕，打得他连叫我三声王向阳‘叔叔’。”

“钱你先放在口袋里，”汪哥说，“等我们干完了这事，你满意再给我们。”

“现在给你们是一样吧？”

“我们的规矩是先干事后拿钱。”汪哥显得很讲规矩说，“黑皮，你算一个不？”

“那当然。”黑皮说，“我是最喜欢会恶人的。我要看他有好恶！”

冯建军和李跃进正坐在两盏一百瓦的灯泡下，看着几个附近技工学校的学生绕着绿茵茵的台子打桌球，边说着话。王向阳带着汪哥。黑皮等五个年轻人袭来了。“就是他！”王向阳对汪哥指着李跃进说，“他日了我妻子，还打我。”

天热，李跃进当时正好木打着赤膊，露出一身结实的肌肉，几块黝黑的胸大肌很含糊地展现在这伙人面前。一眼就让汪哥和黑皮他们感觉到，这个人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李跃进看着他们这伙人，没有一个比他高大壮实的，他丝毫也没露出惊慌地站起来，很是那么回事地黑着脸。“王连举鳖，”他叫王向阳读书时的小名说，脸上一点都不怕的形容。“你还作

古正经喊人来搞我罗？”

王向阳马上忆起自己读初中时，在台上扮演《红灯记》里那个叛徒王连举的形象，顿时心里就矮了一截。“汪哥，”他把汪哥视成了革命榜样戏《红灯记》里那个手握生杀大权的鸠山队长。那是个日本鬼子，那个日本人想诱导李玉和叛变，诱导不成，便下令枪决了革命者李玉和：“汪哥，你要帮我出这口气。”王向阳说。

汪哥注意到了冯建军，他现在要对付的是两个人，而不是一个李跃进。在那两盏一百瓦的灯泡下，他看见冯建军那张脸上有些紧张。冯建军走过来时，汪哥的右手放到了背后。他的背后，裤腰上插着一把雪亮的裁纸刀，刀裹在人造革刀套里。“王向阳，”冯建军想走上来调解：“算了，都是朋友。”

“你认得他？”汪哥问王向阳。

“认得。”王向阳说：“我和他以前一起搞过烟。我和他是朋友。”

“这件事情你莫插手。”王向阳对冯建军说：“你站开点，都是朋友你就站开点！”

“都是朋友，所以我不希望你们搞起来。”冯建军说：“今天把个面子给我可以不？今天我在这里，你们就莫搞可以不？给个面子给我不？”

“你的面子好大？”黑皮盯着他：“你的脸面有屁股这么大没着？”

他们说话时，汪哥的另外三个年轻人迅速围住了李跃进，他们的右手都放在背后，因为他们的裤腰里都插着凶器，他们的手都握着凶器的柄。“你蛮恶啊，”汪哥见他的伙计围住了李跃进，走上来说：“日了别人的妻子还要打人！”他走到李跃进面前，趁李跃进不注意，“嘭”地一拳打在李跃进的肚子上。李跃进弯下腰，提起刚才坐的凳子，往前一砸，打在汪哥脑壳上，打得汪哥叫了声“哎哟”。那三个年轻人在他拿凳子的时候，一齐拔出了刀，其中一个举着刀往李跃进的肚子上捅去。李跃进防了这一着，舞起凳子打在那个人的脑壳上，把那年轻人打得往地上一滚，也叫了声“哎哟”。很会打架的黑皮见状，立即拔出杀猪刀，奔上去。李跃进眼明手快地用凳子打他，但黑皮闪过了这一凳子，趁李跃进重心没稳的当儿，一杀猪刀捅进了李跃进的腰。杀猪刀一抽出来，血就跟着涌了出来。李跃进见到自己流血了，拼全力将凳子砸在黑皮头上，那一下把黑皮打得脑门开了花，顿时倒在地上。汪哥拔出雪亮的裁纸刀（前面却打磨成了匕首样的尖形）一捅，刺入了李跃进的肚子，几乎直至刀柄，拔出来时又顺手一勒，结果肚子划开了三寸，肠子和血一并流了出来，吓坏了在场的每一个人……

6

我在家里看一本小说，这本小说的名字叫《爱情故事》。这本书是我妻子上书店去买一本有关财会方面的书时，顺便买回来的。她拿起这本书时，只瞄了眼书名，没有瞄作家的名字，她以为这是中国的哪个作家写的小说，描写年轻人的爱情故事。她是既买给自己看，也买给我看的，就好像她从前买一本有关股票知识的书给我看一样。买回来后，她坐在沙发上一翻，才看见一个陌生的外国人名字，不觉就有点失望。她是最不喜欢看外国小说的，因为她觉得外国小说里的人名太难记了，而且生活也离得很远。“原来这是一本外国人写的书。”她抱怨说：“我还以为是中国作家写的小说呢，外国人的爱情故事没味。”

“你哪里来的这样的偏见？”我不同意她的观点道：“给我看罗。”

我妻子是学财会的，她脑壳里没有文学细胞，她在工作之余，除了用她那副尖声尖气的喉咙唱唱卡拉OK，就是读琼瑶或岑凯伦的言情小说。她以为《爱情故事》是言情小说，结果她大失所望。“爱情小说还只有琼瑶写得最好。”她评价说：“其他作家写的都没味。”她看了几页，就扔下没看了。“不看了，我不喜欢看外国人的小说。”她失望地说。

我于是就接过了这本书，凡是我妻子不愿意看的书，在我看来就是好书，只有深奥的书，她才懒得去看。因为深奥的书是要用心去看的。我妻子不愿意动脑筋。

这是一个美国作家写的小说，这部小说后来拍成了电影，还荣获了奥斯卡金像奖。这是一本抒情的爱情小说，而且是悲剧。这种爱情小说在中国确实没有。我非常认真地一字一句地读着，我在读到那个女主角快死了而心里很不舒服的时候，冯建军敲门进来了，他一脸灰暗和疲倦。“何斌，”他对我说，“李跃进死了。”

我目瞪口呆地瞪着他：“李跃进死了？《爱情故事》从我手上掉了下去，掉到了拼木地板上。“什么时候死的？怎么死的？”

冯建军讲了上述的故事。“还没送到医院就死了。”他告诉我：“纯粹就是为了潘冬梅，一个女人。我要李跃进躲起来，他不听。我要王向阳莫搞，也不听。现在好了，李跃进死了，王向阳又被抓起来了。太让我过不得想了。”

“你没拉开他们？”我遗憾地看着他。

“哪拉得开？”冯建军说：“王向阳用劲抱着我，前后只二分多钟！”

我心里一麻，这个噩耗给我带来的感受就是我心里一麻，接着汗从我身上的亿万个毛孔里分泌出来，使我周身的衣裤都湿了。我望着冯建军，我似乎读懂了他脸上的灰暗，那种灰暗里遍布着忧伤和心灰意冷，就仿佛窗台上生满了青苔。李跃进跟他的感情比我深！我们都是同学，但我和李跃进只是一种同学的接触。一种同学的友谊，他和李跃进却有一种情感的相互依托。这就宛如是一条河，我和李跃进的关系是在河边上，很浅，水只能打湿裤脚；冯建军和李跃进的关系却是河中间，很深，可以把你整个人淹没。此刻冯建军脸上就是那种溺水者的面容，除了灰暗还是灰暗。李跃进死的消息从他嘴里播送到我耳朵里，像电一样从我周身流过后，我的大脑又能进行正常的思考了。

“其实这是有预兆的。”我说：“我记得前一向的晚上，我没事，在他那里打桌球，他和我扯谈中，对我说起了他的一个梦。我还以为他是编的，我说他可以写武侠小说。”

“什么梦？”

“李跃进梦见自己成了个日本武士，梦见自己被一些要抢他手中的宝刀的人杀死了。所以说，你根本不要去想，这绝对是命。”

“我心里难受呢，何斌。”

“这不能怪你，你不要难受。”

“我现在惟一的两个好朋友，一个死了，一个被抓了。我心里过不得咧。”

我感到他的思想像一头受伤的野猪，钻到死胡同里去了，并在那里绝望地啃着墙。我想起小时候，他曾经帮我打过一个比我高一年级的同学。我记得是这么一回事，那个同学抢了我的二两粮票，还推了我一把。冯建军帮我追上去抢了回来，为此还跟那个抢我粮票的同学对打了几拳，却是以他获胜而告终。我当时很瘦小，胆子也小。我读书的时候很巴结冯建军，那时候他简直就是我们班上的头。我觉得我应该把他拉出来。“事情已经发生在你面前了，你过不得想也是空的。”我安慰他：“俗话说：大家都是命，半点不由人。你和我又不是神仙，没办法改变的。”冯建军打了个很大的哈欠，阴着两只眼睛看着我：“我在你这里睡一觉看？”

我觉得他像一头困兽一样，心里不免一紧。“可以。”我说。

“从昨天到今天，我连一分钟觉都没睡。”他说：“我现在感到心直冲。”

我为他在书房里铺下了竹席，又把电风扇的位置调好，使不是那么很令人舒服的风光临他的睡眠。“你睡你睡。”我笑笑说。

冯建军没有地方睡觉，李跃进那里没法睡觉，死者的全家人都在上上下下里里外外忙着，他总不可能躺在铺上睡觉。他的东西都丢在向阳水果店里，向阳水果店离幸福街很远，他不想跑来跑去的。冯建军一倒到竹席上就睡着了，一下子就睡得跟死猪似的，发出粗大的鼾声，鼾声不但在书房里滚着，还在客厅里滚来滚去。我没事干了，又拿起《爱情故事》这本书看，但是我再也看不进一个字了。我一脑壳的李跃进，想起他读初中时，一心想当解放军，心里就颇不是滋味。他是那种连自己的理想的边都没有碰着就死了的人。他的死是性格悲剧。

他的性格里，逞强的那一面太多了，自古那是英雄气短。这句话是很有道理的，英雄总是逞强，而强中更有强中手。李跃进以为自己力敌万人，面对那几个歹徒，他手举凳子舞来舞去，以为自己是隋唐演义中的第一条好汉李元霸。

7

我见到李跃进时，李跃进已躺在殡仪馆运来的可以供人瞻仰。追悼会开始了，由一个老男子汉充当祭司。我和冯建军自然站到了前面，站在李跃进的姐姐旁边。李跃进的姐姐哭得同泪人儿似的，脸都哭红哭肿（眼泪水腐蚀的）了，身子歪扭着。龙艳艳没有哭什么，她的眼睛只是有点红，但没肿。我看了眼龙艳艳，她表情很麻木，低着头，脸上什么都没有一样。祭司用副鸭公嗓子拖长声音道：

“李跃进同志的追悼会，现在开始。奏哀乐，鸣炮。”

鞭炮哗哩叭啦响起来，硝烟在祭桌前弥漫。

“国歌《魂断蓝桥》一曲。”祭司拖长声音说。

唢呐、二胡、锣鼓钹子响起来，一个嘶哑的老男子汉声音唱起《魂断蓝桥》来，嘶哑而哀伤的歌声在参加追悼会的人群头上飘荡。

“李跃进同志，生于公元一千九百五十八年九月……”办事处的一个分管个体户的干部，突然站在祭桌前为李跃进热情洋溢地致起悼词来，“李跃进同志是个性情刚烈的青年，是一个有正义感，敢于跟坏人坏事作殊死搏斗的青年……”

悼词致完后，祭司又昂着脑袋，扬长声音道：“一鞠躬。”

于是大家就都鞠躬。

“再鞠躬。”

于是大家又再鞠躬。

“三鞠躬”……

追悼会结束后，我和冯建军又站到那棵法国梧桐树下，张小英站在离我们不远的地方，一张脸冲着管乐队那边。管乐队开始吹的是哀乐，现在又吹起欢快的乐曲了。这会儿吹的是《涛声依旧》，那个男歌手正在起劲地唱着，歌词是：

带走一盏渔火，让它温暖我的双眼，留下一段真情，让它停泊在枫桥边，无助的我，已经远离了那份情感，许多年以后才发觉又回到了你面前……月落鸟啼总是千年的风霜，涛声依旧，不见当初的夜晚……

冯建军和张小英听到这首情歌，两人居然对视了一眼，但只是对视了一眼而已。而且这一眼的对视是这样的，冯建军一直盯着张小英那张长长脸，当然是盯着她的侧面脸，他的目光触动了对方，那是一片火一样灼热的目光，那片目光使对方的那边脸发烫了。我们常常在路上见到一个很漂亮的女人，我们情不自禁地多看了对方几眼，而那个女人感应到有个什么人盯着她，便回头一望。这一望并不代表什么别的内容，而只是回头看看是谁这么热烈地盯着她，以致她的脸或者背发烫了。冯建军不这样看这个问题，他走了上去。

“张小英，你连理都不肯理我罗？”他艰难的样子笑笑说。

张小英脸一红（这只是我的感觉），看他一眼，目光又迅速移到那帮管乐队里。

“你好像恨我样的？”

“我不恨你哎。”张小英说。

“我觉得你恨我，真的。”

“我真的不恨你。”

“那你不跟我打招呼？”

“你也没跟我打招呼。”

“我是怕你不肯理我。”

“我敢不理你？”张小英说，把头摆了下。

“我出来后一直想不通咧。”冯建军这么说了句。

“想不通什么？”她看了他一眼。

“就是想不通，你应该心里清楚。”冯建军低声说，瞧着她。

张小英不愿意清楚，她的长长脸在灯光下显得非常端庄，她的心里想什么我们却不知道。她不再理冯建军地还站了一下，也许是几十秒钟，也许是几分钟，接着她走开了，平静得如一碗水的样走开了。她仍是舞蹈演员的身材，她的背影看上去仍很有曲线。她是生过儿子的，但是她的屁股看上去仍然很紧，走路仍具有弹性样。她的身影离开了喧嚣的人群。冯建军的那双眼睛一直盯着她的背影，直到她的身影渐渐地溶进了尽管有路灯但却昏暗地飘扬着毛毛细雨（不很要紧）的街巷中。

那个女歌手忽然唱起了《葵花朵朵向太阳》（好像是这个名字），这首“文化大革命”中的歌。她为什么在李跃进的追悼会上唱这首歌，我们用不着去考证，就如我们用不着去思想她为什么在如此沉重的丧事上唱《让我轻轻地告诉你》一样。她告诉谁呢？难道她想告诉李跃进什么吗？不是，也不是想告诉李跃进的家属。她只是在唱这首歌。因为她会唱这首歌。同样，她会唱《葵花朵朵向太阳》，也许她小时候也站在台上独唱过这首歌，也许她喜欢这首歌。但我后来想，一个晚上有这么长的时间，从八点唱到十二点，自然要唱很多首歌，总不能重复唱一支歌而让观众觉得她不晓得唱歌而烦她，于是她就想起了这首歌。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她唱了这首歌，这让我和冯建军，还有几个同学深深思考起来，这种思考不藏着别的内容，而是对自己无限怜爱什么的。这首歌把我们带进了小学四年级时的那个元旦，我们穿着草绿色的假军装，站在水泥台上，扯起嗓门大声歌唱：

毛主席啊，您是灿烂的太阳，我们像葵花，在您的阳光下幸福地开放；您是灿烂的北斗，我们是群星，紧紧地围绕在您的身旁；您的思想是春天的雨露，我们在您的哺育下茁壮成长，您亲手点燃的“文化大革命”的烈火把我们百炼成钢……

冯建军看着我，那种忧伤的眼光让我觉得他的心情很坏，就像平静的日子里，突然气候变得很恶劣似的。对于他来说，这首歌里藏着一个会跳舞的姑娘，这个姑娘就是刚刚离去的张小英。“你这副模样好像要吃人样的？”我小声说。

“我想杀人就好。”他这么说，眼睛极阴郁地盯着前方。

“你说蠢话。”

“我是真有这样的想法，”他说，“我活着感到自己压制着自己。”

“大家都压制着自己，不是你一个人压制着自己，千万莫对自己生出邪念。”

“这个世界太不公平了。”

“你莫这样想。这个世界对大家都公平。”我想起毛主席语录：“毛主席说：‘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你要这样想，世界是大家的世界，主要是在于自己。”

“这个世界把我们害醉了。”另外一个来参加李跃进追悼会的同学说：“我们成年以前，这个世界对我们一点也不负责任。今天打着锣鼓去接最高指示，过几天又敲锣打鼓地去接‘芒果’；这一个月在学校里天天搞劳动，下个月又到工厂里去学工，过一向又安排我们到农村去学农……我们那时候是学生，又晓得什么鬼？还不是读书罗！现在随什么地方都讲究学历，你想去联系调动，对方开口就问你是哪所大学毕业，你看烦躁不？”

“我们活得没点意思。”另一个同学说。

“活得就是受气，日他妈妈X！”

“我觉得我被这个时代丢下了。这个时代现在要的是大学生。”冯建军冷冷地说。

“我活得烦躁，在家里惹妻子嫌，在单位上，领导把我做闹药看。”刚才那个发怨气的同学说：“我本来开车，现在领导把我的车钥匙收上去了。”

“这个世界是大学生们的世界了。”另一个同学又这么说了句。

我没接他们的话说下去，我看着李跃进的遗像，我感到我们这一代的很多人，都在生活的各个地方仔细品尝生活的苦果了。这个苦果是谁酿成的？难道仅仅是几个人可以酿成的吗？这个世界生产了很多在茫茫大海般的生活中得不到爱情和阳光抚慰的人……

8

一个月后的一天中午，妻子做饭前，忽然发现味精没了，忙吩咐我：“你快去买包味精来，快去。”

我当时正趴在桌上写一封辞职报告。我觉得在刘建国的公司里待遇太差。我准备到一家粮油贸易公司去当高级打工崽，拿一千六百元一月。我放下钢笔，就出去买味精。我们楼下有一个商店，距我们楼下不远，在一栋楼房的一楼，像彭嫦娥那样，腾了间房子做生意。商店的老板是我的高中同学，我家的烟和酒及一切零食都是在他的商店里买的。我并不是在贪他的便宜，事实上什么东西都与任何一家的商品价格一样。我是出于照顾他的生意，同学么，当然应该尽力照顾照顾。

我买了味精，转身往家里走去，一辆的士在我旁边停下了。打开车门，走出来的是冯建军。他穿着一件黄短袖衬衣，下身一条蓝色的西短裤，脚上一双很厚的泡沫底拖鞋。这是社会上那种没有身份的“油渣子”打扮。“何斌，”他叫住我说。

“你好。”我说。

7月的太阳很晒人，火一样烧烤着长沙这座南方的城市，空气中飞扬着尘埃，飘扬着家家户户送出来的油烟子气味。我们不能站在大太阳下交谈。我说：“到我家里去坐，冯建军，走罗。”

他跟在我身后走，厚厚的泡沫底拖鞋打得水泥地叭哒叭哒直响。我打开房门，首先把味精递给我妻子，边说：“多炒两个菜，冯建军来了。”

冯建军在我家吃了中饭，他对我妻子表现出了过多的赞美。“嫂子的菜炒得蛮好吃呢，”他对我妻子说：“我在很多朋友家都吃过饭，嫂子的菜炒得最好。”

“你这么会说会使她翘尾巴。”我笑笑说。

“嫂子的菜是炒得好吃，我是有一句说一句。”

我妻子很高兴。“冯建军，你没事就来吃便饭，”她愉悦的样子说：“真的不麻烦。”

“我就是怕麻烦嫂子。”

“我们横直要吃的。”我妻子关心他说：“你如果想来，你来就是的。不麻烦。”

“那我会来麻烦你们的。”他说。

“麻烦什么！”妻子说。妻子吃过饭，捡了碗筷就出门了。冯建军点着我的烟，一张脸很迟钝的形容。我从来也没意识到一个人的脸相会有所改变，但我从他的脸上得出这样的结论：一个人意志消沉的话，脸相就跟着变了，变得迟钝起来。反过来，一个人如果充满斗志且信心十足的话，他的脸上会放光。冯建军脸上锁着眉头，从前眼睛和眉毛的距离相距正常，现在似乎变得缩近了一点。从前他的目光很亮，敢做敢为而且透出一股骄傲，现在这双眼睛里只是一种阴郁，就仿佛我们见到的一个阴霾的天气。我们看到狼的眼睛有时候就是这样望人的，所不同的是狼的眼眸是白的，而他的眼珠是黑的。“冯建军，你这一向搞些什么？”我想把他从他那种灰暗的心态中拉出来：“有格打的了，缴用蛮好吧？”

“卵缴用。”冯建军阴阴地一笑：“到处看看，想找点事情做做。”

“找到没有？”

“找不到。”冯建军说，摇了摇头。

“你住在哪里？”

“ 住在一个朋友家里。”

“ 哪个朋友？”

“ 你不认识，我在牢房里认识的一个朋友。”他弹了下烟灰，“前一向在一个烟摊子上买烟，正好碰见了。他对我很客气，就住到他那里去了。”

“ 你最好莫跟劳改犯混在一起，正所谓近墨者黑。”我把目光抛到他脸上，“这个世界这么大，找点正经事情做好些。”

“ 找不到咧。”冯建军把眼光落到窗外的天上，“我未必不想做正经人？没办法哎，只好去瞎混。你怕哪个愿意？这叫做生活所逼。你可以帮我想办法不？”

“ 我现在自己都在找事情做。”

“ 你没在刘建国那里干了？”

“ 现在还在，但是我想出来。”我说，“他已经欠了我两个月的工资了。我本来就不是蛮想为他卖力，现在更不想为他卖力了。”

“ 建国这么抠，他到底赚了好多钱？”他问我。

“ 不是抠的问题。他现在日子相当难过。他的大部分钱日在房地产里面了。”我说，“他在北海花了几百万买了一块地，至少有五百万是贷款。那块地，笑死人，一涨潮，水就淹了。真正是把钱丢到水里去了。他头发都急白了一把。”

冯建军脸上有了点精神，“他怎么那么蠢，把钱去买那样的地？”

“ 还不是想投机！那块地现在一钱不值。要建房子还要筑堤，建水上娱乐场那要好多钱罗？”我说，“去年房地产那么热，那块地被香港商人抬起来了，然后一个‘笼子’把他带了进去。他现在日子也不好过了，公司里到处紧缩开支，连请客户吃饭的钱都拿不出了。”

“ 那他的公司不会垮？”

“ 看他能不能渡过这个难关，”我说，“也可能他有回天之力。”

我们谈了很多刘建国，接着我打了几个哈欠。我确实想睡午觉了。冯建军看着我，迂回曲折地扯了很多闲谈，我终于明白了他来的目的。“真的，何斌。”他瞥着刚刚打完一个更大的哈欠的我，“跟你借一千块钱看看？”

难怪他不请自来，我想。“借钱做什么？”

他尴尬地一笑，很不好意思的样子看我一眼，又锁住眉头。“我想和我那个朋友去做书生意。”他低下头喝口茶，“想搞点事情做。”

“ 做什么书生意？”

“ 做‘毛书’生意，只有这种生意利大。”

“ 这是犯法的，建国！这种生意做不得，真的，一扫黄就扫到你头上了！”

“ 只有这种生意你们读了书的人才不会去做。”冯建军又喝口茶，“别的生意轮不到我们做。现在的大学生脑壳活得很，点子也多，我们做正当生意搞他们不赢，只能走歪门邪道，赚点钱再去搞别的事情。”

“ 这种生意我劝你不要去搞。”我一脸正经地说，“犯法的事情，不会有好结果。你以前做烟生意，已经吃过这方面的亏了，未必还准备吃一次这样的亏？”

“ 你只说你肯不肯借一千元给我？”他盯着我。

“ 钱我可以借。”我说，“但你千万不要做这样的事。你这是害自己！”

“ 你的话我会考虑，”他妥协的形容道。

我借了一千元给他。“我只希望拿这点钱去做点小生意。”我把钱给他时交代说，“如果你硬是不听，硬要做这种生意——我是劝你千万不要做，将来抓起了，你就莫说是从我这里借了一千元啊。我最怕这些事情了。”

“ 废话罗。”他说，把一千元放进了西短裤的屁股口袋里。

冯建军从我家里离去后，我再也没见过冯建军。我开始还以为他会还钱给我，像他说的“顶多两个月时间就还你”。我没很多钱，我的钱妻子心里都有数。柜子里的一千元钱不翼而飞了，她当然对我进行盘问过。“冯建军借去了。”我交代说。

“你借给他？”妻子不高兴了，“他拿什么还你？你连他住在哪里都不晓得！”

“他会还的。”我说，“他不是一个讲话言而无信的人。”

冯建军没有还，他连影子都没出现过。我一度想找他而去彭嫦娥那里打听，是向明明打听。冯建军在幸福街已经没有根基了，我猜想惟一知道他情况的恐怕就只有他女儿了。但是他的女儿也不知道。“我不知道，”明明说。

彭嫦娥问我：“你找冯建军什么事？”

“找他玩。”

“找他有什么好玩的？”彭嫦娥非常不屑的样子，“他脑子里从来不想别人的。”

彭嫦娥胖了，脸圆得横了起来，但是看上去她的生活很自在，好像教授听她的，而且还时常放下学问不做，而去关心她，替她去下河街进烟酒和食品什么的。她和教授有了个儿子，那个儿子长得像教授，点点大就晓得想问题了。

“明明，你爸爸住在哪里没告诉你？”我说。

“爸爸只说他住在一个朋友家里。”明明说，“好像是住在学院街。”

“学院街的什么地方？”

“不知道。”明明说，笑笑。

“下次你爸爸来看你，你就说何斌伯伯找他。”

“好的。”明明说。

但是他没再去找过明明，而我又不知道他住在哪里。我渐渐就把他忘了。我到粮油贸易公司后，工作很忙，经常要出差，一个月有二十天在湖南或者全国各地跑。收入自然比在刘建国的公司里高出一倍还有多。我当然就不再计较那笔钱，虽然我仍算不上富有。我妻子也忘记了这笔钱，她当时记着这笔钱，是她想用这笔钱买一台热水器，洗澡用。事实上在后来已经买了，而她的一个同事多了句嘴，说她可以为我妻子买到出厂价。结果这笔钱就流进了冯建军的口袋而一去不复返了。不说它了。

1994年10月的一天，我从广州回来，睡了一觉，下午我就去公司汇报我的广州之行。我们公司在五一路，是一幢新建的高楼大厦，旁边立了个宣传栏，不是公司里设的，而是办事处设的。用它来作计划生育宣传，经常是画得红红绿绿的，标题是红的话，下面必定用绿的画着波浪线条。字倘若是蓝色的话，逗号必定是储黄色，那么句号则是红的。这让我们经常笑掉大牙。有时候也刊一张《人民日报》或《优明日报》，那上面是党中央对计划生育作的重要指示。这一天，宣传栏前正站着三四个人。这把我吸引了。我以为又是什么让人好笑的东西出现在宣传栏里了，结果是张布告。布告上左边都是黑黑的人名，一路排下来，罪行最严重的排在最上面。我顺着名字一路扫下来，第七个名字让我抽搐了下，浑身顿时起一层鸡皮疙瘩。这个名字是：

冯建军，长沙市人，男，民族汉，生于1958年8月。

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不会是我的同学冯建军吧？但是仔细看下去，我又不能不认为是他！上面注明该犯于1987年因骗取他人钱财又执刀行凶，曾判处有期徒刑七年……”我的同学冯建军便是如此。布告上的冯建军因多次执刀抢劫的士司机的钱，抢得人民币二千七百余元，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我退开来了，我没有走进公司里去，而是在马路上漫无目的地走着。秋天的阳光照在我脸上，明晃晃的，但我不觉得温暖：我的心情很沉重，沉重得跟铅一样。我真心希望这个冯建军不是我的同学冯建军。在我们出生的那个年代，取名建

军、建国、志国、跃进和向阳的人名太多太多了。是不是另外一个冯建军呢？但是世界上的事情不会有那么巧！十五年，那么他出来那就是五十岁了！三十而立，四十不惑，五十知天命，一个人到了五十岁，还有什么指望呢？那是一个残酷的年龄断层，进入这个年龄，人基本上就完了。我的纷乱如麻的大脑里忽然出现了我、李跃进、刘建国和冯建军等人小时候，在 H 机械厂里玩游戏的情景。那时候。我们手上提着纸做的手枪，经常聚在一起玩打游击仗的游戏，有时候玩累了，就站在某处地方，很起劲儿地冲着过路的大人，满脸愉悦和稚气地扯起嗓门大声朗诵自编自唱的几句顺口溜，这几句顺口溜是：

董存瑞，十八岁，参加革命游击队。炸碉堡，牺牲了，他的任务完成了。

何顿

1995 年 5 月二稿完